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SC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发行人地址：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1号3层)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 (一)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 (二) 发行股数: 1,783,867,446 股
- (三)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 (四)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8.48 元
- (五) 发行日期: 2007 年 6 月 8 日至 2007 年 6 月 21 日
- (六)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七) 发行后总股本: 8,919,337,233 股
- 其中: A 股: 6,338,737,233 股
- H 股: 2,580,600,000 股
- (八)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远洋运输 (集团) 总公司承诺, 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 (九) 保荐人 (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 (十)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07 年 6 月 6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等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部分的下列风险：

1. 集装箱航运业市场波动的风险。集装箱航运业务是同国际贸易和区域贸易发展密切相关的行业，集装箱航运的需求取决于全球和地区的经济状况、汇率变化、贸易发展和运输模式转变等多方面因素；而行业整体的供给能力即运力由全球集装箱船队的船舶数量及载货量、航线调配、新船交付和旧船废弃数量或转为其它用途的状况决定。由于行业需求的变化难以准确预测，而船舶建造需要一定的周期，使行业运力的调整滞后于需求的变化，导致集装箱航运业短期供需状况有时处于不均衡的状态。一旦行业出现运力过剩，行业运价通常下降或装载率降低，将对集装箱航运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负面影响。

2. 燃油成本变动风险。燃油费支出是本集团最主要的成本项目之一，船用燃油价格的波动会对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进而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船用燃油价格同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国际原油价格取决于政治和经济因素。2004 年以来，受需求强劲及地缘政治等方面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升，WTI 油价从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每桶 32.52 美元持续上升，到 2006 年 7 月 14 日甚至一度达到每桶 77.03 美元。尽管 2006 年 9 月以来油价有所下降，但同历史水平相比，仍处于较高水平，这提高了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

3. 汇率波动风险。由于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而本集团大部分业务及经营使用外币结算，相当数量的运营资产同样以外币计价，因此人民币与外币间的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资产价值和盈利造成影响。

4. 船舶航行风险。远洋船舶在海上运行时，受到多种海上特殊风险和人为因素的影响，包括台风、海啸、海盗、恐怖事件、战争和罢工等，这些风险可能对业务运营造成影响，并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5. 本集团跨国经营可能存在的管理和协调风险。本集团有多家下属企业在境外运营，受当地法律法规管辖和经营环境影响，加大了本集团的协调和管理难度。

6. 控股股东控制风险。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

63.83%的股权；本次 A 股发行后，中远总公司仍将持有本公司 51%以上的股权，该持股比例使中远总公司能够对本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控制和重大影响。因此，作为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方针政策、管理及其他事务拥有较大的影响力，中远总公司的利益可能与部分或全部少数股东的利益不一致。

二、其它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提示：

1. 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须按照境外上市地的会计准则和监管要求披露相关数据和信息。由于境内外会计准则和监管要求存在差异，本招股说明书与本公司已在境外披露的 H 股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中期报告等在内容和格式等方面存在若干差异。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披露了中国会计准则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差异调节，敬请投资者关注。

2. 本公司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 10%法定公积金和 10%任意公积金及派发现金股息后的剩余部分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以下统称为“可供特别分配利润”）按面值以股票股息的方式分派给中远总公司以及 H 股股东。此特别分配的数额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或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经审核财务报表中可供特别分配利润两者孰低者为准厘定。利润分配数额为 930,713,450 元，即每 10 股分配 1.5 股红股。该特别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已全部分配完毕。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至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将全部由本次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共享。

3. 2006 年 5 月 25 日，本集团下属中远太平洋发行了涉及中集集团的股权分置改革的认沽权证约 4.24 亿份。每份认沽权证持有人有权要求中远太平洋按每股行使价人民币 8.868 元在紧接 2007 年 11 月 23 日（不包括该日）前 5 个交易日内向其购买 1.128 股中集集团流通 A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该认沽权证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初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及其后任何公允值的变动，将在损益表中扣除或计入，2006 年该认沽权证在损益表

中确认的金额约为-4.39 亿元。

认沽权证将在 2007 年 11 月 24 日届满，如果中集集团 A 股股票于可行使期间的收市价高于人民币 8.868 元，则可假设权证持有人不会行使有关认沽权证，而本集团不会支出任何现金，则衍生金融负债将全数拨回。如果中集集团股份于可行使期间收市价低于人民币 8.868 元，则可假设所有权证持有人将行使认沽权证，本集团将支付的款项上限约为人民币 42.4 亿元，以换取中集集团约 21% 的股权，本集团在中集集团的持股比将由约 16% 增至约 37%。截至 2007 年 5 月 24 日，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收盘价为 30.70 元。

目 录

第一章 释 义	10
第二章 概 览	21
一、 发行人简介.....	21
二、 控股股东简介.....	22
三、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3
四、 本次发行情况.....	24
五、 募集资金用途.....	25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8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9
三、 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33
第四章 风险因素	34
一、 行业及经营环境风险.....	34
二、 公司自身风险.....	39
三、 政策法律风险.....	42
四、 募集资金风险.....	44
五、 其他风险.....	45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47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47
二、 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47
三、 发行人资产完整及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的情况.....	49
四、 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1
五、 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54
六、 本公司组织结构与管理架构.....	55
七、 主要股东情况.....	92
八、 股本情况.....	98
九、 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00
十、 控股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01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102
一、 行业基本情况.....	102
二、 行业管理体制.....	118
三、 发行人的业务概要.....	122
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29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47
六、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54
七、 特许经营权.....	163
八、 研发情况和技术创新机制.....	165
九、 境外经营状况.....	165
十、 质量控制情况.....	166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8
一、 同业竞争.....	168

二、 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171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0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90
二、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197
三、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98
四、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投资情况	199
五、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情况	199
六、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有关协议	201
七、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01
第九章 公司治理	202
一、 股东大会	202
二、 董事会	206
三、 监事会	212
四、 独立董事	213
五、 董事会秘书	215
六、 内部监控	215
七、 本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15
八、 本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16
九、 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216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217
一、 本公司之财务会计信息	217
二、 收购资产之备考财务会计信息	287
三、 本公司之备考合并财务会计信息	296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02
一、 概述	302
二、 影响本集团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303
三、 财务状况分析	306
四、 盈利能力分析	315
五、 现金流状况分析	331
六、 资本性支出分析	332
七、 收购中远物流 51%股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	334
八、 本集团主要财务优势讨论分析	337
九、 结论	338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339
一、 公司的发展目标	339
二、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339
三、 投资与发展计划	341
四、 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假设条件及困难	342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343
一、 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343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44
三、 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360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363
一、 股利分配政策	363

二、 本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364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368
一、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368
二、 重大合同	370
三、 对外担保情况	375
四、 发行 15 亿元短期融资券	376
五、 发行 3 亿美元票据	376
六、 本集团诉讼与仲裁事项	376
七、 控股股东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涉诉情况	379
八、 其他事项	379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80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80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83
三、 发行人律师声明	384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85
五、 验资机构声明	386
六、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87
第十七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388
一、 备查文件	388
二、 查阅地点	388
三、 查阅时间	388
四、 信息披露网址	388

第一章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B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外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外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CKYH 联盟	指	中远集运、川崎汽船株式会社、阳明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及韩进海运株式会社组成的四方联营体
H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IOPP 证书	指	《国际防止油污证书》(International Oil Pollution Prevention), 由船级社颁发给合格船舶
IRIS-2	指	中远集运使用的综合业务信息系统
ISM 规则	指	《国际安全管理规则》，由国际海事组织颁布的国际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适用于从事国际航线船舶和船公司（船舶管理公司、光船承租人、船东）
ISPS 规则	指	《国际船舶和港口设施保安规则》，由国际海事组织颁布的国际船舶和港口设施保安规则，适用于从事国际航线的船舶
LIBOR	指	London Inter-Bank Offered Rate，伦敦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是伦敦国际银行同业间从事资金拆放的利率。目前，LIBOR 是国际金融市场大多数浮动利率的基础利率，也是银行从市场上筹集资金进行转贷的融资成本的重要参考

Mercury	指	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 一家于1997年11月17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为中远集运的全资子公司
TEU	指	一种集装箱容量的标准计量单位, 通常指 20 英尺国际标准集装箱, 相当于一个 20 英尺长, 8 英尺 6 英寸高和 8 英尺宽的集装箱 (1 英尺=0.3048 米, 1 英寸=2.54 厘米)
WTI	指	West Texas Intermediate 的缩写, 指美国西德克萨斯中质油, 其价格常被作为国际原油贸易中的基准交易价格之一
WTO/世贸组织	指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世界贸易组织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班轮	指	定期往返指定港口的船舶
本公司/发行人	指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于2005年3月3日在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根据本招股说明书所载条件公开发售 A 股的行为
本次收购	指	本公司根据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向中远总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中远物流 51%股权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参股子公司	指	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其不高于 50%的股权比例的任一公司
超巴拿马型	指	由于船舶形体尺寸太大, 无法通过巴拿马运河的船舶
承运人	指	本人或者委托他人以本人名义与托运人订立货物运输合同的人

重组协议	指	中远总公司与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的、有关中远总公司将其拥有的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投资的全部股权作为出资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的重组协议
船舶租赁	指	以固定价格于指定期间或指定航程提供的船舶出租或租赁服务
船用燃油	指	船舶所用燃料
定期租船	指	一种船舶租赁方式，船舶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约定的由出租人配备船员的船舶，由承租人在约定的期间内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并支付租金
堆场	指	用于堆存集装箱的场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泛亚	指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东平船务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3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由中远集运和中船代持有其 99.25%和 0.75%股权
佛罗伦	指	佛罗伦货箱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佛罗伦货箱控股	指	Florens Container Holdings Limited(佛罗伦货箱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8 年 7 月 16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1993 年 12 月 29 日制订、并于 1994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作出修改者为准，最后一次由 2005 年 10 月 27 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光船租赁	指	一种船舶租赁方式，船舶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不配备船员的船舶，在约定的期间内由承租人占有、使用和营运，并向出租人支付租金
国家/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招股说明书而言，除非特别说明，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
国家工商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外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南中货	指	华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一家于 2005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由中远集运和中货分别持有其 90%和 10%股权
集装箱	指	具有一定强度、刚度和规格专供周转使用的大型装货容器
集装箱化	指	将货物存放在集装箱内运输到目的地的一种运输方式
江南船厂	指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前身为江南造船厂，始建于 1865 年，原名江南机器制造局，1912 年改称为江南造船所，1949 年更名为江南造船厂，1996 年改制为国有独资的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999 年划归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
交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节	指	一种速度单位，1 节等于每小时 1 海里（1 海里等于 1.852 公里）
近三年	指	2004 年、2005 年及 2006 年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南通船厂	指	南通中远川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于 1991 年 1 月 8 日, 为中远总公司 (持股 50%) 与川崎重工(Kawasaki Heavy Industries) (持股 50%) 组建的合资公司, 主要从事建造散货船、油轮及超巴拿马型集装箱船舶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收货人	指	有权提取货物的人
提单	指	用以证明海上货物运输合同和货物已经由承运人接收或者装船, 以及承运人保证据以交付货物的单证
托运人	指	本人或者委托他人以本人名义或者委托他人为本人与承运人订立货物运输合同的人
无船承运人	指	公共无船承运人, 即并不拥有或经营船舶但提供航运服务的承运人, 一般发出全程提单
物流	指	把整条供应链视为一个综合而系统的单一过程, 包括由原料供应至制成品分发。构成供应链的所有功能一律由单一实体管理, 而不是由各个实体分别管理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新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 于 2007 年 1 月 1 日在上市公司施行的, 包括 1 项基本准则、38 项具体准则和相关应用指南在内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统称
元	指	人民币元

章程/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制定并不时修订的公司章程，最近一次修订经本公司 2007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审议，并经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于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批准后自本公司 A 股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
证券法	指	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于 1998 年 12 月 29 日制定、并于 1999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作出修改者为准，最后一次由 2005 年 10 月 27 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中船代	指	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9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由中远集运和中货分别拥有其 90%和 10%的股权
中燃	指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英文简称为 CHIMBUSCO），其前身是中国船舶燃料供应总公司，经国务院批准于 1972 年成立，并于 2003 年 12 月 26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目前由中远总公司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 50%股权
中国银监会/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远空运	指	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5 年 7 月 11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中远物流的全资子公司

中货	指	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5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分别由中远集运及中船代持有其 90%和 10%股权
中集集团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成立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和 B 股股票代码分别为“中集集团 000039”和“中集 B 200039”），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拥有其 16.23%权益
中汽货代	指	中国汽车运输国际货运代理公司，一家于 1992 年在中国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为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通诚	指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外代/PENAVICO	指	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53 年，目前分别由中远物流和中远空运持有其 90%和 10%股权
中远财务	指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一家于 1994 年 2 月 23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目前中远总公司、中远集运、中货和中外代分别持有其 40.625%、12.25%、5%和 6%股权
中远国际	指	COS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中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1 年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0517.HK”），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其 57.18%的股权
中远集团	指	中远总公司、其全资或控股的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特别说明外，不包括本集团

中远集运	指	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7 年 11 月 11 日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远集装箱工业	指	COSCO Container Industries Limited(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一家于 2004 年 4 月 26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成立的公司，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散运	指	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5 年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远总公司持有其 99.6% 股权
中远上海	指	上海远洋运输公司（前身为中国远洋运输公司上海分公司），成立于 1964 年 4 月，为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太平洋	指	COSCO Pacific Limited(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4 年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1199.HK”），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51.34% 的股权
中远太平洋投资	指	COSCO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侨利船务有限公司)，一家于 1967 年 3 月 14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远太平洋物流	指	COSCO Pacific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中远太平洋物流有限公司)，一家于 2003 年 7 月 1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天津	指	天津远洋运输公司（前身为中国远洋运输公司天津分公司），成立于 1979 年 10 月，为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投资	指	COSCO Investments Limited(中远（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5 年 10 月 31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为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物流	指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远洋物流公司），一家于 2001 年 12 月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后于 2003 年 12 月 29 日变更为一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目前由本公司和中远太平洋物流分别持有其 51%和 49%的权益
中远香港	指	COSCO (Hong Kong) Group Limited（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 1994 年 8 月 16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远投资(新加坡)	指	COSCO Corporation (Singapore) Limited(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一家在新加坡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COSC.SI”），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总公司持有其 53.96%权益
中远总公司	指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一家国有企业，其前身为中国远洋运输公司，成立于 1961 年 4 月，其后于 1992 年获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联合批准，重组并更名为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中远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目前由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装载率 指 对集装箱航运而言，通过将付运或交付的满箱集装箱（按TEU 计算）的总数除以在该特定航线上经营的本公司的集装箱船队的可用舱位（一般较设计舱位低，原因是并非所有的设计舱位可实际用作运载集装箱）计算得出的百分比。由于集装箱可于贸易航线或驳船航线各个挂靠的港口卸货和重装或以新集装箱取代，各个集装箱在其用于各个港口装卸至船舶上被计算为一次，装载率可能超过100%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世界主要航运企业

译名对照表

马士基	Maersk Line
铁行渣华	P&O NEDLLOYD
达飞海运	CMA CGM
达贸航运	Delmas
地中海航运	Mediterranean Shipping
赫伯罗特	Hapag-Lloyd
中海集运	China Shipping Container Line
长荣海运	Evergreen Marine
美国总统轮船	American President Lines
韩进海运	Hanjin Shipping
川崎汽船	K Line
阳明海运	Yang Ming Marine
日本邮船	NYK Line
马来西亚国际船运公司	Malaysia International Shipping
东方海外	Orient Overseas Container Line
现代商船	Hyundai Merchant Marine
商船三井	Mitsui O.S.K. Lines
和黄港口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新加坡港务局	PSA International
铁行码头	P&O Ports
迪拜世界港口	Dubai Ports World
SSA 海运	SSA Marine

第二章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本集团是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成为一家业务贯穿航运价值链、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的航运和物流供应商。

本公司是根据国资委《关于设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5]191号）批准，由中远总公司于2005年3月3日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5]17号）核准及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2005年6月以全球发售和香港公开发行的方式，在境外发行H股，并于2005年6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股本总数为7,135,469,787股，其中，发起人中远总公司持有4,554,869,78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63.83%，境外上市H股股东持有2,580,6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36.17%。

本公司是中远总公司的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

本公司通过下属各子公司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涵盖整个航运价值链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服务。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经营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集运的船队在总运力方面，在中国集装箱航运公司中排名第一位，在全球集装箱航运公司中排名第五位。中远集运的船队共经营139艘船舶，总运力达399,237TEU，在全球超过40个国家和地区的120多个港口挂靠，经营74条国际航线、12条国际支线、17条中国沿海航线及52条珠江三角洲和长江支线。中远集运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广泛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集运共拥有306个境内和72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管理和使用89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这些全球性的航线网络和销售、服务网络，使得本集团可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门到门”服务。

本公司通过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经营码头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在全球投资经营 24 个码头项目，总泊位达 115 个，年吞吐量达 32,791,713 TEU，世界排名第五。

本公司通过中远太平洋下属的佛罗伦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佛罗伦拥有和管理的集装箱队达 1,250,609 TEU，集装箱租赁业务占全球市场份额约 11.9%，位居世界第三。

另外，本公司还通过中远太平洋的参股子公司中集集团从事集装箱制造业务，中集集团是目前世界最大的集装箱制造公司，占有超过 50% 的市场份额。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本公司直接持有中远物流 51% 权益并通过中远太平洋物流间接持有中远物流 49% 权益）提供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中远物流在内地 29 个省、市、自治区、香港及境外建立了 400 多个业务分支机构。

综上所述，本集团立足中国，面向全球市场，通过优化配置航运和物流资源，不断提升航运综合能力，拓宽物流服务领域。本集团凭借市场经验和全球性优势，为客户提供贯穿航运和物流价值链的综合性和高质量增值服务。本集团业务种类的多样性有助于本集团向客户提供优质的“门到门”服务，控制各环节成本，并提高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

与其他国内外竞争对手相比，本集团的优势来源于：广泛的品牌认知度、美誉度及市场推广能力；高素质、稳定的客户基础；覆盖全球的航线、集装箱码头及物流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门到门”的综合性航运和物流服务，一体化经营的业务模式创造的协同效应；具有丰富业务经验和卓越管理能力的管理团队；以及成熟的信息科技系统及电子商务平台等。

为实现本集团的业务发展目标，本公司制订了如下发展战略：巩固和提高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和竞争力；扩充船队规模，优化船队结构，完善全球网络建设；加强码头业务，实现向综合性码头运营商的转变；加强物流业务投入，延伸和完善业务价值链；提高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推进综合航运业务发展。

二、控股股东简介

中远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前身为中国远洋运输公司，成立于 1961

年 4 月，后于 1992 年获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联合批准，重组并更名为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中远总公司目前的注册资本为 190,0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中远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4,554,869,787 股，占总股本约 63.83%。

中远总公司是国资委管理的特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之一，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团为世界第二大综合性航运企业。除本集团经营的业务外，中远集团目前还主要经营干散货航运、油轮及其他液体散货航运、杂货及特种船航运、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船舶建造、提供船用燃油、金融服务、船舶贸易服务和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等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总公司的总资产为 146,112,764,851.38 元，净资产为 48,163,002,311.79 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713,383,482.95 元。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5,222,951	5,061,811
负债合计	2,757,593	2,692,079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782,411	684,2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2,948	1,685,467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营业收入	3,619,805	3,387,297	2,929,301
营业利润	186,306	638,185	463,876
利润总额	302,328	653,794	480,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303	411,250	381,93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19	572,2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90	-488,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45	504,77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026	-50,9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62	537,841

(四) 主要财务指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3%	26.1%
流动比率	1.05	1.07
速动比率	1.01	1.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8	8.0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72,450	928,422
利息保障倍数	4.41	9.13
资产负债率	52.8%	53.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93%	1.01%
每股净资产（全面摊薄，元）	2.71	2.75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全面摊薄，元）	0.32	0.9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全面摊薄，元）	-0.04	0.88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	0.20	0.67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1,783,867,446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8.48 元
发行日期	2007 年 6 月 8 日至 2007 年 6 月 21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8,919,337,233 股 其中：A 股：6,338,737,233 股 H 股：2,580,600,000 股
发行方式	采用向 A 股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36 元（按本公司 2006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前总股本包括了本次发行前以特别利润分配方式向中远总公司和 H 股股东派发的股票股息）
发行对象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用途：

(一) 约 167,964 万元用于收购中远总公司持有的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

就本次收购，中通诚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中远物流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根据上述经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备案编号为 20060196），中远物流的净资产评估值约为 329,340 万元，中远总公司持有的 51% 股权所对应的权益约为 167,964 万元。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订立股权收购协议，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收购价款约为 167,964 万元，其中 30% 已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以现金支付，即人民币 503,890,698.60 元，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余额应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中远物流获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之日起一年内或

双方商定的其他日期前以现金支付。本公司计划用募集资金支付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的全部收购款项，包括余款及偿还用以支付前期款项的银行借款。该募集资金用途已经获得 200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二) 约 60 亿元通过中远集运支付 12 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

本公司将利用 A 股发行部分所得款项通过中远集运支付约 600,000 万元的 12 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该等船舶包括：本集团在江南船厂购买及建造的 8 艘 5100TEU 型集装箱船，和在南通船厂购买及建造的 4 艘 10000TEU 型集装箱船。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根据实际付款进度，通过银行借款或者自有资金支付上述购买及建造船舶的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剩余款项及偿还先期银行借款。该募集资金用途已经获得 2006 年 11 月 20 日通过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三) 约 2.2 亿元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

本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约 2.2 亿元支付中远集运上海临港堆场建设项目。该建设项目已分别于 2006 年 11 月 6 日和 2006 年 12 月 28 日获得上海临港新城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中远集运临港项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临港管委计[2006]886 号）和《关于中远集运临港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临港管委计[2006]1054 号）的批准。该募集资金用途已获得本公司 200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四) 约 4.01 亿元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物流项目

本公司将以募集资金 4.01 亿元支付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的以下物流项目：

1. 约 8,747 万元用于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大孤山半岛综合物流基地建设，该项目已于 2006 年 12 月 12 日取得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的备案通知单；
2. 约 1.13 亿元用于中远物流青岛仓储中心项目，该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取得青岛市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核准；

3. 约 1.37 亿元用于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仓储配送中心项目，该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10 日取得沈阳蒲河新城管理委员会的备案确认书，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的设立事宜已经于 2007 年 5 月 8 日取得相关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
4. 约 2,865 万元用于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货柜仓库改建项目，该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21 日取得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及
5. 约 3,445 万元用于合资成立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该项目已经获得有关商务部门的批准。

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已获得本公司 200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董事会及/或管理层，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按照募集资金项目的轻重缓急具体安排和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低于以上募集资金需求总额，则不足部分由本公司通过其他融资渠道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多于以上募集资金需求总额，则该多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1,783,867,446 股
定价方式: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招股说明书刊登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组织路演推介,在发行价格区间内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并综合累计投标询价结果和市场走势等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 8.48 元
发行后每股盈利:	0.09 元(按本公司 2006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98.67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盈利确定)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36 元(按本公司 2006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前总股本包括了本次发行前以特别利润分配方式向中远总公司和 H 股股东派发的股票股息)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3.56 元(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与股本总数之比计算,其中净资产按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未考虑 2007 年利润影响;股本总额按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39 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发行方式:** 采用向 A 股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发行对象:** 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 承销方式:** 由主承销商牵头组织承销团对本次公开发行的社会公众股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 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15,127,195,942.0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4,881,145,116.63 元
- 发行费用概算:** 共 246,050,825.45 元，其中承销费及保荐费 226,907,939.13 元；审计费 3,425,000 元；律师费 5,891,440 元；股份登记费 1,083,873.72 元；发行手续费 1,302,000 元；印花税 7,440,572.6 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家福
住 所： 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 1 号 3 层
电 话： (022) 66270898
传 真： (022) 66270899
联系人： 梁宏、明东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建熙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电 话： (010) 65051166
传 真： (010) 65051156
保荐代表人： 段爱民、周家祺

项目负责人： 章肖明
项目主办人： 王东
项目经办人： 杨旋旋、幸科、张金、毕伟伟

(三) 分销商：

1、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小阳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8、49、50 层
电 话： 010-66276803
传 真： 010-62276809
联系人： 王汉魁

2、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宁金彪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电 话： 0755—83516151
传 真： 0755—83516266
联系人： 田爱华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时庆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电 话： 010-66568009
传 真： 010-66568857
联系人： 赵博

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住 所： 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电 话： 021-54030869
传 真： 021-54037228

联系人： 封文辉

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住 所： 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电 话： 021-63411552

传 真： 021-63411627

联系人： 汪烽

6、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住 所： 北京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电 话： 010-85130998

传 真： 010-85130542

联系人： 杨继萍

7、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住 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大厦 20 层

电 话： 0755-82130556

传 真： 0755-82133203

联系人： 张小奇

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玮

住 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71 号山大华特广场五楼 B510

电 话： 0531-81283753

传 真： 0531-81283755

联系人： 田蓉、崔文霞

9、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住 所： 北京西城区月坛南街甲 1 号东方亿通大厦四层

电 话： 010—68055788

传 真： 010—68059099

联系人： 尚慧

(四)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韩小京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12 号新华保险大厦 6 层

电 话： (010) 65693399

传 真： (010) 65693838

经办律师： 韩小京、徐珉、张小满、凌特志

(五) 保荐人（主承销商）律师： 方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黄伟民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1 座 35 楼

电 话： (010) 65055557

传 真： (010) 65058997

经办律师： 周志峰、丁继栋、王恒

(六) 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锦辉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 1 号楼东区 20 层 2008 室

电 话： (010) 85866870

传 真： (010) 85866877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佩珍、李建军、佘艳琴、代冬梅、刘文辉

(七) 资产评估机构： 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公勤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胜古北里 27 号楼一层

电 话： (010) 64410537

传 真： (010) 64418970

经办评估师： 金大鹏、刘斌

(八)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王迪彬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 话: (021) 58708888
传 真: (021) 58899400

(九) 收款银行:

1、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国贸支行
住 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101 号
2、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商务中心区支行国贸分理处
住 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1 层

(十) 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朱从玖
住 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 话: (021) 68808888
传 真: (021) 68804868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询价推介时间	2007 年 6 月 8 日—2007 年 6 月 13 日
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	2007 年 6 月 15 日—2007 年 6 月 18 日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	2007 年 6 月 18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07 年 6 月 20 日
股票上市日期	2007 年 6 月 26 日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此次发行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行业及经营环境风险

(一) 国际经济及贸易因素导致航运业需求出现波动的风险

航运业的整个产业链，包括本集团目前经营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都是同国际贸易和区域贸易发展密切相关的行业。全球和各地区的经济增长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特点，从而使国际贸易的增长出现波动。如果经济发生衰退或宏观环境不景气，将对航运业的需求进而对本集团的业绩造成直接的影响。

本集团在全球范围内进行跨国经营，不可避免地受到全球经济周期因素的影响，但是本集团跨国经营的模式本身又成为本集团有效地分散区域性和突发性风险的最佳手段。此外，本集团的业务经过多年的国际化运作，本公司的管理层拥有丰富的处理国际经济及贸易变化的经验，已形成了对国际经济及贸易风险良好的感知和应变能力，能减少该等风险对本集团业绩的影响。

(二) 中国出口增长放缓的风险

本集团立足于中国市场，面向全球经营。近三年本集团从中国出口的集装箱货运量分别占到了本集团集装箱总货运量的 47.1%、46.9%和 47.6%。中国国际贸易情况尤其是中国出口量的变化对本集团的经营至关重要。中国出口量近十年来保持高速增长，但受人民币升值等因素的影响，中国出口量增长率由 2004 年的 35.4%降低到 2006 年的 27.2%。因此，如果未来我国出口增长进一步放缓，将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从目前经济增长的势头看，中国的 GDP 增长率和出口增长率在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仍将远高于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中国巨大的市场、较低的成本和良好的基础设施等优势吸引了大量的外商直接投资，“世界工厂”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巩固。本集团已做好业务规划和统筹，适时适度地加大海外业务拓展力度，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中国出口放缓所带来的风险。

(三) 集装箱航运业市场波动的风险

集装箱航运行业供需取决于不同的因素。集装箱航运业的需求取决于全球和地区的经济状况、汇率变化、贸易发展和运输模式转变等多方面因素；而行业整体的供给能力即运力由全球集装箱船队的船舶数量及载货量、航线调配、新船交付和旧船废弃数量或转为其它用途的状况决定。由于行业需求的变化难以准确预测，而船舶建造需要一定的周期，使行业运力的调整滞后于需求的变化，导致集装箱航运业短期供需状况有时处于不均衡的状态。一旦行业出现运力过剩，行业运价通常下降或装载率降低，将对集装箱航运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负面影响。以2006年集装箱货运量进行测算，若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单位TEU的平均运费收入每下降1%，本集团营业收入将下降3.32亿元，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变动的情况下，本集团年度净利润将减少2.82亿元，对应全面摊薄后每股盈利下降约0.045元。

本集团经营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等航运业价值链上的多种业务。多元化的业务结构有助于抵御集装箱航运市场波动的不稳定因素，提高本集团整体的抗风险能力，而此次募集资金用于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51%的股权，更有助于本集团加强这一能力。同时，本集团也通过做好运力规划、适时投入资本开支增加运力、灵活调整自有船舶和租赁船舶比例等方式降低集装箱航运市场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盈利状况造成的不利影响。

(四) 行业竞争激烈的风险

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竞争。

集装箱航运公司在运价、航班次数、转运时间、港口的覆盖范围、服务可靠性、可利用的集装箱、陆上运输服务、客户服务的质量、增值服务和其它客户要求等方面面临竞争，可能导致运价降低。此外，国际集装箱航运企业纷纷追求船舶大型化，在船舶科技和信息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不断增加，在全球加强销售和客户服务网络的建设，可能在船型结构、服务能力、信息系统、管理效率和分销网络等多方面对本集团形成挑战。

随着全球贸易额和货物运输量的迅速增长，全球尤其是中国的码头行业蓬勃发展，投资力度加大。目前上海、深圳、天津等我国具有战略位置的贸易港口都

兴建了集装箱码头，已投入运营的码头也在不断通过技术升级和设备更新提升码头吞吐能力。如果码头吞吐能力超过该地区港口的货物进出量，则将出现能力过剩从而产生码头间过度竞争的局面。

本公司控股的中远物流为我国领先的物流运营商，在经营的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和货运代理等各项业务领域中均处于领先地位。但我国的物流行业目前尚在发展初期，处于非常分散的状态，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国家相关准入政策的变化，多家外国运营商的进入进一步加剧了竞争，对中远物流目前的市场地位将形成一定的冲击。

本集团作为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能够提供优质的“门到门”服务，在更好满足客户要求方面拥有单一服务提供商所不可比拟的竞争优势。并且，本集团在其所运营的各个板块中均处于领先地位，建立起了各自的竞争优势，并针对各个板块中的竞争态势制定了各自的竞争策略（见第十二章“业务发展目标”）。本集团立足中国，面向全球市场，通过优化配置航运和物流资源，不断提升航运综合竞争力，拓宽物流服务领域，向客户提供贯穿航运价值链的全球航运和物流服务，追求经营效益、企业价值和股东回报最大化，以保持本集团的可持续发展。

(五) 成本上升的风险

本集团的成本项目主要包括燃油费、港口费和装卸费、船舶租金、货物中转成本和集装箱成本等。

船用燃油价格的波动会对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进而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船用燃油价格同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而国际原油价格取决于政治和经济因素。2004年以来，受需求强劲及地缘政治等方面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升，WTI 油价从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每桶 32.52 美元持续上升，到 2006 年 7 月 14 日甚至一度达到每桶 77.03 美元。尽管 2006 年 9 月以来油价有所下降，但同历史水平相比，仍处于较高水平，这提高了本集团的燃油费支出。以 2006 年燃油消耗量进行测算，2006 年本集团年均燃油采购价格每上升 1%，本集团营业成本将上升 0.7 亿元，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变动的情况下，本集团年度净利润将下降 0.59 亿元，对应全面摊薄后每股盈利下降约 0.01 元。

港口费和装卸费受各种因素影响，虽然有所波动，但受货运量不断增长和费率上升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整体呈现稳中有升的走势，这将增加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港口费和装卸费，对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船队运力中 222,929TEU 为以租船方式持有，占到公司总运力的约 55.8%，其中 78,311TEU 在未来三年内有关的租约将会届满。由于租船费在过去数年上涨，本集团续约或以新租船协议取代现有租船协议时可能会支付更高的费用，因而可能对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为此，本集团积极采取以下各种措施控制成本，提高盈利能力：

本集团采取多种措施降低燃油费，包括：(1)本集团积极降低燃油采购成本，如通过集中采购、期货操作等措施控制船用燃油成本，力争使本集团燃油成本低于市场水平；利用“船舶动态监控系统”及时掌握船舶燃油消耗及存油情况，同时，通过综合考虑港口燃油价格和船舶航线安排，选择最佳加油港等措施节约燃油采购成本；(2)本集团积极降低船用燃油消耗量，如通过广泛采用卫星气象导航、选择最佳航线和实施经济航速等措施减少油耗；积极进行技术改造和采用新设备，如“电子定时旋流喷雾式气缸油润滑系统”、“INTERSLEEK700 油漆”和“螺旋桨毂帽鳍”等，以达到节油的目的。

本集团充分利用完整产业链带来的规模经济与协同效应，致力于降低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租金费率、港口费率和装卸费率。

本集团通过合理设计航线，扩大直挂港比例等措施，降低中转货比例，以及积极调整货源结构，降低中转费用；通过 IRIS-2 系统标准路径进行成本控制，努力节省中转服务成本；通过合理调运空箱，提高集装箱的使用效率，降低周转时间，以降低集装箱成本。

(六) 利率上升的风险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2%和 52.8%，总债务资本比¹分别为 41.4%和 38.1%。本集团 2005 年及 2006 年的利息支出分别为 8.04 亿元和 8.88 亿元。

¹ 总债务资本比 =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短期借款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长期借款 + 短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集团境外购置船舶等资本开支部分来源于境外借款，该类借款一般采用与 LIBOR 挂钩的浮动利率计息。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约 9.32 亿美元或 76% 的外币借款按此方式计息。利率水平的变动受经济政策、货币资金需求、货币资金供给、经济周期和通货膨胀率水平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利率上升将直接增加本集团的财务负担。

本集团已通过适当控制长、短期借款比例，运用各种金融工具等方式积极对现有贷款利率水平进行管理，控制实际支付利息的利率水平，降低利率波动对本集团盈利的影响。

(七) 汇率波动风险

由于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而本集团大部分业务及经营使用外币结算，相当数量的运营资产以外币计价，因此人民币与外币间的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资产价值和盈利造成影响。

我国已实现了经常项目下外汇的自由兑换，并采用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机制。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我国实施人民币汇率机制改革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持续上升，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兑换美元汇率达到 7.8087: 1，人民币累计升值幅度约 6%。

从以往年度看，2004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汇兑收益为 4,025 万元，而人民币汇率机制改变后，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4.6 亿元和 3.48 亿元。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盈利状况产生较为明显影响。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合理统筹利用多种金融工具控制汇率波动的风险，如采用远期结汇、外汇币种互换等方式及时锁定汇率风险。本公司各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流程，从业务前端着手，合理调整业务收入与成本支出、资产与负债的币种结构，并通过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减少外币资金沉淀，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应对汇率波动风险。

(八) 船舶航行风险

远洋船舶在海上运行时，受到多种海上特殊风险和人为因素的影响，包括台风、海啸、海盗、恐怖事件、战争和罢工等，这些风险可能对业务运营造成影响，并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本集团一方面致力于利用先进的设备和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并通过提高人员素质和加强系统管理以降低船舶航行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和发生的概率，另一方面充分利用自身的规模优势和较强的谈判能力争取有利的保险合同。

二、公司自身风险

(一) 本集团跨国和多板块运营的特点可能存在的管理和协调风险

本集团有多家下属企业在境外运营，其中中远集运通过境外下属公司 Mercury 持有 50 家单船公司，并拥有遍布全球的销售和服务网络；中远太平洋本身为境外红筹上市公司，投资多个境外码头，其下属子公司佛罗伦在全球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并拥有遍及各大洲的分支机构；中远物流在境外也拥有一定的业务经营和分支机构。这些境外子公司和机构在当地经营，受当地法律法规管辖和经营环境影响，无疑加大了本集团的协调和管理难度。

本集团的业务涵盖航运业的各个业务板块，包括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等。尽管本集团的各个业务板块都由富有经验的专业人员进行运营和管理，但由于分属不同的子公司，而且各公司的利益在一定程度上相对独立，并各自拥有不同的内部业务运营制度和管理体系，因此加大了各公司之间进行资源调配和业务协作的难度，在确保各项业务协调发展、高效衔接和整合方面存在一定挑战，可能加大管理难度或增加管理成本。

从外部监管看，远洋运输业作为国际化程度较高的行业，存在着严格的行业监管和自律制度，同时在国际市场营运的船舶还受到了港口国的强制监管，行业监管严格且透明度高，为本集团经营和管理提供了较好的外部环境。从内部制度建设看，本公司已通过以下方式加强对下属公司的管理：(1) 建立完善的内部制度，使对外投资的管理规范化、制度化；(2) 向境外公司委派富有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3)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多年海外工作经历，具备管理境外子公司的丰富经验；(4) 加强对境外下属公司的审计监督，防范对外投资管理失当和境外经营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公司把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作为战略发展目标，不但制订了各个板块的业务发展措施，且从整体角度对各项业务如何协作、如何配合和衔接以更

好地提供高质量的“门到门”服务进行了统一规划，从而更大限度地激发协同效应，目前部分的安排已在实施过程中，如：中远集运支持码头投资项目，自有运力优先挂靠中远太平洋参控股的码头，并积极引导合作方航线挂靠，扩大集装箱作业量；中远太平洋在码头投资立项时，结合中远集运的航线发展需求，并不断加强码头控制力，为中远集运航线提供可靠稳定的服务。

(二) 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 63.83%的股份，本次 A 股发行后，中远总公司仍将持有本公司 51%以上的股份，该持股比例使中远总公司能够对本公司的董事人选、经营决策、投资方向及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施加控制和重大影响。因此，作为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方针政策、管理及其他事务拥有较大的影响力，中远总公司的利益可能与部分或全部少数股东的利益不一致。

本公司自 2005 年在境外上市以来，已经按照我国的法律法规和上市地的监管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切实维护非控股股东利益，并通过下列措施尽可能地减少控股股东控制风险：(1)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一直与控股股东分开，本公司经营运作的独立性并未因控股股东股权过于集中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并逐步完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作及增强专门委员会的作用；(3) 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4) 加强信息披露的规范性，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和本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对公司运营及股东权益将产生较大影响的决定和事件，保障本公司其他股东的知情权。

(三) 关联交易的风险

在本公司重组的过程中，中远总公司已先后将集装箱航运、码头及相关业务、集装箱租赁和物流等资产和业务注入本公司，而将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造船、提供船用燃油、财务服务和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等资产和业务继续留在中远集团。由于业务的必然联系，本集团不可避免地与中远集团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近三年本集团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2.4%和 2.2%；同期，本集团经常性关联交易占本集团营业成本的比例分

别为 25.2%、31.6%和 30%。如果本集团在执行关联交易过程中未能履行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和批准程序，则可能损害本集团的利益以及本公司的股东权益。

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控制和有重大影响的企业较多，与本集团形成较为复杂的关联关系。如果本集团的关联交易不能严格按照公允的价格执行，将会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从而损害本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规范关联交易的行之有效的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符合有关的关联交易决策和批准程序。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1)按照市场规律运作，坚持公平、合理、公允及市场化的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将关联交易规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范围内；(2)按照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的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准确执行、披露、表决、审批各项关联交易，以保障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 信息系统的风险

本集团已建立了先进的信息科技系统，以管理其全球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该信息科技系统可以提升本集团的营运效率、客户服务质量及减低本集团的营运成本，使本集团的业务更具竞争力。但如果信息系统发生故障，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不利影响。

本集团一直致力于针对信息系统发生故障时的信息灾备系统的持续建设和信息系统的研发升级，根据生产环境系统的变更，及时进行灾备系统补充建设，以确保该系统的完整性，每年组织灾备系统全球联合演习以确保系统持续的可恢复能力。此外，本集团不断组织信息系统后续维护和开发，确保系统的稳定性、准确性和先进性，并进一步提高信息系统的效率。

(五) 债务融资能力降低和融资成本可能提高的风险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共有付息借款 151.9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分别为 32.86 亿元、14.27 亿元、38.41 亿元和 66.36 亿元。2006 年，本集团共支付利息费用 8.88 亿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中资产负债率达到 52.8%，本集团进一步通过债务融资的能力将受到负债水平的限制。如果本集团的资本开支规模超出了合理水平，可能对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或导致融资成本上升。

考虑到本行业的特点，本集团一直以来力求保持合理债务水平，针对本集团运营策略和实际财务状况，在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以及避免过度融资风险之间审慎选择融资方式，通过借款、租赁等多种手段，确保债务水平、融资成本维持在一个较合理和稳定的区间。本集团拥有雄厚的财务实力，信用记录良好，与各大金融机构有良好的合作关系。

三、政策法律风险

(一) 行业监管政策变动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航运、码头等业务作为涉及全球各国海域和港口的国际性行业，受到国际海事组织、船旗国、港口国、船级社等多个国家和机构的监管，在安全监督、防止环境污染各个方面也受多个国际公约规范，同时我国政府也通过制定有关行业监管政策对航运行业实施监管。随着行业的演进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各国和各机构将不断修改现有的监管政策或增加新的监管政策，这些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对本集团造成某种程度的不利影响。

作为在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的企业，本集团已运用对行业发展规律的深入理解及对行业实际情况的充分把握，加强与各机构和相关监管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准确把握政策动向，以确保各项经营活动完全符合可能出现的政策变化要求，同时充分利用本公司多年的运营管理经验，使本公司的规章制度、操作流程和经营活动符合适应监管要求。

(二) 反垄断豁免的改变可能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航运业属于在全球享有反垄断豁免的少数行业之一，航运公司之间的运价稳定协议在多个国家都属于反垄断豁免的范围。但近年来，部分国家在反垄断政策方面要求更加严格，如：欧盟近期决定从2008年10月18日起取消班轮公会的反垄断豁免权；美国联邦海事委员会于2006年10月19日与美国反垄断现代委员会讨论了现行的航运法是否有必要给予班轮公会反垄断豁免权的问题。随着反垄断豁免权的逐步取消，航运市场的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对公司将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本公司作为 CKYH 联盟的一员，未来会继续加强 CKYH 合作联盟，发挥合作优势，致力于稳定市场、避免恶性竞争，同时也努力创造对自身有利的经营环境。此外，本公司也致力于加强同其他航运公司之间的合作。

(三) 行政机关的检查和滞留风险

远洋船舶在多个国家的港口和海域航行，不仅会受到有关国际公约、国际惯例的约束，还必须符合港口国、航行海域所属国家的监管要求。如果本集团船舶违反港口国监管要求，可能受到港口国行政机关的处罚，导致船舶滞留，并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积极引入国际先进标准以推动本集团船舶的有效管理，严格管理检查制度，在环保、安全等方面确保本集团船舶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以降低检查和滞留风险。

(四) 在战争期间或紧急情况下，政府可能征用本集团资产的风险

在世界多个国家和地区，本集团的船舶、码头及其他资产在战争或其它紧急情况下可能被政府征用，但本集团未必能够从相关政府部门取得赔偿或通过其保险取得保障。如果政府征用，或以低于市价的租金租赁本集团资产，将会对本集团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或物流业务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 环保规定可能对本集团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本集团须遵守与集装箱航运、码头和物流有关的中国和其他双边及多边环保法律与法规。这些法律和法规管辖海事活动、环境保护、有害物质的排放和管理、其它人身健康和安全隐患。考虑到有关环保的政策要求不断提高，新的法规不断出现，不排除本集团在环境保护方面未能完全达到有关规定和政策要求，从而对本集团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我国政府目前正趋于更为严格地执行有关环保法律及法规，并可能通过和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标准，这有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并且，本公司不能保证国家或地方政府不会制定其他法律或法规，使得本集团在环保上的开支增大。

2007年1月9日，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京环函[2007]7号），确认本公司近三年来不存在违反

环保法律和法规的行为。本公司认为，本集团的生产活动在重大方面符合迄今为止所发布和实施的环保法律及法规，并且本集团能适应环保法律法规的变化。同时，本公司也会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国家的相关法规、标准的变化趋势和要求。此外，本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对潜在的漏油和其它污染事故投保。

(六) 物业产权证不齐全带来的风险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出让方式取得了 33 宗土地（面积共计约为 110.5 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并拥有 276 项房屋（建筑面积共计约 29.4 万平方米）的房屋所有权。除上述土地和房屋外，本集团以划拨方式取得了 26 宗土地（面积共计约为 9.6 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占有和使用该等土地存在被有关土地管理部门要求规范调整的风险。本集团占有和使用的 4 宗土地（面积总计约为 9.1 万平方米）和 24 项房屋（建筑面积总计为 6.5 万平方米）未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所有权证，本集团正在申请有关物业权证，若不能获得上述土地和物业的相关证书，本集团可能丧失该等土地和房屋的使用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租赁的 8 宗土地（面积共计约为 51.6 万平方米）和 106 项房屋（面积共计约为 5.8 万平方米）已取得合法有效的出租权属证明文件。除上述土地和房屋外，本集团租赁的 19 宗土地（面积共计约为 31.9 万平方米）和 217 项房屋（建筑面积共计约为 17.7 万平方米）尚未取得合法有效的出租权属证明文件。一旦发生产权纠纷，本集团签署的物业租赁合同可能会被认定为无效，本集团将可能会被要求搬离该等场所并因此产生额外费用。

本公司承诺将尽快办理并取得相关土地及房产的合法权属证明。就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所占有和使用的 26 宗划拨土地以及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 5 项房屋，中远总公司在其于 2006 年签署的《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转让协议》（“《中远物流 51% 股权转让协议》”）中向本公司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取得占用/使用土地或房产的合法使用权或所有权，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四、募集资金风险

本公司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和购置船舶等项目。从历史上看，中远物流的经营业绩增长迅速，财务状况稳健，但由于市场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中远物流能否维持快速的增长和稳健的财务状

况具有一定的风险。募集资金所购置的 4 艘 10000 TEU 型的船舶预计将先后于 2008 年到 2009 年交付，另外 8 艘 5100 TEU 型的船舶预计将先后于 2009 年到 2010 年交付。考虑到集装箱航运业的市场波动，购置船舶的投资回报率可能低于预期水平。其他募集资金投向的回报率也可能低于预期水平。

本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仅能够增加本集团运力，把握全球和中国贸易和航运需求迅速增长的市场机遇，而且能够提升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本集团实现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战略目标，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有助于提升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价值。

五、其他风险

(一) 两地上市的风险

本公司已于 2005 年 6 月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虽然本公司的境外上市地位对本公司的融资便利、效率提升及公司形象十分有利，但是由于海外市场的发行与交易受到与国内市场不同的因素的影响，使得海外市场与国内市场之间的交易价格存在差异，境外资本市场的整体波动、本公司境外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等因素均可能对国内投资者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本公司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为类别股东，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特定事项将需类别股东分别表决，而类别股东的表决将遵循特别的程序。这些事项均可能对 A 股股东产生一定影响。

利用国际、国内资本市场是本公司实现长期发展战略、增强综合竞争能力的重要途径。本公司将继续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目标，有效实施发展战略，加强公司的管理，以确保股东利益。

(二) 股票价格风险

本公司的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除本集团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本公司的 A 股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包括利率政策在内的国家宏观政策、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所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三) 不可抗力的风险

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 1、 发行人名称（中文）：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名称（英文）：China COSCO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文简称：中国远洋
英文简称：CHINA COSCO
- 2、 法定代表人：魏家福
- 3、 成立（工商注册）日期：2005年3月3日
- 4、 境外股票上市地：香港联交所
- 5、 注册资本：7,135,469,787元
- 6、 注册地址：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1号3层
- 7、 邮政编码：300461
- 8、 电话号码：(022)66270898
- 9、 传真号码：(022)66270899
- 10、 互联网网址：<http://www.chinacosco.com.cn>
- 11、 电子信箱：investor@chinacosco.com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一) 发行人的设立

根据国资委《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60号)以及重组协议,中远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货、中船代股权及部分境外子公司的股权转让予中远集运,将中远总公司属下的中远香港持有的中远投资及中远太平洋的全部股权转让予中远太平洋投资,其后将中远总公司持有的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投资的全部股权作为出资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

根据中通诚出具的《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设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通评报字[2004]63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04年6月30日,上述出资股权的净资产值约为626,712万元。国资委于2005年1月29日以

《关于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航运主业重组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81号）对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确认。

根据国资委《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60号）和《关于设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5]191号）批准，中远总公司以上述出资股权经评估后的净资产值按65.42%折为股本，计41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全部由中远总公司持有并行使股东权利，股权性质为国家股，即中远总公司将净资产值约为626,712万元的股权注入本公司，其中410,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216,712万元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本公司于2005年3月3日在国家工商总局完成注册登记。本公司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是以中远集运及其子公司为核心的集装箱航运资产、以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为核心的码头营运资产以及集装箱租赁业务相关的资产。本公司设立时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包括为其服务的货运代理和船务代理业务）、码头业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

2006年12月25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6]2417号文批准本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12月26日向本公司颁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资审A字[2006]0388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国家工商总局于2007年1月5日向本公司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号：企股国字第001179号）。

(二) 发行人设立前后，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设立前，中远总公司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航运业务和资产（包括集装箱运输、干散货运输、油轮及其他液体散货运输和杂货及特种船运输）、码头业务和资产（包括码头投资、运营和管理等）、物流业务和资产（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船舶工业相关的业务和资产（包括船舶修理和船舶建造）、贸易服务及其相关资产（包括船舶贸易服务和提供船用燃油服务）和金融服务及其相关资产。

本公司设立后，中远总公司将其拥有的与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包括为其服务的货运代理和船务代理业务）、码头业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和股权注入本公司。此外，中远总公司已将其持有的中远物流 51%权益全部转让

予本公司。目前，除本集团经营业务外，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经营干散货航运、油轮及其他液体散货航运、杂货及特种船航运、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船舶建造、提供船用燃油、金融服务、船舶贸易服务和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等业务。

(三)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作为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投资的股权已经全部转移至本公司名下，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投资的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已分别于 2005 年 6 月 13 日和 200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香港公司注册处办理完毕。

三、发行人资产完整及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独立的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

(一) 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通过下属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的权利，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本公司从事的经营业务独立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独立核算，独立经营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运用募集资金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后，其从事的业务将与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的中国广州外轮代理公司（以下简称为“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天津天昌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天津天昌”）（及其下属企业）、中国防城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防城外代”）及上海叶轮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上海叶轮”）所从事的业务构成一定程度的竞争关系，中远物流拟分别通过不同方式解决该同业竞争问题（同业竞争具体解决方式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中第一部分“同业竞争”中的说明），因此该目前存在的同业竞争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二) 资产完整情况

在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设立时中远总公司投入的和本公司设立后自行购置或租赁或自行研制而取得的船舶、集装箱、机器设备、房产与建筑物等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著作权、域名、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本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独立招聘员工，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尽管本公司总经理陈洪生先生同时兼任中远总公司的副总裁并从中远总公司领薪，但是本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保证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因此，该项兼职对本公司的人员独立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本公司承诺将在 A 股发行上市完成后一年左右解决好本公司总经理陈洪生先生在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的兼职问题。

(四) 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已建立起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各部门及子公司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状况。

(五) 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

策，具备独立的财会帐簿，不存在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本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4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由中远总公司持有，股权性质为国家股。

2. 本公司 H 股发行情况

经本公司 2005 年 3 月 7 日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国资委《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 421 号)和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5]17 号)的批复，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以全球发售及香港公开发行的方式，在境外发行 H 股，发行股票面值为每股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4.25 港元。

根据国资委于 2005 年 3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家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343 号)，本公司在首次发行 H 股时应按照融资额的 10%减持国有股，并将减持所得款项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境外发行股份正式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1919.HK”。该次上市和发售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为 6,140,000,000 股，包括 3,896,000,000 股内资股和 2,244,000,000 股 H 股，分别占本公司股本约 63.5% 及 36.5%。本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元 9,537,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应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发起人股东出售存量股份所得款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408,015,269.42 港元，折合人民币 8,953,695,460.40 元（按照

2005年6月30日港币汇率1:1.0649折算),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040,000,000元,资本公积6,913,695,460.40元。

3.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本公司200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6年9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05年6月7日国资委《关于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航运主业重组境外上市中净资产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571号)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中远总公司以其独享资本公积279,422,464.31元按照每股4.25港元的价格(以2006年9月28日董事会召开前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换人民币的中间价计算)转增为中远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国家股64,756,337股,转增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6,204,756,337元。2006年11月1日,本公司完成此次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关于该独享资本公积的来源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章“股利分配政策”中对本公司成立前利润分派和提取资本公积的介绍部分。

转增股本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6,204,756,337股,其中,发起人中远总公司持有3,960,756,337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63.83%,境外上市H股股东持有2,244,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36.17%。

4. 特别利润分配后的股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将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10%法定公积金和10%任意公积金及派发现金股息后的剩余部分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以下统称为“可供特别分配利润”)按面值以股票股息的方式分派给中远总公司以及H股股东。此特别分配的数额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或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经审核财务报表中可供特别分配利润两者孰低者为准厘定。利润分配数额为930,713,450元,即每10股分配1.5股红股。

2007年5月16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7]890号文批准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向公司股东分派红股,公司股本总额增至7,135,469,787股,注册资本增至7,135,469,787元人民币。2007年5月21日,本公司完成本次特别利润分配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特别利润分配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变更为7,135,469,787股,其中,发起人中远总公司持有4,554,869,787股,占公司股本

总额约 63.83%，境外上市 H 股股东持有 2,580,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约 36.17%。

(二)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订立股权收购协议，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

1. 中远物流简介

中远物流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1,582,029,850 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洪生，主营业务是从事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总资产为 6,706,658,538 元，净资产为 2,453,886,098 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7,353,873 元。在本次收购发生前，中远物流分别由中远总公司和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物流持有 51% 和 49% 的权益，为一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 收购动因

收购中远物流将强化本集团作为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的市场地位，使本集团拥有全面的航运价值链，提高本集团在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及货运代理等业务领域的竞争力，并降低航运业市场波动对本集团造成的影响，使本集团向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目标进一步迈进。

本公司相信，收购中远物流能产生协同效应，对中远物流及本集团有利。中远物流可借助本公司两大子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网络拓展业务。同时，本集团也可扩大航运价值链的覆盖范围，并向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从而增加本集团国内外网络对客户的吸引力。

3. 收购过程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订立股权收购协议，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收购价款约为 167,964 万元。2006 年 11 月 8 日，国资委以《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1416 号）批准本次股权收购行为，并同意收购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中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确定。

针对本次收购，商务部已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向中远物流核发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中远物流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已在 2006 年 12 月 21 日利用银行借款支付了股权转让款的 30%；根据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余款应在中远物流取得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之日起一年内或公司与中远总公司商定的其他日期前以现金付清。本公司计划以本次募集资金支付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的全部收购价款，包括余款及偿还用以支付前期款项的银行借款。

五、本公司历次验资情况

(一) 本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5 年 1 月 29 日，利安达对中远总公司投入本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5]第 A1006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1 月 29 日，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认缴的出资（共 410,000 万元）已经缴足。

(二) 本公司发行 H 股的验资情况

2005 年 8 月 17 日，利安达对本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5]第 A1043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 953,700 万港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约 28,818 万港元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924,882 万港元，其中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840,802 万港元，出售国有存量股份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84,080 万港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约 895,370 万元（按照 2005 年 6 月 30 日港币汇率 1: 1.0649 折算），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04,000 万元，资本公积约 691,370 万元，本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614,000 万元。

(三) 本公司转增股本的验资情况

2006 年 10 月 8 日，利安达对本公司股东中远总公司以独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6]第 1009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6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中远总公司的独享资本公积约 27,942 万元转增为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国有股份。本公司按照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开发售 H 股股票价格每股 4.25 港元，以董事会召开前一日（2006 年 9 月 27 日）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1:1.01529）确定转股价格为 4.3149825 元，据此确定增加股份数量为 64,756,337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约 6,476 万元（该等增加的注册资本由中远总公司持有），增加共享资本公积约 21,467 万元，变更后的本公司注册资本约 620,47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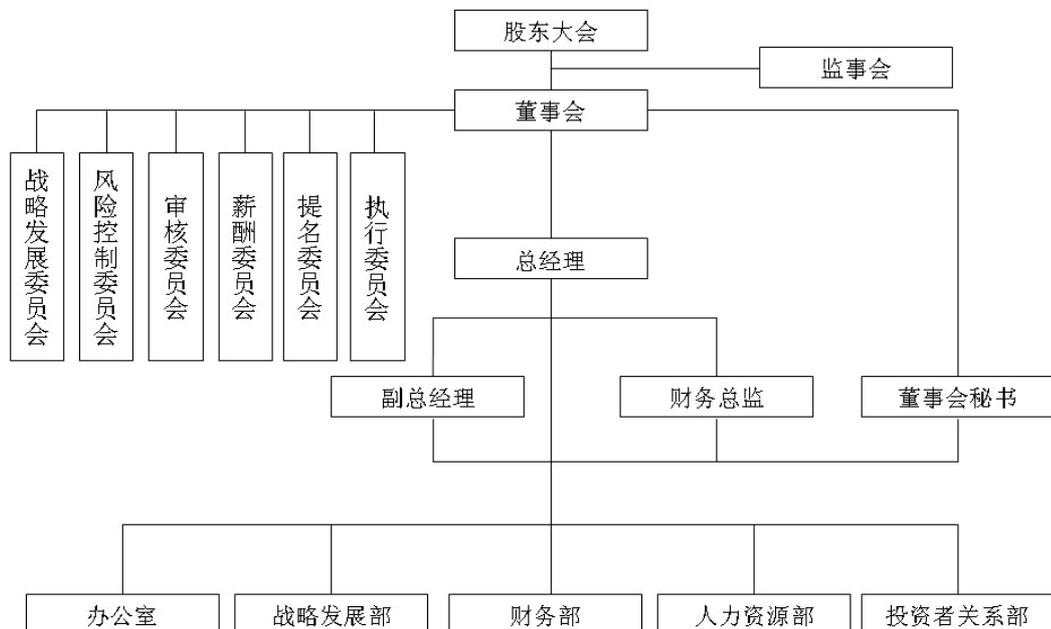
（四） 本公司特别利润分配后的验资情况

2007 年 5 月 17 日，利安达对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7]第 1008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7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 930,713,450 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7,135,469,787 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7,135,469,787 元。

六、 本公司组织结构与管理架构

（一） 本公司组织机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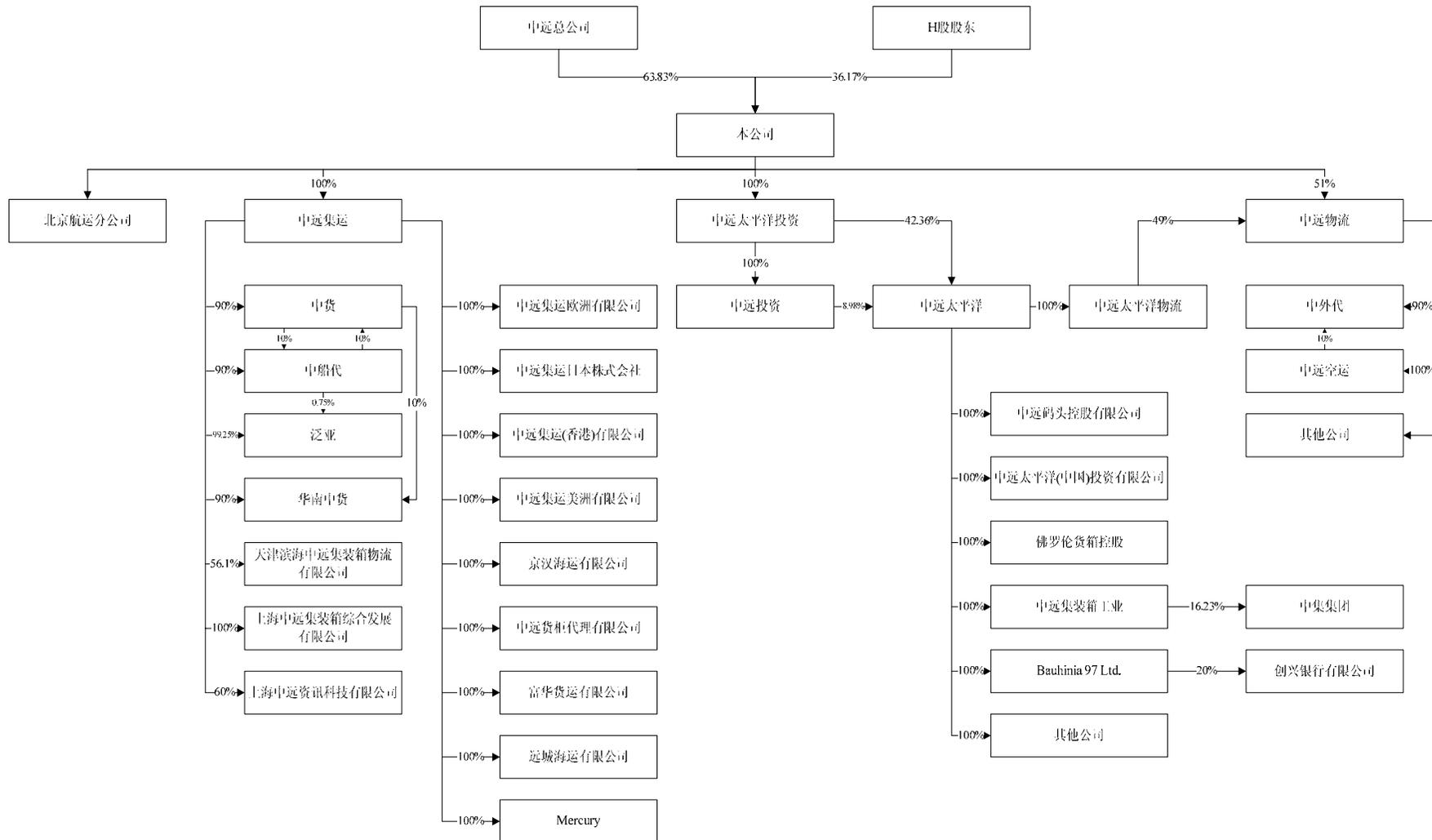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

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机构及其职责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公司治理”）。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办公室、战略发展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和投资者关系部等职能部门。

(二) 本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主要子公司的股权关系如下图所示：



按照上图所示，本公司拥有一家分公司（北京航运分公司），直接持有中远集运100%股权，直接持有中远太平洋投资100%的股权，直接持有中远物流51%权益并通过中远太平洋物流间接持有中远物流49%权益。截至2006年12月31日，北京航运分公司、中远集运、中远太平洋投资和中远物流及其各自下属主要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所述：

1.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运分公司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航运分公司成立于2007年2月12日，住所在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15层，负责人是陈洪生，主营业务是从事为其母公司所有或经营的船舶提供办理船舶进港口手续、安排港口作业，及接受订舱、签发提单、收取运费等服务。

2. 中远集运及其下属主要子公司

中远集运成立于1997年11月11日，注册资本为238,000万元，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720号，法定代表人为魏家福，主营业务是国际、国内海上集装箱运输。经利安达审计，截至200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19,510,810,727.26元，净资产为5,865,312,200.22元，2006年度的净利润为604,253,294.92元。

根据本公司于2007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增加对中远集运的长期股权投资，增资后中远集运的实收资本由人民币2,380,000,000.00元增加至6,088,763,082.40元。中远集运正在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相应的验资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远集运下属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所述：

(1) 中货

中货成立于1995年10月25日，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6号，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主营业务为货运代理，提供陆上运输、铁路运输、仓储及其它增值服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2006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668,021,659.89元，净资产为664,146,343.51元，2006年度的净利润为100,599,098.14元。

中货及其子公司主要在国内从事货运代理业务，中货的主要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集运下属公司中货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1.	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1,400	100%	1996年7月31日	货运代理	中国	758,218,182.05	194,077,144.55	24,397,267.23	是	利安达
2.	青岛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430	100%	1996年4月20日	货运代理	中国	464,200,547.84	145,092,220.73	36,269,368.44	是	利安达
3.	厦门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500	100%	1996年3月13日	货运代理	中国	202,673,203.46	38,914,514.67	13,530,698.66	是	利安达
4.	天津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0	100%	1996年4月26日	货运代理	中国	274,932,124.08	101,411,981.66	25,765,235.71	是	利安达
5.	大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0	100%	1996年2月16日	货运代理	中国	175,002,403.87	25,562,679.41	6,630,851.13	是	利安达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6.	武汉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500	100%	2000年12月13日	物流	中国	18,043,046.30	3,984,918.62	19,810.13	是	利安达
7.	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468	100%	1996年5月20日	货运代理	中国	186,469,191.88	57,409,063.07	5,355,738.42	是	利安达
8.	北京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71	100%	1992年12月24日	货运代理	中国	35,966,306.97	6,963,648.76	1,309,623.55	是	利安达
9.	海虹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00万美元	70%	2001年12月13日	货运代理	中国	33,368,387.73	7,985,282.62	-34,269.44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0.	山西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00	100%	1998年8月24日	货运代理	中国	10,371,405.31	4,002,707.87	233,537.51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 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集运直 接或间接持 股比例	成立时 间	主 营 业 务	注册 地/主 要经 营地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11.	宁夏中 远国际 货运有 限公司	500	100%	1999年 11月17 日	货运 代理	中国	6,293,902.18	4,851,701.85	427.88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 新企业会计准则转 换
12.	西安中 远国际 货运有 限公司	800	100%	1996年 5月29 日	货运 代理	中国	9,514,620.04	-273,380.99	103,809.03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 新企业会计准则转 换
13.	河北中 远国际 货运有 限公司	800	100%	1998年 10月6 日	货运 代理	中国	30,476,137.69	9,211,627.46	1,014,432.55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 新企业会计准则转 换
14.	北京中 远国际 报关有 限公司	150	100%	1994年 1月14 日	报关	中国	4,213,874.36	2,030,817.38	38,899.64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 新企业会计准则转 换

(2) 中船代

中船代成立于 1999 年 5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东长安街 6 号，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主营业务为船务代理。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61,825,759.87 元，净资产为 221,834,707.05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49,231,145.70 元。

中船代及其子公司主要在国内从事船务代理业务，中船代的主要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集运下属公司中船代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 或间接持股比 例	主营 业务	注册地/主 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 (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 机构
1.	上海中远集装箱 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船务 代理	中国	1999年9月 23日	162,298,245.06	59,118,367.66	18,165,682.99	是	利安 达
2.	青岛中远集装箱 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船务 代理	中国	1999年11 月15日	76,645,898.09	28,570,523.55	6,571,513.96	是	利安 达
3.	大连中远集装箱 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300	100%	船务 代理	中国	2000年5月 18日	22,490,718.00	10,237,232.09	4,461,466.71	是	利安 达
4.	厦门中远集装箱 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船务 代理	中国	2000年12 月15日	40,040,857.26	18,953,530.23	3,838,936.00	是	利安 达

(3) 泛亚

泛亚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66,880 万元，住所为浦东新区栖山路 1806 号，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主营业务是国际远洋、国际近岸及内陆河流的贸易集装箱运输。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526,766,179.27 元，净资产为 952,536,061.13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219,072,007.99 元。

(4) 华南中货

华南中货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安联大厦 16-17 层，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主营业务为提供无船承运业务、船舶代理及货运代理服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97,466,521.05 元，净资产为 150,313,394.15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37,561,694.79 元。

华南中货及其子公司主要在国内从事货运代理或船务代理业务，华南中货的主要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集运下属公司华南中货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 或间接持 股比例	主 营 业 务	注册地/ 主要经 营地	成立时 间	财务数据 (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1	深圳市中远 国际货运有 限公司	1,000	100%	货 运 代 理	中国	1994年3 月23日	89,664,803.69	36,710,802.74	6,794,761.82	是	利安达
2	贵州中远国 际货运有限 公司	500	100%	货 运 代 理	中国	1999年1 月20日	4,539,663.95	4,037,839.43	-473,020.3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 业会计准则转换
3	海南中远国 际货运有限 公司	550	100%	货 运 代 理	中国	1998年7 月10日	15,456,140.80	7,532,143.48	1,470,205.1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 业会计准则转换
4	广西中远国 际货运有限 公司	700	100%	货 运 代 理	中国	1999年1 月12日	19,300,079.66	7,543,336.95	-961,930.64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 业会计准则转换
5	广州中远国 际货运有限 公司	1,000	100%	货 运 代 理	中国	1985年1 月8日	47,737,209.25	18,291,468.98	8,748,154.25	是	利安达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6	云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00	100%	货运代理	中国	1998年 10月19日	5,871,066.95	4,220,884.21	-673,474.77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7	湖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650	70%	货运代理	中国	1999年6 月28日	24,928,148.92	7,124,037.09	547,847.95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8	广州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50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1999年 12月10日	14,672,611.45	11,718,836.45	4,791,236.70	是	利安达
9	防城港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3年 10月16日	1,675,529.13	1,659,618.45	152,518.02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0	湛江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3年 10月10日	1,708,851.31	1,565,593.96	49,672.23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1	汕头市中远集装箱船务	150	100%	船务	中国	2003年 12月8日	1,906,786.67	1,725,388.69	70,284.16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集运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 (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								业会计准则转换
12	海南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2年5月27日	2,978,770.42	2,881,151.01	512,898.53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3	洋浦中远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3年9月24日	1,661,637.37	1,571,964.1	-10,291.42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4	北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3年10月24日	1,584,893.05	1,571,658.41	61,491.83	是		原报表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5	深圳市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500	10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0年9月28日	25,130,676.98	19,017,247.83	7,402,294.6	是		利安达
16	长沙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100	70%	船务代理	中国	2003年1月9日	2,916,905.51	2,827,691.61	1,303,187.44	是		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5)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19,000 万元，住所为天津港集装箱物流中心新港六号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刚，主营业务为集装箱堆存、货物仓储、装卸和物流配送。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14,067,703.51 元，净资产为 112,478,334.78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428,334.78 元。

(6) 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23,100 万元，住所为上海市南汇区新元南路 555 号 1006 室，法定代表人为袁小宇，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项目开发、储存及装卸。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32,196,360.95 元，净资产为 231,000,000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0 元。

(7) 境外子公司

中远集运直接控股的 9 家境外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集运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集运直接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已发行股本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1	中远集运欧洲有限公司(COSCO Container Lines Europe GmbH)	100%	德国	欧洲、黑海、北非、西非	航、货运代理	150万欧元	2004年11月30日	260,634,397.54	52,370,037.36	27,118,062.33	是	原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2	中远集运日本株式会社(COSCO Container Lines Japan Co., Ltd.)	100%	日本	日本	海运代理业务	4,000万日元	2004年12月1日	127,243,374.18	25,318,817.47	14,869,986.99	是	原报表由MIKASA & CO. 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3	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COSCO Container Lines (Hong Kong) Co., Limited)	100%	香港	香港	国际集装箱航线经营	100万股,每股1港元	2004年12月1日	42,715,472.70	-26,426,314.84	18,159,824.78	是	原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4	中远集运美洲有限公司(COSCO Container Lines Americas, Inc.)	100%	美国	美洲	集装箱运输业务代理	290万美元	2005年2月10日	255,142,772.46	18,330,623.21	352,392.05	是	原报表由GRAF REPETTI & CO.,LLP Certified Public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集运直接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已发行股本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Accountants & Business Advisors 审计, 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5	京汉海运有限公司 (Coheung Marine Shipping Company Limited)	100%	香港	韩国	国际海上运输	298 万股, 每股面值 1 美元	2005 年 2 月 23 日	108,314,809.66	39,795,942.21	7,773,147.86	是	原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6	中远货柜代理有限公司 (COSCO Container Line Agencies Limited)	100%	香港	香港	运输及货运代理	100 万股, 每股 1 港元	1987 年 7 月 24 日	298,302,221.58	72,162,872.5	20,212,392.65	是	原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7	富华货运有限公司 (Freightworld Pte Ltd.)	100%	新加坡	新加坡	海运、空运及相关产业	20 万股, 每股 1 新加坡元	1994 年 11 月 29 日	75,939,496.08	6,104,231.76	2,489,951.95	是	原报表由 BDO RAFFLES CPAS 审计, 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8	远城海运有限公司	100%	韩国	韩国	海上运输; 船舶代理; 内陆	5 万股, 每	1991 年 1	59,098,997.95	12,851,865.36	4,330,505.13	是	原报表由 Sam-II Accounting Firm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集运直接持股比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营业务	已发行股本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Wonseong Shipping Co., Ltd. , 前身为 Coshan Shipping Co., Ltd.)				运输；甲类进、出口贸易；合同销售；汽车零件制造和销售；航空货运；房地产出租；有关上述 8 项业务的附带业务	5,000 股韩元	月 31 日					审计，并经新准则转换
9	Mercury	100%	开曼	全球	控股公司	5 万股，每股 1 美元	1997 年 11 月 17 日	10,500,009,325.34	390,993,895.66	108,261,699.72	是	原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其中，Mercury全资拥有的50家单船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单船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
1.	Honor River Maritime Inc.	1990年8月29日	巴拿马、全球
2.	Starry Shipping Inc.	1998年3月17日	巴拿马、全球
3.	Pretty River Shipping Inc.	1992年10月14日	巴拿马、全球
4.	Dainty River Shipping Inc.	1992年10月14日	巴拿马、全球
5.	Sky Manna Maritime Inc.	1998年5月8日	巴拿马、全球
6.	Golden Cascade Corporation	1989年6月30日	利比里亚、全球
7.	Golden Shore Corporation	1995年10月12日	利比里亚、全球
8.	Buyihe Shipping Inc.	1995年10月12日	巴拿马、全球
9.	Chaoshanhe Maritime Inc.	1998年7月17日	巴拿马、全球
10.	Chuanhe Shipping Inc.	1995年5月26日	巴拿马、全球
11.	Caiyunhe Maritime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12.	COSCO Line New Jersey, Inc.	1996年7月2日	巴拿马、全球
13.	COSCO Line New York, Inc.	1996年7月2日	巴拿马、全球
14.	Daqinghe Shipping Inc.	1995年3月2日	巴拿马、全球
15.	Hanihe Shipping Inc.	1995年1月4日	巴拿马、全球
16.	Hutuohu Shipping Inc.	1995年10月12日	巴拿马、全球
17.	Jingpohe Shipping Inc.	1995年3月9日	巴拿马、全球
18.	Jinyunhe Maritime Inc.	1996年12月10日	巴拿马、全球
19.	Luhe Shipping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20.	Lubahe Shipping Inc.	1995年10月12日	巴拿马、全球
21.	Miyunhe Maritime Inc.	1994年7月6日	巴拿马、全球
22.	Naxihe Shipping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23.	Ninghe Shipping Inc.	1994年7月6日	巴拿马、全球
24.	Qiyunhe Maritime Inc.	1997年7月28日	巴拿马、全球
25.	Wanhe Shipping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26.	Xibohe Shipping Inc.	1995年10月12日	巴拿马、全球
27.	Xinhuihe Maritime Inc.	1995年5月26日	巴拿马、全球
28.	Yangjianghe Maritime Inc.	1995年5月26日	巴拿马、全球
29.	Yongdinghe Shipping Inc.	1995年1月4日	巴拿马、全球
30.	Yuehe Shipping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31.	Yuguhe Shipping Inc.	1995年10月12日	巴拿马、全球
32.	Yunhe Shipping Inc.	1994年12月15日	巴拿马、全球
33.	Zhaoqinghe Maritime Inc.	1995年5月26日	巴拿马、全球
34.	Ziyahe Shipping Inc.	1995年1月4日	巴拿马、全球
35.	Fenghou Maritime Inc.	2002年4月22日	巴拿马、全球
36.	Haihou Maritime Inc.	2002年4月22日	巴拿马、全球
37.	Longhou Maritime Inc.	2002年4月22日	巴拿马、全球
38.	Tianhou Maritime Inc.	2002年4月22日	巴拿马、全球
39.	COSCO New York Maritime Inc.	2004年9月20日	巴拿马、全球

序号	单船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与主要经营地
40.	COSCO Boston Maritime Inc.	2004年9月20日	巴拿马、全球
41.	COSCO Norfolk Maritime Inc.	2004年9月20日	巴拿马、全球
42.	COSCO Charleston Maritime Inc.	2004年9月20日	巴拿马、全球
43.	COSCO Europe Maritime Inc.	2005年1月13日	巴拿马、全球
44.	COSCO Africa Maritime Inc.	2005年1月13日	巴拿马、全球
45.	COSCO America Maritime Inc.	2005年1月13日	巴拿马、全球
46.	COSCO Asia Maritime Inc.	2005年1月13日	巴拿马、全球
47.	COSCO Oceania Shipping Limited	2005年5月3日	香港、全球
48.	COSCO Pacific Shipping Limited	2005年5月3日	香港、全球
49.	COSCO Indian Ocean Shipping limited	2005年5月3日	香港、全球
50.	COSCO Atlantic Shipping Limited	2005年5月3日	香港、全球

3. 中远太平洋投资及其下属主要子公司

中远太平洋投资于1967年3月14日在香港成立，已发行股本为500股每股1,000港元的普通股。经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太平洋投资总资产为21,167,067,684.88元，净资产为5,390,884,503.28元，200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58,558,556.21元。中远太平洋投资为一家投资控股性公司，截至2006年12月31日，持有中远太平洋约51.34%权益（直接持有中远太平洋42.36%权益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中远太平洋8.98%权益）。

中远太平洋于1994年7月26日在百慕大注册成立，截至2006年12月31日，已发行股本为2,228,684,298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董事会主席为魏家福，主营业务是集装箱租赁、码头和综合物流业务，其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1199.HK”）。经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太平洋总资产约为298,716万美元，净资产约为220,820万美元，200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29,108万美元。

中远太平洋下属主要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1) 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

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COSCO Ports (Holdings) Limited)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于1996年1月30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已发行股本为1股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主要经营地在香港。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731,380万元，净资产为130,347万元，2006年度的

净利润为 68,919 万元。

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为投资控股性公司，其下属公司主要在境内外从事码头经营业务及相关业务。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太平洋间接持股比例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1	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 (COSCO-HIT Terminals (Hong Kong) Limited)	50%	2 股每股 10 港元的 A 股普通股, 及 2 股每股 10 港元的 B 股普通股	香港	1991 年 1 月 8 日	码头经营
2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20%	39,000	中国	2006 年 7 月 12 日	码头经营
3	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20%	47,400	中国	2005 年 8 月 10 日	码头经营
4	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71.43%	4,990 万美元	中国	2006 年 8 月 28 日	码头经营
5	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	800	中国	1996 年 10 月 15 日	码头经营
6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20%	23,000 万美元	中国	2000 年 5 月 17 日	码头经营
7	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9%	140,317	中国	2006 年 6 月 9 日	码头经营
8	扬州远扬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55.59%	2,980 万美元	中国	2004 年 2 月 26 日	码头经营
9	张家港永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1%	3,680 万美元	中国	1992 年 5 月 7 日	码头经营
10	Antwerp Gateway NV	20%	1,790 万欧元	比利	2000	码头经营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太平洋间接持股比例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时	年 10 月 26 日	
11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	24,000	中国	2004 年 9 月 3 日	码头经营
12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30%	16,000	中国	2004 年 1 月 29 日	码头经营
13	天津五洲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4%	112,500	中国	2005 年 11 月 7 日	码头经营
14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	120,000 万港元	中国	1993 年 11 月 16 日	码头经营
15	上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	200,000	中国	1993 年 5 月 26 日	码头经营
16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中远码头(浦东)有限公司 10%,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	190,000	中国	2003 年 1 月 16 日	码头经营
17	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45%	240,000 万港元	中国	2002 年 12 月 26 日	码头经营
18	青岛远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	33,787	中国	1995 年 12 月 14 日	码头经营
19	中远-新港码头有限公司 (COSCO-PSA Terminal Private Limited)	49%	4,89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2003 年 10 月 1 日	码头经营
20	裕利服务有限公司 (Greatings Services Limited)	100%	25 万股, 每股 1 港元	香港	1990 年 4 月 27 日	运送集装箱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太平洋间接持股比例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21	自豪发展有限公司 (Cheer Hero Development Limited)	75%	1 万股, 每股 10 港元	香港	1988 年 7 月 22 日	集装箱处理、储存及装卸
22	中远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COSCO Container Services Limited)	100%	2 股, 每股 1 港元	香港	1996 年 4 月 23 日	投资控股、船库、集装箱处理、储存及维修

注：就本表格“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一栏所提供的的数据，境内公司为注册资本金额，境外公司（包括注册地在香港的公司）为已发行股本数额。

(2) 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于 1999 年 1 月 10 日在中国成立，注册资本为 3,749.6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徐敏杰。经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66,336,104.26 元，净资产为 654,096,453.78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119,496,268.16 元。

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投资控股性公司，通过其下属公司从事码头经营业务及冷藏箱制造业务。该等从事码头经营业务的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参股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太平洋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1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中远码头(浦东)有限公司 10%,中远太平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	190,000	中国	2003 年 1 月 16 日	码头经营
2	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	8.13%	136,621	中国	2002 年 3 月 11 日	码头经营
3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20%	3,100 万美元	中国	1995 年 6 月 1 日	冷藏箱制造

(3) 佛罗伦货箱控股

佛罗伦货箱控股为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于 1998 年 7 月 16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已发行股本为 22,014 股每股 1 美元的普通股，主要经营地为全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佛罗伦货箱控股总资产为 897,583 万元，净资产为 470,043 万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132,568 万元。

佛罗伦货箱控股下属主要从事集装箱租赁及相关业务的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佛罗伦货箱控股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中远太平洋间接持股比例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注册与主要营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1	佛罗伦货箱服务有限公司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100%	100 股，每股 1 港元	香港、全球	1996 年 11 月 19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2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Deutschland) GmbH.	100%	2 股，每股 12,782.3 欧元	德国	1998 年 10 月 1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3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Italy) S.R.L.	100%	20,000 份额，每份额 0.52 欧元	意大利	1997 年 1 月 24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4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Japan) Co. Ltd.	100%	200 股，每股 50,000 日元	日本	1997 年 11 月 10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5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UK) Limited	100%	183,610 股，每股 1 英镑	英国	1996 年 12 月 2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6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USA), Ltd.	100%	1,000 股，每股 0.001 美元	美国	1996 年 11 月 21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7	Florens Container Servi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	100%	100 股，每股 1 澳元	澳大利亚	2003 年 7 月 31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8	佛罗伦管理服务（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Florens Management Services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100%	一份额（股份）的100,000 澳门元	澳门	2003 年 11 月 10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9	佛罗伦货箱（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Florens Container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100%	一份额（股份）的100,000 澳门元	澳门、 全球	2003 年 11 月 10 日	提供集装箱管理服务
10	佛罗伦（中国）有限公司	100%	1,280 万美元	中国	2006 年 11 月 17 日	集装箱租赁、仓储、改造、修理与维修；集装箱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以上相关的咨询服务。

注：就本表格“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一栏所提供的数据，境内公司为注册资本金额，境外公司（包括注册地在香港和澳门的公司）为已发行股本数额。

(4) 中集集团

中集集团于 1980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成立，注册资本为 221,866 万元，主要从事集装箱制造业务，其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A 股和 B 股股票代码分别为“中集集团 000039”和“中集 B 200039”）。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装箱工业持有中集集团 16.23% 权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总资产为 22,923,368,483 元，净资产为 11,117,446,041 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71,723,086 元。

(5)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Chong Hing Bank Limited)原名为廖创兴银行有限公司(Liu Chong Hing Bank Limited)，于 1955 年 3 月 17 日在香港成立，于 2006 年年底更名为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已发行股本为 43,50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0.5 港元)，主要从事零售和批发银行业务，其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1111.HK)。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通过其全资子公司 Bauhinia 97 Ltd.持有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根据创兴银行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7 日公告的 2006 年业绩报告，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创兴银行有限公司总资产约为 6,302,990 万港元，净资产约为 605,173 万港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50,314 万港元。

4. 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主要子公司

中远物流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注册资本为 158,203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洪生，主营业务是从事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总资产为 6,706,658,538 元，净资产为 2,453,886,098 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7,353,873 元。

中远物流直接持股的主要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述：

中远物流直接持股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1.	中外代	11,337.2	100%	国际船舶代理	中国	1953年1月1日	1,816,142,239.10	1,607,683,812.09	280,131,931.68	是	利安达
2.	中远空运	2,000	100%	航空货运代理	中国	1995年7月11日	279,248,730.92	202,637,723.15	31,013,987.69	是	利安达
3.	青岛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	2,500	100%	物流	中国	2004年12月8日	95,508,289.88	25,462,507.78	1,121,660.52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4.	天津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500	100%	物流	中国	2002年4月22日	18,069,842.7	4,506,056.09	256,848.84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5.	上海中远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300	100%	物流	中国	2005年5月20日	46,123,230.83	10,477,885.21	270,401.73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6.	上海中远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967.4万美元	75%	物流	中国	2004年8月12日	119,634,381.62	71,742,191.12	-2,167,793.57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7.	中远网络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	49%	物流	中国	2004年1月	48,784,853.21	34,635,555.71	1,951,127.39	是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8.	哈尔滨中远哈飞	2,600	60%	物流	中	2002	113,288,207.33	25,050,409.26	-2,559,052.05	是	利安达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注明,单位为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经审计	审计机构
	物流有限公司				国	年4月27日					
9.	中远快克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6,315	100%	物流	中国	2001年2月2日	101,827,006.40	58,747,297.36	-4,712,857.26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0.	中远物流(香港)有限公司(COSCO Logistics (Hong Kong) Co., Limited)	500	100%	第三方物流、国际货运代理和利用计算机网络管理与运作物流业务等	香港	2005年12月2日	45,393,292.04	38,056,070.77	370,325.59	是	原报表由陈浩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中远物流的主要子公司中外代和中远空运及其各自下属公司情况如下述：

(1) 中外代

中外代成立于 1953 年 1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11,337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法定代表人为叶伟龙，主营业务是代理各类船舶在中国港口及有关水域的服务业务(含船、货、集装箱、船员的服务，承揽进出口货物、办理订舱、租船、储运、代运、报关、旅游(专指海员)、海陆空国际多式联运和“门到门”运输业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外代总资产为 1,816,142,239.10 元，净资产为 1,607,683,812.09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280,131,931.68 元。

中外代及其子公司主要在国内从事物流业务或外轮代理业务，中外代的主要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外代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1.	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2,937	100%	物流	中国	2000年8月16日	22,490,718.00	10,237,232.09	5,332,369.42	是	利安达
2.	北京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4,747	100%	物流	中国	1992年9月	98,007,407.854	45,509,524.51	-1,107,102.50	是	利安达
3.	青岛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6,000	100%	物流	中国	1997年3月25日	192,914,952.09	73,586,116.78	25,905,277.02	是	利安达
4.	上海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14,750	100%	物流	中国	2000年2月25日	420,424,944.55	155,376,284.74	181,319.76	是	利安达
5.	宁波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2,100	100%	物流	中国	2000年12月26日	187,408,707.77	26,018,320.09	5,915,990.24	是	利安达
6.	厦门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1,937	100%	物流	中国	2002年3月14日	52,771,399.27	7,378,726.17	-1,301,515.51	是	利安达
7.	广州中远	5,071	100%	物	中国	1989年3	197,138,177.08	77,754,320.15	7,834,571.19	是	利安达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物流有限公司			流		月 20 日						
8.	中国北京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082	100%	代理	中国	1987年1 月24日	17,092,806.37	1,718,554.09	578,182.91	是	利安达	
9.	中国上海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800	100%	代理	中国	1984年9 月11日	1,113,790,402.23	572,590,555.37	128,520,877.67	是	利安达	
10.	中国青岛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000	100%	代理	中国	1995年5 月4日	436,181,153.12	74,604,305.9	35,642,135.16	是	利安达	
11.	中国宁波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2,725	100%	代理	中国	1993年 10月7日	596,549,733.06	62,485,526.42	23,574,844.81	是	利安达	
12.	福建外轮 代理有限公司	704	100%	代理	中国	2001年2 月13日	9,453,378.04	-758,570.68	-905,934.89	是	利安达	
13.	中国大连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972	100%	代理	中国	1993年3 月16日	29,9341,031.98	101,495,296.90	7,919,274.83	是	利安达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14.	中国茂名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50	100%	代理	中国	1992年11月17日	16,867,049.31	6,521,424.53	1,179,030.51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5.	中国湛江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896	100%	代理	中国	1987年4月6日	70,585,184.92	25,374,327.92	3,274,460.36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6.	中国汕头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740	100%	代理	中国	1984年7月18日	40,841,592.51	21,023,788.60	204,292.24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7.	中国连云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200	60%	代理	中国	1993年2月19日	70,597,699.81	39,479,119.89	4,047,930.80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8.	中国三亚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50	50%	代理	中国	1989年12月	2,224,884.83	1,068,157.44	42,614.59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19.	中国八所外轮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80	50%	代理	中国	2000年5月24日	3,089,449.22	1,438,614.08	114,066.48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20.	中国海口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500	50%	代理	中国	1991年7 月2日	16,450,719.80	4,167,605.92	741,648.55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 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经 新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21.	中国黑龙 江外轮代 理公司	715	49%	代理	中国	1993年3 月2日	21,883,719.33	8,007,558.13	658,604.43	是	黑龙江盘古会计师事 务所
22.	中国烟台 外轮代理 公司	800	47%	代理	中国	1993年3 月11日	44,253,437.72	6,672,066.69	1,880,350.16	是	烟台嘉信有限责任会 计师事务所
23.	中国秦皇 岛外轮代 理有限公 司	2,056	45%	代理	中国	1993年3 月13日	59,720,385.79	29,973,319.80	314,555.58	是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 所
24.	中国威海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500	45%	代理	中国	2000年 12月	8,289,296.81	2,581,206.80	-1,790,277.22	是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 任会计师事务所
25.	中国厦门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3,000	40%	代理	中国	1996年8 月22日	612,298,167.37	201,606,786.48	47,554,470.50	是	天健华证中洲(北京)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 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26.	中国天津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8,149	40%	代理	中国	1953年1 月10日	80,8992,578.45	131,188,403.5	32,751,679.02	是	天津新港有限责任会 计师事务所
27.	中国福州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191	40%	代理	中国	1987年3 月7日	106,680,786.71	38,776,173.45	4,818,922.95	是	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 计师事务所
28.	珠海外代 国际货运 有限公司	500	40%	代理	中国	1996年 11月1日	16,055,301.83	9,574,975.36	2,552,734.71	是	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 事务所
29.	中国珠海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200	40%	代理	中国	1985年 11月20 日	38,056,003.65	27,807,164.39	986,782.92	是	广东恒信德律会计师 事务所
30.	深圳联合 国际船舶 代理有限公司	570	35%	代理	中国	1998年 10月19 日	100,893,230.19	33,830,343.85	20,103,935.06	是	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 所
31.	中联理货 有限公司	4,600	32%	代理	中国	2003年5 月13日	92,352,578.05	46,343,242.43	8,649,627.58	否	
32.	黄骅港外 轮代理有	300	30%	代理	中国	2001年 12月12	15,389,101.59	5,301,151.57	4,616,236.52	是	河北大众会计师事务 所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成立时间	财务数据(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限公司					日					
33.	中国深圳 外轮代理 有限公司	1,600	15%	代理	中国	1992年 12月18 日	355,313,384.14	115,890,546.59	48,470,331.7	是	深圳健信德会计事务所

(2) 中远空运

中远空运成立于 1995 年 7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建辉，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新恒基国际大厦 1027 室，主营业务是承办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经利安达审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空运总资产为 279,248,730.92 元，净资产为 202,637,723.15 元，2006 年度的净利润为 31,013,987.69 元。

中远空运及其子公司主要在国内从事航空货运代理业务，中远空运的主要子公司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述：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远空运的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中远物流 直接或间 接持股 比例	主营 业务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成立时 间	财务数据 (2006.12.31)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是否 经审 计	审计机构
1.	上海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2,375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6年9 月24日	109,671,530.93	21,089,586.70	2,907,504.54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2.	青岛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500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7年 12月29 日	80,574,875.83	7,967,086.74	1,532,973.64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3.	广州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680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6年8 月21日	35,120,281.33	7,251,582.70	1,565,913.61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4.	厦门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325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8年2 月18日	4,619,506.36	-1,207,367.8	594,696.81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5.	天津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1,000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6年 10月3日	53,207,983.27	12,042,191.55	1,415,875.46	是	原报表由信永中和会计 师事务所审计，并经新 企业会计准则转换
6.	大连中远国际 航空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500	100%	航空 货运 代理	中国	1996年6 月14日	175,069,167.82	25,629,443.36	1,700,579.08	是	利安达

七、主要股东情况

(一) 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远总公司的前身为中国远洋运输公司，由交通部远洋运输局于 1961 年 4 月成立。经国务院批准，交通部于 1972 年 9 月 12 日发布了交计字 1586 号《关于重组组建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的通知》，批准重新组建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1992 年 12 月 25 日，经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及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联合批准，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更名为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并以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为核心企业组建中国远洋运输集团。

中远总公司是国资委管理的特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之一，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团为世界第二大综合性航运企业。除本集团经营的业务外，中远集团目前还主要经营干散货航运、油轮及其他液体散货航运、杂货及特种船航运、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船舶建造、提供船用燃油、金融服务、船舶贸易服务和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等业务。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团（包括本集团）拥有和控制各类船舶共 715 艘，合计 4,219 万载重吨。除由本集团自有和经营的集装箱船舶外，中远集团还拥有和控制干散货船舶 407 艘，合计 3,072 万载重吨，是全球规模最大、最具实力的干散货船队，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谷物、矿砂、煤炭、化肥、钢材、木材、农产品等货物的海上运输服务；拥有和控制油轮及其他液体散货船舶共 47 艘，合计 404 万载重吨，是中国最具实力的专业化油轮船队之一；拥有和控制杂货船舶和专用船队共 117 艘，合计 197 万载重吨，是中国主要的杂货和特种船队之一，可为客户提供从火车车厢、大型发电机组到海上钻井平台等各类货物的运输服务。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总公司的总资产为 146,112,764,851.38 元，净资产为 48,163,002,311.79 元，200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713,383,482.95 元。

(二) 控股股东控制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总公司主要子公司（本公司除外）的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远总公司主要子公司一览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远总公司持股比例
1	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	1995年10月26日	92,000	中国	国际海上散杂货运输, 揽货、订舱、租船、租赁、建造及买卖船舶以及与海运业务有关的船舶燃物料、伙食供应及其相关业务; 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	99.6%
2	广州远洋运输公司	1961年4月27日	21,000	中国	远洋及沿海货运、远洋客运、国际水陆空联运;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进出口货物的远洋运输和集装箱运输的托运、报关、仓储、转运、联运、装卸及干支线运输服务; 船用导航设备备件、船用通信设备保税仓库(分支机构经营); 向境外派遣海员; 职业介绍、劳务信息服务、劳动保障事务咨询、劳务承包; 自有场地出租。	100%
3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	1980年1月1日	44,761	中国	进出口物资海陆联运, 货运船舶代理, 国际旅客运输, 码头储运过驳, 集装箱修理, 装卸, 船舶修理; 船员培训; 国际、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凭资质证经营)。	100%
4	青岛远洋运输公司	1985年	45,800	中国	远洋客、货运输, 沿海货运;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 投资咨询服务(金融、证券除外), 船舶管理、租赁; 项目投资。	100%
5	厦门远洋运输公司	1993年10月28日	13,079	中国	我国港口与境外港口间国际货物运输及相关业务, 厦门港与香港间客货运输, 承办租赁, 建造和买卖船舶业务, 代理国内外进出口货物的承揽、仓储、运输及相关业务, 信息咨询服务, 房屋出租。	100%
6	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972年4月1日	100,000	中国	外贸和沿海船舶的燃油、润滑油及淡水供应; 进口燃油的销售和为外商代销燃料、润滑油; 沿海港口陆上燃油、润滑油销售、运输; 汽油、柴油仓储。	50%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远总公司持股比例
7	中远造船工业公司	1993年8月16日	47,191.8	中国	船舶的修理、制造、拆解；设施、设备的拆解；船舶解体设备及材料、集装箱的代购、代销；购销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船舶设备及配件；零售汽车（不含小轿车）；生产、销售涂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培训；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设备租赁（汽车除外）；家具制造；服装制造；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现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100%
8	中远对外劳务合作公司	1993年8月5日	520	中国	从事对外派遣各类人员业务；技术培训；劳务市场信息咨询服务。	100%
9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94年2月23日	80,000	中国	吸收成员单位三个月以上期限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发放贷款；对成员单位产品的购买者提供买方信贷；办理对成员单位的委托贷款业务、委托投资业务；办理同业拆借业务；买卖和代理成员单位买卖债券；办理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业务；承销及代理发行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票据贴现；为成员单位办理担保、信用鉴证、资信调查和咨询业务；办理成员单位的外汇存款、放款、投资、外汇借款；外汇委托存款、放款；外汇同业拆借；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买卖或代理买卖外币有价证券；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40.625%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远总公司持股比例
10	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	1961年	1,000	中国	国际、国内航线船舶理货业务; 国际、国内集装箱理箱业务; 集装箱装、拆箱理货业务; 货物计量、丈量业务; 监装、监卸业务; 货损、箱损检定业务。	100%
11	中国汽车运输国际货运代理公司	1992年9月8日	47,336.7	中国	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汽车运输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包括揽货、包装、托运、报关、报验); 货运代理及其他相关服务。	100%
12	天津远洋运输公司	1970年10月	23,914	中国	国际间的货物运输、国际多式联运及储运、代运业务; 国内沿海货物运输; 船舶的供应、通讯、修理及与海运有关的服务业务; 开展对外劳务合作、向境外派遣海员业务。	100%
13	上海远洋运输公司	1964年4月1日	43,900	中国	国际间的客货物运输, 国际联运及储运, 代运业务, 沿海货物运输、船舶间的供应、通讯、修理及其与海运有关的服务, 船舶管理、劳务输出, 船舶专业领域内“四技”服务, 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0%
14	海南中远博鳌有限公司	2002年9月20日	40,000	中国	酒店经营管理, 餐饮服务, 会议展览服务, 旅馆, 物业管理, 康体健身, 文化娱乐服务, 美容美发, 日用百货, 国内贸易 (以上项目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99.375%
15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1994年8月16日	35,444	香港	以海洋运输为主及围绕运输业展开的其它业务	100%
16	中远欧洲有限公司	1989年2月	25.56万欧元	德国	区域管理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远总公司持股比例
17	中远美洲公司	1982年8月6日	2,021 万美元	美国	区域管理	100%
18	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1993年5月6日	12,0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投资控股	100%
19	中远日本株式会社	1994年6月8日	4,000 万日元	日本	海运代理业务	100%
20	中远(澳洲)有限公司	1995年8月23日	10 万澳元	澳洲	区域管理	100%
21	中远非洲有限公司	1995年3月28日	1,000 兰特	南非	航运及相关业务; 综合管理; 对投资公司的管理及航运辅助业务。	100%
22	中远西亚公司	1997年3月25日	300 万迪拉姆	阿联酋	客货运输、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及相关业务。	100%
23	中远韩国有限公司	1995年9月28日	40,000 万韩元	韩国	海上运输、船舶代理、内陆运输、甲类进、出口贸易、合同销售、汽车零件制造和销售、航空货运, 及有关上述 7 项业务的附带业务。	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 (如未特别说明, 单位为万元)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经营范围	中远总公司持股比例
24	中远(开曼)福庆控股有限公司	1997年11月17日	10万美元	开曼群岛	管理和经营各单船公司, 海外船舶融资, 债务风险管理及法律允许范围内的经董事会讨论批准的其它业务。	100%
25	中远(泰国)控股有限公司	1995年4月	3,000万泰铢	泰国	经营国际航空、海路的货物和乘客运输;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持股人; 出租楼房套房。	100%
26	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	1993年10月	25,000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投资	53.96%(2006.12.31)

注: 就本表格“已发行股本/注册资本”一栏所提供的数据, 境内公司为注册资本金额, 境外公司(包括注册地在香港的公司)为已发行股本数额。

(三) 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7,135,469,787 股, 本次发行 1,783,867,446 股 A 股,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票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远总公司(SS)	4,554,869,787	63.83%	4,554,869,787	51.07%
公众投资者	2,580,600,000	36.17%	4,364,467,446	48.93%
其中: A 股	—	—	1,783,867,446	20.00%
H 股	2,580,600,000	36.17%	2,580,600,000	28.93%
合计	7,135,469,787	100.00%	8,919,337,233	100.00%

注: SS代表State-own Shareholder, 指国家股股东。

(二)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股东情况

1.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份类别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类别股百分比	占总股本百分比	简要情况
1	A股	中远总公司(SS)	3,960,756,337	100%	63.83%	本公司控股股东
2	H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956,266,400	87.18%	31.53%	在香港注册成立的一家香港结算代理人公司
3	H股	Rhine Office Investments Limited	137,647,000	6.13%	2.22%	机构投资者
4	H股	Vember Lord Limited	137,647,000	6.13%	2.22%	机构投资者

序号	股份类别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类别股百分比	占总股本百分比	简要情况
5	H股	HSBC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1,135,000	0.05%	0.018%	在香港注册成立的一家香港结算代理人公司
6	H股	Lau Kam-Cheuk	800,000	0.04%	0.0129%	自然人
7	H股	The Bright Securities Ltd	700,000	0.03%	0.011%	机构投资者
8	H股	Yeung Pik Yin	680,000	0.03%	0.011%	自然人
9	H股	Chong Sai Cheong & Hui Lai Na	200,000	0.01%	0.0032%	自然人
9	H股	Sze-To Keung	200,000	0.01%	0.0032%	自然人
9	H股	Yam Kam Ming	200,000	0.01%	0.0032%	自然人

2. 根据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显示,截至2006年12月31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均为H股流通股股东,均未在本公司任职,该等股东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百分比
1	Lau Kam-Cheuk	800,000	0.0129%
2	Yeung Pik Yin	680,000	0.0110%
3	Chong Sai Cheong & Hui Lai Na	200,000	0.0032%
4	Sze-To Keung	200,000	0.0032%
5	Yam Kam Ming	200,000	0.0032%
6	Chiu Chung Hoi & Fung Yuen Fun	142,000	0.0023%
7	Tang Pik Chung	110,000	0.0018%
8	Choy Cho Kin Steven	100,000	0.0016%
9	Ho Kwang Hung	100,000	0.0016%
10	Sze Wang Hon	100,000	0.0016%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远总公司承诺:自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远总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员工人数分别为 8,579 名和 18,351 名¹。下表列出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年龄、学历、专业、地域分布类别划分的员工人数:

类别	细分类别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年龄构成	30及30岁以下	7,754	42.25%	
	31岁至40岁	5,834	31.80%	
	41岁至50岁	3,280	17.87%	
	50岁以上	1,483	8.08%	
	总计	18,351	1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29	2.89%	
	大学本科	5,238	28.54%	
	大学专科	5,779	31.49%	
	专科以下	6,805	37.08%	
	总计	18,351	100%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7,301	39.78%	
	工程技术人员	702	3.82%	
	其中: 研究开发人员	105	0.57%	
	销售人员	3,945	21.50%	
	专职审计人员	40	0.22%	
	信息科技	269	1.47%	
	其他	6,094	33.21%	
	总计	18,351	100%	
	地域分布	美洲	515	2.81%
		欧洲	593	3.23%
亚太区(不包括中国)		945	5.15%	
中国		16,298	88.81%	
总计		18,351	1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本集团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计划,并根据规定的缴费基数和比例缴纳

¹ 因为 2006 年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所以 2006 年本集团员工人数包括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的员工人数。

供款费用。此外，本集团根据境外子公司和分支机构所在地规定为其境外员工提供特别保障、退休福利及其他福利。

十、控股股东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 控股股东的重要承诺

中远集团是一家综合性航运集团，本公司为其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为避免中远集团与本集团的业务存在任何实际或潜在的竞争，中远总公司曾先后在集装箱航运业务、集装箱租赁业务和货代、船代及物流业务方面向本集团作出三项承诺。该承诺内容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二) 控股股东重要承诺的履行情况

中远总公司自作出相应的承诺之日起，一直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本章中所引用的数字均来自国家有关部门、国内外行业组织等的公开统计数据以及本公司的统计及分析，其中某些表述可能与其他公开资料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其下属各子公司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涵盖整个航运价值链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服务。本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一、行业基本情况

(一) 概述

航运业是国民经济和国际贸易的基础行业。航运业是指将不同的货物通过以海运方式为核心的综合运输方式，完成“门到门”运输服务的整个产业链，包括港口至托运人或收货人的多式货物运输，港口至港口间的海上或内河/沿海运输服务，以及与之相关的码头及其相关业务、货物运输代理、船舶代理等一系列综合性服务。航运业包括集装箱运输、散杂货运输、石油天然气运输等。本集团目前经营的主要是集装箱运输及与之相关的业务。

同其他运输方式相比，海运有运量大、运距长、运输成本低等优点，因此在大规模的远距离运输，尤其是跨洋运输中，具有不可比拟的优势。集装箱运输能将不同的货物存放在标准尺寸的集装箱内，货物集中、存放、装卸、运送的效率大大提高，运输成本和损耗大大降低，从而降低了国际贸易的成本，提高了贸易效率。集装箱运输的出现，大大促进了以海运为核心的航运业发展。随着经济全球化和国际贸易的快速发展，全球货物运输集装箱化比例不断提高。

1. 全球行业概况

宏观经济与贸易环境的变化，对航运业的需求有着决定性的影响。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增长，特别是中国、印度、俄罗斯和巴西等新兴经济体保持了良好的经济发展势头，全球贸易量实现了高速增长，进而推动了国际海运业的发展。2006年，全球集装箱贸易量约为1.17亿TEU，集装箱港口吞吐量约为4.42亿TEU，近三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10.4%和10.3%。2000年至2006年全球

GDP、进出口贸易总额与集装箱港口吞吐量增长率的对比如下表所示：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全球 GDP	4.9%	2.6%	3.1%	4.1%	5.3%	4.9%	5.1%
全球进出口贸易总额	12.1%	0.0%	3.4%	5.3%	10.6%	7.4%	8.9%
全球集装箱贸易量	10.7%	2.2%	11.8%	11.6%	13.4%	10.0%	10.8%

资料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Clarkson¹

2000 年以来，全球产业投资开始出现转移和结构性调整。发达国家产业投资主要集中在信息、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领域，而劳动、资本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随着产业重心的转移，亚洲经济尤其是中国经济的增长成为世界航运业需求增长的主要动力。2000 年至 2006 年，远东地区集装箱港口吞吐量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13.8%，吞吐量在全球的比重从 30.2% 上升到 35.0%。2006 年，亚洲地区合计吞吐量占到了全球一半的份额。

近三年世界主要地区集装箱港口吞吐量的情况如下：

地区	集装箱港口吞吐量（千 TEU）				2006 年占世界 集装箱港口吞 吐量比例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年复合增长率	
北美	40,781	44,341	47,955	8.4%	10.8%
拉丁美洲	24,872	27,719	31,214	12.0%	7.1%
中东	19,806	22,437	25,527	13.5%	5.8%
东欧	3,259	4,570	5,568	30.7%	1.3%
西欧	70,919	77,212	83,392	8.4%	18.8%
远东	124,709	136,551	154,802	11.4%	35.0%
东南亚	51,898	54,938	58,864	6.5%	13.3%
南亚	8,540	9,767	11,042	13.7%	2.5%
大洋洲	7,288	7,443	8,117	5.5%	1.8%
非洲	11,656	13,738	16,011	17.2%	3.6%
合计	363,729	398,715	442,492	10.3%	100%

资料来源：Drewry²，2006 年 12 月

2. 中国行业概况

在中国经济形势保持运行稳定，贸易高速增长的良好宏观环境下，中国的海运货运量和集装箱港口吞吐量均实现了快速增长。根据交通部的统计，2006 年

^{1 2} Clarkson 和 Drewry 均为全球知名的航运业研究机构

中国集装箱港口吞吐量约为 9,361 万 TEU, 全球排名第一, 较 2005 年增长 23.8%。2000 年以来, 中国集装箱吞吐量占全球集装箱港口吞吐量的比例从 10% 上升至 21%。随着中国在国际集装箱航运市场的地位的不断提高, 世界集装箱航运业已经形成了以中国、欧盟、美国三大市场为核心的格局。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以吞吐量计, 上海、深圳、青岛、宁波-舟山和广州是中国内地最大的集装箱港口, 合计的吞吐量约占 2006 年中国集装箱总吞吐量的 66%。上海和深圳的集装箱吞吐量分别达 2,171 万 TEU 和 1,847 万 TEU, 较 2005 年分别增长 20.1% 和 14.0%, 在全球十大集装箱港口中分别排名第三和第四位。

3. 行业总体发展趋势

(1) 市场需求将继续以较高速度增长, “中国因素”已逐渐成为全球航运、码头和物流市场需求持续高速增长的主要推动力

航运业需求的增长与世界各国经济和进出口额的增长存在高度的正相关。自 2003 年以来, 全球经济步入了一轮新的经济周期的扩张期。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公布的数据, 全球经济在经历了 2001 年和 2002 年的低迷之后, 2003-2006 年的经济增长率分别为 4.1%、5.3%、4.9% 和 5.1%。未来, 美国、欧洲、日本等主要发达地区的经济将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 中国、印度、俄罗斯和巴西等新兴经济体将成为世界经济新的增长引擎。随着经济形势的看好, 世界贸易再现迅速增长势头。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公布的数据, 2006 年世界商品进出口总额约为 28.7 万亿美元, 较 2005 年的增幅为 8.9%。

近年来, 我国国民经济和对外贸易均保持平稳增长, 并逐步进入新一轮稳定增长期。2006 年, 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10.7%, 工业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消费、收入均实现高速增长。2001 年加入世贸组织之后, 中国的对外贸易持续快速增长。2006 年, 中国全年进出口总额达 17,607 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23.8%, 比 2000 年增长了约 3.7 倍, 其中出口额达 9,691 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27.2%。受全球产业转移的影响, 中国的外商直接投资, 尤其是制造业的外商直接投资大幅增加, 中国日渐成为全球最重要的生产和制造基地之一, 推动中国以出口为动力的国际贸易快速发展。“中国因素”已逐渐成为航运市场需求持续高速增长的主要推动力。

(2) 行业的集中度在不断提高

近年来，集装箱航运业、物流业和码头业都经历了行业的整合，行业内或跨行业的收购兼并使得上述行业的集中度不断提高。

集装箱航运业在经历了马士基收购铁行渣华、达飞海运收购达贸航运等并购后，前五大集装箱航运企业集中了全球约 35% 的运力，而五年前这五大集装箱航运企业的运力约为全球的 25%。预计今后随着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集装箱航运市场的行业集中度将会进一步提高。

码头业同样面临行业格局的调整，国内外码头运营商纷纷通过收购兼并努力拓展业务规模。2006 年，迪拜世界港口收购铁行码头，成为全球第三大码头运营商。目前，全球最大的二十家码头运营商的吞吐量占到了全球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的六成左右。在中国市场，国内港务集团也纷纷通过股权收购等方式积极寻求业务扩张机会。

在近年来经济全球化浪潮的带动下，物流产业的跨国并购达到了一个新的高潮。外资物流企业在中国发展迅速，大型跨国物流公司纷纷通过并购的方式进入中国市场。

(3) 航运业正逐渐进入综合物流时代

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发展使跨国公司的生产、销售和供应链网络不断延伸，对多式联运与综合物流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跨国公司要求为其服务的航运企业能够从原先的提供“港到港”的单一海上运输服务向拥有一个体系完整的物流网络、能够提供“门到门”的综合运输服务转变。“门到门”服务是客户全球供应链的核心部分，除了海路运输外，能同时提供综合性的陆路运输，将货物由内陆供应点运送到内陆需求点，覆盖了运输计划、运输执行与控制、仓库管理、包装及交付等环节。与此同时，技术的革新和生产的区域化导致了原材料运输量的相对降低和高附加值产品运输需求的大幅增加，这将对运输服务的及时性与可靠性提出更高的要求。

同时，“门到门”服务的发展创造了集装箱航运业的价值链，其中的主要环节包括集装箱航运、集装箱码头、集装箱租赁、货运代理、船务代理及物流服务。本集团目前的业务范围涵盖了集装箱航运业价值链的各个环节，通过一体化的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门到门”的服务，有效控制各环节的成本，提升本集团业务的

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

(二) 集装箱航运业

1. 行业概况

集装箱运输自上世纪六十年代出现以来,已迅速发展成为工业品与消费品货物(包括原材料及消费品的成品与半成品)的主要国际运输方式。2000年至2006年,全球集装箱贸易量的年复合增长率约为10%,超过同一时期全球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率近六个百分点。

集装箱运输通常采取的方式是,承运人安排集装箱船舶在多个固定港口按照固定的靠港次序,经营定期集装箱航运服务。承运人通常每隔七天安排固定数量的船舶持续提供上述服务,形成一组循环航路,以保证在每周中固定的一天向特定的港口提供服务。一条航线可能包括多条循环航线,这样可为该航线的主要港口提供每周多次往返的航班。货物进出口量大的主要港口,通常由全球承运人提供较大船舶的直接挂靠服务,其它较小的港口及偏离主干航线的港口,则通常由较小的支线船舶提供服务。一般情况下,承运人会选择若干处于战略位置的枢纽港口,在大型远洋船舶与小型支线船舶之间进行集装箱货物的中转。大部分远洋船舶采用自有、长期与短期租赁的方式经营,以保证船队的稳定性及灵活性。

集装箱航运业是我国最早对外开放的行业之一。自1992年底以来,中国已逐步允许国外航运企业在中国境内成立外商独资或合资公司。至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国际主要集装箱航运公司已逐渐进入中国市场,大规模开辟中国直达航线。2001年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在海运服务及港口建设等方面实行了新的开放政策,国外集装箱航运公司目前可以从事挂靠中国港口的国际航线运输服务。

2. 运力情况

(1) 现有船舶运力情况

集装箱航运的供应主要受全球船队规模的影响,2001年以来全球船队规模情况如下表: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集装箱船舶数量(艘)	2,909	3,052	3,207	3,379	3,640	3,982
新投入船舶运力(千TEU)	623.1	642.5	560.7	642.5	942.4	1396.3
报废船舶运力(千TEU)	36.7	66.5	25.7	4.0	0.0	13.2
合计运力(千TEU)	5,428	6,003	6,539	7,179	8,120	9,501

运力变化幅度	12.8%	10.6%	8.9%	9.8%	13.1%	17.0%
--------	-------	-------	------	------	-------	-------

资料来源：Clarkson

一般而言，集装箱船舶安排订单到实际交付的时间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集装箱船舶的订单数量直接受到集装箱航运市场的影响。根据 Drewry 的统计，截至 2006 年 10 月，全球集装箱船舶的订单如下表：

船舶类型 (TEU)	船舶订单数 (艘)						占现有船舶 数量比例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合计	
<500	4	7	5			16	3.60%
500-999	37	76	50	17	4	184	26.00%
100-1499	22	68	63	15		168	29.40%
1500-1999	9	55	54	27	3	148	32.70%
2000-2499	2	18	3			23	7.70%
2500-2999	15	57	54	23		149	47.30%
3000-3999	8	33	22	14		77	25.80%
4000-4999	13	51	67	44	14	189	57.60%
5000-5999	2	25	31	12	4	74	33.60%
6000-6999	8	13	36	35	6	98	100.00%
7000-7999	1	5				6	13.30%
>8000	11	45	46	54	11	167	181.50%
合计	132	453	431	241	42	1,299	33.50%

资料来源：Drewry，2006 年 12 月

世界集装箱航运业正呈现船舶大型化的趋势，船舶订单中 8000TEU 以上的大型船舶的比例在不断上升。大型船舶的投入运营，有利于发挥规模效应，降低船舶的单位成本。随着单船运力的不断增大，在取得规模经济效益的同时，各集装箱航运公司间的竞争日趋激烈，各公司船队结构调整的压力也进一步增大。

(2) 新造船舶与船舶租赁情况

新船价格主要受钢材价格及新船的全球供求因素影响，租船价格主要受全球出租船舶的供求因素影响。2001 年以来新船价格和平均租船价格情况如下表：

运力 (TEU)	新船价格 (百万美元)				平均租船价格 (每日美元)		
	500	1,500	3,500	6,500	500	1,500	3,500
吨位 (吨)	8,000	22,000	40,000~ 45,000	75,000	8,000	22,000	40,000~4 5,000
2001 年	9.9	23.0	41.0	69.9	4,475	9,475	19,325
2002 年	9.5	20.8	33.8	63.5	4,475	7,200	14,425

2003年	12.9	22.6	36.9	66.5	4,975	11,750	23,675
2004年	18	31.1	50.3	86.0	7,075	20,200	31,575
2005年	18.45	36.4	55.9	101.1	9,175	25,275	30,350
2006年	15.7	33.2	53.5	96.8	7,725	16,125	25,950

资料来源：Drewry，2006年12月

一般而言，造船价格、租船费率的变化趋势基本趋同。2001年和2002年，造船价格和租船费率经历大幅下滑；2004年，由于全球钢铁价格上涨及出租船舶的短缺，新造船舶的价格及平均租船费持续上升；2006年以来，由于航运市场供求的变动，新船价格和租船费率再次有所下滑。根据Drewry的统计，大型船舶按每TEU运力计的新造船舶成本低于中小型船舶，船舶大型化能有效地降低单位成本。

3. 主要航线

集装箱航运业是全球化的行业，航线网络遍及全球各个区域。在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上，东行及西行航线的运输量最大，其中最大的三条贸易航线为跨太平洋航线，远东/欧洲航线和跨大西洋航线。

根据Drewry的资料，三条主要航线的集装箱货运量合计约占2006年全球集装箱货运量的约33%。跨太平洋与远东/欧洲的东行与西行航线在集装箱贸易量上存在着严重不平衡，远东运往北美和欧洲的集装箱货运量显著多于北美和欧洲运至远东的集装箱货运量。三条主要贸易航线2000年以来的集装箱货运量增长率情况如下表：

年份	跨太平洋				远东/欧洲				跨大西洋			
	东行(千TEU)	年增长 率(%)	西行(千TEU)	年增长 率(%)	东行(千TEU)	年增长 率(%)	西行(千TEU)	年增长 率(%)	东行(千TEU)	年增长 率(%)	西行(千TEU)	年增长 率(%)
2000	7,247	14.6%	3,791	9.8%	2,678	10.5%	4,077	6.0%	1,487	0.1%	2,181	11.1%
2001	7,400	2.1%	3,655	-3.6%	2,822	5.4%	4,075	0.0%	1,466	-1.4%	2,119	-2.8%
2002	8,975	21.3%	3,952	8.1%	2,987	5.9%	4,432	8.8%	1,476	0.7%	2,216	4.6%
2003	9,864	9.9%	4,399	11.3%	3,255	9.0%	5,204	17.4%	1,585	7.4%	2,167	-2.2%
2004	11,406	15.6%	4,707	7.0%	3,701	13.7%	6,064	16.5%	1,724	8.8%	2,299	6.1%
2005	12,905	13.1%	5,119	8.8%	3,860	4.3%	6,690	10.3%	1,817	5.4%	2,376	3.4%
2006	14,291	10.7%	5,488	7.2%	4,084	5.8%	7,543	12.8%	1,818	0.1%	2,505	5.4%

资料来源：Drewry，2006年12月

中国的航运市场可以分为国际集装箱航运业务及国内集装箱航运业务两个

部分。中国集装箱航运的主要挂靠港口为东部沿海港口，例如大连、天津、青岛、上海、厦门、深圳和广州。截至 2006 年 12 月，在交通部登记的从事国际集装箱航运业务的企业有 173 家，其中 52 家是在中国成立的公司。根据现行的中国法律，只有悬挂中国国旗的中国公司运营的船舶可在中国国内港口之间提供国内沿海运输服务，因此国内沿海运输服务的经营者数量相对有限。

4. 集装箱航运业的周期性特征及运费水平

集装箱航运业具有周期性，其主要原因是行业需求的变化通常难以准确预测，而船舶建造周期较长使行业运力的调整滞后于需求的变化，导致集装箱航运业短期供需状况有时处于不均衡的状态。下表为 2000 年以来集装箱航运业运费与 Drewry 供/求指数的比较。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Drewry 供/求指数	94.8	89.9	94.6	99.4	105.9	104.3	102.6
加权运费(美元/TEU)	1,354	1,301	1,145	1,285	1,452	1,567	1,467

注：Drewry 供/求指数以 1980 年为基准进行指数化，1980 年的供/求指数为 100

资料来源：Drewry，2006 年 12 月

根据 Drewry 的统计，全球班轮运输 2004 年至 2006 年单箱收入分别为 1,452 美元/TEU，1,567 美元/TEU 和 1,467 美元/TEU。

由于贸易活动呈现季节性波动，航运市场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一般而言，每年初为市场淡季，从第二季度开始，市场需求逐步上升，到第三季度达到高峰，进入第四季度之后市场需求逐步下降。受此影响，航运业运价水平一般在每年年初时较低，第三季度前后相对较高。

5. 集装箱航运业的竞争情况

(1) 世界主要集装箱航运公司的运力比较

根据 Containerization International 的统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 家最大的集装箱航运公司控制了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约 67% 的运力。全球十大集装箱航运公司按运力的排名如下表：

排名	公司	船队规模		订单持有量	
		TEU	艘数	TEU	艘数
1	马士基	1,573,551	484	520,513	99
2	地中海航运	1,019,725	320	270,256	37
3	达飞海运	517,213	167	373,116	58

4	赫伯罗特	454,526	136	52,256	7
5	中远集运	390,354	134	208,724	31
6	中海集运	387,168	122	118,002	21
7	长荣海运	377,334	127	12,032	3
8	美国总统轮船	342,461	105	75,906	22
9	韩进海运	337,378	78	116,470	18
10	日本邮船	283,109	85	176,422	35

资料来源：Containerization International，2007年1月

(2) 行业联盟情况

集装箱航运业的联盟主要有三个：CKYH联盟、伟大联盟（由赫伯罗特、马来西亚国际船运公司、日本邮船、东方海外组成）和新世界联盟（由美国总统轮船、现代商船及商船三井组成）。

根据 Containerization International 的统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CKYH 联盟是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业内最大的联盟，拥有 380 多艘船舶，合计运力超过 120 万 TEU，航线范围主要包括 35 条干线和其它一些区域内航线。根据 Drewry 的统计，截止到 2006 年 10 月 1 日，CKYH 在跨太平洋和远东/欧洲航线市场所占的运力份额分别为 24.1%和 20.8%。

联盟内的航运企业通过共同投船协议和互换及购买舱位协议经营某些航线。根据共同投船协议，各协议方须为某一条共同经营航线提供一定数量的船舶。共同投船协议可以使各协议方减少投入运力、降低经营成本、扩大航线覆盖范围、增加航班服务密度。互换及购买舱位协议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航运公司签订的协议，双方约定于某一段时间内购买、出售或互换各自经营的航线的集装箱舱位。通过互换及购买舱位协议，航运公司可以在其不提供服务的特定航线及市场为其客户提供集装箱舱位，并在目前已经经营的航线及市场取得额外的运力。

6. 影响集装箱航运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行业供需状况变化情况

全球的集装箱航运供求水平受多种因素的影响，行业供需状况直接影响了集装箱航运业的运价，进而影响集装箱航运公司的盈利能力。

集装箱航运的市场供给主要受全球船队的规模影响。全球船队的规模扩充主要受新造船舶的交付所推动，同时会因船舶报废、使用船舶作仓储用途而有所缩减。船舶的航速及装载率也影响了集装箱航运业的运力供给。

集装箱航运的需求主要受全球经济及全球贸易影响。美国、欧盟、中国及日本等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对全球贸易的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集装箱航运的需求同时可能受政治及社会因素的影响，例如战争、罢工等因素，可能对集装箱航运市场造成冲击。

(2) 航运企业经营成本（尤其是燃油费用）的变化情况

集装箱航运企业的经营成本主要包括燃油费、港口费、装卸费、造箱、内陆托运等相关供应商成本。其中，燃油费用是航运企业最主要的直接成本。船用燃油价格同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而国际原油价格取决于政治和经济因素。近两年来，航运企业普遍面临较大的经营成本压力，对行业的稳定发展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3) 行业并购的冲击

随着 2005 年中开始的集装箱航运业的三大并购，集装箱航运市场的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超大型班轮公司的出现，给集装箱航运企业，尤其是中型集装箱航运企业的发展带来较大的规模压力。另外，为保持并扩大市场占有率，部分公司在航线网络调整的同时实施较为激进的价格竞争策略，对航运市场稳定造成了较大的影响。

(三) 码头业

1. 行业概况

目前本集团从事的码头业务主要是集装箱码头的运营。集装箱码头运营商主要为停泊在港口的船舶、托运人及其它客户提供集装箱装卸、储存、转运、装箱、拆箱及集装箱保养等服务。操作的集装箱分为重箱和空箱，两者均计入吞吐量，为码头营运商带来收入。

2. 全球与中国主要码头的吞吐量情况

全球集装箱吞吐量的高速增长推动了码头服务的需求，全球集装箱港口吞吐量 2000 年以来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11%，世界十大集装箱港口 2006 年的吞吐量及 2000 年以来的复合增长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排名	港口名称	所在国家和地区	2006 年港口吞吐量(万 TEU)	2000 年港口吞吐量(万 TEU)	复合增长率
1(2)	新加坡	新加坡	2,480	1,709	6.4%
2(1)	香港	中国香港	2,323	1,810	4.2%

3(6)	上海	中国	2,171	561	25.3%
4(11)	深圳	中国	1,847	399	29.3%
5(3)	釜山	韩国	1,203	754	8.1%
6(5)	鹿特丹	荷兰	977	627	7.7%
7(4)	高雄	中国台湾	960	754	4.1%
8(9)	汉堡	德国	890	425	13.1%
9(14)	迪拜	阿联酋	878	306	19.2%
10(7)	洛杉矶	美国	847	488	9.6%

注：括号内为 2000 年排名

资料来源：航运在线；中国国际海运网；《中国航运发展报告》

近年来，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的迅速增长，促进了港口业的高速发展，中国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已连续三年位居世界第一，2000 年以来上海和深圳在全球集装箱港口的排名分别上升了 3 位和 7 位。中国十大集装箱港口 2006 年的吞吐量及 2000 年以来的复合增长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排名	港口名称	2006 年港口吞吐量 (万 TEU)	2000 年港口吞吐量 (万 TEU)	复合增长率
1(1)	上海	2171.0	561.2	25.3%
2(2)	深圳	1846.9	399.4	29.1%
3(3)	青岛	770.2	212.0	24.0%
4(8)	宁波	706.8	90.2	40.9%
5(5)	广州	660.0	143.1	29.2%
6(4)	天津	595.0	170.8	23.1%
7(6)	厦门	401.9	108.5	24.4%
8(7)	大连	321.2	101.1	21.2%
9(>10)	连云港	130.2	12.0	48.8%
10(9)	中山	117.3	50.6	15.0%

注：括号内为 2000 年排名

资料来源：中国国际海运网；《中国航运发展报告》

集装箱码头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世界集装箱码头业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同时中国港口业面临重要的发展机遇。根据 Drewry 的预测，2007-2010 年之间世界集装箱港口吞吐量将以年均 9% 的增长率增长，到 2010 年全球集装箱码头吞吐量将达到 6 亿 TEU 左右。未来中国经济和外贸进出口的高速增长将继续为港口的发展提供较大的推动力。中国还将重点规划建设长江三角洲港口群、珠江三角洲港口群、渤海湾港口群、东南沿海港口群和西南沿海港口群五大沿海港口群，进一步提高港口的吞吐能力。

3. 码头业的竞争情况

(1) 全球市场集中度高，传统码头运营商占据主导地位

全球性集装箱码头运营商可以分为三类：一类是传统码头运营商，即从码头搬运业务发展起来的运营商；一类是全球承运人，其主要业务是集装箱航运，为了支持其核心业务也同时投资各集装箱码头；一类是混业运营商，其主要业务或其母公司的主要业务是集装箱航运，但也建立了独立的码头操作业务单元，同时为自身和第三方提供码头业务服务。

集装箱码头业属于集中度比较高的行业。目前全球少数几家集装箱码头运营商控制了全球集装箱码头吞吐量的近 50%。2005 年全球十大码头运营商集装箱吞吐量如下表：

排名	码头运营商	2005 年吞吐量 (百万 TEU)	市场份额
1	和黄港口	51.8	13.0%
2	马士基港口	40.4	10.1%
3	新加坡港务局	40.3	10.1%
4	铁行码头	23.8	6.0%
5	中远	14.7	3.7%
6	迪拜世界港口	12.9	3.2%
7	Eurogate	12.1	3.0%
8	长荣海运	8.7	2.2%
9	地中海航运	7.8	2.0%
10	SSA 海运	7.3	1.8%

资料来源：Drewry，2006 年 8 月

注：(1) 以上统计仅包含了码头运营商持股 10%以上的港口

(2) 2006 年，新加坡港务局收购了和黄港口 20%股权；迪拜世界港口收购了铁行码头

在四大领先的码头运营商中，和黄港口、新加坡港务局和铁行码头属于传统的码头运营商，马士基港口则依靠马士基强大的船队开展其全球性集装箱码头业务。

(2) 中国的码头投资多以当地的港务局为主

在中国市场，目前主要由各地政府（主要是港务局/港务集团）主导当地的港口码头的开发建设，港务集团往往是码头的控股方，包括各地港务集团、全球性的码头运营商、区域性的码头运营商、航运公司在内的各方通过参股的方式参与码头的建设和运营。此外，国际码头营运商也积极寻求发展机会，与各港务集

团合资经营码头业务。目前主要参与码头经营的国际码头营运商有和黄港口、马士基港口、新加坡港务局和迪拜世界港口等。

(3) 竞争与合作并存

集装箱码头业由于需要投入巨额的资金，市场进入门槛较高，行业较为集中。码头作为稀缺性的资源，市场竞争相当激烈，形成了有限的运营商争夺有限的资源的局面。

同时，码头行业又呈现出既竞争又合作的特点。不少码头运营商已与大型航运公司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共同投资码头业务。通过合作，码头运营商能够吸引航运公司将所经营的航线转到共同投资的码头，保证了其业务的发展。与此同时，航运公司也能够控制码头这个稀缺性战略资源，确保其业务的正常运作。码头行业日益呈现出“双赢”的竞争格局。

4. 影响码头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投资资金需求较大，市场进入壁垒较高

集装箱码头业的进入壁垒主要包括码头运营商的声誉与管理经验，以及巨额的资金。一般而言，码头投资的规模较大，码头投资者一般需要有较强的资金实力。此外，由于主要码头属稀缺性资源，运营商投资码头后将享有一定的垄断性利益。因此，码头业的行业集中度相对较高。

(2) 部分主要港口呈现满负荷状态，甚至出现阻塞现象

近年来，由于贸易量的高速增长，部分航线在旺季业务繁忙，主要枢纽港口出现供小于求的满负荷运作状态，部分港口甚至出现阻塞现象。因此，码头投资商都更注重行业的地域差异，加大对增长潜力大的港口的投资。

(四) 集装箱租赁业

1. 行业概况

近年来，受集装箱贸易需求不断增长、集装箱航运承运人运力增加等因素的影响，集装箱租赁市场得到了平稳的发展。

集装箱租赁通常采用两种方式：长期租赁及灵活租赁。长期租赁一般为五至十年，租期内租金确定，双方可在合约年期届满后另订新合约或转为其他租赁方式。灵活租赁的商业条款每年可以重新磋商及重续。一般而言，长期租赁所涉及的租金收入及业务风险相对较低，灵活租赁涉及较高的租金收入以及较大的业务

风险。在波动不定的市场环境下，长期租赁的收入较为稳定；而在稳定的市场环境下，灵活租赁所收取的费率一般会较高。

2. 租赁费率以及平均租赁期限情况

集装箱租赁公司通过采购的方式获得集装箱，集装箱采购的价格主要受市场供求情况和集装箱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的影响。一般来说，集装箱的租赁费随着集装箱价格的波动而波动。

2000年至2002年，受航运业周期性影响，集装箱的价格持续下降，2002年初创历史新低。2004年初，随着钢铁价格 and 市场需求上升，集装箱的价格开始回升，集装箱租赁的价格因此同向变动。

近年来，集装箱租赁行业呈现向长期租赁转变的趋势，大部分集装箱租赁公司越来越多以长期租约出租集装箱，主要为五年的长期租约。

3. 集装箱租赁业的竞争情况

集装箱租赁行业属于一个集中度较高的行业，前五大租箱公司占有全球市场50%以上的份额。租箱公司为了规模效益，纷纷通过收购合并扩大规模。2006年，Textainer和Gateway合并经营，成为全球最大的租箱公司。截至2006年底，全球十大集装箱租赁公司的箱队规模及市场份额比较如下：

	箱队规模（千 TEU）	市场份额
Textainer Group	1,525	15.0%
Triton Container	1,390	13.7%
佛罗伦	1,210	11.9%
TAL International	940	9.3%
GE SeaCo.	930	9.2%
Interpool Group	750	7.4%
CAI	670	6.6%
Capital Lease	520	5.1%
Cronos Group	405	4.0%
Gold Container	375	3.7%

资料来源：Andrew Foxcroft, Container Data UK

4. 影响集装箱租赁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集装箱化比例将继续提高

随着现代运输技术的发展，集装箱运输已成为铁路运输、公路运输、海运及

空运的重要方式，全球及中国海运运输集装箱化比例不断增加。由于集装箱化运输增加了运输的灵活性、快捷性和安全性，能有效降低成本，使移动货物更加方便和规范化，未来杂货的集装箱化率将进一步提高。

(2) 航运企业集装箱队的结构及采用的集装箱租赁方式

集装箱租赁业的需求主要受航运企业集装箱队中租赁箱比例的影响，而航运企业集装箱队的结构主要受新造集装箱价格和公司自身效益的影响。一般而言，新箱价格下滑将刺激船公司增加购置自有箱的比例，而船公司经营效益不佳将促使其减少购置自有箱的比例。此外，航运企业所采用的集装箱租赁方式也对行业的供需平衡产生一定的影响。

(3) 集装箱的主要原材料钢材的价格

从供给的角度来看，集装箱租赁业还受主要原材料的影响，新造集装箱的价格和集装箱租赁的价格一般与钢材的价格同向变动，集装箱租赁公司会根据新箱价格调整租赁费率。

(五) 物流业

1. 行业概况

随着世界经济一体化的步伐继续加快，跨国公司在全球范围内进行资源配置带来国际贸易和跨国投资的持续增长，相应地带动了服务业在全球范围内发展空间的拓展。现代物流作为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融合了物资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在提高国民经济运行效率和企业整体经济效益、推动世界经济和贸易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世界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速和中国进出口贸易的持续增长也使得社会对现代物流的需求日益迫切。

中国已经形成了庞大的物流市场。“十一五”时期，中国正处于工业化中期和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关键时期，而现代物流正向生产、建设、贸易等领域延伸，是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重要内容。随着国民经济的稳定快速发展和进出口贸易的进一步扩大，物流需求的规模会继续扩大。

在激烈的竞争中，现代物流呈现系统化、信息化和社会化的发展趋势，其运作将超越传统物流的节点式分散服务模式，更加注重客户物流体系的整体运作效率和效益。供应链的管理与不断优化将成为物流企业的核心服务内容，由此，物流企业与客户的关系将不仅仅是一般意义上的买卖或服务关系，而是越来越多地

体现为一种风险共担的战略同盟关系。

2. 物流业的竞争情况

根据中国加入 WTO 的承诺，中国将陆续开放物流市场。到 2005 年底，中国已经对外开放绝大部分物流市场。在对外开放的同时，中国对内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允许各种所有制主体参与投资航空、铁路业等运输行业。

随着物流市场规模的扩大，以及监管政策对于市场准入的放宽，物流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中国市场的市场参与者主要由四部分构成：一是传统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为了顺应客户的需求，业务模式向第三方物流转变；二是由传统运输、储运及批发贸易企业转变形成的物流企业，它们依托原有的物流业务基础和和客户、设施、经营网络等方面的优势，通过不断拓展和延伸其物流服务，逐步向现代物流企业转化；三是新兴的专业化物流企业，逐渐成为中国物流产业发展中一支不容忽视的力量；四是国际跨国物流企业，这些国际物流公司一方面为其原有的跨国公司客户进入中国市场提供延伸物流服务，另一方面针对中国市场正在生成和发展的专业化物流服务需求提供服务。目前，中国物流市场的主要参与者有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中外运”）、泛亚班拿（Panalpina）和辛克物流（Schenker）等。

3. 影响物流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产业重心向发展中国家转移，促进跨国物流发展

受全球产业转移的影响，中国日渐成为重要的制造基地，中国的外商直接投资，尤其是制造业外商直接投资不断增加。产业结构的调整带来了巨大的跨国物流需求，推动物流行业的持续高速增长。

此外，服务业也逐步成为外商直接投资的主要方向，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的服务业外包活动日趋活跃，带动整个产业结构不断向发展中国家转移。

(2) 政府将加大投入，推动现代物流产业的进步和成熟

“十一五”规划明确指出要“推广现代物流管理技术，促进企业内部物流社会化”、“培育专业化物流企业，积极发展第三方物流”。按照该规划，中国政府将加大物流基础设施的投入，逐步完善行业法规，为现代物流业务，尤其是第三方物流业务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宏观政策环境和平台支持。

(3) 客户的外包比例不断增大

物流业务外包比例的不断增大是物流行业发展的另一个推动因素。根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发布的《世界投资报告》预计，未来几年全球外包市场将以每年 30%-40% 的速度递增。相对于 IT 外包等相对活跃的市场，物流外包的比例相对不高。目前，大部分企业将供应链效率列为企业最关注的因素，为控制供应链的成本并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物流外包将成为供应链发展的重要趋势，并成为持续驱动物流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4) 现代技术的发展

现代物流的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结合了电子商务等技术的优势。国际物流企业形成了以系统技术为核心，以信息技术、运输技术、配送技术、装卸搬运技术、自动化仓储技术、库存控制技术、包装技术等专业技术为支撑的现代化物流装备技术格局。现代物流服务提供商强调的是基于项目为特征的行业服务，一般以某几个行业为重点，并且倾向于与客户建立长期、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为他们定制解决方案，推出“一体化”、“一站式”服务，从生产厂产品下线开始一直到各地经销商（最终客户），其中包含整个物流项目的管理和策划、厂区仓储管理、干线运输、各地中转库管理、区域配送等。现代技术的发展促使现代物流服务商不断运用新技术，整合优势资源，创建更高效供应链，进而推动外包物流、供应链物流管理需求的快速增长。

二、行业管理体制

(一) 行业监管机构

在国内，对航运业进行监管的主要国家部委包括交通部和商务部。

根据 1993 年 7 月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的规定，我国海上运输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统一管理。交通部是国务院主管公路和水路交通行业的主要部门。

交通部的主要职能包括：拟定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规并监督执行；对国家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进行调控；组织实施国家重点公路、水路交通工程建设；指导交通行业体制改革；维护公路、水路交通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引导交通运输行业优化结构、协调发展；制定交通行业科技政策、技术标准和规范；组织重大科技开发，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

交通部对水运行业的具体管理职能，主要包括拟定水运基础设施建设、水路运输的行业政策、规章和技术标准；维护水路交通行业的平等竞争秩序；以及拟定和组织实施国家水上安全监督管理和防止船舶污染等。中国船级社作为交通部直属事业单位，是国家船舶技术检验机构，也是中国唯一从事船舶入级检验业务的专业机构。

商务部对于我国的进出口贸易进行监管，其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研究提出我国经济贸易法规之间及其与国际多边、双边经贸条约、协定之间的衔接意见；研究拟订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和打破市场垄断，地区封锁的政策；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等。此外，商务部还对国际货运代理行业进行监管。

在国际上，国际海事组织作为联合国的专门机构，主要负责国际航运立法、海上航行安全和防止船舶污染等事务；船旗国主要负责对船舶进行登记管理，进行船舶检验并颁发船籍证，负责船舶抵押登记、光船租赁登记等登记管理；港口国主要负责水上安全监管、防止船舶污染、检验船舶及海上设施等；船级社主要通过船舶检验的方式对船运行业进行监管，其作为民间组织的验船机构，经过政府授权可以代表国家签发有关国际公约规定的船舶证书。

(二) 行业监管政策

1. 国际监管政策

国际海事组织制定的主要公约包括《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经 1978 年议定书修订的 1973 年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及《国际载重线公约》。从事国际航运业务应受到以上国际公约的约束。根据《1958 年日内瓦公海公约》和《1982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每个国家应对悬挂该国旗帜的船舶进行有效的行政、技术和社会事项上的管辖和控制。船旗国负责对船舶进行注册登记管理，进行船舶检验并颁发《船籍证》。同时，全球范围内还存在许多区域性港口国监管协议，主要有巴黎备忘录、黑海备忘录、印度洋备忘录及东京备忘录等。各区域港口国监管协议的签署国的港口监管部门对于到达其港口的外国籍商船，无论其船旗国为哪一国，均有权就水上安全监管、防止船舶污染、检验船舶及海上设施进行检查。此外，《船员培训、发证和值班标准国际公约》还对船员的任职资格

进行约束。

与其他行业一样，从事海上运输业务的公司须遵守相关反垄断法律。但是，集装箱航运业在美国及西欧的部分国家享有不同程度的反垄断豁免，班轮公会及运价协议组织受到反垄断豁免的保护。班轮公会和运价协议组织规定其会员共同遵守的最低运价，通过对船舶发航次数、船舶吨位和挂靠港口的限制，控制会员公司之间的竞争。但近年来，部分国家在反垄断政策方面要求更加严格，如欧盟近期决定从 2008 年 10 月 18 日起取消班轮公会的反垄断豁免权。反垄断豁免权的逐步取消，将对集装箱航运企业的合规性经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2. 国内监管政策

(1) 有关经营海上运输及其相关辅助性业务的监管规定

● 有关经营资质的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是中国规范进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的国际海上运输经营活动以及与国际海上运输相关的辅助性经营活动的主要法律依据。根据该条例规定，从事国际船舶运输、无船承运业务、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国际海运货物装卸、国际海运货物仓储、国际海运集装箱站和堆场等业务，必须接受交通部和有关地方政府交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获得上述部门的批准和相应的资质证书。

在中国沿海、江河、湖泊及其它通航水域内从事水路运输和水路运输服务，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的规定，并须符合《国内船舶运输经营资质管理规定》中关于经营资质条件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管理条例》的规定，设立水路运输企业及设立水路运输服务企业，须由交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并核发相应的许可证书。

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管理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的规定。同时，根据《商务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登记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商贸发[2005]32 号）和《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暂行）办法》（商务部令 2005 年第 9 号），企业申请从事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不须再由商务主管部门进行资格审批，但需向商务部或商务部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根据该规定，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办理备案之后，可以作为进出口货物收货人、

发货人的代理人，也可以作为独立经营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 有关船舶、航线和运费的监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的规定，依据中国法律设立的主要营业场所在中国境内的企业法人的船舶均应依照该条例规定进行登记，取得船舶国籍证书、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中国海事局是船舶登记主管机关，凡在或拟在中国登记的船舶，均应向船舶检验机构申请进行法定检验。船舶经检验合格后，船舶检验机构将按照规定签发相应的检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运条例》，新开或停开国际班轮运输航线，或者变更国际班轮运输船舶或班期，应当提前十五日予以公告，并应当自行为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备案。经营国际班轮运输业务的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者的运费价格，应当按照规定格式向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备案。

- 有关海上安全的监管

在海上安全经营方面，我国颁布的主要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和海上设施检验条例》。根据该等条例规定，中国籍船舶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必须向船舶检验机构申请建造、定期检验；符合一定条件的船舶（从事国际航行的船舶、在海上航行的乘客定额 100 人以上的客船、载重量 1,000 吨以上的油船、滚装船、液化气体运输船和散装化学品运输船），必须向中国船级社申请入级检验。

外国籍船舶在我国港口和沿海水域航行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国籍船舶管理规则》、《海上交通安全法》等法规，进出中国港口必须接受主管机关的检查，在港内航行、移泊以及靠离港外系泊点、装卸站等，必须由主管机关指派领航员领航。

- 有关防止环境污染的监管

交通部于 1983 年 12 月和 2001 年 7 月分别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止船舶污染海域管理条例》（以下简称“《船舶防污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安全营运和防止污染管理规则》。根据该等条例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海域内的所有任何国籍船舶、外国籍船舶所有人及其它个人均须遵守《船舶防污条例》，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和《船舶防污条例》的规定排放油类、油性混合物、废弃物和其它有毒有害物质。根据《海洋环境保护法》

和《船舶防污条例》的规定，符合一定条件的船舶（150 总吨或以上的油轮、400 总吨以上的非油轮和载运 2,000 吨以上的散装货油的船舶），必须取得相应的船舶防污文书。国际航线的船舶还必须有《油类记录簿》及 IOPP 证书。

(2) 有关港口的监管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是中国对于港口的规划、建设、维护、经营、管理的相关活动进行规范的主要法律依据。为了保证《港口法》中有关规定的贯彻落实，交通部制定了《港口经营管理规定》。根据该规定，从事集装箱码头的建设和经营业务的企业必须接受交通部和有关地方政府主管交通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并获得相应资质证书；从事危险货物管理的运营商还须取得《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认可证》。

中国已经允许外资企业独资建设经营港口码头业务，项目审批需要经过企业名称登记、环保评估、行业主管部门专项审批、地方人民政府外经贸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到所在地技术监督局办理组织结构代码等手续。

(3) 有关物流业的监管规定

物流业涉及运输、仓储、搬运、包装、配送等诸多环节，主要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等。根据该等条例和规定，货运经营者应当使用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车辆从事道路运输经营；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公司，还应当取得相关部门的运输许可，并配备专用设备和车辆，以及具有相应从业资格证的从业人员，并建立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三、发行人的业务概要

(一) 主要业务构成及概要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国内沿海及内河货物运输、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码头投资与管理；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货运代理；国内陆路货运代理；船舶与集装箱生产、销售、租赁、维修；仓储、装卸；运输方案设计与信息服务；实业项目投资与管理等。

本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2006 年底，本公司通过向

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权益，更强化了其物流业务，成为一家业务贯穿航运价值链、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的航运和物流供应商。

本公司是中远总公司的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

本公司通过其下属各子公司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涵盖整个航运价值链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服务。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经营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的船队在总运力方面，在中国集装箱航运公司中排名第一位，在全球集装箱航运公司中排名第五位。中远集运的船队共经营 139 艘船舶，总运力达 399,237TEU，在全球超过 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120 多个港口挂靠，经营 74 条国际航线、12 条国际支线、17 条中国沿海航线及 52 条珠江三角洲和长江支线。中远集运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广泛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共拥有 306 个境内和 72 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管理和使用 89 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这些全球性的航线网络和销售、服务网络，使得本集团可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门到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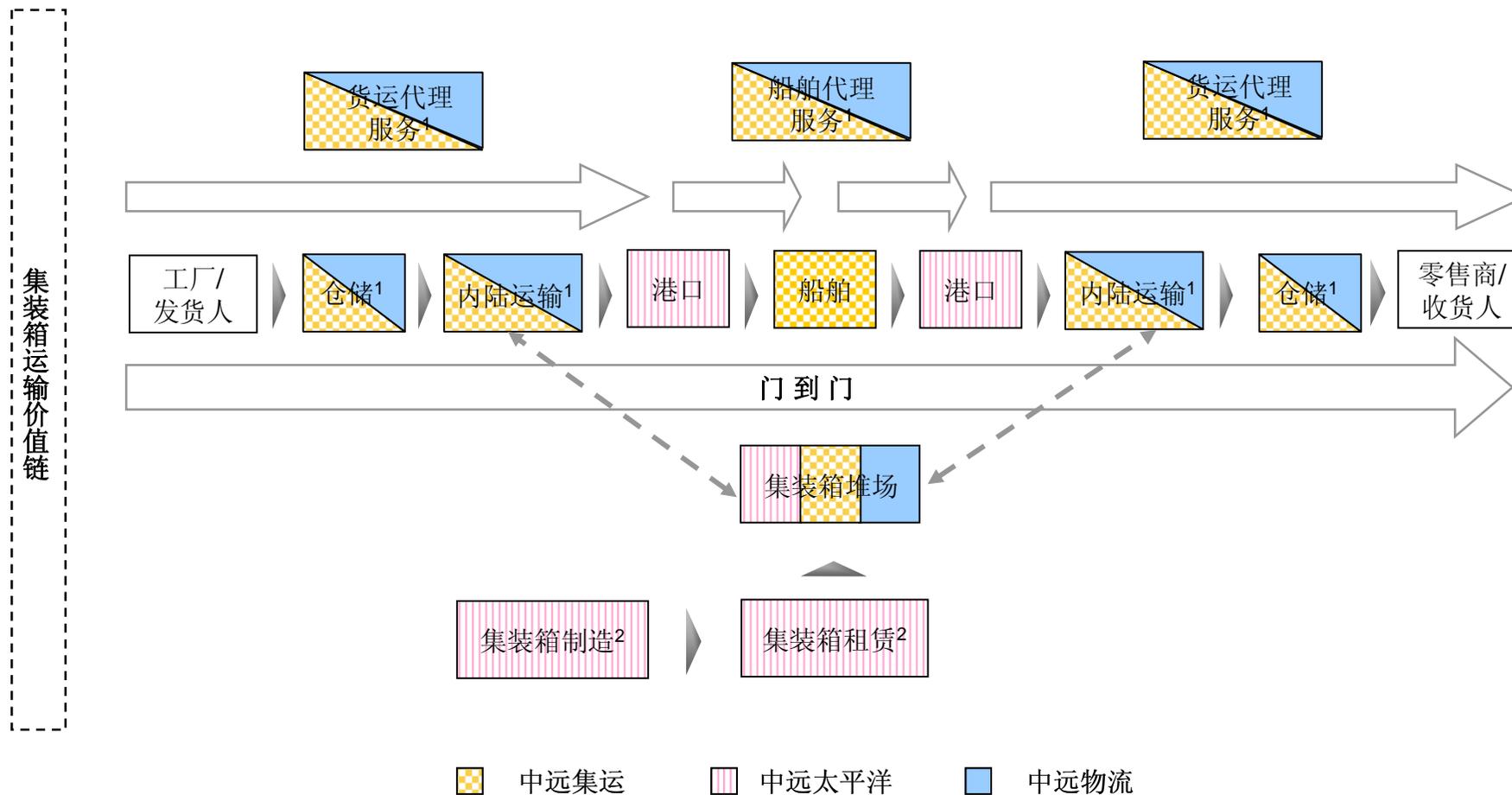
本公司通过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经营码头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在全球投资经营 24 个码头项目，总泊位达 115 个，年吞吐量达 32,791,713TEU，世界排名第五。

本公司通过中远太平洋下属的佛罗伦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佛罗伦拥有和管理的集装箱队达 1,250,609TEU，集装箱租赁业务占全球市场份额约 11.9%，位居世界第三。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本公司直接持有中远物流 51% 权益并通过中远太平洋物流间接持有中远物流 49% 权益）提供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中远物流在内地 29 个省、市、自治区、香港及境外建立了 400 多个业务分支机构。

另外，本公司还通过中远太平洋的参股子公司中集集团从事集装箱制造业，中集集团是目前世界最大的集装箱制造公司，占有超过 50% 的市场份额。

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及相关下属公司在集装箱运输价值链上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注 1：中远集运下属的中船代、中货主要为中远集运提供服务，中远物流则主要向其他第三方客户提供服务

注 2：中远太平洋全资拥有的佛罗伦提供集装箱租赁服务，其持有 16.23%股份的中集集团从事集装箱制造业务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品牌优势及市场推广优势

中远总公司经营历史悠久，是全球第二大航运集团，也是中国最主要的企业集团之一，其创立的“COSCO”、“中远”等品牌，在客户中拥有广泛的认知度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在中远总公司许可下，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一直使用这些品牌。

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H股正式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同年7月4日和9月5日，本公司H股相继被纳入富时指数股、香港恒生国企指数成份股。2006年，本公司成功进入世界2000家领先企业，位列最具全球竞争力中国公司50强第四位。此外，本公司2005年年报在第二十届年度ARC国际年报评选中荣获“最佳年报主席报告金奖”、“最佳年报整体表现银奖”和“最佳年报封面设计荣誉奖”三项大奖。

中远集运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并屡获殊荣。2005年11月，在航运权威媒体劳氏集团主办的“2005年亚洲物流大奖”颁奖典礼上，中远集运荣获“年度最佳航运公司”大奖。2006年6月，中远集运在“《劳氏亚洲航运物流》中国物流颁奖典礼”上，荣获“年度最佳海运公司”大奖。此外，中远集运已经连续5年在中国货运业评比中获得多项金奖，显示了中远集运长期稳定的优质服务品质，以及在中国货运服务市场的卓越领先地位，反映了广大客户对中远集运品牌的充分认可。

中远太平洋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并从2003年6月起成为恒生指数成份股，已建立良好的声誉。2006年，在美国财经杂志福布斯出版的《The Forbes Global 2000》中，中远太平洋被评选为“2006年全球2000家卓越企业”。在香港财经杂志《经济一周》主办的“香港杰出企业巡礼2006”的评选活动中，中远太平洋被评选为“2006年杰出企业”，这是继2005年后再次获此殊荣。此外，在国际知名杂志IR Magazine主办的“IR Magazine China Awards 2006”的评选活动中，中远太平洋获得最佳投资者关系奖。中远太平洋在其集装箱租赁业务使用广为人知的“佛罗伦”商标。该品牌是全球航运业最广被认识及深受尊重的品牌之一，使用该品牌可使本集团拥有显著的市场推广优势。

中远物流自2004年起已连续三年在“中国物流百强企业”评比中名列榜首，

并获选“2006年《劳氏亚洲航运物流》中国物流奖”的“中国最佳第三方物流公司”。自2003年起，在连续四届“中国货运业大奖”评比中，中远物流均包揽物流行业四项评选“综合服务”、“仓储管理”、“流程管理”和“网络覆盖”的第一名，中远物流所属的中外代囊括了船代企业评比的各项第一。中远物流已成为中国最具实力的物流服务供应商之一。

2. 高素质、稳定的客户基础

本集团拥有广泛的遍布全球各地不同行业的客户基础，其中包括多家国际及国内知名公司，并与主要客户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保证了获得长期、稳定的营业收入来源。

目前，中远集运与中国出口额排名前200家企业中的82家建立了集装箱运输业务合作关系，与65%的有集装箱运输需求的世界500强企业有业务往来。

中远太平洋码头业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的客户主要是国际知名航运企业，其中世界前十大航运公司均为中远太平洋下属的佛罗伦的客户。

中远物流在第三方物流领域，相继在家电、汽车、电力、化工、会展物流领域开发了一批既有效益又有社会影响力的物流项目，如海信电器项目、长江三峡水电站项目、秦山核电站项目、青藏铁路项目、中石油阿尔及利亚500万吨炼油项目、印度巴库电站项目、神五、神六返回舱项目、达利互动艺术巡回展等，与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在船舶代理业务领域，世界前20位集装箱航运企业以及其它主要船公司一直以来都是中远物流的长期客户；在货运代理业务领域，中远物流同样拥有为数众多、优质稳定和互相信赖的客户群，客户覆盖国际贸易、国际采购以及制造行业等领域。

3. 覆盖全球的网络

本集团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广泛的航运和物流服务网络以及集装箱码头。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船队在全球超过40个国家和地区120多个港口挂靠，经营74条国际航线、12条国际支线、17条中国沿海航线及52条珠江三角洲和长江支线。同时，本集团的集装箱航运业务在全球范围内拥有广泛的销售和服务网络，共拥有306个境内和72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管理和使用89个境外销售和服务网点。

本集团在中国（包括香港）的21个码头拥有权益，同时在新加坡、安特卫

普和苏伊士运河各持有 1 个码头权益，泊位总数达 115 个。

中远物流拥有遍及全国、辐射全球的物流、船代和货代服务网络。中远物流在中国内地 29 个省、市、自治区、香港及境外建立了 400 多个业务分支机构，在韩国、日本、新加坡、希腊和香港设有代表处，并在香港、阿联酋和美国设有三家子公司。中远物流与众多国际物流、货运代理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初步形成了功能齐全的服务网络系统。

4. 提供综合性航运和物流服务，发挥协同效应

本集团提供的一系列“门到门”的综合集装箱航运服务能更有效地满足客户需要，提升客户的忠诚度，并最大限度提升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同时，一体化经营的业务模式整合了各业务板块，保证了各板块的均衡发展。通过整合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本集团能够创造和提升本公司下属公司之间包括优势互补及共享行业信息在内的协同效应。例如，中远集运将可受惠于中远太平洋在码头管理方面的专业知识，保证其在全球主要枢纽港口的正常运营，而中远太平洋通过与中远集运更紧密的配合，更好地评估集装箱航运量的需求，从而加强其投资全球新码头的决策能力。

此外，本集团拥有中国最领先的物流企业，能够通过提供更多的物流增值服务，增强自身服务的吸引力，使现有业务得到更快发展。对于中远物流而言，本公司的资本平台能够为其发展提供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和强劲的发展动力。中远物流还能够充分利用本公司的资本平台以及遍及全球的运营网络，拓展物流业务，从而进一步提升本集团的价值。

综上所述，广泛的业务范围和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可使本集团为客户提供“门到门”的服务，有效控制各环节的成本，提升本集团业务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

5. 管理团队经验丰富，公司治理水平卓越

中远总公司自 1961 年开展业务以来，已经积累了 40 多年的航运经验。本集团下属的子公司在集装箱航运和物流业务领域均积累了超过 30 年的经验，在集装箱租赁和码头业务领域积累了近 20 年的经验。本公司绝大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国际航运业累积了超过 25 年经验，经历过多个航运市场周期，对国际及国内的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有十分深刻的了解和认识。

本集团的管理团队在公司治理方面的成绩也得到了公众的肯定。2006年11月,本公司董事会因其在企业管治方面的出色表现被香港董事学会授予上市公司非恒生指数成分股组别的“2006年度杰出董事奖”,成为首家获得该奖项的H股上市公司。中远太平洋董事会同时荣获了上市公司恒生指数成分股组别的“2006年度杰出董事奖”。

6. 成熟的信息科技系统及电子商务平台

本集团通过先进的综合业务信息系统 IRIS-2 管理其航运服务网络,可通过该系统实现内部信息的实时共享。同时,本集团通过全球电子商务平台及全球电子数据交换中心,与客户及供应商进行业务数据交换,充分共享信息资源,并借此提升本集团的销售能力及品牌知名度。

本集团还通过佛罗伦开发专用的集装箱队管理系统 (Fleet Manager),使客户可以通过该系统与佛罗伦进行实时互动。

本集团的物流业务在信息系统建设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运营水平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比如,仓储管理信息系统 (DMS)、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LMIS)、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 (VMI) 在业务中的广泛应用推广,提高了本集团的运作效率。为加强营运管理,中远物流建立了专业化的客户档案系统和数据库管理软件,开发并于公司内实行客户完全满意度测评系统 (TCSS),每年对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的现状进行客观评估。

(三) 公司面临的挑战

1. 供需变化可能导致市场波动

虽然集装箱航运市场的需求预计会保持较为稳定的增长,但受2006年来各航运公司订造的新船陆续交付以及行业内兼并收购等因素的影响,未来集装箱航运业市场走势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航运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影响。

2. 行业重组可能会改变企业的竞争地位

集装箱航运业竞争激烈,行业巨头广泛通过收购兼并等方式进行快速扩张。码头业以及集装箱租赁业则呈现出行业集中度较高、龙头企业纷纷通过整合资源进一步体现规模效应的特点。行业的整合对本集团的业务将带来一定的挑战,同时也带来了发展的机遇。

3. 竞争加剧

由于航运行业属于中国开放较早的行业，本集团不仅面临来自中国的竞争对手，而且面临来自全球其他国家的竞争对手。中国的物流行业尚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随着监管逐步放开，多家外国运营商的进入将导致竞争加剧，对目前的竞争格局以及中远物流的市场主导地位带来一定的冲击。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经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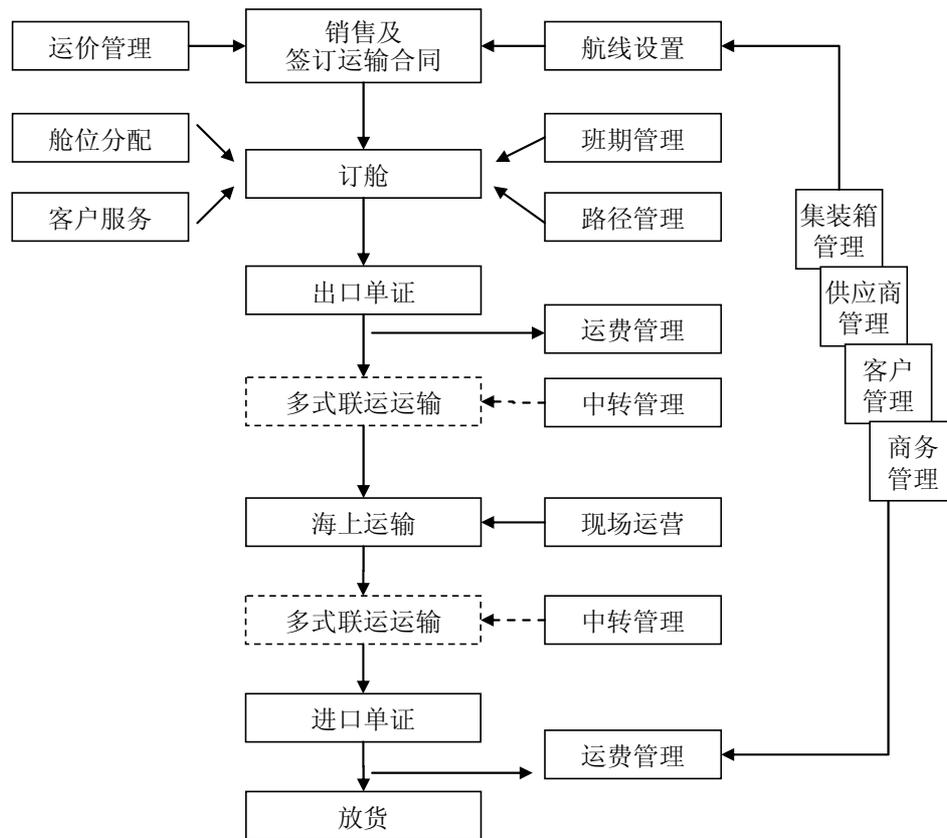
1. 概述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及其下属公司从事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集装箱航运业务是本集团的核心主业之一，同时也是本集团主要的收入来源。2006年，本集团来自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收入为34,908,900,609.90元，占本集团备考营业收入(未扣除板块间销售)的88.3%；营业利润为355,387,407.80元，占本集团备考营业利润的16.7%。

作为本集团最重要的核心主业之一，集装箱航运业务对本集团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航运业未来持续增长的需求、本集团位居世界前列的运力规模和良好的经营管理能力将确保本集团在集装箱航运业的竞争优势。同时，覆盖全球的网络和稳定的客户基础将为本集团整体盈利水平的增长和其他业务板块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2. 业务模式及流程图



注：虚线表示非必经流程

3. 业务经营情况

(1) 船队规模、运力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包括自有经营和租赁经营）的船舶共有 139 艘，平均船龄 10.3 年，总运力达 399,237 TEU，船队规模位居世界第五。其中，83 艘为自有船舶¹，占 60%，56 艘为租赁船舶，占 40%。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船队的相关数据如下表所示：

规模	艘数	船舶数量比例	运力 (TEU)	运力比例	平均船龄 (年)
1000TEU 以下	40	29%	24247	6%	11.6
1000-2000TEU	33	24%	52051	13%	14.2
2000-3000TEU	12	9%	32829	8%	7.7
3000-4000TEU	16	12%	54817	14%	12.6
4000-5000TEU	9	6%	37915	9%	12.0
5000-7000TEU	16	12%	88246	22%	5.6

¹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本集团自有船舶的数量和运力仅统计国际航线及沿海船舶运力的船舶，本集团另有 3 艘船舶为自有经营的长江运力船舶，未纳入本招股说明书船舶数量和运力统计

7000TEU 以上	13	9%	109132	27%	0.8
合计	139	100%	399237	100%	10.3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订购 12 艘 5,100 TEU 型和 8 艘 10,000 TEU 型的集装箱船,合计运力 141,228 TEU;共订租 2 艘 3,500 TEU 型和 4 艘 4,500 TEU 型的集装箱船,合计运力 25,092 TEU。

船舶的具体信息详见本章“主要固定资产”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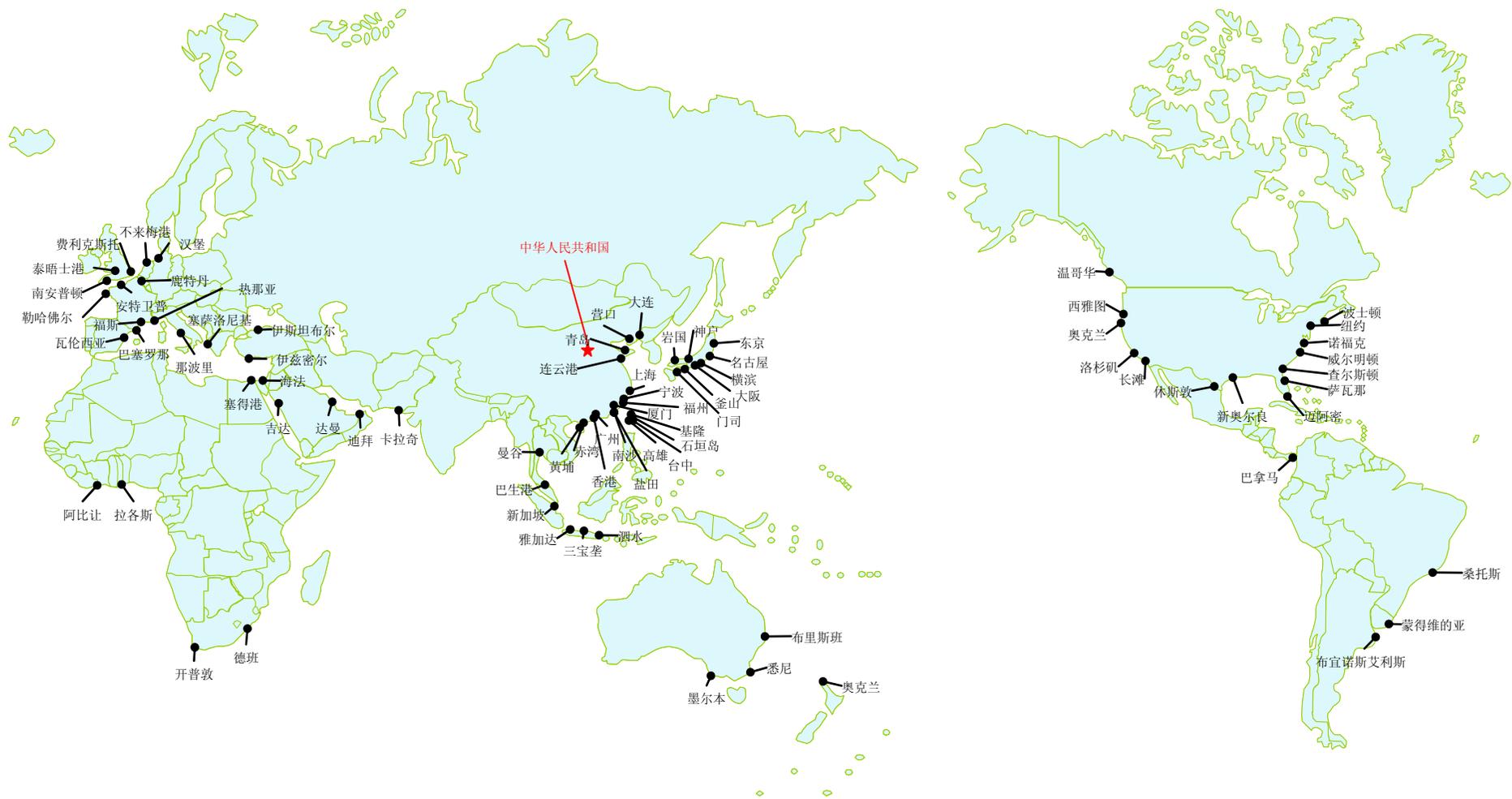
(2) 主要服务的航线、涵盖的国家和港口

本集团主要提供中国市场以及跨太平洋、亚欧（包括地中海）、亚洲区内（包括澳洲）、其他国际（包括跨大西洋）四个国际市场的集装箱班轮运输服务。近三年,得益于全球经济及国际贸易需求的高速增长,本集团经营的各主要航线的货运量均实现快速增长,其中亚欧航线增长最为明显,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6.0%,其次为中国航线,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1.4%。本集团过去三年各市场的货运量统计如下:

	2006 年 (TEU)	2005 年 (TEU)	2004 年 (TEU)
跨太平洋	1,303,027	1,183,899	1,000,360
亚欧（包括地中海）	1,208,507	1,002,561	761,013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1,500,873	1,392,828	1,214,578
其它国际（包括跨大西洋）	256,513	240,873	241,369
中国	842,418	714,449	571,132
合计	5,111,338	4,534,610	3,788,452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船队在全球超过 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120 多个港口挂靠,经营 74 条国际航线（其中,太平洋航线 19 条,亚欧（地中海）航线 10 条,大西洋航线 4 条,亚太区域航线 41 条）、12 条国际支线、17 条中国沿海航线及 52 条珠江三角洲和长江支线,为客户提供集装箱航运服务。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的国际航线（包括独立经营、共同投船，以及由其他航运服务供应商经营但根据互换及购买舱位安排为本公司提供集装箱舱位的航线）覆盖的主要港口及地区的示意图如下：



本集团在中国集装箱航运市场的业务由连接中国沿海和沿江各主要港口的沿海服务组成。本集团通过泛亚在中国沿海地区的 30 个港口提供国内航线运输服务。覆盖的主要港口示意图如下：



(3) 全球业务网点

本公司通过中远集运在中国及境外的子公司，在中国的主要城市拥有 306 个销售及服务网点，形成了以大连、天津、青岛、上海、广州、深圳、厦门、武汉、北京等地区为支点，连接各主要交通城市的联运网络和运输服务系统。

在海外，中远集运通过遍布欧、美、亚、非、澳五大洲的境外子公司及所属的 72 个销售、服务网点，中远集团所属由中远集运代管的 24 个遍及全球的销售、服务网点，以及中远集团与第三方合资的 65 个海外指定代理，为全球客户提供国际集装箱航运服务。

此外，中远集运通过中货及中船代，提供一系列的货运代理、船舶代理及其它增值服务，主要支持中远集运及其客户的集装箱航运业务，改善中远集运的“门

到门”服务质量，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

(4) 主要客户情况

2004年至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额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91%、7.26%和7.31%。

(5) 联盟及国际航运合作情况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东行/西行共29条航线与CKYH联盟的成员合作，在远东/北美、远东/欧洲及欧洲/北美航线的主要国际航运港口提供服务，投入超过50艘船舶及269,595TEU的经营运力。本集团与CKYH联盟各成员的合作，可以优化本集团经营的航线和扩充本公司航线的覆盖，巩固及进一步扩大本集团在全球航运业的市场份额，提高本集团集装箱船舶的装载率，从而降低营运成本，增加主要港口的航班服务密度，并可以较低的成本和风险进军新市场。

本集团与CKYH联盟的其它成员、其它航运联盟，以及其它国际及国内航运公司合作，共同投船经营18条航线，服务遍及全球各主要贸易区。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根据共同投船协议共投入超过42艘船舶和134,050TEU的运力。

此外，本集团还与18家航运公司，包括CKYH联盟的其它成员及其它航运联盟，订立多份互换及购买舱位协议。根据这些协议，本集团可在其它航运公司经营35条航线及支线上为客户提供集装箱舱位，在全球多个主要贸易区的主要国际港口提供服务，包括纽约、香港、新加坡及汉堡。

(二) 码头业务的经营情况

1.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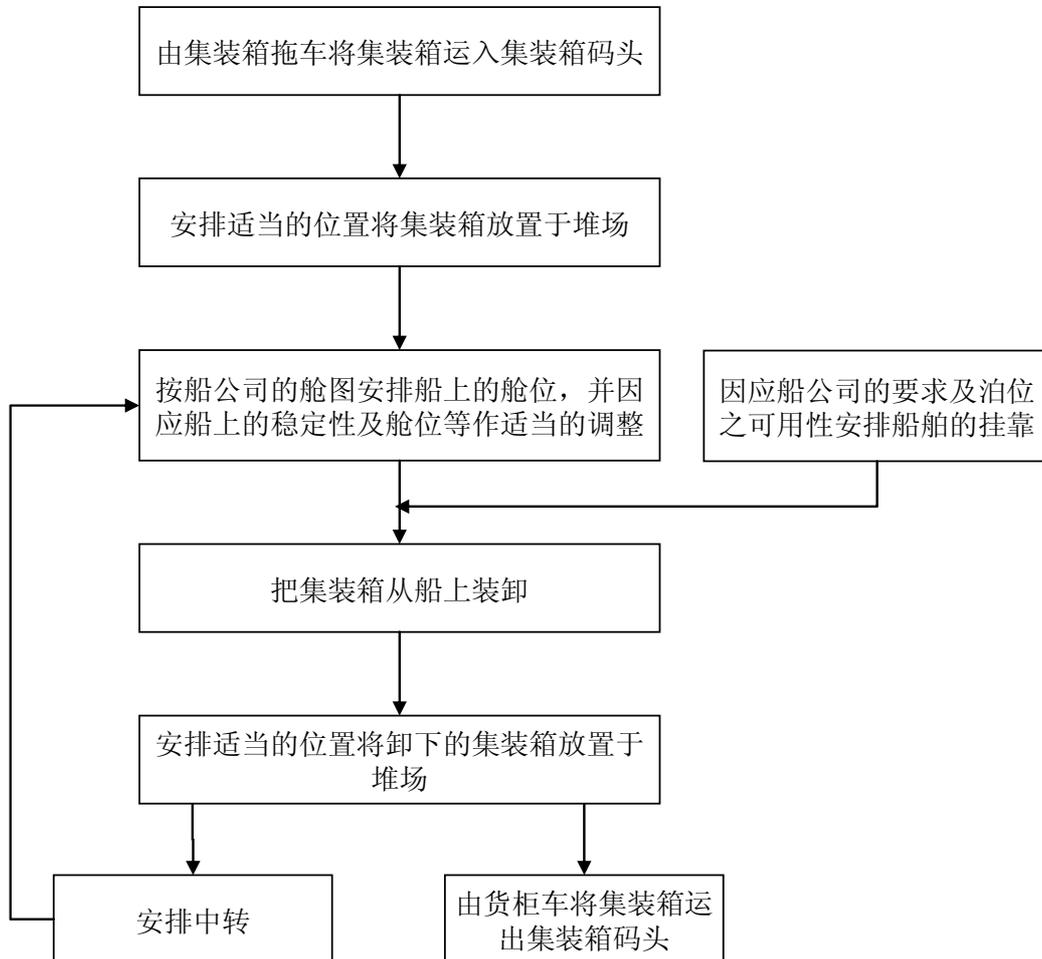
本集团通过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经营码头业务。中远太平洋是全球主要集装箱码头运营商之一，主要通过参与扩大现有码头项目的投资、入股其它码头项目、以及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新码头项目等多种途径拓展码头业务。

码头业务是中远太平洋盈利贡献最大的业务之一，也逐渐成为本集团的重要利润来源。2006年，本集团来自码头业务的营业利润为727,213,824.11元，占本集团备考营业利润的34.2%。

目前，本集团在国内的主要码头均有投资，在国内占据优势地位，并开始进

军国外市场。本集团码头业务盈利水平较高且相对稳定增长，对本集团改善业务架构具有积极作用。

2. 业务模式及流程图



3. 业务经营情况

(1) 经营的港口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全球投资了 24 个码头项目，在中国沿岸港口和香港合共持有 21 个码头项目的不同权益，在新加坡、安特卫普和苏伊士运河各持有 1 个码头权益，泊位总数达 115 个（其中，集装箱码头的泊位 109 个，汽车码头的泊位 2 个，多用途码头泊位 4 个），是世界第五大的码头经营者。2006 年，本集团经营港口的年吞吐量达 32,791,713TEU，近三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0.9%。

中远太平洋码头投资与经营的重点为集装箱码头。中远太平洋除重点开拓和经营中国内地集装箱码头外，还致力于开发具有潜力的海外枢纽港的集装箱码

头，特别是本集团船队有较大业务需求的码头。此外，中远太平洋也积极关注具发展潜力且回报率较好的行业的专用码头。

中远太平洋所投资的码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表：

	持股比例	2006年 (TEU)	2005年 (TEU)	2004年 (TEU)
珠江三角洲地区		10,400,888	9,196,652	7,956,727
中远-国际码头	50%	1,688,697	1,841,193	1,697,212
盐田码头(一期、二期)	5%	8,470,919	7,355,459	6,259,515
盐田码头(三期)	4.45%			
泉州太平洋码头	71.43%	241,272	—	—
长江三角洲地区		7,732,423	6,831,502	6,436,076
上海码头	10%	3,703,460	3,646,732	3,650,319
上海浦东码头	30%	2,650,007	2,471,840	2,339,479
张家港永嘉码头	51%	455,946	377,121	328,199
扬州远扬码头	55.59%	222,912	157,123	118,079
南京龙潭码头	20%	700,098	178,686	—
环渤海地区		13,431,338	9,370,361	7,483,974
青岛前湾码头	20%	6,770,003	5,443,086	4,532,769
青岛远港码头	50%	744,276	605,791	385,856
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	8.13%	2,885,276	2,467,465	2,172,252
大连港湾码头	20%	421,068	132,984	—
营口码头	50%	837,574	633,573	393,097
天津五洲码头	14%	1,773,141	87,462	—
海外码头		1,227,064	681,097	571,863
中远-新港码头	49%	627,894	611,013	571,863
安特卫普码头	20%	599,170	70,084	—
合计		32,791,713	26,079,612	22,448,640

(2) 主要客户情况

中远太平洋的集装箱码头客户包括主要国际航运客户。2004年至2006年，本集团码头业务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额（仅统计了中远太平洋的附属码头）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7%、26.4%和22.3%。

(三) 集装箱租赁业务的经营情况

1.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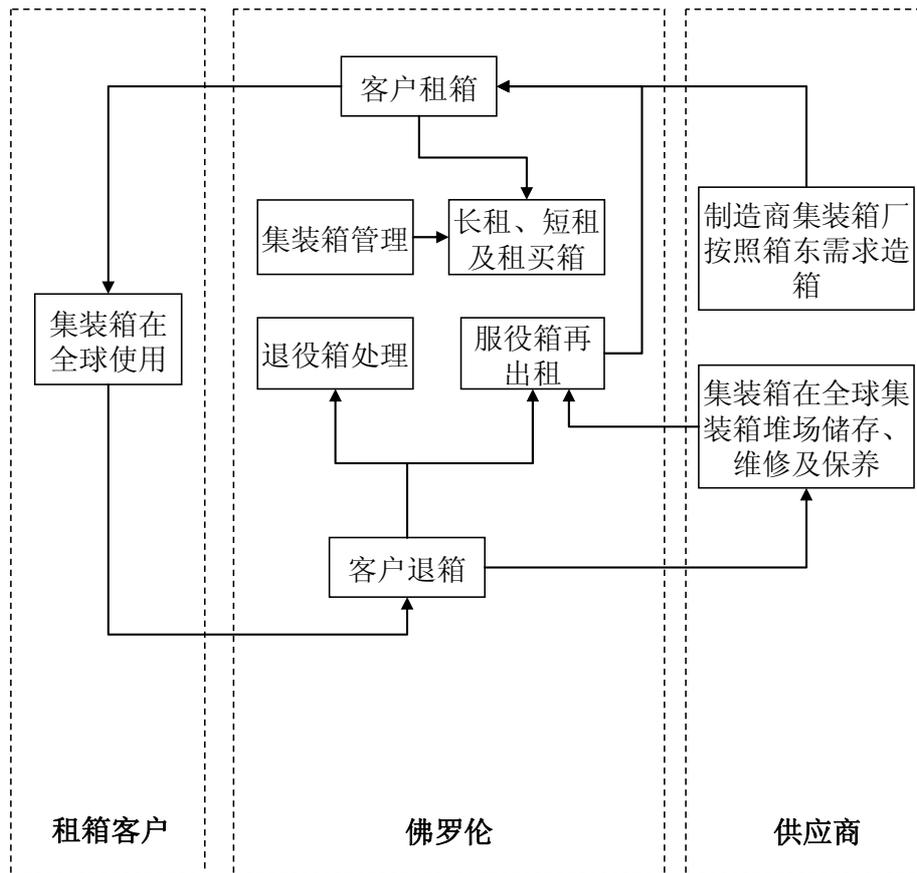
本集团的集装箱租赁业务由中远太平洋通过其下属的佛罗伦经营，主要为中远集运及其他国际客户提供集装箱租赁服务。

集装箱租赁业务是中远太平洋收入的主要来源，也是本集团的重要利润来源。2006年，本集团来自集装箱租赁业务的营业收入为2,336,234,345.53元，占

本集团备考营业收入（未扣除板块间销售）的 5.9%；营业利润为 1,042,895,590.97 元，占本集团备考营业利润的 49.0%。

佛罗伦在市场上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和信誉，公司的管理经营获得了市场认可，建立起的广泛和稳定的客户群体也为本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2. 业务模式及流程图



3. 业务经营情况

(1) 集装箱箱队规模与结构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佛罗伦拥有和管理的集装箱队规模为 1,250,609TEU，居世界第三位，市场占有率约为 11.9%，箱队的平均箱龄为 4 年。

集装箱队中，干货箱 1,198,770TEU，占 95.9%；冷冻箱 41,456TEU，占 3.3%；特种箱 10,383TEU，占 0.8%。

本集团 2006 年购置的新箱量达 268,236TEU。2006 年 6 月，佛罗伦与“AD ACTA”634. Vermögens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一家为购买转售资产而成

立的特定目的实体) 订立了销售协议及管理服务协议, 由前者向后者出售约 600,082TEU 的集装箱以及相关的集装箱租赁协议, 并由佛罗伦为该转售资产提供相关管理服务。

(2) 租赁方式及出租率

佛罗伦主要通过长期租赁和灵活租赁两种方式出租集装箱。截至 2006 年底, 长期租赁、灵活租赁占出租集装箱的收入比例分别为 90.1%和 9.9%。

近年来, 本公司不断增加长期租赁的比例, 以保持集装箱队相对较高的出租率水平。根据 Containerization International 的统计, 佛罗伦的集装箱租赁业务的出租率一直持续高于行业整体的平均出租率。最近三年, 佛罗伦两种租赁方式的平均出租率分别为 97.0 %、95.5 %、96.2%。

(3) 主要客户情况

中远集运及其下属公司是佛罗伦最大的客户。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中远集运总计在租箱量为 456,877TEU, 较去年同期增长 21.1%, 向第三方出租的集装箱量为 793,732TEU, 较去年同期增长 19.3%。

2004 年至 2006 年, 本集团集装箱租赁业务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额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03%、62.55%和 75.30%。

(四) 物流业务的经营情况

1. 概述

本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本公司直接持有中远物流 51%权益并通过中远太平洋间接持有中远物流 49%权益) 提供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和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其中, 第三方物流包括产品物流和工程物流业务, 货运代理包括海运货代和空运货代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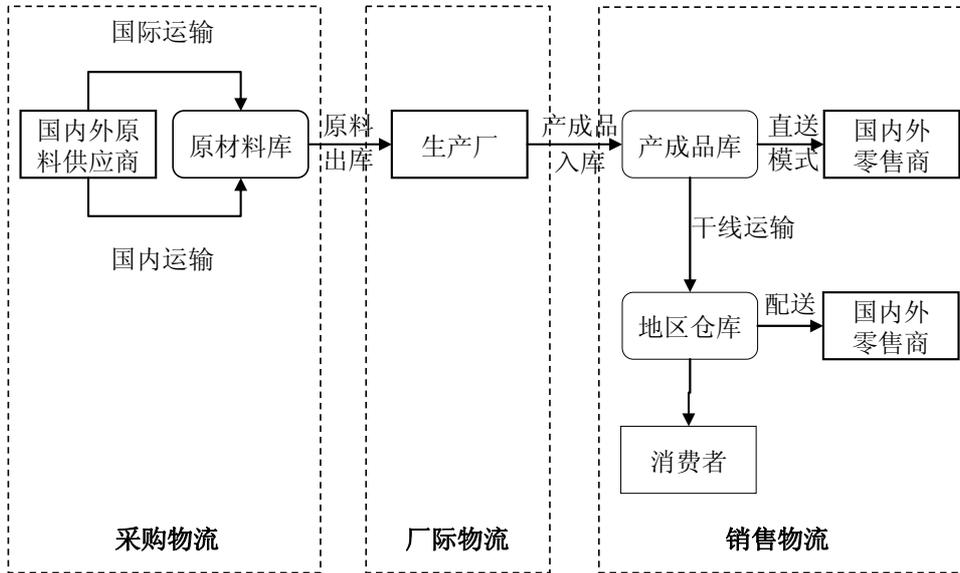
物流业务是本集团重要的业务板块, 业务收入和利润保持了快速的增长。根据本集团备考 2006 年度审计报告, 2006 年, 本集团来自物流的营业收入为 2,040,296,019.98 元, 占本公司备考营业收入(未扣除板块间销售)的 5.2%; 营业利润为 375,089,690.68 元, 占本集团备考营业利润的 17.6%。

物流业务发展的速度较快, 盈利水平比较稳定, 并且周期性波动较小。中远物流近几年来一直处于快速增长期, 具备成为本集团新的增长极的条件, 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本集团的抗风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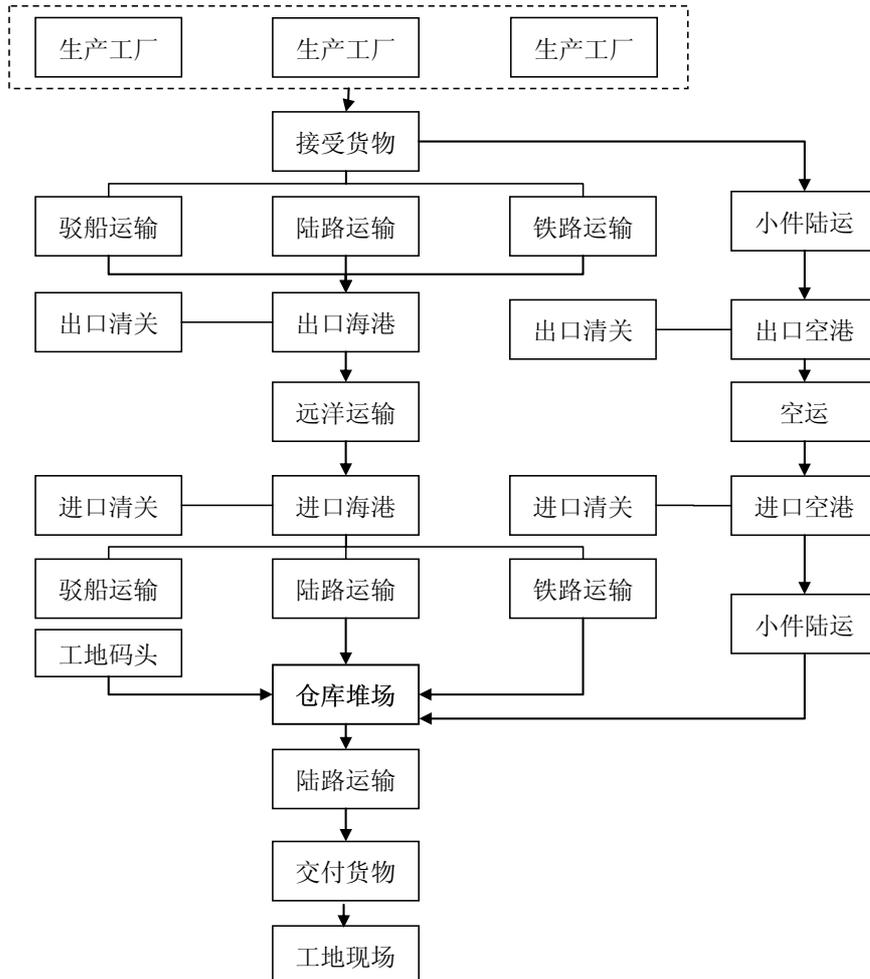
2. 业务模式及流程图

(1) 第三方物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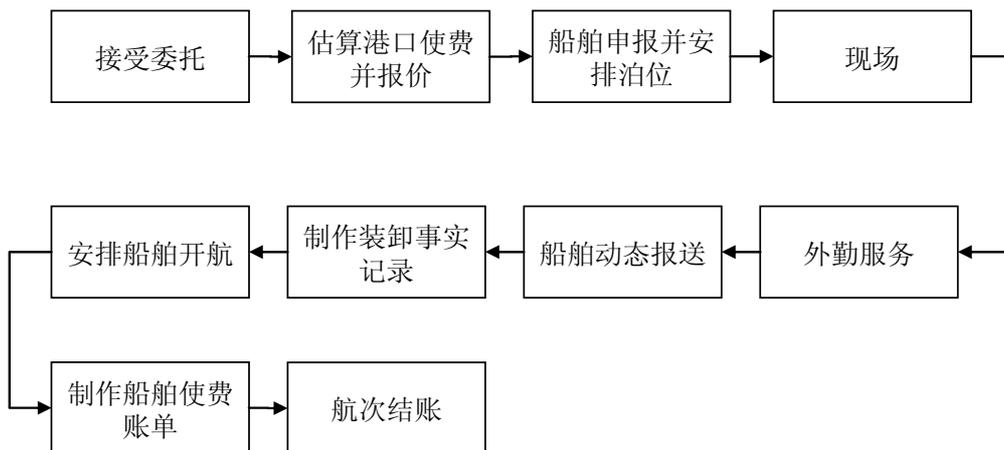
● 产品物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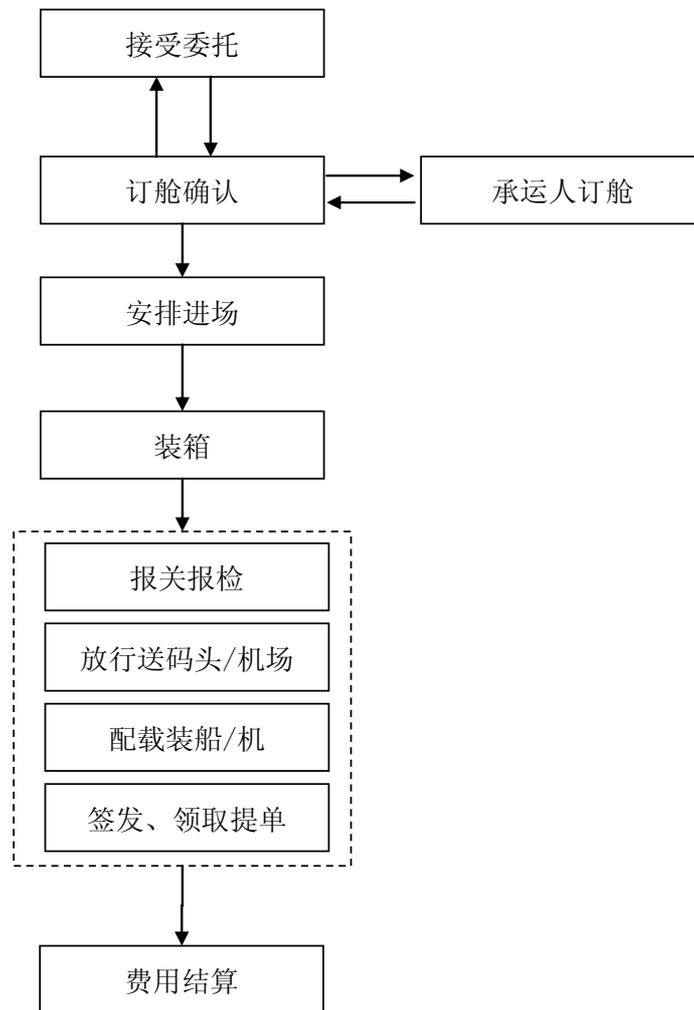
● 工程物流



(2) 船舶代理



(3) 货运代理



3. 业务经营情况

(1) 各业务板块的业务经营情况

近三年来，中远物流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如下表：

业务板块	业务量			年复合增长率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产品物流				
其中：家电物流（万件）	1,005	2,329	3,072	74.8%
汽车物流（辆）	70,126	90,000	562,484	183.2%
工程物流（百万元）	426.4	567.9	766.4	34.1%
船舶代理（船舶艘次）	133,051	134,780	135,087	0.8%
海运货代				
其中：散杂货（万吨）	8,875	10,241	12,928	20.7%
集装箱货（TEU）	1,437,121	1,632,242	1,915,987	15.5%
空运货代（吨）	77,164	90,796	103,046	15.6%

a. 产品物流

中远物流主要为家电、汽车、化工等行业提供全球第三方物流服务，包括供应链物流管理策划、订单管理、仓储、配送等。

在家电物流领域，中远物流搭建了青岛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等专业操作平台，在中国设立了 40 个地区分销中心（RDC）、8 个中央分销中心(CDC)以及 100 多个二级配送及操作网点，网络覆盖全国 40 多个城市，形成了家电物流网络及运营体系，其客户包括中国超过三分之一居市场领先地位的家电制造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共处理家电约 3,072 万件，较 2005 年增加 31.9%。

在汽车物流领域，中远物流与国内汽车制造商建立起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共为十一家中国汽车制造厂商提供汽车采购物流和销售物流服务。同时中远物流加大对整车运输平台的整合和投资力度，自有运力已提升至全国第三位。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共处理汽车 562,484 辆，较 2005 年增加 525%。

在化工物流领域，中远物流投资建设了上海中远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新增仓库面积 28,789 平方米、堆场 14,762 平方米，继续保持其在国内化工物流市场的优势地位。

在会展物流领域，中远物流成功承办了神五、神六返回舱、达利互动艺术巡回展、中国文化美国行等国内国际重要的会展项目。

b. 工程物流

中远物流的工程物流业务主要为工程项目的客户提供“门到门”物流服务，既包括具体运输工作的组织和实施，也包括工程项目前期的物流咨询、整体方案策

划等一系列延伸性增值服务。公司已率先在国内树立了电力物流和石化物流两大工程物流品牌，市场地位领先。

中远物流参与了大量国内外核电、水电等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其中包括田湾核电站、长江三峡水电站、中石油阿尔及利亚 500 万吨炼油项目、印度 RELIANCE 化工城项目、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站项目及印度巴库电站项目等。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共处理的业务量约为 7.66 亿元，较 2005 年增加 35.0 %。

c. 船舶代理

中远物流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中外代从事船舶代理业务。中外代是中国规模最大、历史最久、实力最强的船舶代理企业之一，拥有国内超过 50% 的市场份额。

在班轮代理方面，中远物流的服务内容涵盖舱位销售、接受订舱、运费计算、数据通讯和航次结算等船代业务的全过程；在不定期船代理方面，中远物流提供在港期间的整体服务方案。同时，对于油船、矿船及化工品船及其它特殊类型的船舶，中远物流均设计了专门的服务方案，提供专家型的服务。

中远物流以“PENAVICO”品牌经营其船舶代理业务，在中国大部分国际港口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其主要客户包括大多数全球领先的船舶公司。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共处理船舶代理业务 135,087 艘次，较 2005 年增加 0.2%。

d. 海运货代

中远物流的海运货代业务提供的是传统的集装箱、散杂货的进出口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报关、报验、国际多式联运、结算运杂费、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和无船承运人业务等。

中远物流和众多的集装箱航运企业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此外，中远物流多式联运提单已经在美国联邦海事委员会（Federal Maritime Commission）注册。中远物流也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批准的无船承运人。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处理 1,915,987 TEU 集装箱货物，较 2005 年增加 17.4%；处理散杂货约 12,928 万吨，较 2005 年增加 26.2%。

e. 空运货代

中远物流空运货代业务主要是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向航空公司及相关单位办理订舱、报关、报检、仓储、运输等手续。

凭借与各大国内外航空公司建立起的良好的合作关系，中远物流已经形成了以北京、上海、广州为主体的航空货运代理网络，并在欧洲、美洲、日本、韩国、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空港建立了业务分支机构。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共处理 103,046 吨进出口货物，较 2005 年增加 13.5%。

(2) 主要客户情况

2004 年至 2006 年，本集团物流业务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额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1.3%和 2.1%。

(五)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供应

1. 燃油

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船舶在中国内地港口补充的船用燃油可分为保税燃油和内贸燃油两类。本集团经营国际航线的船舶既可使用保税燃油，也可使用内贸燃油，而经营国内航线的船舶只能使用内贸燃油。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船舶使用的所有保税燃油，均通过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中燃（新加坡）有限公司代为集中采购，而所有内贸燃料则由本集团自行向中燃及国内各港口当地其他船用燃油供应商采购。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船舶在境外港口补充船用燃油时，一般根据价格选择在船用燃油售价最低的沿线港口补充。一般而言，境外港口的船用燃油的价格低于中国港口同类船用燃油的价格。因此，本集团经营国际航线的集装箱船舶多数在境外港口补充船用燃油。

2004 年以来，受国际政治、经济、军事和气象因素影响，燃油价格随原油价格大幅上涨，波动较为剧烈。尽管 2006 年 9 月以来油价有所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本集团已经采取多种措施应对燃油价格的上涨，例如通过期货套期保值、现货的集中采购等多种燃油采购操作择机锁定油价，通过广泛采用卫星气象导航、选择最佳航线、实施经济航速等措施减少油耗。

2. 船舶维修及备件选购

本集团船舶的修理和保养按市场化原则以协议委托方式委托给中远上海管理。中远上海根据其对船舶具体技术状况的评估结果、船级社证书的时限要求、以及用船方的航线与货运安排等因素，酌情进行船舶的维修保养。本集团通过定期检查的方式，监督船舶的修理和保养情况。

本集团制定了严格的物料采购程序，保证采购备件的质量，同时借助信息系统的优势简化采购的流程，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

3. 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2004年至2006年，本集团各主要业务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如下：

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集装箱航运业务	28.3%	32.6%	33.5%
码头业务	35.6%	47.0%	49.8%
集装箱租赁业务	61.9%	51.6%	35.5%
物流业务	2.9%	2.9%	2.1%

(六) 与主要供应商、客户的权益关系

上述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除有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和本公司股东控制的企业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均没有权益。

(七) 环境保护、安全及保险情况

1. 环保情况

本集团一贯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遵守与环境有关的国际公约、规则、国家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在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履行社会责任特别是环境保护的责任。

2005年1月，中远总公司获得联合国批准成为全球契约成员，利用联合国的平台推动实施中远集团的企业社会责任，在全球范围内支持联合国改善人权、劳工标准以及环境保护的目标。中远总公司按照《全球契约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导则》和《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进行业务流程再造，制定了中远集团全球契约和可持续发展实施计划，以科学发展观引领管理创新，建立资源节约型企业 and 环境和谐型企业。

中远集运作为中远总公司第一个实施全球契约的下属公司，与中远总公司同步建立了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并发布了《中远集运200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制定和明确了中远集运在经济、社会和环境等方面的指标和目标，并融入到管理决策和业务程序中，将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的要求，落实到每个员工的行动中。

中远集运于 2006 年志愿加入商业社会责任协会（BSR），并作为清洁货物工作小组（CCWG）的成员，积极评价和报告在资源利用和环境保护方面的行动及绩效。此外，中远集运依据 ISO14001 标准，于 2003 年建立了规范的环境管理体系，通过评估环境风险并制定相应的环境方案和措施，确保遵守与环境 and 职业健康安全有关的国际公约和我国法律法规要求，防止排放废弃物和污水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和破坏。

中远太平洋在参与收购码头项目及合资合作码头项目时均进行了严格的尽职调查，其中包括进行环保调查，以确保码头建设符合环保条例。中远太平洋建设的码头项目均得到了环保部门的批准。此外，中远太平洋的下属码头公司始终致力于使用有利于环保的设备和机材，采取了多项节能的方式。

中远物流始终致力于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环境监测和管理体系。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各级公司参加的化工、电力、产成品运输及其他各类项目都得到了各级环保部门的许可。在日常作业和维护过程中，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各级公司都依据 ISO14001 标准和本集团可持续发展条约的要求，降低下属车队的车辆排放标准，保障化工品类仓库的污染防控，有效管理会造成污染的各类在运在储物资的储存和运输，力求在中远物流的整个运营过程中不会造成对社会环境的污染。

2007 年 1 月 9 日，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情况的函》（京环函[2007]7 号），确认未发现本公司近三年来存在违反环保法律和法规的行为。

2. 安全管理

本集团积极履行国际公约的相关规定，确保船舶的运输安全。本集团是在全国率先实施 ISM 规则和 ISPS 规则的航运公司，同时亦获发全国第一张中国籍船舶安全管理体系符合证明（DOC）和国际船舶保安证书（ISSC）。ISM 规则规定，从事国际贸易的每家航运公司必须领取 DOC，表明该公司已遵守 ISM 规则的规定，且每艘用于国际营运的船舶也必须拥有船舶安全管理证书（SMC）和国际船舶保安证书（ISSC）。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国际航线的每艘船舶均已取得相关的 SMC 和 ISSC 证书。

为了引进国际标准推动公司的有效管理，本集团于 1998 年初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并获得中国船级社和挪威船级社的质量认证公司颁发的证书，于 2003 年初依据 ISO9001、ISO14001 和 OHSAS18001 国际标准，建立综合管理体系，以

控制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该体系于 2004 年初获得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颁发的证书。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船舶拥有中国船级社、英国劳氏船级社、美国船舶局、挪威船级社、德国船级社及日本海事协会授予的船级。为了维护船舶的安全营运，本集团严格按照上述船级社对船舶入级的相关规定，安排认可的验船师对本集团营运的船舶进行定期检验及临时检验。这些检验包括五年一次的特别检验、每两年半一次的中期检验、每年一次的年度检验，以及发生意外后或当有需要时进行的临时检验。

中远太平洋已建立了完善的应急预案系统和事故处理系统，各集装箱码头制定了安全生产制度和宣传培训制度，以保证对全系统的安全进行管控。

中远物流从建立伊始就严格按照国际相关规定、国家的法律规章要求建立了完整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明确了各级下属公司的安全责任，并设有安全技术部专职主管部门，形成了对包括人员安全、设备安全、操作安全等的有效监控。在日常安全监控中，中远物流聘任具有 OHSAS18001 主任审核员资格、熟悉系统情况的安全专家管理整个系统的安全状况，定期进行设备检测和人员资格鉴定。在业务运行过程中，中远物流严格遵守客户和第三方对于安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按照 OHSAS18001 和系统车辆管理的安全要求进行业务操作。截至目前，已有多家中远物流的子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和 OHSAS18001 的认证。

3. 保险情况

本集团对其经营的集装箱船舶及船舶设备、集装箱、底盘车、集装箱码头设备、物业等实质损坏，以及运送货物、经营船舶、集装箱及码头所产生的第三方责任和在其业务营运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一般责任投保。

中远集运已经为相应船舶就自然灾害、财产灭失及损坏（包括战争相关风险及海上撞船事故），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及国际保险市场投保。同时，中远集运还就船舶营运过程中的可能面临的各种责任风险向西英保赔协会（West of England Ship Owners Mutual Insurance Association）、斯古尔德保赔协会（SKULD Mutual Protection and Indemnity Association）、瑞典保赔协会（The Swedish Club）、联合王国保赔协会（The United Kingdom Mutual Steam Ship Assurance Association）

及中国船东互保协会等五家保赔协会安排了保赔险的保险。此外，中远集运还为部分货运代理业务购买了第三方责任、货运代理责任保险。

本集团还为集装箱码头设施、物业、固定资产及运输设备购买了责任保险。

在物流业务方面，中远物流和中外代为投保人，统一为中远物流各下属公司购买了船舶代理人责任保险及中远物流责任综合保险，该险是目前国内最大的一笔物流责任险保险业务，也是目前国内真正意义上的第一单物流责任保险。此外，中外代于 2000 年向国际运输中介人协会（ITIC）投保了船代责任险。

目前本集团安排的保险类型和金额符合有关行业的惯例，保证了本集团正常业务的开展。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集团 2005 年和 2006 年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述：

单位：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28,882,520,156.07	15,002,814,407.23	1,386,343,288.55	12,493,362,460.29
其中：集装箱船舶	28,622,381,916.79	14,852,491,948.06	1,386,343,288.55	12,383,546,680.18
房屋及建筑物	709,585,681.42	142,543,835.62	2,785,721.85	564,256,123.95
机器设备	16,991,179,334.25	5,496,365,185.12	52,872.03	11,494,761,277.10
其中：集装箱	16,095,703,855.86	5,012,855,411.20	0.00	11,082,848,444.66
土地	24,812,356.48	3,559,275.15	0.00	21,253,081.33
合计	46,608,097,528.22	20,645,282,703.12	1,389,181,882.43	24,573,632,942.67

单位：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27,736,969,984.03	14,789,807,655.24	1,376,088,123.08	11,571,074,205.71
其中：集装箱船舶	26,857,335,831.00	14,426,997,439.77	1,369,140,413.32	11,061,197,977.91

	2006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53,417,919.04	366,919,341.38	28,185,575.25	1,458,313,002.41
机器设备	11,794,683,587.28	3,244,449,020.48	3,654,944.64	8,546,579,622.16
其中：集装箱	10,014,568,354.58	2,452,821,990.02	0.00	7,561,746,364.56
土地	24,587,494.46	3,727,786.67	0.00	20,859,707.79
合计	41,409,658,984.81	18,404,903,803.77	1,407,928,642.97	21,596,826,538.07

(一) 船舶情况

1. 现有船舶情况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营（包括自有经营和租赁经营）的船舶共有139艘，总运力达399,237 TEU，平均船龄为10.3年，其中83艘为自有船舶，56艘为租赁船舶。在56艘租赁船舶中，54艘为定期租赁船舶，2艘为光船租赁船舶。就定期租船而言，承租人负责船舶的营运，并负责船用燃油、港口收费及仓储费等费用，而船东则只负责船舶的人员调配和支付其它固定成本，例如保养和维修工作的成本；就光船租赁而言，船东只负责提供船舶，而承租人则负责其它与船舶营运及管理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取得船舶的保险，负责维修及保养工作等。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船舶详情见下表所示：

自有船舶名单

序号	船舶名称	兴建年份(年)	运载能力(TEU)
1	汉中河	1984	422
2	汉水河	1985	422
3	汉涛河	1985	422
4	汉江河	1984	422
5	怀来河	1985	424
6	怀集河	1985	424
7	松子	1999	564
8	竹子	1999	564
9	梅子	1999	564
10	凌泉河	1983	672
11	高城	1984	724
12	滨城	1985	724
13	明城	1985	724
14	松城	1987	724
15	商城	1984	724

序号	船舶名称	兴建年份(年)	运载能力(TEU)
16	盛河	1994	725
17	隆河	1994	725
18	磐河	1995	725
19	艳河	1996	725
20	子牙河	1996	764
21	永定河	1996	764
22	滹沱河	1997	764
23	大清河	1996	764
24	肇庆河	1996	836
25	新会河	1996	836
26	潮汕河	1996	836
27	阳江河	1997	836
28	辽河	1983	1234
29	沙河	1983	1234
30	洛河	1983	1234
31	秋河	1984	1318
32	春河	1984	1322
33	潮河	1985	1322
34	银河	1984	1328
35	星河	1985	1328
36	奇云河	2001	1432
37	彩云河	2000	1432
38	锦云河	2000	1432
39	峰云河	1998	1432
40	密云河	2001	1432
41	松云河	1998	1432
42	庄河	1985	1668
43	香河	1985	1686
44	玉河	1986	1686
45	冰河	1985	1696
46	松河	1986	1699
47	凌云河	2000	1702
48	青云河	2000	1702
49	飞云河	2000	1702
50	腾云河	2000	1702
51	荣河	1990	1932
52	丽河	1990	1932
53	雅河	1993	1932
54	秀河	1993	1932
55	泰河	1989	2716
56	高河	1990	2761
57	东河	1990	2761
58	布依河	1997	3400
59	锡伯河	1997	3400
60	景颇河	1997	3400
61	珞巴河	1998	3400
62	纳西河	1997	3400
63	哈尼河	1997	3400

序号	船舶名称	兴建年份(年)	运载能力(TEU)
64	裕固河	1997	3400
65	龙后	1994	3494
66	海后	1994	3494
67	凤后	1994	3494
68	天后	1993	3494
69	聪河	1994	4196
70	俊河	1994	4196
71	飞河	1994	4215
72	中河	1994	4215
73	腾河	1994	4215
74	远河	1994	4215
75	山河	1994	4221
76	大河	1994	4221
77	珍河	1994	4221
78	川河	1997	5446
79	晋河	1997	5446
80	鲁河	1997	5446
81	粤河	1997	5446
82	中远青岛	1997	5446
83	皖河	1997	5446

注：上述船舶中有 41 艘船舶已设置抵押。

租赁船舶名单

序号	船舶名称	兴建年份(年)	运载能力(TEU)	租赁届满期(年)
1	乐鱼泉	1979	288	2007
2	联顺 7	2006	402	2007
3	新成功 28	2006	413	2007
4	丽涟	1996	420	2008
5	丽涛	1996	420	2008
6	柏安 2	2005	478	2007
7	柏安 12	2006	478	2007
8	中远兰花	2001	542	2011
9	中远菊花	2002	542	2011
10	中远樱花	2001	542	2011
11	北海	2006	602	2007
12	利丰南海	2006	650	2007
13	利丰东海	2006	650	2007
14	Steindeich	1996	1203	2007
15	瑞云河	1999	1702	2007
16	华云河	2000	1702	2007
17	虹云河	1999	1702	2007
18	Northern Fortune	1991	1899	2007
19	天河	1984	1960	2008
20	中远卡拉奇	2005	2702	2010
21	中远布里斯班	2005	2702	2010
22	中远巴拿马	2005	2702	2011
23	中远悉尼	2004	2702	2009
24	普河	1990	2716	2009

序号	船舶名称	兴建年份(年)	运载能力(TEU)	租赁届满期(年)
25	中远墨尔本	2005	2741	2010
26	中远达曼	2005	2741	2010
27	民河	1989	2761	2009
28	sils	2003	2824	2011
29	中远赤湾	1986	3265	2009
30	中远蛇口	1986	3265	2009
31	中远连云港	1986	3265	2009
32	cosco bremerhaven	1993	3330	2008
33	norasia hamburg	1989	3916	2008
34	中远上海	2001	5446	2008
35	中远安特卫普	2001	5446	2008
36	中远费利克斯托	2002	5446	2008
37	中远汉堡	2001	5446	2008
38	中远新加坡	2001	5446	2008
39	中远鹿特丹	2002	5446	2008
40	中远香港	2002	5446	2008
41	中远大连	2005	5816	2017
42	中远天津	2005	5816	2017
43	中远厦门	2005	5816	2017
44	中远横滨	2004	7455	2014
45	中远温哥华	2004	7455	2014
46	中远西雅图	2004	7455	2014
47	中远长滩	2004	7455	2014
48	中远深圳	2004	7455	2014
49	中远中国	2005	8204	2015
50	中远德国	2006	8204	2016
51	中远拿波利	2006	8204	2016
52	中远北京	2006	9449	2018
53	中远希腊	2006	9449	2018
54	中远盐田	2006	9449	2018
55	中远广州	2006	9449	2018
56	中远宁波	2006	9449	2018

2. 已订购或订租的船舶情况

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经订购 20 艘船舶和订租了 10 艘船舶, 运力合计 186,744TEU, 该等船舶预计在未来几年陆续投入营运。该已订购和订租的船舶详情如下:

已订购船舶情况

序号	船舶名称	预计交付日期	运载能力(TEU)	制造地
1	COSCO BOSTON	2007 年 7 月	5100	韩国
2	COSCO NEW YORK	2007 年 8 月	5100	韩国
3	COSCO CHARLESTON	2007 年 10 月	5100	韩国
4	COSCO NORFOLK	2007 年 12 月	5100	韩国
5	COSCO ASIA	2007 年 8 月	10000	韩国

6	COSCO EUROPE	2008年1月	10000	韩国
7	COSCO AMERICA	2008年3月	10000	韩国
8	COSCO AFRICA	2008年7月	10000	韩国
9	COSCO OCEANIA	2008年4月	10000	中国
10	COSCO PACIFIC	2008年8月	10000	中国
11	COSCO INDIAN OCEAN	2008年11月	10000	中国
12	COSCO ATLANTIC	2009年3月	10000	中国
13	待命名	2009年5月	5100	中国
14	待命名	2009年6月	5100	中国
15	待命名	2009年8月	5100	中国
16	待命名	2009年10月	5100	中国
17	待命名	2009年11月	5100	中国
18	待命名	2009年12月	5100	中国
19	待命名	2010年1月	5100	中国
20	待命名	2010年5月	5100	中国
合计			141228	

已订租船舶情况

序号	船舶名称	预计交付日期	运载能力(TEU)	租赁协议最早届满日期
1	中远福州	2007年3月	3534	2019年
2	中远营口	2007年7月	3534	2019年
3	待命名	2008年7月	4506	2020年
4	待命名	2008年8月	4506	2020年
5	待命名	2008年10月	4506	2020年
6	待命名	2009年4月	4506	2021年
7	待命名	2010年4月	5106	2020年
8	待命名	2010年5月	5106	2020年
9	待命名	2010年6月	5106	2020年
10	待命名	2010年6月	5106	2020年
合计			45516	

(二) 集装箱情况

集装箱构成本集团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自有集装箱合计620,728TEU，账面价值合计7,561,746,364.56元。

(三) 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根据发行人律师为本次发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集团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中国自有房屋共计300项，建筑面积共约为35.9万平方米，其中：(1)276项、建筑面积共计约29.4万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合法的房屋所有权证，其中，17项、建筑面积总计为3.4万平方米的房屋

存在抵押；(2)本集团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共计 24 项，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6.5 万平方米。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租赁方式取得了建筑面积共计约 23.5 万平方米的 323 项房产的使用权，该等出租房产中 106 项、建筑面积共计约为 5.8 万平方米的房屋已经取得合法有效的出租权属证明文件；尚有 217 项、建筑面积约为 17.7 万平方米的房屋租赁房产没有取得合法有效的出租权属证明文件（其中，91 项房产、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11.7 万平方米的房屋系由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租赁使用）。

对于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发行人律师认为：(1) 就其中 14 项房产（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4.6 万平方米），发行人相关下属公司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且发行人相关下属公司享有该等房产的使用权，取得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2) 就其中 2 项房产（建造面积总计约为 0.7 万平方米），发行人相关下属公司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3) 就其余 7 项房产（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1.1 万平方米），发行人下属公司在履行相关合同义务或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后，取得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4) 就位于青岛市东风东街 139 号面积为 930 平方米的 1 项办公房，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作出的《驳回再审申请通知书》(2006 鲁行监字第 33 号)，发行人下属公司对该房屋只有 50 年的使用权，但没有所有权。

就尚未取得出租权属证明文件的承租房屋，对于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租赁的 91 项、建筑面积总计约为 11.7 万平方米的房屋，中远总公司已在《中远物流 51% 股权转让协议》中向本公司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取得其占用和使用的房产的所有权或合法使用权，并愿意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本公司认为，对于尚未取得出租权属证明文件的承租房屋，如不能继续租赁，发行人下属公司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合法经营场所继续营业，该等搬迁不会对发行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一) 土地使用权情况

根据发行人律师为本次发行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集团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土地共计 63 宗，面积共计约为 129.2 万平方米。其中：(1) 本集团以出让方式取得了 33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共计约为 110.5 万平方米，其中：1 宗土地（面积为 2.7 万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存在抵押；(2) 本集团以划拨方式取得了 26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面积共计为 9.6 万平方米；(3) 本集团尚未取得任何权属证书的土地共计 4 宗，面积总计约为 9.1 万平方米。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中国境内以租赁方式取得了 27 宗土地的使用权，面积共计 83.5 万平方米，其中：(1) 8 宗土地的性质为出让地，出租方已取得相关的合法有效的出租土地权属证明，土地面积共计 51.6 万平方米；(2) 19 宗土地尚未提供出租方合法有效的出租土地权属证明，其面积共计约为 31.9 万平方米。

上述 26 宗划拨土地均由中远物流相关下属公司占有、使用，对于其中 18 宗划拨土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于 2003 年 9 月 15 日下发的《关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土地资产处置的复函》(国土资函[2003]361 号)，中远总公司已经以授权经营的方式取得上述划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将上述授权经营土地使用权作价投入中汽货代后，中汽货代有权将上述土地出租给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使用。其余 8 宗划拨土地为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临时用地或非经营性用地。发行人律师认为，中远物流下属公司占用/使用上述划拨土地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重大法律障碍。

除大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从第三方购买的 1 宗位于营口市面积约为 186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外，对于尚未取得土地使用证的其他 3 宗土地，本公司相关下属公司正在办理土地使用证。相关政府部分已受理上述土地的变更登记申请。本公司认为取得该等土地的土地使用证不存在法律障碍。

就尚未取得合法有效的出租权属证明文件的 19 宗承租土地(面积共计约为 31.9 万平方米)，对于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租赁的 11 宗、面积总计约为 24.6 万平方

米的土地，中远总公司已在《中远物流 51%股权转让协议》中向本公司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取得占用/使用土地的合法使用权，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本公司认为，对于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承租土地，如不能继续租赁，本公司下属公司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替代性的合法经营场所继续营业，该等搬迁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知识产权情况

本公司主要在商标、专利、域名、非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等方面拥有知识产权。

1. 注册商标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经在境内和境外注册了 28 项商标，并已经向国家工商管理总局商标局提交了 2 项商标注册申请。本集团注册商标和申请注册的商标具体情况见下表所示：

本集团注册商标一览表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注册地	注册日期	有效期	注册号
1	集运	中远集运	39	中国	1999.8.14	2009.8.13	1304918
2	集运	中远集运	38	中国	1999.8.21	2009.8.20	1307394
3	集运	中远集运	37	中国	1999.8.28	2009.8.27	1309956
4	集运	中远集运	42	中国	1999.9.14	2009.9.13	1314885
5	中货	中货	39	中国	2001.1.21	2011.1.20	1511895
6	COSFRE	中货	39	中国	1999.8.7	2009.8.6	1302332
7		中远太平洋	39	香港	2003.4.4	2013.4.3	300281286
8		中远太平洋	35	香港	1994.10.22	2015.10.22	199606340
9		佛罗伦货箱控股	39	香港	2003.9.15	2013.9.14	300078020
10		佛罗伦货箱控股	39	香港	2003.9.15	2013.9.14	300078011
11	coscopac.com.hk	中远太平洋	39	香港	2003.4.4	2013.4.3	300163665
12	coscopacific.com.hk	中远太平洋	39	香港	2003.4.4	2013.4.3	300163656
13		中外代	36	中国	1994.10.7	2014.10.6	769127
14		中外代	39	中国	1995.1.7	2015.1.6	775320
15		中外代	41	中国	1995.1.28	2015.1.27	776640
16		中外代	40	中国	1995.1.28	2015.1.27	776690
17		中外代	38	中国	1995.1.28	2015.1.27	776691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注册地	注册日期	有效期	注册号
18		中外代	35	中国	1995.1.28	2015.1.27	776510
19		中外代	37	中国	1995.2.21	2015.2.20	778378
20		中外代	39	中国	1995.2.28	2015.2.27	778842
21		中外代	37	中国	1995.3.21	2015.3.20	779530
22	PENAVICO	中外代	39	中国	1999.8.7	2009.8.6	1302318
23	PENAVICO	中外代	35	中国	1999.10.7	2009.10.6	1322370
24	外代	中外代	39	中国	1999.8.7	2009.8.6	1302319
25	外代	中外代	35	中国	1999.10.7	2009.10.6	1322371
26	中外代	中外代	39	中国	1999.8.7	2009.8.6	1302348
27	中外代	中外代	35	中国	1999.10.7	2009.10.6	1322369
28		上海南华国际物流储运有限公司(中远物流的控股子公司)	39	中国	1997.8.7	2007.8.6	1073545

本集团申请注册的商标一览表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人	申请地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1		泛亚	中国	4213274	39	2004年11月4日
2	景华峰 WELLEY	深圳景华峰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	4299146	39	2004年10月8日

2. 许可使用商标

(1) 中远总公司许可本公司使用的商标

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远总公司许可本公司在核定使用的产品和服务上使用中远总公司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的 6 项注册商标、在香港注册的 12 项注册商标，以及在韩国、日本、新加坡等 31 个国家和地区或国际组织注册的 45 项注册商标（合计共 63 项注册商标）。商标使用费为 1 元/年。该商标许可为非独占、非排他和非限制区域的普通许可，有效期为 3 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以延期。若中远总公司失去对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则中远总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该协议。本公司承诺在该协议规定的范围内使用许可商标；未经中远总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除本公司下属公司外，本公司将不会将许可商标再许可给任何第三方或允许任何第三方使用该等许可商标。

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3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中远总公司许可中远物流在核定使用的产品和服务上使用中远总公司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的 2 项注册商标，使得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增至 65 项，合同的其它条款不变。

该等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共 65 项）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地	注册号	注册日期
1		39	中国	770770	1994.10.28
2		39	中国	770754	1994.10.28
3	中远	39	中国	1125841	1997.11.7
4	中远	39	台湾	00111685	1999.7.1
5	中远	39	新加坡	T02/01134I	2002.1.29
6	中远	35	香港	200212171	2002.2.1
7	中远	39	香港	200212174	2002.2.1
8	中远	37	香港	200214322	2002.2.1
9	中远	42	香港	200215275	2002.2.1
10	中远	39	韩国	0078851	2002.8.28
11	中远	39	日本	4664519	2003.4.18
12	COSCO	39	中国	778835	1995.2.28
13	COSCO	39	中国	1141915	1998.1.7
14	COSCO	39	西班牙	2049197	1996.9.26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地	注册号	注册日期
15	COSCO	39	香港	199902287	1996.11.18
16	COSCO	39	新加坡	10097/93	1997.4.15
17	COSCO	39	秘鲁	11793	1997.8.29
18	COSCO	39	美国	2210351	1998.1.7
19	COSCO	39	沙特阿拉伯	471/51	1998.4.25
20	COSCO	39	南非	1998/08533	1998.5.20
21	COSCO	39	爱尔兰	217121	1998.5.29
22	COSCO	39	马来西亚	98/06572	1998.5.29
23	COSCO	39	坦桑尼亚	676	1998.6.19
24	COSCO	39	斯里兰卡	88347	1998.6.24
25	COSCO	39	土耳其	198037	1998.7.7
26	COSCO	39	伊朗	84843	1998.8.5
27	COSCO	39	泰国	Bor8000	1998.8.18
28	COSCO	39	非洲地区工业产权组织	40086	1998.9.17
29	COSCO	39	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	693455	1998.10.22
30	COSCO	39	柬埔寨	11194	1998.12.8
31	COSCO	39	新西兰	292818	1999.1.28
32	COSCO	39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3346	1999.4.4
33	COSCO	39	韩国	3916/98	1999.5.17
34	COSCO	39	台湾	00111684	1999.7.1
35	COSCO	39	肯尼亚	SMA1758	1999.7.9
36	COSCO	39	日本	4301541	1999.8.6
37	COSCO	39	科威特	37408	1999.10.30
38	COSCO	39	希腊	137344	1999.12.17
39	COSCO	39	印度尼西亚	441244	2000.3.1
40	COSCO	39	智利	565603	2000.4.17
41	COSCO	29	巴拿马	109701	2000.8.29
42	COSCO	37	香港	200204707	2001.7.20
43	COSCO	35	香港	200216059	2001.7.20
44	COSCO	42	香港	200208191	2001.11.26
45		39	新加坡	9552/93	1993.12.3
46		39	中国	775321	1995.1.7
47		39	澳洲	732201	1997.4.15
48		39	乌拉圭	290.232	1997.12.3
49		39	香港	200313164	2000.9.4
50		39	泰国	SM15338	2000.9.13
51		39	伊朗	92595	2001.1.25
52		39	沙特阿拉伯	562/82	2001.2.26
53		39	柬埔寨	014570/01	2001.3.7
54		39	澳门特别行政区	N/006870	2001.3.26

序号	商标	类别	注册地	注册号	注册日期
55		39	新西兰	622312	2001.6.6
56		39	印度尼西亚	490882	2001.9.25
57		39	欧盟商标注册	1851237	2001.11.7
58		39	台湾	00162597	2002.4.1
59		39	日本	4604485	2002.9.13
60		37	香港	200312553	2003.1.22
61		35	香港	200312628	2003.1.22
62		42	香港	200312630	2003.1.22
63		39	美国	2692064	2003.3.4
64		39	中国	3346021	2004.7.28
65	中远物流	39	中国	3850013	2006.8.14

(2) 中外代许可中汽货代使用的商标

中远物流下属子公司中外代与中远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货代于 2003 年 9 月 22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根据该协议，中外代许可中汽货代及其下属子公司在核定使用的产品和服务上使用中外代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的 15 项注册商标（该等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请参见前述“注册商标”部分“本集团注册商标一览表”）。

该商标许可为非排他使用许可，中外代仍可自行使用和许可任何其他方使用许可商标。商标许可的有效期限为五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以延期。商标使用费总计为 112,201 元/年。中汽货代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协议中承诺：保证恰当地使用许可商标，尊重中外代对许可商标的注册商标专用权，在对许可商标的使用中不损害中外代的名誉和利益；中汽货代及其下属子公司无权及不得向任何其他方转让许可商标。

3. 专利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的或已经申请的专利技术如下表所述：

本集团自有专利一览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专利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1	框架集装箱底板的紧固结构	实用新型	自行设计	1999.6.18	382881	ZL99212912.5	2000.3.17	2009.6.17
2	集装箱门锁杆手柄	实用新型	自行设计	2001.11.16	523338	012580015	2002.11.20	2011.11.15
3	集装箱箱体局部发泡使用的外压持装置	实用新型	自行设计	2005.8.3	838757	ZL200520085697.3	2006.11.15	2015.8.2

本集团申请的专利一览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申请号	备注
1	一种集装箱箱体局部保温层发泡方法	发明	自行设计	2005.8.3	200510044355.1	申请受理
2	冷藏集装箱微控制器故障诊断系统	发明	自行设计	2006.6.19	200610045056.4	申请受理
3	冷藏集装箱微控制器故障诊断硬件系统	实用新型	自行设计	2006.6.19	200620086011.7	申请受理

4. 非专利技术

本集团目前已取得如下重要科技创新成果：

(1) 中远集运船舶全球动态监控系统

中远集运船舶全球动态监控系统，是中远集运开发的利用矢量电子海图技术、基于 Inmarsat（国际海事卫星）的海事卫星接口技术、网络服务的数据共享技术、船舶和陆地的 AIS（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船舶自动识别系统）接口技术及气象数据服务接口技术的系统。该系统的开发使用，有利于提高船舶监控水平，增强安全控制力，提高船舶的营运率，实现全球海图数据与中国沿海海图数据在同一信息平台上的兼容，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该系统已于 2006 年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码为 2006SR13673）。

(2) 中远集运人事管理系统

人事管理系统是中远集运采用先进的软件开发和架构技术，结合中远集运实际，自主研发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该系统对整个人力资源功能模块进行了统一的规划和配置，涵盖了人力资源管理的各项传统功能，构建了包括月度考核、网上考核、薪酬系统、档案管理系统、考勤系统在内的 36 个功能模块和 96 项业务功能，全面引入了网上课堂、绩效管理、智能查询、员工调令中心、任务中心、预警中心等新颖功能，精致设计每一个界面，优化设计操作功能，集中显示所有信息，提供完善的图形统计分析功能，支持各级员工的自助和移动办公功能。该系统先后荣获“中远青年创新创效成果”项目一等奖和“全国第五次人事人才科研成果”三等奖。

(3) 中远物流管理信息系统

中远物流通过其下属公司开发了一系列物流管理信息系统，包括船舶代理系统、国际货运代理管理信息系统、仓库管理信息系统、城市级综合物流信息服务平台系统、物流领域构件库开发系统和 5156 综合物流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5156 系统”）。前述各项系统均已取得软件著作权登记。

此外，截止到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在船舶管理方面还进行了以下技术创新：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年）
1	船舶维修保养体系（CWBT）	2000
2	船舶主机遥控装置故障诊断与查询计算机辅助分析系统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时间（年）
3	油液监测技术在船舶机械设备预知维修中的应用	2002
4	电子定时、旋流喷雾式气缸油注入新技术研究	2003
5	《电子定时旋流喷雾式气缸油注入新技术应用研究》科研成果推广	2005
6	INTERSLEEK700 新型油漆使用	2005
7	中远集运燃油监控系统	2006

5. 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 1 项软件著作权，为中远集运船舶全球动态监控系统 V1.0，权利人为中远集运和中远上海，登记号为 2006SR13673，首次发表日期为 2005 年 1 月 1 日。

七、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有权在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各项经营活动。本集团持有如下各项许可证，该等许可证期限届满前，本集团将重新申领该等许可证，目前本集团未发现重新申领该等许可证存在实质性障碍。

（一）《国际班轮运输经营资格登记证》

本公司目前持有交通部 2007 年 3 月 12 日颁发的《国际班轮运输经营资格登记证》（证书编号：MOC-ML00177），有效期至 2008 年 4 月 5 日，据此，本公司获准从事进出中国港口的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业务。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集运和泛亚等公司目前也持有《国际班轮运输经营资格登记证》，有权从事国际船舶集装箱班轮运输业务。

（二）《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许可证》

本公司目前持有交通部 2007 年 2 月 12 日颁发的《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MOC-MT00256），有效期至 2010 年 2 月 12 日，据此，本公司获准从事国际船舶集装箱运输业务。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集运和泛亚等公司目前也持有《国际船舶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权从事国际船舶集装箱运输业务。

（三）《水路运输许可证》

本公司目前持有交通部 2007 年 3 月 19 日颁发的《水路运输许可证》（证书编号：交直 XK0059），有效期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据此，本公司获准从事国

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业务。同时，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集运和泛亚等公司目前也持有《水路运输许可证》，有权从事水路运输业务。

(四) 《国际船舶代理经营资格登记证》

本公司目前持有交通部 2007 年 3 月 13 日颁发的《国际船舶代理经营资格登记证》(证书编号: MOC-VA 01252), 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下属一些从事船务代理和物流业务的公司目前也均持有《国际船舶代理经营资格登记证》，有权在全国各口岸从事国际船舶代理业务。

(五) 《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

本公司下属一些从事物流、货代及船代业务的公司目前持有交通部颁发的《无船承运业务经营资格登记证》，据此，该等公司获准从事进出中国港口货物运输的无船承运业务。

(六) 《港口经营许可证》

本公司下属经营码头业务的公司目前已经取得地方交通管理部门颁发的《港口经营许可证》，获准从事港口公用码头设施的建设和经营及与港口装卸、运输业务相关的仓储设施建设和经营业务。

(七)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一些公司目前持有地方交通运输管理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获准从事各类货物的道路运输业务。

(八) 《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

本公司下属一些从事船代和货代业务的公司目前持有地方航务管理部门颁发的《水路运输服务许可证》，获准从事国内水路运输的船舶代理和货物代理业务。

(九) 《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经营批准证书》

中远物流下属一些从事航空货运代理业务的公司目前持有中国民用航空总局颁发的《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经营批准证书》，获准从事国际航线或港澳台航线的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

八、研发情况和技术创新机制

本集团的研发机构一方面调研公司内部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和需求，时刻关注行业动态和新技术、新产品、新理论、新方法；另一方面，根据调研结果，论证技术创新的可行性，分析项目实施的前景，并由公司领导亲自组织课题组完成企业自主攻关项目。中远集运及其下属企业研发的主要项目都属于信息科技系统的技术改造、软硬件升级和程序改进优化等。本集团 2004 年至 2006 年的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研发费用（万元）	10,362.96	6,963.49	13,639.45
占营业收入比例	0.35%	0.21%	0.36%

注：由于本公司 2006 年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使中远物流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所以 2006 年研发费用包括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的研发费用，本集团 2006 年营业收入以本集团和中远物流模拟合并后的 2006 年营业收入为准。

九、境外经营状况

本公司作为全球性综合航运和物流企业，从事跨国经营业务，通过境外子公司为集装箱运输、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提供揽货、境外“门到门”和客户支持服务。本集团境外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远集运境外经营和资产状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直接持有 9 家境外子公司的股权，间接持有 78 家境外公司的股权，业务遍布全球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主要从事航运代理、国际集装箱航线经营、集装箱运输代理和航线管理、货运代理、集装箱储存维修等业务。中远集运通过其境外子公司拥有 40 艘船舶，并租赁经营 56 艘外国籍船舶（其中光租船舶 2 艘，期租船舶 54 艘）。（单船公司名录和船舶名单请分别参见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和第六章“业务和技术”中“固定资产”部分。）

中远集运拥有全球性的航运网络、销售和服务网络，其下属船队在全球超过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 120 多个港口挂靠，经营 74 条国际航线和 12 条国际支线；中远集运在海外有 72 个销售和服务网点，并通过中远总公司与第三方合资的海外代理额外使用 89 个销售和服务网点。

中远集运全资拥有的 9 家境外子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规模和盈利情况请参见前述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对中远集运境外子公司的介绍。

(二) 中远太平洋境外经营和资产状况

中远太平洋为一家在百慕大注册成立的境外公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直接持有 13 家境外子公司的股权，间接持有 75 家境外公司的股权，业务遍布全球，主要从事码头经营和集装箱租赁业务。中远太平洋通过境外投资性控股公司投资于境外 4 个码头（包括香港的一个码头），泊位达 14 个。中远太平洋的集装箱租赁业务主要是通过佛罗伦下属 21 家境外公司（不包括在中国、香港及澳门成立的 5 家公司）经营，并在全球设有 13 个办事处和使用超过 190 个指定集装箱堆场。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的箱队自有集装箱 620,728TEU，帐面价值为 7,561,746,364.56 元，另外受托管理集装箱 629,881TEU。中远太平洋下属经营码头业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的主要境外子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情况参见前述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对中远太平洋主要下属子公司的介绍。

(三) 中远物流境外经营和资产状况

中远物流拥有遍及全国、辐射全球的物流、船代和货代服务网络。中远物流在韩国、日本、新加坡、希腊和香港设有代表处，并在香港、阿联酋和美国设有三家子公司，该等子公司均成立于 2005 年底或 2006 年，尚未开展实质性业务。同时，中远物流与国际 40 多家货运代理企业签订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协议，形成了功能齐全的服务网络系统。

十、质量控制情况

在集装箱航运方面，本集团所有船舶都已按照 ISM 规则和 ISPS 规则的要求取得船舶安全管理证书（SMC）和国际船舶保安证书（ISSC）。迄今为止，本集团已建立融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和全球契约社会责任为一体的综合管理体系。在码头运营方面，本集团通过中远太平洋及其下属公司制订了《保安工作条例》、《道路安全管理暂行规定》及《安全质量奖惩条例实施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码头业务的管理。在物流业务方面，中远物流的质量管理和内部综合管理在物流行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是中国交通行业较早进行 ISO9000 体系认证的公司之一，并且通过了英国标准协会的质量认证，其下属 70 多家公司已通过 ISO9000 质量体系认证，并有部分公司通过了

ISO14000/OHSAS18000 体系认证。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目前正在着手进行 ISO14000/OHSAS18000 的综合管理体系认证工作。

第七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的业务

本公司主营业务（通过其下属各子公司）是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涵盖整个航运价值链的综合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及物流服务。

本公司的唯一发起人和控股股东为中远总公司，目前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的 63.83%。目前，中远总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本集团从事的业务除外）和从事该等业务的主要子公司如下表所述：

中远总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不包括本集团从事的业务）	从事该业务的相关主要子公司
1. 干散货运输	中远散运；
	青岛远洋运输公司；
	厦门远洋运输公司；
	中远（香港）航运有限公司，中远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及 COSCO (Singapore) Pte Ltd, 中远投资(新加坡)的全资子公司。
2. 油轮及其它液体散货运输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
3. 杂货及特种船运输	广州远洋运输公司；及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0428”），截至2006年12月31日，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其50.13%权益。
4. 船舶修理及船舶改装	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
5. 造船	南通船厂
6. 提供船用燃油	中燃
7. 贸易 / 资源	中远国际船舶贸易有限公司
8. 财务服务	中远财务
9. 提供海员及船舶管理	中远对外劳务合作公司；
	中远上海；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及
	中远天津。

(二) 关于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本集团的业务为提供综合集装箱航运服务，包括提供集装箱航运价值链上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及物流服务。中远总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包括本集团）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与本集团的业务并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1. 关于码头业务的说明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在中国沿岸港口和香港的 21 个码头及境外的 3 个码头中持有股权。

由于历史原因,中远总公司目前持有美国长滩、意大利拿波里及中国江苏太仓码头的权益。但是,本集团的集装箱码头与长滩码头、拿波里码头和太仓码头处于不同地区,并无业务重叠,所以中远总公司的码头业务与本集团集装箱码头业务并无直接或间接竞争。

2. 关于中远总公司的合资公司提供的客货班轮服务的说明

如上文所述,中远总公司从事多种航运相关业务,包括中远总公司或其子公司所投资的合资公司提供的客货班轮货运服务,这些公司主要经营中国与日本及中国与韩国间的航线。尽管本集团也经营中国 / 日本及中国 / 韩国间的航线,但中远总公司及其合资公司的集装箱航运服务是由客货班轮提供,与本集团通过集装箱船舶提供的集装箱航运业务有所不同。此外,就该项服务而言,中远总公司及其所投资的合资公司的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运规模与本集团相比并不大。基于上文所述,中远总公司或其子公司所投资的合资公司所提供的客货班轮服务,对本集团的核心业务并不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

3. 关于物流业务的说明

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后,中远物流所从事的业务将与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的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天津天昌(及其下属企业)、防城外代和上海叶轮所从事的业务构成一定程度的竞争关系。中远物流拟通过下述方式解决该同业竞争问题:(1) 中远总公司已同意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外代通过国有产权挂牌交易方式收购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的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的全部股权;(2) 中汽货代已与中外代签署《股权托管协议》,委托中外代管理中汽货代持有的天津天昌、防城外代以及上海叶轮的股权。本公司认为,上述解决方式能够有效解决该同业竞争问题,但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的股权受让尚待履行完毕国有产权转让程序。

(三) 不竞争承诺

为避免中远集团与本集团的业务存在任何实际或潜在的竞争,中远总公司曾向本集团作出以下三项承诺:

1. 集装箱航运业务

中远总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与本公司订立《业务不竞争承诺函》，向本公司承诺：

(1) 本集团将会是中远总公司下属以自有或租用集装箱船舶在境内外从事海上集装箱全程运输业务（“限制集装箱航运业务”）的唯一机构；及

(2) 其将促使其成员（不包括本集团的成员）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限制集装箱航运业务（不论是以股东、合伙人、贷款人或其它身份，以及不论为赚取利润、报酬或其它利益）。

该承诺将在发生以下情况时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1) 中远总公司（直接或间接）通过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实体不再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日起计的十二个月期间届满；

(2) 本公司证券在香港联交所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证券交易所及自动交易系统挂牌后被摘牌。

2. 集装箱租赁业务

对于集装箱租赁业务，在中远太平洋于 1994 年首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时，中远总公司向中远太平洋承诺，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将：

(1) 不会在世界任何地方经营任何与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集装箱租赁业务有竞争的业务；

(2) 在任何情况下当中远总公司需要集装箱时，会先考虑向集装箱租赁公司租用，并在此情况下中远总公司将授予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优先权与中远总公司商订集装箱租赁业务，且只在中远总公司未能向集装箱租赁公司租用集装箱时，方会考虑购买集装箱自用；

(3) 以平均市场租值与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进行上一段所述的磋商，并协议现有及未来合约的年度租金调整，并会以十大独立集装箱租赁公司其中四家的平均租值订立未来一切合约及租金调整；及

(4) 与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订立的任何现有合约续期十年，并将会订立十年期的新合约。

3. 货代、船代及物流业务

在中远太平洋物流于 2003 年底收购中远物流的 49% 权益时，中远总公司保留中远物流的 51% 权益，并于 2003 年 9 月 22 日与中远物流及中远太平洋物流，

就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订立了《非竞争协议》。中远总公司作出了以下承诺：

(1) 中远总公司承诺，在通过中货从事与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存有竞争的船务代理、货运代理、第三方物流及与上述服务相关的支持服务（“限制业务”）时，中货将只向中远集运提供船舶代理服务，且中货从事的货运代理服务以为中远集运揽货为主；

(2) 除上述有关中货的安排外，中远总公司将不会（除通过中远物流及中汽货代外）发展或经营限制业务；

(3) 中远总公司须促使其下属的除了中货外所有与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的核心业务存有竞争的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中汽货代），除被中远总公司出售予第三方或被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收购外，于非竞争协议签订后三年届满时结业或清盘；

(4) 中远总公司已向中远物流授出为期五年的购买选择权（在遵守适用法律规定的任何第三方的优先权的前提下）。中远物流可按公平市价及公平合理的其它一般商业条款，向中远总公司购入其下属的可能与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业务性质相似的公司或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权益；及

(5) 中远物流有优先权购买中远总公司出售的任何可能与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的任何业务存有竞争的公司或业务（但受制于适用法律规定的任何第三方的优先权）。

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远总公司对中远物流以及中远太平洋物流作出的上述不竞争承诺仍然是合法有效的，中远总公司履行上述承诺时将避免与中远物流以及中远太平洋物流产生同业竞争。

二、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的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对照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 控股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远总公司，详细情况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主要股东情况——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2.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主要股东情况——控股股东控制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3. 本公司控制企业及合营和联营企业

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本公司组织结构与管理架构——本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二) 最近三年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1. 最近三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商标许可协议

中远总公司和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远总公司许可本公司使用中远总公司的 63 项注册商标。商标使用费为 1 元/年。该商标许可为非独占、非排他和非限制区域的普通许可，有效期为 3 年，到期后，经双方协商可以延期。若中远总公司失去对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则中远总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该协议。

根据商标许可协议，中远总公司同意，在商标许可协议期间维持该等商标的有效注册，以及按本公司要求在指定的司法辖区注册该等商标；本公司承诺在商标许可协议规定的期限和范围内使用许可商标，未经中远总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以任何方式许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任何其他第三方使用该等商标。

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23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补充协议》，根据该补充协议，中远总公司许可中远物流在核定使用的产品和服务上使用中远总公司在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注册的 2 项注册商标，使得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增至 65 项，合同的其它条款不变。该 2 项许可使用的注册商标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和技术”中无形资产部分。

(2) 海外公司管理合同

中远总公司与中远集运于 2005 年 6 月 9 日订立了《海外网络管理总协议》，

根据该协议，中远总公司委托中远集运管理向中远集运提供船务代理、货运代理、揽货及其他相关服务的中远总公司下属境外子公司，管理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可选择在该期限届满时延期，具体期限由双方在协议届满前一个月内另行商定。该海外网络管理协议项下的境外子公司包括 Septor International Inc.、COSCO Uruguay S.A.、COSCO Brazil S.A.、COSCO Argentina Maritima S.A.、COSCO Romania Shipping & Trading S.R.L.、COSCO Shipping & Foreign Trading S.A.、COSCO Odessa Shipping and Trading Co., Ltd.、COSCO Russia Shipping & Trading Co., Ltd.、COSCO Austria GmbH、COSCO (Thai) Holdings Co., Ltd.、Myanmar COSCO Co., Ltd.、COSCO Cambodia Pte Ltd.、COSCO West Asia Fze、COSCO Africa (Pty) Limited、Intercontinental Logistics South Africa (Proprietary) Limited、Yuannan Marine Technical Service Centre (Proprietary) Limited 及 COSREN Shipping Agency (Proprietary) Limited。

该协议规定，中远集运向海外网络公司收取的管理费，应以每个公历年期间因海外网络公司营业收入所得的不超过 1.0% 的比例（视不同地区情况定）确定；或以中远集运由于管理产生的合理费用成本确定。该费用的确定应事先经中远总公司确认。中远集运向中远总公司提供的服务只限于管理这些境外公司，有关境外公司的拥有权和控制权仍然由中远总公司持有。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关联交易金额	597,000	597,000	无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597,000	597,000	无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00%	100%	无

(3) 房屋租赁合同

(a) 中远集运向中远总公司出租物业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在上海的资金计划部于 2004 年 5 月 1 日和 2006 年 5 月 1 日分别重续了租约，由中远集运将位于上海的远洋大厦 5 楼 G 房和 H 房间出租给中远总公司的资金计划部，租赁期分别为自 2004 年 5 月 1 日至 2006 年 4 月 30 日和自 200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分别为 257,035

元和 21,419.6 元。由于该物业为空置物业，而且中远集运无需使用该物业，中远集运决定出租该物业，以赚取租金收入作为额外收入来源。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关联交易金额	256,000.00	257,000.00	235,777.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7,493,822.16	6,098,128.20	4,928,901.7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3.42%	4.21%	4.78%

(b) 中远集团向本集团下属公司出租物业

本集团下属公司与中远集团先后签署了多份租赁协议，由本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向中远总公司或其下属公司租赁总面积约为 46,986 平方米的 22 项物业，作办公、资料库房之用。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关联交易金额	27,153,909.04	24,075,511.72	7,758,177.64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44,323,942.23	45,669,180.73	31,797,998.81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61.26%	52.72%	24.40%

(4) 船舶租赁协议

2001 年至今，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运或其下属公司分别签署了 19 份船舶租赁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别将 19 艘船舶租赁（以分租或返租的形式）给中远集运或其下属公司，并为中远集运或其下属公司提供船员服务和船舶管理服务。该等船舶租赁的租金以市价为基准确定。

以下为该 19 份船舶租赁协议的信息：

序号	船舶名称	租船协议签署日期	租船协议的期限	根据租船协议付运船舶的日期	运载能力 (TEU)
1	中远安特卫普	2001 年 9 月 27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1 年 9 月 27 日	5,446
2	中远汉堡	2001 年 10 月 10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2001 年 10 月 10 日	5,446

序号	船舶名称	租船协议签署日期	租船协议的期限	根据租船协议付运船舶的日期	运载能力 (TEU)
		日	年 1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日	
3	中远鹿特丹	2002 年 2 月 13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0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2 年 2 月 13 日	5,446
4	中远费利克斯托	2002 年 4 月 24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0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2 年 4 月 24 日	5,446
5	中远香港	2002 年 4 月 17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0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2 年 4 月 17 日	5,446
6	中远上海	2001 年 7 月 25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1 年 7 月 25 日	5,446
7	中远新加坡	2001 年 12 月 12 日	付运日期至 2008 年 1 月 14 日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1 年至 12 年)	2001 年 12 月 12 日	5,446
8	中远樱花	2005 年 3 月 31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77 个月	2001 年 8 月 31 日	542
9	中远菊花	2005 年 3 月 31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82 个月	2002 年 1 月 31 日	542
10	中远兰花	2005 年 3 月 28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80 个月	2001 年 11 月 28 日	542
11	中远厦门	2005 年 2 月 25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144 个月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24 个月)	2005 年 2 月 28 日	5,816
12	中远大连	2005 年 3 月 31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144 个月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24 个月)	2005 年 3 月 31 日	5,816
13	中远天津	2005 年 3 月 31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144 个月 (租户有权将期限延长 24 个月)	2005 年 6 月 6 日	5,816
14	民河	2006 年 6 月 27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34-36 个月	2006 年 6 月 29 日	2,761
15	普河	2006 年 6 月 27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34-36 个月	2006 年 6 月 29 日	2,761
16	Hull No. H2442	2007 年 3 月 26 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 119-121 个月	2010 年 4 月	5,106

序号	船舶名称	租船协议签署日期	租船协议的期限	根据租船协议付运船舶的日期	运载能力 (TEU)
17	Hull No. H2443	2007年3月26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119-121个月	2010年5月	5,106
18	Hull NO. H2444	2007年3月26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119-121个月	2010年6月	5,106
19	Hull NO. H2445	2007年3月26日	从付运日期起计119-121个月	2010年6月	5,106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关联交易金额	682,766,000	608,543,000	501,346,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3,412,516,256.31	2,758,192,656.12	2,112,351,261.17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20.01%	22.06%	23.73%

(5) 金融服务交易

中远财务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根据中远财务与本公司于2005年6月9日订立的《金融财务服务协议》，中远财务同意向本集团（不包括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主要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贷款服务，有效期至2007年12月31日，除非任何一方在协议期限届满前提出不续期要求，否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长三年。中远财务的定价政策受中国人民银行的指引（包括基本贷款利率和外币汇率），和受中国自律性监管机构如财务公司协会所发布的指引所规制。如果中国人民银行没有列明某一项服务的费用或收费，中远财务将参照国内商业银行提供同类金融服务时的收费标准提供服务。

因本公司在收购中远物流51%股权后将中远物流及其子公司纳入本集团，且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集中管理境内成员公司经常项目外汇资金的批复》（汇复[2006]223号），中远财务获批为中远集团（包括本集团和中远物流及其子公司，但不包括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下属各公司提供所有外汇存款、借贷和结算服务，所以中远财务与本公司于2006年9月28日重新订立了《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由中远财务为本集团（包括中远物流及其子公司，但不包括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提供人民币和外币存款服务、贷款及

融资租赁服务及结算服务。该协议一经生效，则 2005 年 6 月 9 日订立的《金融服务协议》终止。该协议有效期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除非任何一方在协议期限届满前提出不续期要求，否则协议有效期自动延长三年。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关联交易金额（利息收入）	3,539,432.18	6,030,353.02	8,237,981.96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237,783,718.46	143,700,146.77	47,156,799.82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49%	4.20%	17.47%
关联交易金额（利息支出）	19,160,731.29	5,641,405.06	18,203,046.53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835,555,866.70	743,191,893.36	476,601,472.31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2.29%	0.76%	3.82%

(6) 八项服务总协议

本集团（不包括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与中远总公司下属一些子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八项服务总协议，该等协议自 2005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除非任何一方在协议有效期结束日不少于 30 天前决定不续订本协议，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该协议的生效期限将于前述的有效期限结束时自动延长，具体延长期限双方可再行确定。

在交易价格确定方面，八项服务总协议都规定，在各协议项下提供有关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必须按照如下原则确定：

- 按照政府指导或行业协会推荐价格确定；
- 如没有上述指导价格或推荐价格，则参照相应的市场价格（即指独立第三方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根据正常商业条款在同一地区提供相若种类的服务时所收取的价格）按照公平及合理的原则确定；或
- 如没有相应的市场价格，则按提供该货品或服务的有关成本加适当利润（指按一般商业条款及市场价格确定，并由双方共同确认之公平、合理的利润）的原则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该八项服务总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a) 综合服务总协议

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综合服务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

和联系人（参见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中的“联系人”定义）与本集团互相提供各类综合服务，包括：提供劳动用品、劳防用品和餐饮；车辆修理、保养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其它相关配套服务等。

(b) 船舶服务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船舶服务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向中远集运及其子公司提供各类船舶服务，包括：供应船舶燃油、润滑油、船舶油漆、保养油漆、船舶物料和备件；提供通信导航设备的预订购、修理及安装调试；船舶安全管理服务；提供船舶修理服务；供应和修理救生设备；其它相关船舶服务。

(c) 海外代理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海外代理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与中远集运及其子企业互相提供海外航运代理服务，包括：代办安排船舶维修；代办船务货运；代收船务运费；代办船舶代理业务；代办集装箱管理业务；其它相关配套服务。

(d) 集装箱服务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集装箱服务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向中远集运及其子公司提供集装箱服务，包括：提供集装箱堆存、修理、拖运服务；集装箱及相关大件货物运输；相关货物仓储；出租底盘车；其它相关集装箱配套服务。

(e) 揽货服务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揽货服务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向中远集运及其子公司提供揽货服务，包括：提供揽货、订仓服务，及其它相关服务。

(f) 码头服务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码头服务总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向中远集运及其子公司提供码头服务，包括：码头集装箱装卸；集装箱海上过泊服务；其它相关码头配套服务。

(g) 船舶委托管理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上海签署了《船舶委托管理总协议》，由中远上海及其子公司和联系人向中远集运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船舶委托管理服务，包括对中远集运

及其下属子公司委托管理的船舶进行安全和防污染、保安管理，承担 ISM 规则和 ISPS 规则规定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h) 船员租赁总协议

中远集运与中远上海签署了《船员租赁总协议》，由中远上海及其子公司或联系人向中远集运提供船员管理、培训和租赁及其它相关服务。

在遵守上述八项服务总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下，其中一方及其子公司或联系人应就上述八项服务相关事宜与另一方或其子公司订立更为具体的服务合同。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综合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48,085,000.00	58,115,000	34,486,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434,026,000	443,560,000	434,564,00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1.08%	13.10%	7.94%
船舶委托管理	关联交易金额	74,957,000.00	75,248,000.00	52,580,00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74,957,000.00	75,248,000.00	52,580,000.0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00%	100%	100%
船舶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6,423,409,000	4,757,392,000	2,976,778,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6,883,528,210	5,003,390,725	3,124,550,939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93.32%	95.08%	95.27%
海外代理	关联交易金额	262,397,000	262,532,000	213,246,955.33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1,885,697,666.40	1,707,646,418.59	1,804,443,960.4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3.92%	15.37%	11.82%
集装箱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348,580,000.00	399,235,000	359,445,274.9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1,642,105,728.72	1,265,835,025.50	1,036,647,610.57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21.23%	31.54%	34.67%
揽货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733,614,000	750,162,000	856,190,95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29,172,233,207.35	27,224,271,875.30	23,481,869,344.49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2.51%	2.76%	3.65%
码头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1,084,945,000.00	1,265,664,000.00	1,108,710,744.5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6,695,965,884.00	5,893,864,573.04	5,647,196,932.82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6.20%	21.47%	19.63%
船员租赁	关联交易金额	572,117,000.00	603,433,000.00	604,464,00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572,117,000.00	603,433,000.00	604,464,000.0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100%	100%	100%

(7) 与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签署的两项服务总协议

2005 年 6 月 3 日，中远总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子公司订立了《集装箱服务总协议》和《航运服务总协议》，该两项服务总协议的期限都是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3 月 23 日，中远总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子公司重新订立了《集装箱服务总协议补充协议》和《航运服务总协议》（该协议构成对 2005 年 6 月 3 日《航运服务总协议》的完全替代），该两项协议的有效期都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合同方都同意就该总服务协议提供的服务另外订立单项服务合同，其格式及条款将由有关订约方不时协商确定，但必须受到总协议条款的约束。此外，合同方同意服务提供方的收费不高于服务提供方在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时所收取的费用。两项服务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a) 集装箱服务总协议

Plangreat Limited（中远太平洋的间接全资子公司）、中远总公司及中远集运签署了集装箱服务总协议，由 Plangreat Limited 及其子公司向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中远集运）提供集装箱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集装箱的保养、拖车装卸、船舶装卸、维修、进出口、装货、卸货、转运、接受、交付、储存、搬运、翻舱及出售、驳船靠泊作业、中流作业及拖车运输。

(b) 航运服务总协议

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中远总公司及中远集运签署了航运服务总协议，由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向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中远集运）提供航运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处理、储存及保存货物。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

单位：美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集装箱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7,234,000	6,346,000	6,619,000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7,559,000	6,839,000	7,200,00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95.70%	92.79%	91.93%
航运服务	关联交易金额	1,693,012	2,377,460	4,117,464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20,915,000	12,496,000	11,050,000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8.09%	19.03%	37.26%

(8) 中远太平洋为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服务

根据中远太平洋与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于1996年1月1日订立的管理服务协议，自1996年1月1日起，中远太平洋及其子公司为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顾问和管理服务，并于每年收取约2,000万港元的管理费。

近三年上述关联交易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表：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关联交易金额	20,000,000 港元	20,000,000 港元	20,000,000 港元
当年同类业务交易总金额	8,121,490.62 美元	6,980,766.62 美元	5,918,102.56 美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交易的比例	31.05%	36.83%	43.43%

注：2004年-2006年美元兑人民币平均汇率分别为8.2765、8.1899和7.9686，2004-2006年港元兑人民币年平均汇率分别为1.0637、1.0528和1.0047。

2. 近三年经常性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营业收入	36,198,054,109.17	33,872,971,557.55	29,293,009,204.81
其中经常性关联交易	807,612,187.82	822,481,321.29	966,508,017.30
所占比例	2.23%	2.43%	3.30%
营业成本	31,485,592,031.27	25,216,548,090.20	23,056,527,262.40
其中经常性关联交易 ^注	9,449,171,000.00	7,972,047,000	5,816,570,974.73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所占比例	30.01%	31.61%	25.23%
管理费用	2,292,970,920.23	2,471,135,504.88	1,479,726,005.49
其中经常性关联交易	75,238,909.04	82,190,511.72	42,244,177.64
所占比例	3.28%	3.33%	2.85%

注：上表中的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为船舶服务、海外代理、集装箱服务、码头服务、船舶委托管理、船员租赁和船舶租赁，各项成本的金额见本章节“1.最近三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4)船舶租赁协议、(6)八项服务总协议”所列关联交易金额。

3. 2006年本集团和中远物流模拟合并后的主要关联交易

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的股权完成后，中远物流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团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所持续进行的多项交易，均构成本公司新增关联交易。

本公司对 2006 年本集团和中远物流模拟合并后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模拟测算，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团之间模拟测算的关联交易金额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元）	定价依据
中汽货代	土地使用权租赁 ^{注1}	4,522,201.00	协议价
中汽货代	商标许可使用 ^{注2}	112,201.00	协议价
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	船舶代理服务 ^{注3}	2,302,831.93	协议价
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	货运服务 ^{注4}	52,082.00	协议价
中远财务	金融财务服务 ^{注5}	利息收入：8,976,955.08 利息支出：2,151,661.76	协议价

注 1. 中汽货代与中远物流于 2003 年 9 月 22 日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中汽货代将若干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分别出租给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使用。协议的有效期为 5 年。

注 2. 中汽货代（全权代表其 17 家下属公司）与中外代于 2003 年 9 月 22 日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根据该协议，中外代许可中汽货代的 17 家下属公司使用中外代的 29 项注册商标。17 家下属公司的商标年度使用费合计为 143,153.00 元，有效期为 5 年。2006 年度实际收取商标使用费为 112,201.00 元。

注 3. 中远总公司与中远物流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签订船舶代理服务总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向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船舶代理及其它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航运管理、货品付运及收取运费。协议有效期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注 4. 中远总公司与中远物流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签订货运服务总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远总公司及其子公司向中远物流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货运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

运代理、快递服务、汽车运输服务、仓储及码头服务和航运服务。协议有效期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注 5. 中远财务与本公司 2006 年 9 月 28 日签订金融财务服务协议，由中远财务为本集团（包括中远物流及其子公司）提供人民币和外币存款服务、贷款服务及结算服务。协议有效期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4. 最近三年主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 中远太平洋物流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股权

2003 年 9 月 22 日，中远太平洋物流与中远总公司签署了《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增资暨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中远太平洋物流向中远物流增资并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股权，以持有中远物流 49% 的股权，总代价为 118,041 万元，包括向中远总公司支付款项 44,641 万元及向中远物流注资 73,400 万元。同时，中远太平洋物流同意若中远物流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备考合并净利润超过 20,000 万元，则向中远总公司额外支付 5,000 万元。该收购事宜于 2004 年 1 月完成，额外支付于 2004 年 9 月完成。

(2) 中远太平洋出售下属公司股权

2003 年 11 月 25 日，中远太平洋与中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签署协议，以 41,040,000 元为总代价出售中远太平洋所持有的上海中远关西涂料有限公司及天津中远关西涂料化工有限公司全部 20% 的股权。该等股权出售于 2004 年 1 月完成，出售所得收益为 388,000 美元（按 2004 年平均汇率折合人民币为 3,211,282 元）。

(3) 中远码头(营口)有限公司收购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15 日，中远太平洋的全资子公司中远码头(营口)有限公司与中远总公司签署协议，由前者以现金 22,500,000 元向中远总公司收购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该收购于 2004 年 8 月完成。

(4)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收购中集集团股权

2004 年 8 月 19 日，中远集装箱工业与中远总公司签署协议，以现金 1,056,384,000 元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集集团 163,701,456 股非流通法人股份，约占中集集团已发行股本的 16.23%。该收购事宜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5) 与南通船厂订立造船合同

2005 年 4 月 30 日，中远集运的四家全资子公司与南通船厂订立四份造船合同，由前者向后者购置 4 艘 10,000TEU 型集装箱船舶，每艘的购买价为 12,146 万美元，合计 48,584 万美元。根据造船合同，该四艘集装箱船均由南通船厂建

造，预计在 2008 年至 2009 年第一季度期间交付使用。

(6) 出售招商银行股权

2005 年 5 月 12 日，中货与中远总公司订立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货以 11,503,107.60 元的价格向中远总公司出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6,075,585 股股份，约占招商银行总股本的 0.06%。该出售价格由中货与中远总公司经公平交易原则协商确定。因为招商银行并不是本集团主要业务的一部分，所以本集团将其持有的招商银行全部股权出售。目前该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7) 中远太平洋向中远(香港)置业有限公司出售 Hero King Limited

2005 年 5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向中远(香港)置业有限公司出售其全资子公司 Hero King Limited（该公司持有若干香港物业），出售总价款为 12,100,000 港元（折合人民币为 11,493,161.09 元）。

(8) 重组协议

中远总公司与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重组协议》，根据该协议，中远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货、中船代及部分境外子公司的股权转让予中远集运，将中远总公司属下的中远香港持有的中远投资及中远太平洋的全部股权转让予中远太平洋投资，其后将中远总公司持有的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投资的全部股权作为出资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根据中国法律及重组协议，自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注入本公司的股权和资产所产生的一切权利、利益以及一切义务和责任。

作为重组的一部分，本集团在 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期间分别与中远总公司下属各境外子公司签署了多项买卖协议，由中远集运通过其各境外子公司向中远总公司各境外子公司收购了 North Star Shipping Ltd., S.A.、COSUZ Corporation、Five Star Shipping & Agency Company Pty Ltd.、COSCO (New Zealand) Limited、COSCON Italy s.r.l.、COSCON France SAS、China Ocean Shipping (Canada) Inc.及 COSCO Agencies (Los Angeles), Inc.的股权，并收购了中远总公司下属公司 COSCO North America, Inc.、COSCO Europe GmbH 及 COSCO France SAS 的资产和负债。

(9) 中远财务增资

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各子公司（中远散运、青岛远洋运输公司、中远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广州远洋运输公司、中燃、大连远洋运输公司、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中远造船工业公司及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远集运、中货、中远财务及中外代在 2005 年 6 月 9 日签署了一项《增资协议》，将中远财务的注册资本从 40,000 万元增至 80,000 万元。根据该协议，中货向中远财务注资 2,060 万元，以保持其在增资后持有中远财务注册资本的 5%；中远集运向中远财务注资 10,094 万元，以在增资后持有中远财务注册资本的 12.25%；中外代向中远财务的出资额不变，占增资后中远财务注册资本的 6%。在该增资完成后，本集团通过中远集运、中货和中外代共持有中远财务的 23.25% 股权。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包括本集团）向中远财务注资 27,846 万元，占增资后中远财务注册资本的 76.75%。目前该增资已获得中国银监会的批准，并已完成。

(10) 向青岛远洋运输公司购入在建物业

2006 年 5 月 30 日，青岛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与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远洋运输公司订立协议，由前者以人民币 4,340 万元的价格向后者购入青岛远洋大厦第 7 至第 9 层及 20 个地下车位。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青岛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已经支付 2,790 万元。

(11) 船舶出售和返租协议

2006 年 6 月 27 日，中远集运出售两艘 2700TEU 型集装箱船舶（民河和普河）予中远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远上海，价格为 42,565 万元。于当日（2006 年 6 月 27 日），中远集运与中远上海订立船舶租赁协议租回该两艘船舶，租金为每艘每天 123,200 元，租赁期限从船舶付运日期起计 34-36 个月。

(12) 股权收购协议

2006 年 6 月 29 日，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中远（香港）货运控股有限公司与中远集运的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前者以 1 港元的价格向后者转让其持有的中远(香港)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目前该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2006 年 6 月 29 日，中远香港与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前者向后者转让其持有的中远菲律宾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转让价格为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中远菲律宾有限公司净资产值的 55%。目前该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

(13) 中远物流股权收购协议

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订立股权收购协议，根据该协议，本公司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收购价款约为 167,963.56 万元，其中 30% 已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以现金支付，即人民币 503,890,698.60 元，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余额应在中远物流获发变更后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之日起一年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日期前以现金支付。本公司计划用募集资金支付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的全部收购款项，包括余款及偿还用以支付前期款项的银行借款。（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募集资金运用”部分。）

(14) 股东贷款协议

2007 年 1 月 8 日，中远码头(前湾)有限公司和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订立股东贷款协议，由前者向后者提供免息贷款 12,820,513 美元，以支付部分设施使用费。贷款提取时间为 2007 年 1 月 26 日或之前，贷款期为 11 个月，但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可根据其董事会决议提前或延期还款。该股东贷款协议是根据中远码头(前湾)有限公司、PTS 控股有限公司（PTS Holdings Limited，一家于毛里求斯成立的公司）及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成立于中国的公司）就设立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而于 2003 年 7 月 21 日签署的合资合同所订立，根据该合资合同，合资方中远码头(前湾)有限公司、PTS 控股有限公司及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同意按其各自在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的权益比例提供股东贷款。该股东贷款协议已经外汇管理局登记并生效。

(三) 关于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本公司以维护股东利益为原则，尽量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现有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必要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开展业务并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同时，本公司对每个关联交易的限额作了规定，控制经常性关联交易的上限金额，尽量减少新增关联交易的出现，以保证减少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所造成的影响。

1. 公司章程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相

应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股东，是指属于以下情形的股东：是关联方或虽然不是关联方，但根据适时的不时修订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是与待表决的交易有重大利益关系的人士或其联系人。

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依照法律、法规及/或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根据有权的监管部门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先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董事会作出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必须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签字后方能生效；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独立董事还应当就其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公司与股东或其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重大资金往来，及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2.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原则、权限、程序等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

(1) 关联交易的一般规定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a) 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 (b) 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
- (c) 操作的市场化及公开化的原则；
- (d) 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e) 关联方（以及虽然不是关联方，但是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在特定情况下，在待表决的交易中有重大利益的人士和该人士的联系人）如

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且公司该等股东大会表决必须采用书面投票方式；

(f) 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g)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独立财务顾问；

(h) 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的上市规则的规定。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侵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

(2)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进行审批：

(a) 该交易根据有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资产比率、收益比率、代价比率和股本比率而作的测试，任何一项比率高于 2.5%；或

(b) 该交易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或

(c) 包含该交易在内的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包括一般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30%。

本公司董事会有权对符合以下条件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批：

(a) 该交易根据有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资产比率、收益比率、代价比率和股本比率而作的测试，任何一项比率均低于 2.5%；且

(b) 该交易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 5%；且

(c) 包含该交易在内的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包括一般交易）的合计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30%。

本公司总经理有权对同时符合以下两项条件的关联交易进行审批：

(a) 该交易根据有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资产比率、收益比率、代价比率和股本比率而作的测试，任何一项比率均低于 0.1%；且

(b) 包含该交易在内的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包括一般交易）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30%。

根据以上安排，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已经得以规范，能够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四)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的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为公司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了法定批准和披露程序。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成员组成，其中 2 名为执行董事，5 名为非执行董事，4 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并可连选连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性别	国籍	出生年份(年)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魏家福	男	中国	1950	执行董事、董事长兼 CEO	中远总公司
张富生	男	中国	1950	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	中远总公司
陈洪生	男	中国	195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远总公司
李建红	男	中国	1956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
许立荣	男	中国	1957	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张良	男	中国	1954	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孙月英	女	中国	1958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
李泊溪	女	中国	1935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曹文锦	男	马来西亚	1925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韩武敦	男	英国	1941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郑慕智	男	英国	1950	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魏家福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 CEO。魏先生 1967 年加入中远集团，自 1998 年起出任中远总公司总裁。魏先生于 1997 年加入本集团，自 2000 年起担任中远香港和中远集运董事长，同年担任中远太平洋的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并于 2005 年改任为中远太平洋非执行董事兼主席，继续负责制定该公司整体策略及业务方向。魏先生现兼任中远投资(新加坡)及中远国际的董事会主席，历任中坦联合海运公司总经理、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总裁、中远天津总经理、中远散运总经理等职。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魏先生拥有 40 年的航海和航运业经历，曾任远洋船舶船长，具有卓越的企业经营决策能力和丰富的资本运作经验。他在 1993 年出任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总裁期间，成功收购了中远海外第一家上市公司——中远投资（新加坡）。在魏主席

的领导之下，中远太平洋及中远投资（新加坡）双双成为海外的蓝筹上市公司。魏先生卓越的领导理念中的战略思维和世界眼光使中远集团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魏先生现兼任中国船东协会会长、中国船东互保协会董事长、中国集团公司促进会会长、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主席团主席、博鳌亚洲论坛理事会理事、巴拿马运河局国际顾问等职。魏先生是天津大学博士、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5年获 CCTV 年度经济人物大奖，2002年11月当选为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张富生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张先生于1999年加入中远集团和本集团，并于2002年出任中远总公司党组书记、副总裁，同年任中远集运董事。他于2003年至2005年期间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张先生此前曾任天津港务局第一作业区副主任、交通部人事劳动司副司长和体改法规司司长（交通部新闻发言人）、中国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1999年任中远集运和中远上海党委书记。他于2005年3月加入本公司。张先生拥有30多年行政管理及航运业经营管理的经验并拥有金融管理和业务经营的经验。张先生是资深管理专家，其丰富的任职经历使他在中远集团的发展进程中表现出卓越的领导力。张先生是武汉交通科技大学运输管理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年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陈洪生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先生1975年加入中远集团，自1998年起出任中远总公司副总裁。陈先生在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后，把全部精力用于领导和监督本集团的事务。陈先生于1997年加入本集团，自2003年起担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2004年担任中远集运董事，2006年12月担任中远物流董事长。陈先生历任南通外轮代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外轮代理总公司船务部总经理、北京远洋国际货运公司总经理、中货副总经理、中远集团集装箱运输总部副总经理、中货总经理、中远集运副总经理、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600428”）董事长等职位。他于2005年3月加入本公司。陈先生是中国早期从事集装箱运输和物流经营的资深专家之一，拥有30多年的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和管理等多方面的经验。陈先生现兼任中国企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企业家协会副会长。陈先生先后毕业于四川外语学院和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班，为高级经济师，1995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李建红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李先生 1989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0 年出任中远总公司副总裁。他于 1997 年加入本集团任中远太平洋董事，2004 年 2 月出任中远物流董事。李先生历任南通船厂厂长、中远工业公司总经理、中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总公司总裁助理和总经济师等职务，现兼任中集集团（A 股和 B 股股票代码分别为“000039”和“200039”）董事长。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李先生拥有 20 多年企业管理及 10 多年航运业管理经验，拥有丰富的资本运营、资产管理经验。李先生是英国东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吉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

许立荣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许先生 1975 年加入中远集团，1999 年加入本集团，2006 年 11 月出任中远总公司副总裁兼工会主席。他于 2000 年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2005 年改任为中远太平洋非执行董事。许先生历任中远上海船长、中远上海货运公司总经理、中远上海副总经理、上海航运交易所总裁、中远集运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600428”）董事长。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许先生拥有 30 多年航运企业工作经验，并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集装箱运输经营管理经验。许先生是上海海运学院、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

张良先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于 1977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0 年加入本集团，2006 年 11 月出任中远总公司副总裁兼总法律顾问。张先生历任中远天津人事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安全质量经理）、中远散运副总经理、中远天津总经理、中远散运总经理等职。他于 2007 年加入本公司。张先生曾任远洋船舶船长，拥有 30 年航运业经验，并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及管理经验。他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船舶驾驶专业，上海海运学院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硕士，南开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是高级工程师。

孙月英女士，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孙女士 1982 年加入中远集团，自 2000 年起出任中远总公司总会计师。她于 2000 年加入本集团，任中远集运董事，2002 年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同年任中远香港董事，2004 年 2 月出任中远物流董事。孙女士历任中远天津财务处副处长、中远日本公司财务主管、中远总公司财金部总经理及副总会计师等职务。她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孙女士具有 20 多年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财务和金融管理经验。孙女士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水运财会专业，是注册会计师和高级会计师。

李泊溪女士，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女士曾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常务干事、发展预测部部长，现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专业特长为技术经济、数量经济、发展战略与政策。李女士长期从事国家发展战略及企业发展战略研究，其研究成果具有开创性，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李女士曾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全球竞争力组织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南开大学兼职教授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住宅产业商会首席战略发展顾问，是首批国家特殊贡献专家。

曹文锦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曹先生具有多年航运业经验，曾任香港船东会主席，是万邦航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万邦航业”）创办人，自1966年起担任万邦航业董事长。曹先生现任香港航运发展局委员，香港理工大学物流咨询委员会主席，新加坡国立大学海事研究中心主席，新加坡新达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曹先生1973年被马来西亚国王授予“丹斯里（Tan Sri）”荣衔，1999年获选为亚洲航运风云人物，2002年被美国 Connecticut Maritime Association 授予 Commodore Award，2006年被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授予银紫荆星章。

韩武敦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韩先生现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包括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思捷环球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格里拉（亚洲）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多家香港私人公司的董事。他于1994年至2005年担任中远太平洋独立非执行董事，1997年至2004年担任中远国际独立非执行董事，也曾任中远太平洋审核委员会主席。韩先生曾任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6年。他拥有20多年核数及会计经验。

郑慕智先生，执业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郑先生是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并担任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包括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有限公司等）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多家香港上市公司（包括城市电讯（香港）有限公司和粤海投资有限公司等）非执行董事。郑先生为香港胡百全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也是香港董事学会创会主席，现为该会荣誉会长及荣誉主席。郑先生曾任香港立法局议员、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委员会和创业板上市委员会主席等职。

(二) 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2 名独立监事。本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出生年份（年）	在本公司任职	提名人
李云鹏	男	中国	1959	监事会主席	中远总公司
吴树雄	男	中国	1954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选举
马建华 ^注	男	中国	1962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选举
李宗豪	男	中国	1957	监事	中远总公司
於世成	男	中国	1954	独立监事	监事会
寇文峰	男	中国	1965	独立监事	监事会

注：马建华先生在本公司 A 股章程生效后正式出任职工监事。

本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李云鹏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兼监事会主席。李先生 1976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3 年担任中远总公司总裁助理，2004 年担任中远总公司党组纪检组组长。他于 2000 年加入本集团任中远集运监事，2003 年至 2005 年期间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李先生 1998 年加入中远总公司，历任总裁事务部副总经理、监督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等职务。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李先生拥有 30 多年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人力资源工作经验。李先生是天津大学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

吴树雄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吴先生 1972 年加入中远集团，1997 年加入本集团，2002 年任中远集运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他历任中远上海船舶轮机长、船舶管理四处副处长、上海远东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上海副总经理和中远集运副总经理兼安全和质量经理。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吴先生拥有 30 多年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和船舶管理工作经验。吴先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交通运输管理专业，是高级工程师。

马建华先生，2007 年 2 月被民主选举为本公司监事，待本公司 A 股章程生效后正式出任。马先生 2006 年 3 月加入中远集团，任中远物流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他曾任交通部人事劳动司副处长、办公厅调研员，深圳海事局党组副书记、纪检组长，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副主任，中共重庆市委副秘书长等职。马

先生在党建、交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现代物流战略与管理方面有丰富的经验。马建华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是高级工程师。

李宗豪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李先生 1980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1 年出任中远总公司监督部/审计部总经理。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李先生拥有 20 多年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企业内部控制工作经验。李先生毕业于青岛远洋船员学院轮机管理专业，并参加和取得自学考试法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证书，为 2001 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研究生班毕业生。

於世成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监事。他自 2005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的独立监事。於先生现任上海海事大学校长，兼任中国航海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海商法协会副主席、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他是一位教授、律师，长期从事海商法和国际航运政策方面的教学科研工作。於先生自 1994 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寇文峰先生，现任本公司独立监事。他自 2005 年 6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监事。寇先生现任百慧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招商轮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他曾在国资委和财政部任职 10 多年，主要从事国企改革、股份制、资产重组和发行上市等方面的管理工作。他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为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 6 人组成，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出生年份(年)	在本公司任职
陈洪生	男	中国	1950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孙家康	男	中国	1960	副总经理
叶伟龙	男	中国	1963	副总经理
徐敏杰	男	中国	1958	副总经理
何家乐	男	中国	1954	财务总监
张永坚	男	中国	1951	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陈洪生先生的简历请参见前述公司董事简历部分。

孙家康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孙先生 1982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2 年

加入本集团，并担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该公司的整体策略部署、企业发展、管理及行政，于 2005 年获选为中远太平洋董事会副主席。孙先生自 2007 年 1 月起改任为中远太平洋非执行董事，辞任中远太平洋副主席兼总经理职务，并出任中远集运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孙先生历任中远集团集装箱运输总部三部、二部经理，中远总公司运输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中远香港副总裁等职。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孙先生拥有 20 多年航运业工作经验，拥有丰富的集装箱运输业务和集装箱码头经营管理经验。孙先生是美国普莱斯顿大学管理哲学博士及大连海事大学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

叶伟龙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叶先生 1983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2 年出任中远物流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他曾任中远上海货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货总经理兼中远集运副总经理等职，兼任中国国际船舶代理协会会长、中国物流学会副会长职务。叶先生在国际货运以及现代物流战略经营与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叶先生是上海海运学院、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

徐敏杰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徐先生 1980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7 年 1 月担任中远太平洋董事会副主席、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远物流董事。他曾任远洋船舶船长，中远上海箱运部、操作部、海运出口部等部门经理，中远上海货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远总公司运输部总经理等职。徐先生拥有近 30 年航运业经验，有着丰富的企业运营和管理经验。徐先生毕业于青岛远洋船员学院船舶驾驶专业，是上海海运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何家乐先生，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何先生 1974 年加入中远集团，1998 年加入本集团任中远集运总会计师，2003 年出任中远香港财务总监，并曾担任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何先生历任中远上海财务处副处长、中远集团集装箱运输总部财务部副总经理、中远总公司财金部副总经理、中远集运总会计师等职。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何先生拥有 30 多年航运业经验，拥有丰富的财务和金融管理经验。何先生毕业于上海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生班，为高级会计师。

张永坚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先生 1976 年加入中远集团，2002 年出任中远总公司企划部总经理。他历任大连远洋运输公司航运处处长、公司副总经理和中远香港总裁助理兼企划部总经理。他于 200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张先生拥有 30 多年航运业务和法律工作经验。张先生先后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和

大连海事大学，为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本公司上述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关系、三代以内直系和旁系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以下是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所有的人员变动均履行了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

(一) 董事的任命及变动情况

2005年2月28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魏家福先生、张富生先生、陈洪生先生、王富田先生、李建红先生、马泽华先生、马贵川先生、孙月英女士和刘国元先生为本公司董事。2005年2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魏家福先生为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富生先生为副董事长。

2005年3月7日，本公司召开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魏家福先生和陈洪生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张富生先生、王富田先生、李建红先生、马泽华先生、马贵川先生、孙月英女士和刘国元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增选李泊溪女士、曹文锦先生、韩武敦先生及郑慕智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9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接受刘国元先生辞去非执行董事职务的申请，并自该次董事会会议结束之时生效。

2007年1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接受非执行董事王富田先生、马泽华先生和马贵川先生的辞任请求，并自该次董事会会议结束之时生效，同意推荐许立荣先生和张良先生作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07年5月15日，本公司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许立荣先生和张良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二) 监事的任命及变动情况

2005年2月28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李云鹏先生和李宗豪先生为本公司监事。2005年2月，本公司经职工民主选举并经创立大会通过，选举吴树雄先生为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5年6月9日，本公司召开200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於世成先生和寇文峰先生为独立监事。2006年9月7日，本公司经民主选举，增选邹斌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自本公司A股章程

生效后正式出任。2007年2月26日，经民主选举，选举马建华先生替代邹斌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其任职自本公司A股章程生效后正式生效。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变动情况

2005年2月28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洪生先生为总经理，许立荣先生和孙家康先生为副总经理，何家乐先生为财务总监，张永坚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2007年1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解除聘任许立荣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并自该次董事会会议结束之时生效。

2007年3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聘任叶伟龙先生和徐敏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并自该次董事会会议结束时生效。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在关联方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述：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魏家福	执行董事、董事长兼 CEO	中远总公司总裁 中远集运董事长 中远太平洋董事会主席兼非执行董事
张富生	非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	中远总公司党组书记、副总裁 中远集运董事
陈洪生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远总公司副总裁 中远集运董事 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 中远物流董事长
李建红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副总裁 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 中远物流董事
许立荣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副总裁兼工会主席 中远集运董事 中远太平洋非执行董事
张良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副总裁兼任总法律顾问
孙月英	非执行董事	中远总公司总会计师 中远集运董事 中远太平洋执行董事 中远物流董事
李泊溪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曹文锦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韩武敦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郑慕智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李云鹏	监事兼监事会主席	中远总公司党组纪检组组长 中远集运监事
吴树雄	职工代表监事	中远集运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中远集运监事
马建华	职工代表监事	中远物流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李宗豪	监事	中远总公司监督部/审计部总经理
於世成	独立监事	无
寇文峰	独立监事	无
孙家康	副总经理	中远集运总经理和党委副书记 中远太平洋非执行董事
叶伟龙	副总经理	中远物流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徐敏杰	副总经理	中远太平洋董事会副主席、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中远物流董事
何家乐	财务总监	无
张永坚	董事会秘书	无

四、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投资情况

(一) 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独立非执行董事曹文锦先生其家族拥有本公司 H 股 50,000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本的 0.002%。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 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任何与本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五、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情况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本公司的董事和监事报酬由本公司股东大会确定。董事和监事除按照相关规定领取相关报酬外，未在公司享受其他福利待遇。高级管理人员获取的薪酬由薪酬委员会会议决定，除此之外，还参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计划。独立非执行董事只领取董事津贴和会议费，不领取报酬，也不享受其他待遇。2006 年，本

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从本集团共领取薪金、报酬 2,485 万元，从关联方（主要为中远总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领取薪金和报酬的共 11 人。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从本集团领取薪酬情况见下表所示：

年度报酬总额	2,485 万元
独立董事领取的津贴及相关费用	95.8 万元
报酬区间	
500 万元以上	1 人
200-499 万元	3 人
100-199 万元	3 人
50-99 万元	1 人
20-49 万元	6 人
19 万元以下	8 人

（二） 股票增值权计划

为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及价值，规范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本公司在 2005 年底开始实施以本公司 H 股股份为标的的激励计划。该计划的参与者包括本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不包括独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批准的其它人员。根据该计划，授出股票增值权总量不超过发行在外的 H 股股票的 10%，且本公司不需要发行股份，因此本公司的股东股本权益不会因根据该计划授出股票增值权而摊薄。

2005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向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若干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不包括独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批准的其它人员授予股票增值权。200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决议，批准本公司继续实施股票增值权计划。

（三） 股权激励计划

为了使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等员工利益与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相结合，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拟选择适当时机实施以本公司 A 股股份为标的的股权激励计划。该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将由本公司董事会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订，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该部分股份的上市流通亦将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规定。

六、本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有关协议

本公司与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监事和独立监事分别签署了服务合同，与独立非执行董事签署了邀请书，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服务协议，该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服务合同、服务协议或邀请书履行其相应职责。

七、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法律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规定的行为，符合中国法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第九章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建立了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化的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行。

一、股东大会

(一) 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

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审议批准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以及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10.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 修改公司章程；
13. 对公司章程第六十三条规定须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事项作出决议；
14.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5.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
16. 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二) 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年会

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会计年度完结之后的6个月之内举行。

股东大会可以采取现场会议和法律、法规允许的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 董事人数不足8人时；
2. 公司未弥补亏损达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
3.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0%以上（含10%）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4. 董事会认为必要或者监事会提出召开时；
5. 两名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议召开时；及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第3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要求日计算。

(三) 股东大会的通知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应由会议召集人负责发出。会议召集人可包括董事会、监事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于股东大会召开45日前（含会议日）发出书面通知，将会议拟审议的议案以及开会的日期和地点告知所有在册股东。股东大会通知应当向股东（不论在股东大会上是否有表决权）以专人送出或以邮资已付的邮件送出，收件人地址以股东名册登记的地址为准。对内资股股东，股东大会通知也可以用公告方式进行。

(四) 股东大会的提案

股东大会的提案是针对应当由股东大会讨论的事项所提出的具体议案。股东大会提案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 内容与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相抵触，并且属于公司经营范围和股东大会职责范围；
2. 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的决议事项；
3. 以书面形式提交或送达召集人。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含3%）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

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不符合前款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五) 股东大会的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的普通决议通过：

1. 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2. 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3.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除职工监事外)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4. 公司年度预、决算方案；
5. 公司年度报告；
6. 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及
7. 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它事项，需由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包括二分之一）通过。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1. 公司增、减股本和发行任何种类股票、认股证和其他类似证券；
2. 发行公司债券；
3. 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4. 公司章程的修改；
5. 批准股权激励计划；
6. 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认为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及
7. 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要求的其它需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不包括三分之二）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如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控股比例达到 30%以上，股东大会进行董事选举议案的表决时，应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即在股东大会选举 2 名以上的董事时，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都拥有与应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既可以把所有的投票权集中选举 1 人，也可以分散选举数人。除前款规定外，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六）类别股东表决的特别程序

本公司章程中特别规定了类别股东表决的特别程序。持有不同种类股份的股东为类别股东。

公司拟变更或者废除类别股东的权利，应当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和经受影响的类别股东在股东会议上通过方可推行。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的在该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到在该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该类别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可以召开类别股东会议；达不到的，公司应在 5 日内将会议拟审议的事项、开会日期和地点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东，经公告通知，公司可以召开类别股东会议。

为考虑修订任何类别股份的权利而召开的各该类别股东会议（续会除外）的法定人数，至少为该类别股份已发行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一。

（七）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创立大会	2005 年 2 月 28 日
2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3 月 7 日
3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5 月 17 日
4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5 年 6 月 9 日
5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6 年 2 月 28 日
6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7	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6年6月15日
8	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包括外资股类别股东大会和内资股类别股东大会）	2006年11月20日
9	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7年5月15日

二、董事会

本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一）董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下同）应占董事会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其中应有4名以上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指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设副董事长1人。

根据需要，董事会可以设立审计、薪酬及其他专业的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可不定期召开会议。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6年。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除独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提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二）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除需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计划、投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决定须由股东大会批准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9.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10. 决定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11.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决定其报酬事项；委派或更换全资子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委派、更换或推荐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股东代表、董事、监事；

12. 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置；

13.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14.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5. 制订股权激励计划并实施股权激励机制方案（包括法律、法规许可的股票期权方案）；

16. 除公司法和章程规定由股东大会决议的事项外，决定公司的其它重大事务和行政事务，以及签署其它重要协议；及

17. 股东大会及公司章程授予的其它职权。

(三) 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通知全体董事。董事长不能召集时，由副董事长召集。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均不能召集，也未指定具体人员代为召集时，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负责召集会议。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 10 日内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并且不受前述会议通知期限的限制：

1. 代表 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
2. 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3. 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4. 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联名提议时；
5. 监事会提议时；

6. 总经理提议时。

(四) 董事会的通知

董事会会议按下列方式通知：

1. 董事会例会的时间和地址如已由董事会事先规定，除非因故变更董事会例会召开的时间和地址，其召开无须发出通知；

2. 如果董事会未事先决定董事会会议时间和地点，董事长应至少提前 10 日，将董事会会议时间和地点用电传、电报、传真、特快专递或挂号邮寄或经专人通知董事，但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3. 会议通知采用中文，必要时可附英文，并包括会议议程，任何董事可放弃要求获得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权利。

董事如已出席会议，并且未在到会前或到会时提出未收到会议通知的异议，应视作已向其发出会议通知。

(五) 董事会会议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由过半数的董事（包括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当反对票和赞成票相等时，董事长有权多投一票。

董事会审议会议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必须经公司全体董事的半数以上表决同意方可通过。但以下几种情况须经公司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方可通过：

1.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2.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3. 决定对外提供担保；
4.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六)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执行委员会。

1.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成立战略发展委员会。该委员会由 2 名独立非执行董

事及 1 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李泊溪女士，另外 2 名委员会委员为陈洪生先生和曹文锦先生。

该委员会就重要投资、收购及出售项目作出考虑、评估和检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同时对投资项目进行投资后的评估工作，并检查和考虑本公司的整体策略方向及业务发展。

本公司战略发展部、办公室积极协助战略发展委员会开展工作，委员也可以按照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战略委员会分别于 2006 年 3 月 27 日、9 月 27 日和 10 月 26 日召开了三次会议，讨论本公司 2005 年-2010 年战略规划，对重要收购及投资项目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 风险控制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成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该委员会由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 1 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李建红先生，另外 2 名委员会委员为李泊溪女士和曹文锦先生。

风险控制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独立支持，协助董事会识别、监测及管理营运风险，为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策略订立方向以及强化本集团的风险管理体系。

本公司战略发展部、财务部、办公室积极协助风险控制委员会开展工作，如果必要，委员也可以按照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风险控制委员会分别于 2006 年 4 月 9 日、5 月 22 日、6 月 16 日、9 月 27 日及 12 月 15 日召开了五次会议，研究建立本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等事宜，对重大投资及收购项目进行风险识别。

3.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成立审核委员会。该委员会由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 1 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韩武敦先生，另外 2 名委员会委员为孙月英女士和郑慕智先生。

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核和监督本公司财务报告的程序。审核委员会同时负责审议外部审计师的任命、报酬、罢免及辞职相关事宜。此外，审核委员会应检视本公司内部监控的成效，包括持续就各公司框架以及业务流程的内部监控做定期的检查，并考虑其潜在风险及紧迫性以确保公司业务运作和实现企业目标及策略的成效。该等检查的范围包括财务、营运、法规及风险管理。审核委员会

同时检查本公司内部的审核计划，并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报告及建议。

本公司财务部、办公室积极协助审核委员会开展工作，委员也可以按照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2006年，审核委员会分别于4月4日、6月14日和9月7日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了截止于2005年12月31日的年度财务报表及其有关问题，本公司外部审计师提供的2005年有关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管理建议书及2006年审计计划，以及本公司2006年中期报告和中期报告公告、公司外部审计师提呈的2006年中期审阅报告及跟进内控事宜等。2007年1月22日和3月25日，审核委员会分别召开了两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题：(1) 确认第四次和第五次审核委员会会议记录；(2) 审阅2007年内部审计计划；(3) 审阅审计策略备忘录及2006年审计包括重大发现的最新情况；(4) 审阅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报告；(5) 审阅2006年度董事会报告草案、业绩公告草案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草案；(6) 关联交易；及(7) 内部控制报告等。

4. 薪酬委员会

本公司于2005年4月成立了薪酬委员会。该委员会由2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1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郑慕智先生，另外2名委员会委员为许立荣先生和韩武敦先生。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就公司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政策和架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此外，薪酬委员会也会通过参照董事会不时通过的公司目标，检查和批准按表现而制订的薪酬。如果有需要，薪酬委员会将召开会议及向董事会提交报告。

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和办公室积极协助薪酬委员会开展工作。如有必要，委员也可按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2005年12月16日，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讨论本公司高管层的薪酬问题，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管层薪酬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的薪酬已与经营业绩挂钩。2006年2月9日、4月4日和9月28日，薪酬委员会分别召开了三次会议，研究授予股票增值权等事宜。2007年3月28日，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研究高级管理人员2006年薪酬等事宜。

5.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成立提名委员会。该委员会由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 1 名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曹文锦先生，另外 2 名委员会委员为张良先生和郑慕智先生。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提名董事人选、审议董事提名及向董事会就该任命做出推荐。提名委员会将根据需要适时召开会议，并向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办公室积极协助提名委员会开展工作。如有必要，委员也可按既定程序咨询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2007 年 1 月 10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本公司董事提名议案。

6. 执行委员会

本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成立执行委员会，以更有效率及有效地管理业务。董事会明确界定了执行委员会的职权范围、职责及会议程序等内容。

执行委员会由董事会成员组成。执行委员会负责根据董事会之授权审批投资等交易项目。

(七) 历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严格履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召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 26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5 年 2 月 28 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5 年 3 月 4 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5 年 4 月 5 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5 年 6 月 9 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05 年 7 月 15 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05 年 8 月 19 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05 年 9 月 15 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05 年 12 月 2 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05 年 12 月 16 日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06 年 4 月 11 日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06 年 4 月 27 日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06 年 5 月 27 日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06 年 6 月 16 日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06 年 6 月 21 日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06 年 8 月 7 日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06 年 9 月 19 日
1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06 年 9 月 28 日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06年10月20日
1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06年12月18日
2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06年12月25日
2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06年12月27日
22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07年1月22日
2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07年3月12日
2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07年3月28日
25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07年4月19日
2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07年5月24日

三、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负责对董事会及其成员以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防止其滥用职权，侵犯股东、公司及公司员工的合法权益。

(一) 监事会的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6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独立监事，2名外部监事（股东代表）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会设主席1名。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外部监事、独立监事由股东大会选聘和任免；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和罢免。监事会主席的任免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

(二) 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以下职权：

1. 检查公司的财务；
2.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3.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 当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前述人员予以纠正；
5. 有权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6.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7. 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8. 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起诉；
9. 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
10. 代表公司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涉或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11. 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 监事会会议的召开

监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

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 1 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通知应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四) 监事会会议决议

监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一般应做出决议。监事会表决采取投票或举手表决方式。所有决议应当由三分之二以上监事会成员表决通过。

(五) 历次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5 年 2 月 28 日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6 年 4 月 7 日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6 年 9 月 27 日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7 年 3 月 28 日

四、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候选人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 以上的股东提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一) 独立董事的聘任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有 4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超过三分之一。他们分别为颇具成就的战略发展专家、航运专家、财务专家和法律专家。所

有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与公司签订了为期3年的邀请书。除该等邀请书之外，各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没有与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订立或建议订立任何服务合约。

(二) 独立董事的职权

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1. 依照法律、法规及/或有关上市规则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根据有权的监管部门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以及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如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或有关上市规则载有有关规定，应遵守该等规定，且先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董事会作出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议时，必须由独立董事签字后方能生效；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独立董事可以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及
7. 可直接向股东大会、国务院证券主管机构和其他有关部门报告情况。

独立董事行使第(2)(4)(6)(7)项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两名以上独立董事可以行使第(3)项职权；独立董事行使第(5)项职权，应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 提名、任免董事；
2.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5. 公司与股东或其关联企业之间发生的重大资金往来；
6.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及
7. 适用的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

说明。

(三) 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或有关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谨慎、认真、勤勉的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投资项目均发表了独立公允的意见，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当公司董事会秘书由董事兼任时，如某一行为应由董事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分别作出，则该兼任董事及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人不得以双重身份作出。董事会秘书应遵守公司章程及《境外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秘书应协助公司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则。

六、内部监控

董事会负责本公司的总体内部监控工作。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为加强内部管理，制定了《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及担保管理办法》、《中国远洋所属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通过对各种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的不时监督和检查，本公司确认，有关的规章制度已经得到有效执行，收到了预想效果，并促进了本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

七、本公司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企业近三年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本公司近三年也不存在为中远总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本公司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机关处罚的情形。

九、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已经在投资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岗位责任考核、对外信息披露及行政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其目的在于合理保证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以及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同时，本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

本公司管理层对本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具体规范标准建立的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认为：“本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我们确信公司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控制标准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对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会计报表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 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利安达接受本公司委托，审阅了本公司管理层提供的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利安达综字[2007]第1033号]，认为：“贵公司按照控制标准于2006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本章只提供从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中摘录的部分信息。

一、本公司之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4、2005、2006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2006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05、2006 年度的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7】第 1060 号。

(二)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合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是基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追溯调整而编制的。首次执行日后本公司及合并子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2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后续会计政策。

2. 会计报表主体及确定方法

本公司是中远总公司以其持有的中远太平洋投资和经重组后的中远集运的全部股权作为出资独家发起设立的。

根据相关的资产重组方案及中远总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重组协议》，中远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货、中船代及部分境外子公司的股权转让予中远集运。同时根据辅业分离的原则，中远集运将原有子公司上海远洋对外劳务合作公司、上海远洋船舶管理公司予以剥离，同时还剥离了部分产权关系不明晰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依上所述本公司设立前即 2004 年度合并利润表编制的会计主体为中远太平洋投资及重组后的中远集运，且 2004 年度合并利润表所载财务信息系上述两家公司基于如报表注释三所述会计政策编制的。

(三) 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05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 2 家，三级子公司 16 家，四级及以下子公司 242 家。由于 2006 年度本公司购买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持有的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2006 年度合并范围增加了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111 家，2006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情况列示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	航运	238,000 万元	海上集装箱运输	魏家福	562,522 万元	562,522 万元	100	100
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50 万港元	投资控股	魏家福	364,549 万元	364,549 万元	100	100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	物流	158,203 万元	物流	陈洪生	167,963 万元	167,963 万元	76.16	100
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	上海	航运	66,880 万元	水路货运	许立荣	66,880 万元	66,880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IT 服务	25 万美元	软件制作	周琥	124 万元	124 万元	60	60
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北京	代理	2,000 万元	货运代理	许立荣	33,717 万元	33,717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	代理	8,000 万元	船舶代理	许立荣	5,201 万元	5,201 万元	100	100
中远货柜代理有限公司	香港	远洋货物运输	100 万港元	运输及货运代理	张富元	852 万元	852 万元	100	100
富华货运有限公司	新加坡	海运、空运及相关产业	20 万新加坡元	海运、空运及相关产业	郁正辉	101 万元	101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远洋货物运输	100 万港元	海运服务	吴湛樵	106 万元	106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欧洲公司	德国	航、货运代理	150 万欧元	航、货运代理	陈景德	1,655 万元	1,655 万元	100	100
MERCURY 公司	开曼	投资控股	50,000 美元	投资控股	何家乐	43 万元	43 万元	100	100
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	百慕大	投资控股	3 亿港元	投资控股	孙家康	121,695 万元	121,695 万元	51.34	51.34
中远西班牙葡萄牙代理总公司	BARCELONA	远洋货物运输	48 万元	远洋货物运输	谭兵	207 万元	207 万元	100	100
COSCON FRANCE S.A.S	法国	远洋货物运输	343 万元	远洋货物运输	谭兵	347 万元	347 万元	100	100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远集运欧洲公司	德国	船务代理	150 万欧元	船务代理	陈景德	1,655 万元	1,655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英国公司	英国	远洋货物运	1 美元	远洋货物运输	华福俊	7.8 元	7.8 元	100	100
中远比利时公司	比利时	远洋货物运	141 万元	远洋货物运输	谢鑫	1,336 万元	1,336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国际集装箱	100 万港元	国际集装箱航	吴湛樵	106 万元	106 万元	100	100
京汉航运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国际海上运	298 万美元	国际海上运输	史美思	2,462 万元	2,462 万元	100	100
远城海运有限公司	韩国	海上运输等	2,500 万韩元	海上运输等	黄存迅	661 万元	661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东京	远洋货物运	4,000 万日元	海运代理业务	张际庆	322 万元	322 万元	100	100
中远集运美洲公司	新泽西州	船务代理	10 美元	集装箱运输业	陈晓敏	2,396 万元	2,396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国际货运代	23,100 万元	国际货运代理	袁小宇	23,100 万元	23,100 万元	100	100
华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深圳	货运代理	5,0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100	100
云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昆明	货运代理	5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贵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货运代理	5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广西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南宁市	货运代理	7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700 万元	700 万元	100	100
海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海口	货运代理	55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550 万元	550 万元	100	100
北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北海	货运代理	15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防城港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防城港市	船务代理	15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湛江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湛江	船务代理	15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汕头市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汕头	船务代理	15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海南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海口	船务代理	15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洋浦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洋浦	船务代理	15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0	100
长沙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长沙	船务代理	10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70 万元	70 万元	70	70
湖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长沙	货运代理	65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455 万元	455 万元	100	100
广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广州	货运代理	1,0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100	100
深圳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船务代理	500 万	船务代理	吴湛樵	450 万元	450 万元	90	100
深圳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深圳	货运代理	1,000 万元	货运代理	吴湛樵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广州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	船务代理	500 万元	船务代理	吴湛樵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北京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北京	代理	571 万元	货运代理	王万祥	546 万元	546 万元	100	100
青岛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青岛	代理	2,430 万元	货运代理	姜立民	14,128 万元	14,128 万元	100	100
大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大连	代理	2,000 万元	货运代理	候长春	202 万元	202 万元	100	100
天津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天津	代理	2,000 万元	货运代理	刘刚	8,215 万元	8,215 万元	100	100
武汉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武汉	代理	500 万元	物流	陆富根	203 万元	203 万元	100	100
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武汉	代理	4,468 万元	货运代理	陆富根	2,923 万元	2,923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上海	代理	11,400 万元	货运代理	袁小宇	16,203 万元	16,203 万元	100	100
厦门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厦门	代理	1,500 万元	货运代理	徐澎威	3,084 万元	3,084 万元	100	100
海虹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	代理	100 万美元	货运代理	张晶	579 万元	579 万元	70	70
山西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太原	代理	500 万元	货运代理	郭晋全	529 万元	529 万元	100	100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宁夏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银川市	代理	500 万元	货运代理	苏丽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西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西安	代理	800 万元	货运代理	张军	765 万元	765 万元	100	100
河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石家庄	代理	800 万元	货运代理	王宁波	800 万元	800 万元	100	100
北京中货报关有限公司	北京	代理	150 万元	报关	方卫东	135 万元	135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船务代理	1,000 万元	船务代理	袁小宇	800 万元	800 万元	100	100
青岛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青岛	船务代理	1,000 万元	船务代理	姜立民	800 万元	800 万元	100	100
大连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大连	船务代理	300 万元	船务代理	候长春	240 万元	240 万元	100	100
厦门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船务代理	1,000 万元	船务代理	徐澎威	800 万元	800 万元	100	100
青岛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	青岛	货物运输代理	2,500 万元	货物代理业务和仓储、装卸、物流	曹栋	2,500 万元	2,500 万元	100	100
北京中远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	货物运输代理	1,000 万元	货物运输代理	叶伟龙	550 万元	550 万元	55	55
中远物流（香港）公司	香港	货物运输代理	500 万美元	货物运输代理	叶伟龙	4,024.25 万元	4,024.25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上海	物流	1,300 万元	货物运输代理	曹栋	1,300 万元	1,300 万元	100	100
天津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	物流	500 万元	货物运输代理	胡洪先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0	100
上海中远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物流	967.4 万美元	货物运输代理	曹栋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75	75
哈尔滨中远哈飞物流有限公司	哈尔滨	物流服务	2,600 万元	物流服务	叶伟龙	1,798.39 万元	1,798.39 万元	60	60
北京快克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	物流	6,315 万元	物流服务	曹栋	6,315.15 万元	6,315.15 万元	100	100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期末对其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投资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	货物运输代理	11,337.20 万元	货物代理业务和仓储、装卸、物流	叶伟龙	11,337.20 万元	11,337.20 万元	100	100
中国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	货物运输代理	2,000 万元	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	朱建辉	4,841.74 万元	4,841.74 万元	100	100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天津	集装箱物流、货运代理	1,900 万元	集装箱物流、货运代理	刘刚	10,659 万元	10,659 万元	56.1	56.1

2. 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2006 年合并范围与 2005 年相比增加合并二级子公司 1 家，除中远物流增加的子公司外增加三级子公司 2 家，四级子公司 6 家，五级子公司 12 家：

(1) 增加的二级子公司

本公司收购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51% 股权，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76.16% 的股权，所以本报告的合并范围增加了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 111 家。

(2) 增加的三级子公司

①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中远集运在 2006 年 9 月出资 106,590,000.00 元，与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中远集运拥有 56.1% 的股权。

②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中远集运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出资 231,000,000.00 元，投资设立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中远集运拥有 100% 的股权。

(3) 增加的四级子公司

①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中远集运（香港）有限公司，以 2006 年 1 月 1 日为基准日出资 446,445 美元收购中远菲律宾有限公司 55% 的股权，以 2006 年 1 月 1 日为基准日出资 1 元港币收购中远（香港）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②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京汉航运公司投资 10 万美元于 2006 年 10 月 1 日成立京汉航运（巴拿马）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

③ 本公司的三级子公司中远集运美洲公司下属北美代理财务，性质为代理中心，作为一单独核算公司性质，从 2006 年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进行合并。

④ 中远太平洋的子公司投资成立了中远码头（服务）有限公司和中远码头泉州晋江有限公司。

(4) 增加的五级子公司

① 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31 日投资 135 万元，与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上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上海众愿锦业报关有限公司，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拥有其 90% 的股权，本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

② 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天津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投资 135 万元设立唐山中远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拥有其 100% 的股权。

③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武汉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投资 135 万元，与中国武汉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武汉中远报关服务有限公司，拥有其 90%的股权，本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

④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厦门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6 年 3 月投资 135 万元，与厦门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厦门中远报关有限公司，拥有其 90%的股权，本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

⑤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上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005 年底分别投资 45 万元，与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上海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温州中远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常州中远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和无锡中远船务代理有限公司，上海中远集装箱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分别拥有其 90%的股权，本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由于上述 3 家公司均系 2005 年新成立公司，2005 年尚处于筹备阶段，未建账，未开始对外经营，2005 年未纳入合并范围，2006 年已开始对外经营，所以纳入 2006 年合并范围。

⑥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中远码头控股有限公司本期新增中远码头(浦东)有限公司和中远码头(泉州)有限公司。

⑦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佛罗伦货箱控股有限公司本期新增 Florens Maritime Limited。

⑧本公司的四级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新增福达有限公司、Yeman Limited。

(四) 财务报表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5,711,976.12	8,076,327,15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3,172.05	5,852,093.18
应收票据	86,283,378.13	53,219,043.15
应收账款	6,731,916,622.73	4,211,490,662.36
预付账款	519,190,489.65	290,797,532.51
应收利息	10,112,635.36	3,169,464.08
应收股利	32,264,986.38	461,190.39
其他应收款	1,581,018,255.38	1,403,304,346.54
存货	599,686,511.54	532,511,085.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387,328,027.34	14,577,132,568.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834,300.00	
持有到期的金融资产	3,319,548.25	275,482.70
长期应收款	208,080,060.92	287,120,371.90
长期股权投资	8,227,793,224.45	7,293,612,961.11
投资性房地产	7,203,666.72	
固定资产	21,596,826,538.07	24,573,632,942.67
在建工程	3,931,347,641.82	3,097,147,365.65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779,211.48	762,065.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87,787,865.50	344,070,080.53
开发支出	-	-
商誉	473,316.86	504,281.88
长期待摊费用	6,225,541.68	13,934,31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691,195.24	222,316,25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24,817.94	207,605,59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42,186,928.93	36,040,981,715.76
资产总计	52,229,514,956.27	50,618,114,284.41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86,378,010.00	2,123,107,957.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1,738,932.65	16,198,852.46
应付票据	52,233,490.46	-
应付账款	6,495,936,912.61	2,917,962,308.48
预收款项	915,979,090.02	677,507,192.45
应付职工薪酬	864,837,403.18	579,353,961.25
应交税费	210,355,994.63	736,180,494.08
应付利息	-12,433,647.76	2,760,406.95
应付股利	46,411,557.15	1,800,268,410.40
其他应付款	2,852,750,907.31	2,564,827,545.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593,151.62	2,258,776,579.29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6,590,781,801.86	13,676,943,70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36,091,728.65	9,954,289,260.76
应付债券	3,841,347,838.20	2,410,000,576.02
长期应付款	2,018,491.02	1,009,999.53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8,164,664.72	1,448,603.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6,864,691.81	877,101,76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662,294.8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5,149,709.21	13,243,850,202.73
负债合计	27,575,931,511.08	26,920,793,910.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04,756,337.00	6,1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595,488,708.05	9,434,662,085.07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0.00	-167,120,179.16
未分配利润	1,537,767,561.95	1,707,539,702.4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8,535,383.81	-260,409,14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29,477,223.19	16,854,672,465.91
少数股东权益	7,824,106,222.00	6,842,647,90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53,583,445.19	23,697,320,37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229,514,956.27	50,618,114,284.41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198,054,109.17	33,872,971,557.55	29,293,009,204.81
减：营业成本	31,485,592,031.27	25,216,548,090.20	23,056,527,262.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7,575,819.79	498,080,674.49	427,389,779.88
销售费用	39,069,709.00	35,335,476.79	13,034,590.07
管理费用	2,292,970,920.23	2,471,135,504.88	1,479,726,005.49
财务费用	1,055,288,056.69	1,164,678,349.17	416,413,264.77
资产减值损失	9,878,942.92	-11,543,005.06	-6,906,112.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438,743,352.99	40,980,175.83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1,494,121,960.53	1,842,130,307.81	731,940,16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863,057,236.81	6,381,846,950.72	4,638,764,582.99
加：营业外收入	1,167,583,272.75	196,421,316.45	242,272,390.74
减：营业外支出	7,358,975.62	40,327,570.77	76,592,088.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3,023,281,533.94	6,537,940,696.40	4,804,444,884.81
减：所得税费用	682,620,108.64	1,149,045,961.32	360,283,566.15
四、净利润	2,340,661,425.30	5,388,894,735.08	4,444,161,31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1,223,032,946.84	4,112,500,929.96	3,819,345,409.86
少数股东损益	1,117,628,478.46	1,276,393,805.12	624,815,908.80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00,900,971.41	32,326,830,347.19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337,716.20	164,555,963.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47,700,678.33	14,649,610,85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65,939,365.93	47,140,997,16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580,735,912.71	20,497,185,16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1,132,705.33	2,176,076,15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8,094,274.30	737,644,476.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9,784,487.84	18,007,283,96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89,747,380.17	41,418,189,75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191,985.76	5,722,807,41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9,983,615.58	718,685,264.1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79,382,459.35	862,295,30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4,987,201.54	297,395,461.9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8,345,205.13	2,859,922,314.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62,698,481.60	4,738,298,343.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68,436,242.84	5,721,744,757.2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66,364,906.71	3,811,317,649.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765,12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4,801,149.55	9,620,827,52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897,332.05	-4,882,529,186.17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460,000.00	9,146,733,208.2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698,475,617.76	10,127,826,127.0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135,328.4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95,070,946.17	19,274,559,335.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627,456,984.65	10,647,418,355.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210,431,985.72	3,559,926,757.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28,755.34	19,486,920.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79,517,725.71	14,226,832,03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446,779.54	5,047,727,30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0,257,712.78	-509,591,977.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615,174.51	5,378,413,54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6,327,150.63	2,697,913,60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5,711,976.12	8,076,327,150.63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人民币元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净利润	2,340,661,425.30	5,388,894,735.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23,932.31	-11,543,005.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1,521,134.54	1,863,418,807.24	
无形资产摊销	82,781,079.49	77,296,596.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07,876.09	1,126,02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3,573,534.88	-20,791,916.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743,352.99	-40,980,175.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7,770,553.17	1,268,991,980.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4,121,960.53	-1,842,130,30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74,940.01	-9,366,25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548,436.58	446,381,685.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75,425.73	-167,818,57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672,589,980.19	7,742,323,724.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247,262,059.14	-8,972,995,910.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191,985.76	5,722,807,41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25,711,976.12	8,076,327,150.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76,327,150.63	2,697,913,602.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615,174.51	5,378,413,548.55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1,846,505.78	2,262,887,249.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账款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27,200,721.37	11,103,299,656.0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759,047,227.15	13,366,186,905.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到期的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71,531,944.68	9,852,782,160.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77,475.00	6,218,814.00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92,225.00	118,575.00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0,573.24	78,88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79,882,217.92	9,859,198,432.58
资产总计	21,838,929,445.07	23,225,385,337.80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4,261,000.00	242,10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21,972,392.62	751,844.08
应交税费	580,916.20	4,585,727.63
应付利息	1,324,466.60	-
应付股利	-	967,926,358.91
其他应付款	1,753,575,961.43	4,568,581,050.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41,714,736.85	5,783,950,980.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1,509,438,904.11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669,559.34	287,431,189.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4,108,463.45	287,431,189.19
负债合计	4,425,823,200.30	6,071,382,17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04,756,337.00	6,140,000,000.00
资本公积	9,594,862,303.13	9,434,662,085.07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855.99	-167,120,179.16
未分配利润	1,613,485,748.65	1,746,461,261.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13,106,244.77	17,154,003,167.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13,106,244.77	17,154,003,16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838,929,445.07	23,225,385,337.80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96,262,039.94	224,927,964.52
财务费用	272,379,291.26	154,355,359.25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1,741,607,722.97	4,013,187,446.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372,966,391.77	3,633,904,122.7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15,5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372,750,871.77	3,633,904,122.72
减：所得税费用	112,954,223.85	287,352,306.21
四、净利润	1,259,796,647.92	3,346,551,81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1,259,796,647.92	3,346,551,816.52
少数股东损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55,48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55,480.46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16,199.72	2,421,97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03,138.98	66.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066,884.08	4,197,692,65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086,222.78	4,200,114,69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330,742.32	-4,200,114,69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804,08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2,804,088.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86,881.00	6,841,080.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3,890,689.60	17,912,464.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53,377,842.47
现金流出小计	504,877,570.60	2,578,131,38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877,570.60	-2,505,327,298.20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8,953,695,460.4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933,314,086.15	273,16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3,314,086.15	9,226,863,460.4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07,979,086.15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73,079,522.47	5,770,750.0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1,058,608.62	35,770,75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255,477.53	9,191,092,710.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087,908.05	-222,763,465.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1,040,743.44	2,262,887,249.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2,887,24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846,505.78	2,262,887,249.22

(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的境内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中远太平洋投资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2、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等视为现金等价物。包括可在证券市场上流通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短期债券投资。

3、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

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主要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

-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及预付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它方式收回的，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预计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其中预计全部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也可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中远集运及下属子公司、中远物流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合理地估计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0.5%
7个月—12个月	3%
1-2年	3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规定办理。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2)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7、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8、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营运过程中所持有的，或者在营运过程中将被消耗的材料、燃料等物资，包括库存及船存燃料、材料、润料、包装物、备品配件、低值易耗品及附属工业的在产品、协作件、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摊销；领用包装物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船存燃油的可变现净值以实际使用时预期可变现的金额确定；可转售集装箱的可变现净值按预计销售所得款项减预计销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5)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9、投资性房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25-50）年计算折旧，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主要包括集装箱船舶、集装箱、房屋建筑、运输车辆等。本公司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集装箱船舶	25 年	-	-
集装箱	12-15 年	-	-
房屋建筑物	25-50 年	5%	3.8%-1.9%
运输车辆	5-10 年	4%	19.2%-9.6%
计算机及办公室设备	3-5 年	0%	33%-20%

集装箱船舶、其他船舶和集装箱的预计净残值按处置时的废钢价确定。

对于购置的二手船，剩余折旧年限大于 5 年的，按剩余折旧年限计提折旧，不足 5 年的，按 5 年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的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

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指在建船舶及在建房屋、厂房及待安装设备。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按照无形资产的取得成本或可归属于无形资产开发阶段且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支出对无形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对金额较小的开发、研究支出，可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13、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金额为资产的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

14、 资产组的确定依据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应当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

15、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

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18、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1) 集装箱航运服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运输劳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完营运天占该航次预计总营运天的比例确认与计量。

(2) 集装箱码头经营收入

集装箱码头经营收入于服务完成且船舶离开泊位时确认。

(3) 租金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融资租赁出租资产的收益于各会计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

(4) 货运代理及船务代理收入

货运代理：海运货代于船舶离港日（出口）或到港日（进口）确认收入的实现；陆运货代于货物到达指定的地点时确认收入的实现；航空货代于飞机起飞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船舶代理：于船舶离港日确认收入的实现。

(5) 集装箱销售收入

集装箱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 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7)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于收取股息权利确立时确认。

(8) 出售投资的收入

出售投资的收入于该投资的所有权转移至买家时确认。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投资所有权的转移：

- ①出售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
- ②股权出售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买卖双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取得了被购买方与股权相对应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包括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0、 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的年金计划正在研究，尚未确定。

21、 租赁船舶的会计处理方法及依据

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运分别签署了 15 份船舶租赁协议，由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分别将 15 艘船舶租赁（以分租或返租的形式）给中远集运，并为中远集运提供船员服务和船舶管理服务。由于船舶的租赁期限一般均短于 12 年，低于集装箱船舶寿命年限 25 年，且未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所以按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租赁费用按合同规定的以市场价为基础日租金乘以当月的天数计算得出。

(六) 分业务报告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利润口径的分业务数据

2006年度：

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4,844,092,273.95	31,578,750,256.38	3,265,342,017.57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226,897,401.55	115,507,860.13	111,389,541.42
集装箱租赁	1,796,813,288.61	686,825,442.99	1,109,987,845.62
抵消	1,273,978,247.81	1,219,112,120.76	54,866,127.05
合 计	35,593,824,716.30	31,161,971,438.74	4,431,853,277.56

2005年度：

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2,474,940,404.11	25,262,607,289.00	7,212,333,115.11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58,373,888.03	72,875,018.55	85,498,869.48

集装箱租赁	2,262,979,275.02	917,242,713.62	1,345,736,561.40
抵消	1,078,000,808.88	1,036,360,400.15	41,640,408.73
合 计	33,818,292,758.28	25,216,364,621.02	8,601,928,137.26

2004年度:

业务种类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7,975,858,144.29	22,938,934,877.36	5,036,923,266.93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51,047,714.67	77,318,379.94	73,729,334.73
集装箱租赁	2,127,442,394.26	854,939,935.52	1,272,502,458.74
抵消	977,719,832.45	892,213,385.57	85,506,446.88
合 计	29,276,628,420.77	22,978,979,807.25	6,297,648,613.52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口径的分业务数据

2006 年度:

业务种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4,908,900,609.90	31,579,603,548.53	355,387,407.80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226,897,401.55	115,507,860.13	727,213,824.11
集装箱租赁	2,336,234,345.53	1,009,592,743.37	1,042,895,590.97
其他业务			216,968,146.26
其他			-409,110,040.96
抵消	-1,273,978,247.82	-1,219,112,120.75	-70,297,691.37
合 计	36,198,054,109.16	31,485,592,031.28	1,863,057,236.81

2005 年度:

业务种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2,506,247,600.08	25,262,790,758.18	4,066,124,824.50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58,373,888.03	72,875,018.55	1,240,568,140.31
集装箱租赁	2,286,350,878.32	917,242,713.62	1,300,646,072.21
其他业务			536,650,447.29
其他			-721,012,140.74
抵消	-1,078,000,808.88	-1,036,360,400.16	-41,130,392.85
合 计	33,872,971,557.55	25,216,548,090.19	6,381,846,950.72

2004 年度:

业务种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7,985,714,762.02	23,016,482,332.51	3,145,985,616.65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51,047,714.67	77,318,379.94	536,929,334.40
集装箱租赁	2,133,966,560.57	854,939,935.52	1,221,265,786.52
其他业务			104,701,462.51
其他			-294,134,817.03
抵消	-977,719,832.45	-892,213,385.57	-75,982,800.07
合 计	29,293,009,204.81	23,056,527,262.40	4,638,764,582.98

注 1. 本公司 2006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2,383,057,282.53 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6.68%。

注 2. 本公司 2005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2,330,229,469.76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6.88%。

注 3. 本公司 2004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1,696,590,998.41 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5.80%。

(七) 税项

1、营业税

本公司境内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营业税税率为：3%、5%，香港地区不征收营业税。其它境外代理子公司实际执行当地税率。

2、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分别按照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的 7%、3% 的比例计缴。

3、企业所得税

2006 年度本公司执行 33%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中远集运、上海泛亚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中远太平洋执行当地税率。其他境内公司一般执行 33%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除中远太平洋以外的境外代理公司实际执行当地税率。

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第七分局沪地税七税[2005]26 号《关于对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申请享受浦东新区内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批复》，中远集运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浦东新区内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其它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计算缴纳。

(八) 资产

1、固定资产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6.12.31
一、原价合计	46,608,097,528.22	6,714,287,131.00	11,912,725,674.41	41,409,658,984.81
其中：房屋、建筑物	734,398,037.90	1,246,509,942.95	102,902,567.35	1,878,005,413.50
机器设备	16,991,179,334.25	4,788,264,949.86	9,984,760,696.83	11,794,683,587.28
其中：集装箱	16,095,703,855.86	3,843,397,762.33	9,924,533,263.61	10,014,568,354.58
运输工具	28,882,520,156.07	679,512,238.19	1,825,062,410.23	27,736,969,984.03
其中：集装箱船舶	28,622,381,916.79		1,765,046,085.79	26,857,335,831.00
土地	24,812,356.48	-224,862.02		24,587,494.4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645,282,703.12	2,249,938,185.69	4,490,317,085.04	18,404,903,803.7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6,103,110.77	239,581,227.23	15,037,209.95	370,647,128.05
机器设备	5,496,365,185.12	994,077,422.61	3,245,993,587.25	3,244,449,020.48
其中：集装箱	5,012,855,411.20	650,059,764.66	3,210,093,185.84	2,452,821,990.02
运输工具	15,002,814,407.23	1,016,279,535.85	1,229,286,287.84	14,789,807,655.24
其中：集装箱船舶	14,852,491,948.06	764,323,859.93	1,189,818,368.22	14,426,997,439.77
土地	3,559,275.15	168,511.52	0.00	<u>3,727,786.67</u>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	1,389,181,882.43	35,949,635.77	17,202,875.23	1,407,928,642.97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85,721.85	25,399,853.40	0.00	28,185,575.25
机器设备	52,872.03	3,602,072.61	0.00	3,654,944.64
其中：集装箱				
运输工具	1,386,343,288.55	6,947,709.76	17,202,875.23	1,376,088,123.08
其中：集装箱船舶	1,386,343,288.55		17,202,875.23	1,369,140,413.32
土地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573,632,942.67	4,428,399,309.54	7,405,205,714.14	21,596,826,538.07

注1. 固定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 12.11%。

注2. 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帐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53,358.12	1,153,358.12	
机器设备	28,125,752.28	26,862,690.53	1,263,061.75
运输设备	1,675,566,769.07	1,055,856,350.53	619,710,418.54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33,895.63	4,351,708.63	82,187.00
合 计	1,709,279,775.10	1,088,224,107.81	621,055,667.29

注3. 2006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985,004,643.08 元，累计折旧 5,561,325.55 元，账面净值 979,443,317.53 元。本公司未对闲置的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闲置固定资产中主要为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佛罗伦新购入的集装箱，因尚未对外出租所以作为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管理，不存在减值迹象。

注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①2006.12.31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488,623.84	8,205,579.54	5,283,044.30
机器设备	12,091,338.45	8,237,445.56	3,853,892.89
运输设备	1,091,434.66	955,535.51	135,899.15
办公设备及其他	260,030.00	260,030.00	
合 计	26,931,426.95	17,658,590.61	9,272,836.34

②2005.12.31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488,623.84	6,856,717.17	6,631,906.67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312,419.00	115,358.46	197,060.5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8,109.00	46,264.52	61,844.48
合 计	13,909,151.84	7,018,340.15	6,890,811.69

2、在建工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帐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帐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在建船舶	3,674,135,526.47	3,674,135,526.46	2,919,113,358.40	2,919,113,358.40
基建工程	135,825,489.87	135,825,489.87	0	0
安装工程			1,639,633.28	1,639,633.28
技术改造工程	51,318,285.42	51,318,285.42	87,741,470.47	87,741,470.47
电梯	271,750.00	271,750.00		
大金中央空调	592,016.00	592,016.00		
远通监营仓库	829,000.00	829,000.00		
东港货场	5,017,347.17	5,017,347.17		
化尼泰软件	59,500.00	59,500.00		
物流信息工程	294,000.00	294,000.00		
机房	4,799,934.40	4,799,934.40		
旺角广场办公楼	24,894,832.00	24,894,832.00		
货运系统	29,909,960.50	29,909,960.50		
其他在建工程	3,400,000.00	3,400,000.00	88,652,903.50	88,652,903.50
合 计	3,931,347,641.82	3,931,347,641.82	3,097,147,365.65	3,097,147,365.65

3、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类别	2006.12.31	2005.12.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7,269,370,982.04	6,465,270,882.3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78,481,501.54	843,333,087.35
合计	8,247,852,483.58	7,308,603,969.65

注1. 重要合营、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 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 利润
远强发展株式会社	日本	货运代理	55.00	50.00	3,193,015.80	22,793,155.94	301,693.17
COSCON Itali s.r.l	意大利	船舶代理、货运代理	50.00	50.00	1,667,536.27	125,509,519.99	68,281.33
青岛远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50.00	50.00	45,995,642.00	14,567,569.63	26,695.20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中国	制造集装箱	20.00	21.40	54,795,463.00	209,658,990.00	8,426,759.86
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	中国	制造集装箱	22.50	20.00	62,114,490.00	247,049,885.47	21,822,616.05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20.00	18.20		213,653,337.85	136,028,744.07
扬州远洋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55.59	50.00	35,644,873.00	11,168,869.65	3,153,814.73
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50.00	50.00	5,024,527.00	20,746,447.26	5,218,451.28
中远 - 新港码头	新加坡	经营集装箱码头	49.00	50.00	50,688,601.00	26,094,644.77	7,002,705.93
中远集运荷兰公司	荷兰	船舶代理、货运代理	50.00	50.00	8,617,402.37	46,425,640.81	8,228,330.40
上海远新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上海	仓储等国际货运代理	42.00	42.86	24,863,816.98	44,804,722.53	1,589,800.71
上海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代理\货运代理\集装箱代理	50.00	44.44	167,248,421.50	147,432,519.46	77,743,488.80
东华集装箱修理综合服务司	上海	堆存运输	30.00	20.00	79,548,049.06	114,937,374.72	14,798,047.60
南通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南通	中外籍船舶代理及相关业务	50.00	50.00	1,898,372.82	793,657.34	-859,508.44
中远网络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研发制作软件及相关咨询服务	49.00	40.00	34,635,555.71	39,291,296.28	1,951,127.39
中远孚宝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上海	货运代理	50.00	50.00	7,810,608.52	9,271,190.06	74,309.27
中国烟台外轮代理公司	烟台	船舶代理	47.00	50.00	6,672,066.69	8,709,214.03	1,880,350.16
黄骅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沧州	船舶代理	30.00	40.00	5,301,151.57	19,306,948.59	4,616,236.52
中国秦皇岛外轮代理公司	秦皇岛	船舶代理	45.00	42.86	29,973,319.80	21,790,262.28	314,555.57
北京中远空运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北京	服务业	50.00	50.00	3,555,398.75	7,757,324.5	-257,769.46
中远菲律宾公司	马尼拉	船代货代	55.00	55.00	6,217,756.95	6,830,533.99	1,389,977.62
青岛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	货运代理	40.00	40.00	22,141,398.10	21,837,287.31	8,101,718.27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30.00	27.27	306,769,733.00	115,772,411.32	62,814,490.85
昆明海铁联运集装箱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	提供海运和铁路集装箱及散杂货的公铁联合运输服务、海铁联运的配套服务。	30.00	30.00	3,505,434.80	15,881,302.48	1,181,728.18
青岛神州行货运有限公司	青岛	货运代理、集装箱堆存等	51.00	60.00	10,016,229.86	18,588,148.09	3,043,819.76
Antwerp Gateway NV	比利时	经营集装箱码头	20.00	22.22	6,894,560.00	42,451,621.01	-8,748,429.25
中远-国际码头(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经营集装箱码头	50.00	50.00	40,958,000.00	123,474,000.00	47,502,000.00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建造及经营汽车	30.00	28.57	19,485,806.00	349,792.94	-984,046.76

		码头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中国	经营集装箱码头	20.00	28.57	22,879,725.00	15,832,979.44	-3,500,904.68
Dawning Company Limited		投资控股	20.00	25.00	174,413,062.00	2,748,139.76	34,158,835.19
大连海陆德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大连	船舶代理	30.00	33.33	6,225,280.56	6,491,028.95	3,049,039.20
青岛环球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青岛	货运代理	30.00	30.00	5,915,649.59	48,611,613.12	37,822.30
无锡苏华国际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	多式联运服务	30.00	20.00	1,803,279.90	7,390,212.83	-1,518,680.36
上海宝洋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代理	25.00	20.00	10,775,968.94	13,315,360.58	5,484,718.01
长沙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长沙	船舶代理、货运代理、集装箱代理	45.00	40.00	2,424,662.59	1,560,000.00	339,405.52
上海集海航运有限公司	上海	内支线班轮运输、船舶代理	20.00	20.00	264,573,692.03	282,766,064.48	11,247,077.14
上海鹏海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船舶代理	35.00	40.00	3,304,829.94	8,764,803.35	1,686,471.34
张家港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张家港	船代、货代	33.33	33.33	3,346,380.93	3,428,886.31	936,184.89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物流	20.00	28.57	32,933,409.65	10,489,865.35	3,860,607.14
深圳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深圳	船舶代理	35.00	35.00	33,830,343.85	68,656,254.86	20,103,935.06
中国温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温州	船舶代理	31.20	28.57	5,329,678.56	1,734,614.90	110,370.27
united Containers Ltd	新西兰	堆场服务	27.50	27.50	85,224,627.70	130,833,785.73	13,603,176.05
中国深圳外轮代理公司	深圳	船舶代理	15.00	15.00	115,972,771.85	89,227,864.43	48,497,901.17
中国黑龙江外轮代理公司	哈尔滨	船舶代理	49.00	40.00	8,007,558.13	5,473,192.61	658,604.43
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船舶代理	40.00	50.00	201,606,786.48	170,147,558.08	47,554,470.50
盐城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盐城	汽车零部件销售及物流服务	26.00	40.00	16,934,884.16	390,000.00	1,630,073.87
广州中远国铁物流有限公司	海南	物流及代理	40.00	40.00	7,359,881.48	4,057,651.97	101,392.26
中国天津外轮代理公司	天津	船舶代理	40.00	42.86	131,188,403.50	96,829,045.59	32,751,679.02
中国福州外轮代理公司	福州	船舶代理	40.00	40.00	38,776,173.45	53,618,308.01	4,818,922.05
中国珠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珠海	船舶代理	40.00	40.00	27,807,164.39	14,554,123.10	986,782.92

注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天津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	30,702,914.50	54,099,102.19	57,949,233.08	2,915,806.36	109,132,528.91
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	252,839,131.96	192,272,087.28	189,259,828.90	221,617,678.73	159,914,237.45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84,495,242.06	464,044,513.71	605,044,875.44	107,617,553.97	961,471,835.18
青岛前湾集装箱有限责任公司	371,408,523.21	401,673,977.85	282,344,932.66	195,507,868.38	488,511,042.13
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4,440,549.56	32,741,406.65	21,980,881.88	14,693,304.20	40,028,984.33
大连港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6,658,103.41	41,311,692.76	1,251,760.76	6,831,223.86	35,732,229.66
Antwerp Gateway NV	36,140,616.76	16,462,707.65	17,250,719.40	22,410,748.28	11,302,678.77
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	131,123,713.81	166,619,715.23	10,124,200.89	7,372,113.50	169,371,802.6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0,275,855.90	1,560,317,630.89	483,540,523.33	46,949,019.94	1,996,909,134.28
大连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46,658,103.41	48,000,040.48	1,539,060.98	3,891,463.01	45,647,638.45
扬州远扬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144,228,887.38	165,346,066.73	20,596,940.53	18,938,937.49	167,004,069.77
COSCO-PSA Terminal Private Limited	111,394,713.76	79,013,988.62	41,132,815.05	3,315,411.47	116,831,392.20
廖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067,838,534.14	1,372,601,293.36	161,589,009.55	213,596,896.20	1,320,593,406.71
Dawning Company Limited	28,132,394.39	286,132,273.99	64,167,960.47	77,912,378.55	272,387,855.91
上海远东集装箱有限公司	19,471,923.82	6,316,545.53	-	6,316,545.53	-
青岛远港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169,280,846.08	179,331,005.09	6,752,718.66	6,500,638.12	179,583,085.63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50,035,240.00	95,662,109.04	12,934,118.10	23,019,360.97	85,576,866.17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78,310,810.89	-	79,528,695.78	4,896,617.46	74,632,078.32
CP(Nansha)/Guangzhou South China Oceangate Termin	273,657,924.16	-	278,011,456.65	8,077,408.65	269,934,048.00
中国福州外轮代理公司	4,763,022.70	-	15,428,133.82	-	15,428,133.82
中国珠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4,800,000.00	-	10,723,725.48	-	10,723,725.48
珠海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00,000.00	-	3,829,992.96	-	3,829,992.96
中国威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	1,388,874.06	-	1,388,874.06
中国深圳外轮代理公司	2,400,000.00	-	17,403,127.88	-	17,403,127.88
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14,720,000.00	-	14,497,681.64	-	14,497,681.64
中远孚宝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138,250.00	-	3,946,929.26	-	3,946,929.26
黄骅港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	1,590,345.47	-	1,590,345.47
中国金华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250,000.00	-	2,262,880.58	-	2,262,880.58
舟山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	300,000.00
宁波联合集装箱海运有限公司	4,000,000.00	-	3,523,690.25	-	3,523,690.25
中国温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560,000.00	-	2,416,314.18	-	2,416,314.18
上海集海航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3,056,498.72	-	53,056,498.72
上海远新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5,272,904.70	-	10,442,803.13	-	10,442,803.13
上海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83,624,210.75	-	83,624,210.75
张家港联合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	1,135,888.04	-	1,135,888.04
上海鹏海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565,887.00	-	1,163,465.50	-	1,163,465.50
无锡苏华	3,795,000.00	-	547,321.62	-	547,321.62
太仓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	822,474.21	-	822,474.21
青岛环球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500,000.00	-	1,763,348.18	-	1,763,348.18
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80,643,145.71	-	80,643,145.71
茂名外代水东港有限公司	1,650,000.00	-	4,331,264.60	-	4,331,264.60
北京中远国际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2,500,000.00	-	1,724,099.38	-	1,724,099.38
中国黑龙江外轮代理公司	3,500,000.00	-	3,920,203.48	-	3,920,203.48
厦门外代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5,400,000.00	-	6,548,944.63	-	6,548,944.63
中国舟山水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750,000.00	-	3,288,882.17	-	3,288,882.17
宁波远港货柜有限公司	14,700,000.00	-	14,700,000.00	-	14,700,000.00
东华集装箱修理综合服务司	6,854,122.43	-	20,923,838.00	-	20,923,838.00
上海宝洋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	2,693,992.23	-	2,693,992.23

长沙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	1,091,098.15	-	1,091,098.15
台州兴港国际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1,540,000.00	-	1,540,000.00	-	1,540,000.00
温州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087,888.36	-	1,080,858.81	-	1,080,858.81
中国天津外轮代理公司	32,595,787.91	-	52,475,361.40	-	52,475,361.40
中国烟台外轮代理公司	3,760,000.00	-	3,135,871.36	-	3,135,871.36
泛远船务	502,794.84	-	502,794.84	-	502,794.84
江苏永昌车业有限公司	2,600,000.00	-	4,403,069.88	-	4,403,069.88
广州中远国铁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	2,943,952.59	-	2,943,952.59
大连海陆德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	1,867,584.17	-	1,867,584.17
锦州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	-	3,318,477.83	-	3,318,477.83
湛江市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	858,471.41	-	858,471.41
中国秦皇岛外轮代理公司	9,250,000.00	-	13,485,975.91	-	13,485,975.91
深圳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1,995,000.00	-	11,840,620.35	-	11,840,620.35
天津天管远洋国际货代有限公司	1,500,000.00	1,869,108.97	454,584.41	-	2,323,693.38
河南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675,000.00	647,028.43	82,731.99	-	729,760.42
青岛海铁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	7,169,198.79	4,087,360.45	2,400,000.00	8,856,559.24
山东新利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350,000.00	2,025,207.09	-	-	2,025,207.09
青岛神州行货运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77,738.68	1,437,316.18	610,185.90	3,004,868.96
青岛港前湾港区保税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24,000,000.00	-	23,951,678.34	-	23,951,678.34
宁波鑫三利冷箱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	1,921,096.43	563,336.45	-	2,484,432.88
连云港鑫三利冷箱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854,322.64	515,579.60	349,797.86	1,020,104.38
江西思必得	260,000.00	-	264,402.58	-	264,402.58
上海航联报关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864,630.20	161,083.53	100,000.00	925,713.73
厦门远达货运有限公司	765,000.00	766,151.09	84,629.30	-	850,780.39
昆明海铁联运集装箱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980,726.75	354,518.45	283,614.76	1,051,630.44
温州集装箱船代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常州集装箱船代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无锡集装箱船代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UCL 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	3,715,946.26	9,569,962.44	4,488,314.76	357,891.88	13,700,385.32
COSCON NETHERLAND	478,985.00	745,343.77	88,424.36	-	833,768.13
COSCON ITALY	86,217.30	2,829,450.61	4,347,937.86	2,868,687.29	4,308,701.18
COSUZ CO.,LTD.远强株式会社	1,383,523.71	1,696,804.62	165,944.89	106,590.80	1,756,158.71
北京中远联合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3,250,000.00	-	4,308,748.89	-	4,308,748.89
常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825,000.00	-	1,116,834.21	-	1,116,834.21
大连出口加工区金闰物流有限公司	1,593,284.00	-	1,249,091.56	-	1,249,091.56
大连金门物流有限公司	20,944,000.00	-	25,755,176.28	-	25,755,176.28
大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	3,926,816.33	-	3,926,816.33
丹东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	578,729.59	-	578,729.59

合肥外轮国际货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79,003.55		2,579,003.55
莱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1,277,450.91		1,277,450.91
南京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2,612,363.14		2,612,363.14
南京外代滁州经营部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	8,715,000.00		983,807.54		983,807.54
南通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949,186.41		949,186.41
南通新轮国际储运有限公司	15,730,100.00		16,639,211.75		16,639,211.75
蓬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765,000.00		1,113,591.90		1,113,591.90
青岛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25,138,462.64		25,138,462.64
青岛远铁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2,550,000.00		3,214,887.70		3,214,887.70
青岛远洋大亚物流有限公司	42,262,500.00		82,715,424.19		82,715,424.19
青岛远洋鸿池物流有限公司	16,575,000.00		16,834,673.74		16,834,673.74
日照永盛船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365,004.78		365,004.78
上海鹏华船务有限公司	1,020,000.00		5,115,702.92		5,115,702.92
泰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		2,627,473.87		2,627,473.87
天津天荣国际货运开发有限公司	4,506,400.00		4,982,297.03		4,982,297.03
镇江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789,199.89		789,199.89
中国八所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719,307.06		719,307.06
中国海口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74,622.92		2,074,622.92
中国三亚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529,151.25		529,151.25
中国芜湖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660,000.00		29,324.39		29,324.39
北京中远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600,000.00	-	1,795,212.20	-	1,795,212.20
江苏锡轮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	1,726,240.39	-	1,726,240.39
绍兴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	821,824.06		102,728.01	719,096.05
中远网络物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700,000.00	-	16,971,422.30	-	16,971,422.30
大洋洲冷箱服务有限公司	-	-		5,500.39	-5,500.39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1,051,074,478.45	1,265,435,741.42		1,265,435,741.42	
Fentalic Limited		1,450,389.26		1,450,389.26	
合计	6,125,830,121.86	6,465,270,882.30	3,072,052,201.98	2,267,952,102.24	7,269,370,982.04

注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67,068,588.99	89,355,514.06	-	22,286,925.07	67,068,588.99
天津五洲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53,818,380.71	157,500,000.40		3,681,619.69	153,818,380.71
Dalian Container Terminal Co., Ltd.	111,257,123.12	38,280,492.62	75,736,793.71	2,760,163.21	111,257,123.12
Sigma Enterprises Limited	408,522,239.18	403,001,256.69	18,959,952.94	13,438,970.45	408,522,239.18
宁波中亚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	1,500,000.00	-	1,500,000.00
厦门中远集装箱储运有限公司	3,700,000.00	-	3,700,000.00	-	3,700,000.00
上海天成船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	300,000.00

大连胜狮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7,447,369.37	-	7,447,369.37	-	7,447,369.37
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220,418.44	-	2,220,418.44	-	2,220,418.44
池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61,097.86	-	161,097.86	-	161,097.86
湛江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2,000,000.00
上海陆海英国际集装箱公司	5,576,200.00	-	5,576,200.00	-	5,576,200.00
深圳泛华讯	1,800,000.00	-	1,800,000.00	-	1,800,000.00
青岛首钢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415,000.00	-	415,000.00	-	415,000.00
无锡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50,000.00	-	50,000.00	-	50,000.00
大连港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	3,433,182.65	-	3,433,182.65	-	3,433,182.65
江阴市长江投资发展公司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上海亚轮	2,109,700.82	-	2,109,700.82	-	2,109,700.82
青岛港盛国际物流冷藏有限公司	2,347,571.10	-	2,347,571.10	-	2,347,571.10
哈尔滨公司	563,651.45	563,651.45	-	-	563,651.45
青岛交运陆海股份有限公司	4,702,154.88	4,702,154.88	-	-	4,702,154.88
北京中油物装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	-	750,000.00
山东利华贸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	-	300,000.00
沈阳东药法人股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天成联运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四川天华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天津劝业	99,300.00	99,300.00	-	-	99,300.00
天津华联	144,000.00	144,000.00	-	-	144,000.00
万华印铁	150,000.00	150,000.00	-	-	150,000.00
武汉港集装箱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	500,000.00
Terry Hill Golf Course	-	383,929.00	6,266.00	390,195.00	-
高尔夫会员	249,537.40	237,858.25	11,679.15	-	249,537.40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9,540,000.00	141,540,000.00	48,000,000.00	-	189,540,000.00
北京中散船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	500,000.00
中远散货运输有限公司	4,600,000.00	-	4,600,000.00	-	4,600,000.00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1,660,830.09	2,000,000.00	45,985.57	-	2,045,985.57
天津捷利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3,224,930.00	3,224,930.00	-	3,224,930.00	-
合计	981,321,276.06	843,333,087.35	180,931,217.61	45,782,803.42	978,481,501.54

注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项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		2006.12.31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	出售、非货币性交易、债务重组转出	
山东新利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5,207.09				2,025,207.09
哈尔滨公司	563,651.45				563,651.45
山东利华贸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天津捷利国际运输有限公司	3,224,930.00			3,224,930.00	0.00
一般性拨备	8,877,220.00		287,653.41		8,589,566.59
深圳泛华讯		1,800,000.00			1,800,000.00
上海远新		1,286,475.00			1,286,475.00

上海陆海国际集装箱公司		2,702,000.00			2,702,000.00
集海航运		1,551,566.00			1,551,566.00
联合船代		189,651.00			189,651.00
中国舟山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1,051,142.00			1,051,142.00
合 计	14,991,008.54	8,580,834.00	287,653.41	3,224,930.00	20,059,259.13

4、货币资金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现金	6,877,257.25	4,568,858.13
银行存款	7,638,665,321.91	7,993,399,352.04
其他货币资金	180,169,396.96	78,358,940.46
合 计	7,825,711,976.12	8,076,327,150.63

注1: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 3.10%。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期末货币资金 20 亿, 除去此影响本公司货币资金数期末较期初下降 28.02%, 主要原因为 2006 年度偿还借款、利息金额增加, 支付股利增加的原因。

5、应收票据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6,386,111.99	46,071,127.14
商业承兑汇票	9,897,266.14	7,147,916.01
合 计	86,283,378.13	53,219,043.15

注1. 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62.13%, 主要原因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将中远物流纳入合并范围, 增加应收票据 46,317,982.79 元。

注2. 已经背书给他方尚未到期的票据: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尚未到期的票据总额为 29,462,590.64 元。

6、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2006.12.31	2006.12.31	2006.12.31	2005.12.31	2005.12.31	200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02,135,174.14	65,593,847.51	6,636,541,326.63	4,060,922,723.55	28,031,815.01	4,032,890,908.54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71,704,015.47	15,636,707.09	56,067,308.38	140,441,498.98	21,283,353.26	119,158,145.72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6,201,711.35	7,605,873.18	8,595,838.17	37,578,013.29	-15,412.10	37,593,425.39
3 年以上	111,137,072.56	80,424,923.01	30,712,149.55	75,887,711.69	54,039,528.98	21,848,182.71
合 计	6,901,177,973.52	169,261,350.79	6,731,916,622.73	4,314,829,947.51	103,339,285.15	4,211,490,662.36

注1: 本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59.94%, 主要原因为 2006 年 12 月 31 日将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增加应收账款 24.92 亿元。

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的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69%和 17.04%。本公司对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3 年以上应收账款未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为关联方应收款。

7、应收股利、应收利息

账龄结构	2006.12.31	2005.12.31
应收股利	32,264,986.38	461,190.39
应收利息	10,112,635.36	3,169,464.08

8、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06.12.31		2005.12.31		200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1年以内(含1年)	1,317,597,119.4	2,691,963.80	1,314,905,155.66	978,336,909.81	1,038,615.21	977,298,294.60
1年至2年(含2)	219,434,073.89	4,477,918.35	214,956,155.54	208,188,423.24	5,814,576.75	202,373,846.49
2年至3年(含3)	18,642,794.76	1,681,894.68	16,960,900.08	135,490,941.34	1,068,798.52	134,422,142.82
3年以上	89,762,844.34	55,566,800.24	34,196,044.10	126,588,698.05	37,378,635.42	89,210,062.63
合计	1,645,436,832.4	64,418,577.07	1,581,018,255.38	1,448,604,972.44	45,300,625.90	1,403,304,346.54

9、存货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金额	跌价准备	净值
物资采购	485,684.09		485,684.09			0.00
原材料	554,901,035.70	498,712.91	554,402,322.79	501,247,983.05		501,247,983.05
低值易耗品	336,371.54		336,371.54	390,456.20		390,456.20
库存商品	3,557,215.78	564,742.30	2,992,473.48	459,552.14	91,098.40	368,453.74
备品备件	7,725,515.78		7,725,515.78	6,819,198.41		6,819,198.41
集装箱存货	29,554,097.68	29,477.84	29,524,619.84	21,952,066.12	332,548.74	21,619,517.38
其他	4,219,524.02		4,219,524.02	2,065,477.03		2,065,477.03
合计	600,779,444.59	1,092,933.05	599,686,511.54	532,934,732.95	423,647.14	532,511,085.81

注 1: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原材料包括: 燃料 549,693,943.62 元, 其他原材料 4,708,379.17 元。

10、无形资产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06.12.31
一、原价合计	973,031,177.72	272,397,605.63	343,338,240.44	902,090,542.91
1. 软件	503,372,859.68	60,819,465.41	63,096,474.79	501,095,850.30
2. 土地使用权	429,370,812.04	203,880,845.51	270,520,389.76	362,731,267.79
3.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12,896,524.64	5,696,801.86	5,696,801.86	12,896,524.64
4. 职工住房使用权	3,517,074.89	1,761,939.48	1,761,939.48	3,517,074.89
5. 特许权	692,000.00	238,553.37	238,553.37	692,000.00
6. 其他	23,181,906.47		2,024,081.18	21,157,825.29

二、累计摊销合计	628,961,097.19	112,502,645.81	327,591,317.01	413,872,425.99
1. 软件	357,830,203.23	88,038,680.51	71,208,507.26	374,660,376.48
2. 土地使用权	255,767,555.20	16,925,032.11	241,300,351.03	31,392,236.28
3.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11,805,296.12	5,990,073.45	12,034,082.83	5,761,286.74
4. 职工住房使用权	2,866,042.64	1,548,859.74	2,809,822.52	1,605,079.86
5. 特许权	692,000.00		238,553.37	453,446.63
6. 其他				
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430,251.42		430,251.42
1. 职工住房使用权		430,251.42		430,251.42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4,070,080.53	159,464,708.40	15,746,923.43	487,787,865.50
1. 软件	145,542,656.45			126,435,473.82
2. 土地使用权	173,603,256.84			331,339,031.51
3. 其他房屋建筑物使用权	1,091,228.52			7,135,237.90
4. 职工住房使用权	651,032.25			1,481,743.61
5. 特许权				238,553.37
6. 其他	23,181,906.47			21,157,825.29

注1. 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41.77%。主要原因是：

(1)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中远物流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6,097 万元，中远太平洋购入土地使用权 13,000 余万元。

(九) 负债

1、短期借款

类 别	2006.12.31	2005.12.31
信用借款	2,057,047,510.00	1,069,789,957.36
担保借款	1,191,130,500.00	1,053,318,000.00
保证借款	38,200,000.00	
合 计	3,286,378,010.00	2,123,107,957.36

注 1：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54.79%，主要原因为：

- (1) 中国远洋本部为支付物流收购款 2006 年度借入短期借款；
- (2) 中远太平洋的子公司 2006 年增加借入款项，中远太平洋的短期借款增加；
- (3) 中远物流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短期借款 6,120 万元；
- (4) 中远集运 2006 年度融资时以短期融资为主，减少了长期借款，中远集运短期借款增加 1.52 亿。

2、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06 年	2005 年
	报表列示金额	451,738,932.65	16,198,852.46
注 1	利率掉期	20,846,721.55	16,198,852.46

注 2	认沽权证	430,892,211.10	
-----	------	----------------	--

注 1 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存在利率掉期合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将其划分为金融工具，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将该项目追溯至比较报表期初。

注 2 2006 年 5 月 25 日，本集团下属中远太平洋发行了涉及中集集团的股权分置改革的认沽权证约 4.24 亿份。每份认沽权证持有人有权要求中远太平洋按每股行使价人民币 8.868 元在紧接 2007 年 11 月 23 日前 5 个交易日内向其购买 1.128 股中集集团流通 A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该认沽权证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及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是基于市场报价认定的。

3、应付票据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2,233,490.46	
合 计	52,233,490.46	

注1.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52,233,490.46。

注2. 本公司期末应付票据均为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而增加的应付票据。

4、应付帐款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应付账款	6,495,936,912.61	2,917,962,308.48

注1. 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22.62%，主要原因为：

- (1) 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应付账款余额约 23.79 亿；
- (2) 中远太平洋 2006 年新购集装箱等使得应付账款增加 9.3 亿元。

注2. 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三年大额应付账款为 3,02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未及时结算。

注3. 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应付账款为 1,76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未及时结算。

注4.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17,105,350.53	1-2年	0.26%	港口使费及备用金
合 计	17,105,350.53			

注5.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	------	------	-------	------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17,097,871.38	<6个月	4.05	散货备用金
合 计	17,097,871.38		4.05	

5、预收帐款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预收账款	915,979,090.02	677,507,192.45

注 1. 200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较上年增长 35.20%，主要原因是：

- (1)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预收账款 7.87 亿元；
 (2)中远集运预收账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较上年减少 5.48 亿元，主要原因是市场供求状况的变化；

注 2.200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大额预收账款未结收入的原因：

- (1)中远集运一年以上预收账款为 222,188,420.78 元，主要为未清账项；
 (2)中远物流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81,173,459.28 元，主要为收取的船东备用金。；

注 3.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上预收账款约 7.38 亿元，未结转收入原因为预收的使费备用金。

注 4.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18,258.07	6个月以内	0.00%	港口使费及备用金
合 计	18,258.07			

注 5.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5,047,485.83	253,040,665.85
二、职工福利费	159,674,729.37	220,064,823.69
三、社会保险费	23,466,916.53	5,544,435.41
四、住房公积金	32,570,888.00	32,810,962.1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20,320.49	5,530,380.76
六、非货币性福利	0.00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4,898,942.63	985,388.00
八、其他	231,056,714.53	61,377,305.42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31,287,600.74	1,049,420.15
合 计	864,837,403.18	579,353,961.25

注 1. 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增长 49.27%，主要原因是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增加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2.96 亿元。

7、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营业税	60,833,148.56	50,190,214.65
增值税	-3,315,451.20	-2,106,616.64
企业所得税	110,103,644.80	663,877,411.7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346,876.15	6,886,723.19
土地使用税	9,060.61	695.29
房产税	339,689.16	208,171.62
车船使用税	1,880.00	374,588.50
印花税	6,229,949.84	10,329,514.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99,705.86	3,365,024.19
教育费附加	1,772,719.35	1,531,754.87
代扣代缴营业税	15,657,853.88	
消费税	14,081.60	
契税		
堤防维护费	116,928.18	98,005.37
其他（海外代理公司流转税）	2,393,392.80	1,425,006.64
其他	752,515.04	
合 计	210,355,994.63	736,180,494.08

注 1.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减少 71.43%。中远物流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应交税费余额约 6,902 万元，应交税费仍减少的原因是中远集运及下属公司清缴上年欠缴的企业所得税款。

8、应付股利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青岛亚涛实业有限公司	291,764.56	284,597.10
香港加利荣船务有限公司	297,484.77	
嘉兴市陆捷物流有限公司	456,684.95	
中远（香港）工贸控股有限公司	165,824.51	165,824.51
江苏东恒集团有限公司	199,623.58	
中波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434,652.53	
北京远洋兴业科贸有限公司	951,851.81	
上海外轮代理浦东有限公司职工持 股会	3,807,407.25	
太仓外代工会	6,259.71	
连云港港口集团	901,857.73	
广州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95,833.27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588,607.04	
中远集团	38,213,705.44	1,794,021,698.53

湖南远洋运输公司		647,248.75
香港加利荣船务有限公司		297,484.77
香港捷沪船务贸易有限公司		483,508.84
唯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95,311.75
香港福星船务有限公司		470,923.19
中国丹东外轮代理公司		107,119.68
中国大连外轮代理公司		595,109.33
中远澳洲有限公司		2,778,750.39
樱花物流株式会社		20,833.56
合 计	46,411,557.15	1,800,268,410.40

注 1. 应付股利期末较期初减少 97.42%,主要原因是中远集运和中远太平洋支付了欠中远总公司的股利。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其他应付款	2,852,750,907.31	2,564,827,545.15

注 1.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1.23%。

注 2.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未付主要是收取的客户押金；

注 3.200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应收中远集团内单位的往来款。

注 4.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1,181,334,563.47	1年以内	41.41	教育经费、代垫费用等
合 计	1,181,334,563.47		41.41	

注 5.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比例%	欠款原因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14,369,551.00	1-2年	0.56	教育经费、代垫费用等
合 计	14,369,551.00		0.56	

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项 目	2006.12.31	2005.12.31
银行借款		
其中：抵押	1,064,106,025.22	1,740,243,011.32
担保	18,904,326.40	167,439,097.32
信用	343,582,800.00	351,094,470.65

合 计	1,426,593,151.62	2,258,776,579.29
-----	------------------	------------------

11、 长期借款

(1) 2006.12.31: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金额
中国交通银行	美元	担保	1,252,089,443.04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人民币	担保	88,030,387.00
CALYON	美元	抵押	1,241,969,947.78
CommerzBank	美元	抵押	72,086,794.92
ICBC	美元	抵押	1,183,744,441.67
ICBC	人民币	抵押	676,961,252.45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人民币	抵押	773,061.30
Nordbank	美元	抵押	220,774,073.55
SGAsiaLtd	美元	抵押	703,001,916.90
sojits(h.k)ltd	美元	抵押	217,791,217.53
中国银行总行	美元	抵押	222,061,169.85
交通银行	人民币	信用	25,000,000.02
香港加利荣船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信用	2,077,421.93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人民币	信用	49,999,999.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丰城支行	人民币	信用	74,999,999.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时代支行	人民币	信用	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石狮市支行	美元	信用	178,000,000.69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人民币	信用	8,000,000.03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美元	信用	12,000,00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人民币	信用	80,000,000.00
中国银行香港	美元	信用	296,730,600.00
合 计			6,636,091,728.65

(2) 2005.12.31: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金额
Commerz Bank	美元	抵押	1,488,951,900.00
ING	美元	抵押	120,973,565.02
ING Lease (Asia Pacific) Pte Ltd	人民币	抵押	434,818,470.02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人民币	抵押	193,684,800.00
Nordea (formerly "Unileasing")	美元	担保	37,968,539.77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美元	信用	6,999,986.57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人民币	信用	7,999,997.33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支行	美元	信用	4,999,997.32
中国银行张家港支行	人民币		4,035,100.00
中国工商银行	人民币	担保	1,000,002.69
中国交通银行	美元	担保	1,290,064,821.18
CALYON	美元	抵押	1,433,135,289.77

CommerzBank	美元	抵押	102,882,137.68
ICBC	美元	抵押	1,395,692,138.99
ICBC	人民币	抵押	782,375,801.23
Nordbank	美元	抵押	273,800,903.48
SGAsiaLtd	美元	抵押	811,208,692.05
sojits(h.k)ltd	美元	抵押	251,747,171.93
香港加利荣船务有限公司		信用	2,171,490.92
中国银行香港	美元	信用	661,756,400.00
中国银行总行	美元	抵押	648,022,054.81
合计			9,954,289,260.76

注1. 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33.33%，下降3,318,197,532.11元，主要原因为：

(1) 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的子公司FLORENS本年出售60万个标准箱的集装箱，资金充裕，将大量长期借款提前归还，2005年末FLORENS的长期借款本金为541,379,250.00美元，2006年末本金为175,000,000.00美元，年初按1: 8.0702，年末按1: 7.8087汇率进行折算，该还款导致长期借款期末比期初下降人民币3,002,516,323.30元；

(2) 中远集运本部将2006年末1年内到期的中国银行长期借款425,960,884.96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2006年12月31日延期贷款数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限
厦门中远物流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220万	5.67	业务资金	资金短缺	2007年9月
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万	6.3	运费周转	资金周转紧张	2007年12月12日

(4) 2005年12月31日延期贷款情况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资金用途	未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限
工商银行上海分行	240,000,000.00	5.022	流动资金周转	工行系统故障，在到期日未完成还款处理，故要求我司展期	一个月，至2006年1月20日

12、 应付债券

(1) 2006.12.31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面值总额	溢(折)价	应计利息总额	期末余额
银行短期融资券	2006.10.27-2007.10.26	2006.10.27	1,500,000,000.00		9,438,904.11	1,509,438,904.11
Guaranteed Note			2,331,908,934.09		0.00	2,331,908,934.09
合计			3,831,908,934.09		9,438,904.11	3,841,347,838.20

(2) 2005.12.31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面值总额	溢(折)价	应计利息总额	期末余额
------	----	------	------	-------	--------	------

Guaranteed Note	2,410,000,576.02	2,410,000,576.02
-----------------	------------------	------------------

13、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06.12.31	期限	2005.12.31
应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款	2,018,491.02		1,009,999.53
合计	2,018,491.02		1,009,999.53

(十) 股东权益

1、 股本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变动增减 (+、-)				小 计	数量单位: 股
		配股额	送股额	公积金转股	其 他		2006.12.31
尚未上市流通股份							
① 发起人股份(内资股)	3,896,000,000.00				64,756,337.00	64,756,337.00	3,960,756,337.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896,000,000.00				64,756,337.00	64,756,337.00	3,960,756,337.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3,896,000,000.00				64,756,337.00	64,756,337.00	3,960,756,337.00
已流通股份							
境外上市的H股	2,244,000,000.00						2,244,000,000.00
其中: 高管股							
已流通股份合计	2,244,000,000.00						2,244,000,000.00
股份总数	6,140,000,000.00				64,756,337.00	64,756,337.00	6,204,756,337.00

本公司 2006 年根据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中远总公司以独享资本公积 279,422,464.31 元转增股本，增加股本 64,756,337.00 元。

2、 资本公积

类 别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股本溢价*注 1	9,080,819,220.87	214,666,127.31		9,295,485,348.18
股权投资准备*注 2	74,420,399.89	225,582,959.98		300,003,359.87
国有独享资本公积*注 3	279,422,464.31		279,422,464.31	0.00
合 计	9,434,662,085.07	440,249,087.29	279,422,464.31	9,595,488,708.05

注 1. 资本溢价的年初余额中有 H 股股本溢价 6,913,695,460.40 元，另外 2,167,123,760.47 元系中远总公司的投资的股本溢价，本年增加额 214,666,127.31 元系本公司本部将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279,422,464.31 元转增股本，其中计入股本 64,756,337.00 元，计入股本溢价 214,666,127.31 元。

注 2. 股权投资准备系权益法核算增加。

注 3.国有独享资本公积金（中远总公司独享）279,422,464.31 元为中远总公司按所持股比应享有的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30 日至 2005 年 12 月 28 日的所有者权益中未分配的部分。2006 年根据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由股东中远总公司以独享资本公积 279,422,464.31 元转增股本，增加股本 64,756,337.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279,422,464.31 元。

3、盈余公积

类别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794,512,785.10	610,982,383.52	428,599,465.22	-612,129,866.8
法定公益金	454,369,973.33		454,369,973.33	-
任意盈余公积金	173,022,632.61	439,107,234.19		612,129,866.8
合计	-167,120,179.16	1,050,089,617.71	882,969,438.55	-

注 1.盈余公积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负数是因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时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为限先冲减法定盈余公积的金额，导致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冲为负数。

注 2.2006 年度本公司盈余公积计提数为 594,572,161.10 元：

(1)根据 2006 年 4 月 11 日第一届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提取上年任意盈余公积 281,347,340.72 元；
(2)根据《有关于内资股股东类别大会、外资股股东类别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案公布》决议按照 2006 年度净利润的 10% 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各 156,612,410.19 元。本期增加的任意盈余公积与计提数的差额 1,147,483.28 是因为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收到税收返还直接计入盈余公积，本公司权益法核算也计入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707,539,702.41	592,755,221.73
加：本期利润转入	1,223,032,946.84	4,112,500,929.96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612,410.19	454,369,973.33
提取法定公益金		454,369,973.3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2,926.20	514,132.95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注1	437,959,750.91	173,022,632.61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2注5	798,200,000.00	1,794,021,698.53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注3	0.00	103,230,866.02
其他减少*注4	0.00	18,187,172.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7,767,561.95	1,707,539,702.41
---------	------------------	------------------

注1、 2005 年度本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和任意盈余公积的比例均按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提取,按照本公司 200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5 年度已按 2005 年 3 月 4 日至 6 月 30 日(不含当日) 实现合并净利润人民币 1,730,226,326.14 元为基数提取 10%的任意盈余公积 173,022,632.61 元, 剩余未计提 281,347,340.72 元待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计提。2006 年度计提情况见盈余公积注释。

注2、 本公司 2005 年提取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4,021,698.53 元系分配的应支付母公司中远总公司的 2005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期间的股利, 其中: 2005 年 1 月、2 月应支付股利为 826,095,339.62 元(包括中远集运应付股利 667,665,238.79 元; 中远太平洋应付股利 158,430,100.83 元), 2005 年 3 月至 6 月应支付 967,926,358.91 元。

注3、 本公司 2005 年转增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103,230,866.02 元系依据利安达专字[2005]第 A 1213-1 号特殊分利审计报告, 从税后净利润中转作中远总公司的独享资本公积金。

注4、 2005 年度“其他减少”18,187,172.51 元系在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中冲减中远集运 2004 年下半年中远总公司多分利润 18,187,172.51 元。

注5、 按照 2006 年 4 月 1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140,000,000 股为基数, 按每股人民币 0.13 元(含税) 派发末期现金股利, 共计人民币 798,200,000.00 元。

(十一) 现金流量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191,985.76	5,722,807,4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7,897,332.05	-4,882,529,18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4,446,779.54	5,047,727,302.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615,174.51	5,378,413,548.55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6,327,150.63	2,697,913,602.0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5,711,976.12	8,076,327,150.63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本公司拟在 2007 年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 协商中的并购和重组计划

(1) 中远集运计划收购中远巴西公司: 转股协议已经草拟完毕, 各方正在审核, 尚未正式签署。根据转股协议讨论稿显示转股对价 50 万美元。

(2) 中远集运计划收购中远巴拿马公司：各方正在对评估报告进行研究、协商。

(3) 经商务部以商合批[2005]790号文批准，中远物流获准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与 Rail Hassan Saadi LLC 集团合资设立中远物流西亚公司，目前持有商务部颁发的编号为[2005]商合境外企证字第 000720 号的《批准证书》，该公司主要从事第三方物流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该项目合同和协议的签署，中远物流持股 49%，对方持股 51%，尚未获得中国外汇管理局批准。目前该公司正处于前期筹备和试运行阶段。

(4) 经商务部以商合批[2006]850号文批准，中远物流获准在对美国内陆运输公司(由中远美洲公司在美国设立)增资，增资后企业名称变更为中远物流(美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 万美元，总投资为 1400 万美元，中远物流和中远美洲公司各占 50%。目前持有商务部颁发的编号为[2006]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 001381 号的《批准证书》，该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及物流、仓储等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该项目合同和协议的签署，并取得商务部批准文件，尚未获得中国外汇管理局批准。在 2007 年，中远物流继续对此项投资进行跟进，已于 2007 年 1 月将投资款汇出。

(5) 为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拟通过下属公司收购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股权，并委托本公司下属公司经营管理天津天昌(及其下属企业)和防城外代的方式分别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目前，中远总公司已同意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收购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的广州外轮(及其下属企业)的全部股权。

3) 资本承诺

(1) 根据中远总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关于宁波外代利用地方优惠政策购置办公用房请示的批复》(中远战略发展[2006]491 号文件)，同意本公司下属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自筹资金，购置“北岸财富中心”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 6637.42 平方米、总投资额为 7785.19 万元。

(2) 根据中远总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4 日《关于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监管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批复》(中远战略发展[2006]268 号文件)，同意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征地 13 亩，建设仓库 2089 平方米，办公用房 2000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征地及建设总投资额计划为 1515 万元，已签约未完成金额为 945 万元。

(3) 本公司国债技术改造 FOCUS 系统完善和推进等项目，已签约尚未完成金额为 820 万元。

(4) 根据中远总公司的批复文件，同意本公司下属公司完善相关土地房产权属，缴纳土地出让金及相关费用，至审计截止日已签约未完成金额 6,930.58 万元，已批准未签约金额为 319 万元。

(5) 由于港口搬迁，本公司下属公司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经营业务受到较大影响，现基本处于停业阶段，经股东会讨论该公司未来将向物流集散型企业发展，原有仓库、围墙将进行拆除改造。由于该公司经营业务转型，拟投资建设的大型物流集散中心根据投资报告及可行性研究，未来建设投资需约 2900 万元人民币。

4) 利润分配

(1) 本公司发行当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净利润在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及 10%任意盈余公积后，并在获取相关批准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支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09 元，共计 558,428,070.33 元。

(2) 本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情况

本公司在获得相关批准后将扣除上述现金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的余额以股票股息的方式分派给中远总公司及 H 股股东，分配数额为 930,713,450 元，即每 10 股分配 1.5 股。

5) 对中远集运的增资

本公司 2007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以 H 股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中远集运新造船船款所形成的股东借款美元 462,952,000.00 元和人民币 93,709,800.00 元，共计折合人民币 3,708,763,082.40 元，转增为中国远洋对中远集运的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增加中远集运的收资本，增资后中远集运的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2,380,000,000.00 元增加至 6,088,763,082.40 元。

2. 或有事项

1)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2005.12.31	本期变动情况	本期确认的预期金额	2006.12.31
未决诉讼	1,448,603.92	276,927.80	755,912.80	1,725,531.72
其他		6,439,133.00	6,439,133.00	6,439,133.00
合计	1,448,603.92	6,716,060.80	7,195,045.80	8,164,664.72

2) 对外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	------	------	------	------

太平洋	Antwerp Gateway NV	银行借款	EURO1921.3 万元	2005.3.24 -2015.12.31
-----	--------------------	------	---------------	-----------------------

3) 未决诉讼

(1) “MERKUR BAY”轮案

1996 年 4-6 月间，由马尼拉至南非得班支线“MERKUR BAY”轮并通过中远集运船舶转运的 12 个集装箱的服装先后被无单放货。GG SPORTSWEAR MFGT CORP 作为发货人于 1997 年 1 月 30 日在马尼拉起诉中远集运及中远集运当时在菲律宾的代理，起诉金额为 216.9 万美元。在审理过程中，中远集运发现原告不能出示正本提单，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 “沱河”轮 V130 案

1994 年，中远集运马来西亚代理中侨公司（CHUN CHIAO SHIPPING SDNBHD）在未得到授权的情况下擅自应发货人要求签发倒签提单，由“沱河”轮 130 航次承运，货物在到达目的港后收货人拒绝收货，后因该批木材滞留港口时间过长，货物被海关拍卖，发货人 TRENGGANU FOREST PRODUCTS SDN BHD 遭受了损失，遂于 1997 年 5 月在马来西亚起诉中远集运及中侨公司，诉讼金额为 144 万美元，中远集运及中侨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抗辩。

(3) “SEALAND MARINER”轮案

1998 年 4 月 18 日，中远集运航次期租的海陆水手（SEALAND MARINER）轮在地中海靠近克里特岛发生爆炸进而引起火灾，经调查爆炸主要是由于未申报的危险品 EPS（可发性聚苯乙烯）造成。随后船东海陆公司向中远集运提出近 1,500 万美元的索赔，并在伦敦提起了仲裁程序。目前该案仲裁已经和解，中远集运赔偿对方船东 1105 万美元，由于属于保险范围，该费用已由保赔协会全额支付。目前中远集运正在向货主追偿赔偿金，金额为 1,105 万美元加相应的法律费用。追偿案件正在诉讼程序中，但追偿所得全部由保赔协会受益，所以从财务上分析，该案件已与中远集运无关。

(4) I90 人身伤亡案

2003 年 10 月 1 日，中远集运牵涉一宗人身伤亡事件。一辆托着底盘车和集装箱的货车在行驶到伊利诺斯州境内 I90 号公路时，从后面与停在路上的一辆小客车发生碰撞，造成 8 人死亡，14 人受伤。中远美国和中远北美公司（均为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及中远集运当时与多方订立了若干互相关联的集装箱航运服务安排，而在发生意外的货车正是根据这些安排运输的底盘车和集装箱。该拖运的集装箱为出口大连的重箱。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有十八宗因该意外导致身故或受伤的诉讼在芝加哥法院被受理，中远集运成为其中两项诉讼的答辩人。这些诉讼并无明确的索赔金额。就意外提出索赔的期限为两年，于 2005 年 10 月

1 日到期。中远集运的美国法律顾问表示，中远集运因该意外导致的人身伤害赔偿的潜在责任应不超过保险额。而有关保险额目前不低于 4,100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约 33,935 万元）。同时中远集运的美国法律顾问并不相信中远集运须承担索赔人的伤亡赔偿责任，因为中远集运并不是底盘车的租用人或操作人。即使中远集运须承担伤亡赔偿责任，损害金额也不应超过中远集运的保险额，所以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运营产生负面影响。该诉讼目前正在进行中。

(5) “景颇河”轮案

2003 年 9 月 7 日，“景颇河”号轮船在第 55 航次中承运机器设备从西雅图运到上海。在西雅图装货时，因装卸工人操作失误导致一机械设备货物摔落。为此收货人和发货人分别在澳大利亚和美国法院起诉中远集运，要求中远集运赔偿其货物价值损失、市场损失和相关的法律费用共计 280 万美元。为该案的抗辩，中远集运进行了积极的调查，发现原告的索赔金额虽然为 280 万美金，但货物的价值约为 50 万美金，这意味着原告的索赔金额明显过高。而且该货物损失完全是由于码头操作所造成的，根据检验报告，西雅图的码头公司 SSA 已承认其责任，同意由其以中远集运的名义在此案中进行抗辩，并承担所有相关法律费用。目前本公司正在与保赔协会、美国代理及委派的律师一起处理此案，以期能尽快圆满解决。

(6) Khemmapa pin 撞车案

2002 年 2 月 14 日，原告 Khemmapa pin 驾驶的汽车与一辆拖有 COSCO 租用的 chassis 的卡车相撞，原告死亡，原告的家属提出 4,377,000 美元的索赔。

4) 其他或有事项

(1) 船舶抵押情况

抵押船舶	抵押事项	抵押资产原值	抵押资产净值	抵押起始时间	年限	接受抵押资产的单位
布依河	船舶融资贷款	379,953,279.07	222,937,166.22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潮汕河	船舶融资贷款	176,803,373.65	98,983,610.55	2003.12.01	10	中国工商银行 Commerzbank
彩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31,731,375.85	169,786,788.49	2000.09.13	10	Aktiengesellschaft,Shanghai Branch
峰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198,028,384.31	128,455,728.65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松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184,180,653.2	118,651,855.9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大青河	船舶融资贷款	164,688,888.92	86,969,958.01	2004.02.04	10	中国工商银行
哈尼河	船舶融资贷款	378,639,739.3	222,936,220.04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滹沱河	船舶融资贷款	152,102,347.9	86,643,548.26	2004.01.06	10	中国工商银行
景颇河	船舶融资贷款	381,644,251.57	228,225,203.02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鲁河	船舶融资贷款	638,719,558.2	361,485,513.82	2004.11.30	10	Societe Generale Asia Limited,Hong Kong
洛巴河	船舶融资贷款	384,986,350.11	236,568,857.85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密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14,250,440.53	161,900,594.48	2003.12.01	10	中国工商银行
纳西河	船舶融资贷款	381,569,116.5	228,219,695.23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晋河	船舶融资贷款	640,879,758.53	382,765,325.47	2004.11.30	10	Societe Generale Asia Limited,Hong Kong
奇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24,006,423.3	167,419,346.27	2003.12.01	10	中国工商银行
锡伯河	船舶融资贷款	384,310,691.02	233,791,850.49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新会河	船舶融资贷款	180,283,811.89	98,163,254.38	2004.05.12	10	中国工商银行
阳江河	船舶融资贷款	177,096,913.45	100450,318.28	2003.12.01	10	中国工商银行
永定河	船舶融资贷款	160,010,370.11	89,669,036.41	2004.02.04	10	中国工商银行
裕固河	船舶融资贷款	385,058,483.91	234,885,675.23	2004.12.20	10	Calyon Asia ShipFinance Limited
中远青岛	船舶融资贷款	637,870,018.02	367,367,300.82	2004.11.30	10	Societe Generale Asia Limited,Hong Kong
肇庆河	船舶融资贷款	178,281,960.6	98,690,384.42	2004.02.04	10	中国工商银行
子牙河	船舶融资贷款	162,849,388.54	87,695,500.79	2004.02.04	10	中国工商银行
聪河	船舶融资贷款	789,569,225.15	350,812,145.37	2004.02.04	8	中国工商银行
俊河	船舶融资贷款	837,914,019.74	389,822,819.39	2004.02.04	8	中国工商银行
粤河	船舶融资贷款	638,335,190.95	365,037,864.72	2004.08.05	10	中国工商银行
皖河	船舶融资贷款	640,315,171.4	377,511,589.63	2004.08.05	10	中国工商银行
川河	船舶融资贷款	641,551,559.73	388,256,307.65	2004.08.05	10	中国工商银行
凤后	船舶融资贷款	257,687,100.00	177,751,509.98	2002.07.15	7	HSH Nordbank AG Singapore Branch
海后	船舶融资贷款	257,687,100.00	183,181,916.88	2002.07.15	7	HSH Nordbank AG Singapore Branch
龙后	船舶融资贷款	257,687,100.00	183,181,916.88	2002.07.15	7	HSH Nordbank AG Singapore Branch
天后	船舶融资贷款	261,758,811.84	186,051,052.45	2002.10.15	7	HSH Nordbank AG Singapore Branch
锦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33,353,201.46	168,299,104.48	2000.06.26	10	Commerzbank Aktiengesellschaft,Shanghai Branch
山河	船舶融资贷款	1,151,525,677.70	260,139,996.50	1998.09.04	12.3	中国银行
腾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24,836,448.60	161,158,139.81	1999.07.28	12.4	中国银行
飞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24,152,734.63	163,240,919.78	1999.07.28	12.4	中国银行
凌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25,702,620.61	166,097,770.68	1999.07.28	12.4	中国银行
青云河	船舶融资贷款	224,438,550.67	161,733,611.61	1999.07.28	12.4	中国银行
松子	船舶融资贷款	141,539,143.34	73,940,050.79	1999.01.01	12	sojith (HK) ltd
竹子	船舶融资贷款	140,466,798.15	75,486,861.89	1999.01.01	12	sojith (HK) ltd
梅子	船舶融资贷款	139,083,333.74	75,438,798.17	1999.01.01	12	sojith (HK) ltd
合计		14,285,549,366.19	8,119,805,109.74			

3. 承诺事项

1) 已经签定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截至20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下属各公司作为船舶承租人, 与Pretty Ripple Shipping S.A.、Pretty Billow Shipping S.A.、Capetanissa Maritime Corporation、Caravokyra Maritime Corporation、Costachille Maritime Corporation、Rena Maritime Corporation 及Marina Maritime Corporation 等船舶出租方分别签署了“乐鱼泉”等船舶的租赁协议。

(2) 2007年3月23日, 中远总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子公司重新订立了《集装箱服务总协议补充协议》和《航运服务总协议》, 该两项协议的有效期都于2007年12月31日到期。

(3) 2007年3月26日中远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与中远集运或其下属公司分别签署了4艘船的租赁协议。

2) 资本承诺

(1)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以划拨方式取得 26 宗, 中远总公司在其与本公司于 2006 年签署的《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中远物流 51%股权转让协议》”)中向本公司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取得占用/使用土地的合法使用权, 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租赁的 91 处的房屋和租赁的 11 宗土地, 其承租的上述尚未取得完善的租赁土地权属证明文件的土地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房屋, 一旦发生产权纠纷, 本公司下属公司签署的土地租赁合同可能会被认定为无效, 本公司相关下属公司将可能会被要求搬离该等场所。中远总公司已在《中远物流 51%股权转让协议》向本公司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取得其占用和使用的房产的所有权或合法使用权, 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4. 其他重要事项

1) 金融工具

中远太平洋股权分置改革:

中远太平洋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装箱工业持有中集集团327,402,912 股的非流通股份(以下简称为“中集集团非流通股份”)。在2006年5月25日, 中远太平洋向所有中集集团A 股流通股股东(以下简称为“中集集团A 股流通股股东”)发行了424,106,507 份认沽权证(以下简称为“认沽权证”), 以将中远太平洋持有的中集集团非流通股份转换为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流通的股份。每份认沽权证持有人有权要求中远太平洋按每股行使价人民币8.868 元在2007年11

月23日（不包括该日）前5个交易日内向其购买1.128股中集集团A股流通股。中集集团A股流通股在2006年12月29日的收市价为每股人民币18.84元。如果中集集团A股流通股股东最终行使全部认沽权证，则中远太平洋将需要支付现金总额约人民币424,110万元（以下简称为“该对价”），中远太平洋在中集集团的股权将由约16.23%增至约37%。在发行认沽权证前，中远太平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中国银行”）于2006年4月20日签署了不可撤销履约担保协议，中国银行同意担任支付该对价的担保人。该担保已经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将该认沽权作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确认，该事项应调整期初留存收益，由于该事项发生在2006年度，因此调整计入2006年当期损益，该事项影响2006年损益的金额为439,715,659.89元。

2) 有关利润及权益分配的说明

(1) 初始利润期间（2004年6月30日至2005年3月3日）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2005年6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本公司在上市公布的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进行了如下表述：“根据财政部发出的《企业公司制改建有关国有资本管理与财务处理的暂行规定》，本公司须向中远集团分派本集团于初始利润期间根据中国公认会计准则经作出适当调整后厘定的纯利产生的资产净值增幅。”

中远集运应上缴中远总公司2004年下半年利润1,695,121,279.76元，已于2005年6月上交中远总公司；中远集运2005年1-2月应向中远总公司上交的利润为685,852,411.29元，扣减2004年下半年向中远总公司多交的利润18,187,172.50元，中远集运2005年1-2月实际应上交中远总公司的利润为667,665,238.79元。

中远太平洋2005年6月宣告分派的2004年下半年利润299,423,471.72元，已于2005年年底上交中远总公司，另外中远太平洋2005年10月宣告分派2005年上半年股利，按该期间自然天数厘定属于2005年1-2月间的股利158,430,100.83元。

(2) 其后利润期间（2005年3月4日至6月30日）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2005年6月30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本公司在上市公布的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进行了如下表述：“根据二零零五年六月九日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的一项决议案，本公司将向中远作出一项特别分派，金额等于其后利润期间本集团（不包括中远太平洋）可分派利润及中远太平洋应付本集团的股息的

合计数。”

另据本公司2005年6月9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成立日（不含当日）至境外投资人依法成为公司H股股东之日（不含当日）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中规定：“本公司成立日（不含当日）至境外投资人依法持有本公司股份且其姓名或名称登记在股东名册之日（不含当日）经审计的税后利润，将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下经审计利润孰低的原则，在提取以下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和公益金后，可供分配利润（按照中远太平洋应实际分派股息计算）全额分派给中远集团：（1）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2）提取10%的法定公益金；（3）由于本公司为新成立公司，除股权投资外无实际经营业务，建议提取10%的任意盈余公积，用于本公司发展和储备。”

基于如上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2005年3-6月期间的合并净利润为1,730,226,326.14元（其中含按股比计算应享有中远太平洋2005年3-6月净利润709,060,648.62元），本公司2005年3-6月期间提取三金后的净利润1,211,158,428.30元，扣除中远太平洋不分派的2005年3-6月间的净利润243,232,069.40元后，本公司2005年3月至6月期间应上交的净利润为967,926,358.91元。

（3）中远集团的独享资本公积情况

财务部《关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重组上市过程中涉及的股份公司权益分配有关问题的函》规定：本公司重组上市过程中涉及的中远太平洋从评估基准日2004年6月30日至本公司设立日2005年3月3日期间形成的净资产应执行财企[2002]313号文的有关规定。鉴于纳入本公司的中远太平洋已为香港上市公司，该公司实现的利润向中远集团分配部分，可按313号文的规定上缴中远集团，对于没有分红部分的利润，中远总公司按所持有的股比享有权益，可保留在上市子公司作为中远总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管理，留待以后年度扩股时转增国有股份。

本公司按持股比享有的中远太平洋从2004年6月30日至2005年2月28日权益782,732,163.19元，减去：①中远太平洋2005年6月宣告分派的2004年下半年利润299,423,471.72元；②中远太平洋2005年1-2月期间宣告分派的利润158,430,100.83元；③2004年6月30日至2005年2月28日中远太平洋的控股母公司中远太平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亏损45,456,126.33元，剩余279,422,464.31元保留在上市子公司作为中远总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管理。上述279,422,464.31元中，以未分配利润转作中远总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的金额为103,230,866.02元，其余部分为以其他所有者权益项目转作中远总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2005年6月7日，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5]571号文批准本公司将独享资本公积以本公司H股上市发行价格为折价基准适时转增国有股份。截至

2006年9月29日，本公司已按照每股4.25港元将独享资本公积约27,942万元转增股本。

3) 发行15亿元短期融资券

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优化负债结构和降低融资成本，经200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发【2006】357号文备案，本公司在2006年10月26日发行了总额为1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该融资券的期限为364天，发行方式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价格为面值100元，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最终确定。该融资券在2006年10月30日开始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兑付日和到期日为2007年10月26日，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本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的信用评级为“A-1”级，本公司主体信用主级为AAA。

4) 发行3亿美元票据

中远太平洋下属一家子公司于2003年10月30日向投资者发行本金金额共计30,000万美元（相等于约人民币248,310万元）的票据。该票据按5.96%计息，并以其本金金额99.367%的价格发行，票面年息率为5.875%，因此发行时的折让价为189.9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1,571.8万元）。该票据于2003年10月30日起计息，并于每年4月3日和10月3日每半年支付期末利息。该票据由中远太平洋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作出担保，并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除非已由中远太平洋赎回或回购，否则该票据的本金金额将于2013年10月3日到期。如果发生会影响某些司法管辖地税收项变动时，中远太平洋可随时选择按本金金额加上累计利息全额赎回票据。

5) 重大资产出售

中远集运与上海远洋运输公司签署协议将民河轮、普河轮两条船出售给上海远洋运输公司，出售价格为210,630,000.00元和215,020,000.00元，取得处置收益151,015,216.11元；上海泛亚航运本期出售鄂城船原值12,800,000.00元，取得收益31,053,200.00元；MERCURY本期出售天河船，原值150,199,094.87元，取得收益64,842,945.84元。

2006年6月20日，佛罗伦与“AD ACTA”634.Vermögens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 订立销售协议。根据销售协议，佛罗伦及其直接全资附属公司出售约600468标准箱的集装箱。

(十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9,308,812.56	540,200,149.57	95,879,195.7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4,215,966.00	129,060,814.98	99,335,0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	-	-
5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02,656.40	-	-
7	委托投资损益	-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3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277,419.86	6,131,174.45	-29,533,893.89
1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439,715,659.89	-	-
1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66,189,194.93	675,392,139.00	165,680,301.82
17	所得税影响数	279,876,553.29	136,112,917.91	29,316,937.33
18	未确认投资损失影响	-7,543.57	-	-
19	少数股东应承担的部分	29,830,320.71	229,299,722.26	3,264,902.06
20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额	456,474,777.36	309,979,498.83	133,098,462.42
21	上述影响额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37.32%	7.54%	3.48%
22	净利润数	1,223,032,946.84	4,112,500,929.96	3,819,345,409.86
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6,558,169.48	3,802,521,431.13	3,686,246,947.43

(十四) 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香港准则下的财务报表已经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项 目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注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中国会计准则下金额	1,223,032,946.84	16,829,477,223.19	4,112,500,929.96	16,854,672,465.91	3,819,345,409.86	
境内外因功能性货币的认定和处理方式不同之差异	214,558,547.35	-	284,130,308.17	-	-	注释 1

境内外因期权行使所引起 股权处置的处理方法不同 之差异	169,866,996.82	-	48,708,185.39	-	-1,492,319.00	注释 2
境内外因非同一控制下的 股权投资差额不再进行摊 销的执行时点不同之差异	39,405,428.13	23,963,268.12	70,196,242.42	100,448,533.35	161,580,463.20	注释 3
境内外因对不具有共同控 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 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 不能可靠计量的被投资单 位的认定及适用准则不同 之差异	-	1,095,640,386.28	-	790,029,062.10		注释 4
境内外因清产核资而改变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以及确 定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的 处理方法不同之差异	211,890,320.41	891,835,372.09	205,349,571.45	716,882,509.27	44,843,034.18	注释 5
境内外因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在归属于母公司权益和 少数股东权益之间分摊的 处理方式不同之差异	-	285,203,858.94	-	174,667,000.00		注释 6
境内外因准则性差异引起 的资产、负债计价基础以及 首次执行日追溯调整递延 所得税的处理方法不同之 差异	-166,728,523.13	-183,106,460.89	543,634,720.21	-33,966,465.66	-3,040,106.80	注释 7
境内外对收购中远物流及 中集海外公司的处理方式 不同之差异	163,923,198.84	-37,329,461.13	2,618,286.65	35,273,044.17	41,101,510.35	注释 8
境内外对中远财务公司是 否做权益法的认定不同	37,435,725.39	37,435,725.39				注释 9
境内外因会计估计和重要 性原则认定不同之差异	137,629,980.17	-7,816,525.48	65,681,407.16	-201,654,149.14	95,622,008.21	注释 10
境内外因中国远洋发行 H 股所产生相关费用的处理 方式不同之差异			117,985,689.00	-		注释 11
差异合计	807,981,673.97	2,105,826,163.32	1,338,304,410.45	1,581,679,534.09	338,614,590.15	
香港会计准则下金额	2,031,014,620.81	18,935,303,386.50	5,450,805,340.42	18,436,352,000.00	4,157,960,000.00	

注释 1. 境外将美元作为本公司的功能性货币，人民币作为财务报表的呈列货币。境内未区分功能性货币及财务报表呈列货币。

注释 2. 境外将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因期权行使所引起股权处置的损益记入利润表，境内将其记入资产负债表。

注释 3. 境外于 2005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修订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根据该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规定由 2005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对商誉（股权投资差额）进行摊销，于每年及出现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境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

条(二)规定对非同一控制下的借方股权投资差额于首次执行日的长期投资账面余额作为认定成本,以后不再摊销进行减值测试。该项对股权投资差额停止摊销进行减值测试的时点不同引起境内外差异。

注释 4.境外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 32 号及第 39 号将持股比例在 20%以下的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在资产负债表内按公允价值列示。境内将该部分投资划分为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价列示。

注释 5.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制定的会计政策,资产均按历史成本记账,因此按中国会计准则所要求记账的资产评估增值及其摊销,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境外会计报表应予以冲回。

注释 6.境内外因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归属于母公司和少数股东权益之间分摊;境内未规定对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分摊方式,故未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母公司及少数股东之间分摊。

注释 7.境外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一直计提递延税项,境内以往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十二条的规定,采用资产负债表的纳税影响会计法追溯调整了递延税,由于境内外资产的计税基础不同,也导致递延税对净资产和净利润的影响不同。

注释 8.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收购境外子公司的境内外合并方式不同。境内采用购买法只将物流当年的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年底完成收购),境外将当年利润表也纳入合并范围。中远物流的境内外报表自身存在境内外差异,导致境内外其的权益法核算金额也有差异。

注释 9.本公司 2006 年收购中远物流,导致对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合计为 23.75%,境外将中远物流的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并补做对中远财务公司的权益法核算,境内 2006 年未将中远物流的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对中远财务公司按成本法进行核算,该项差异导致 2006 年境外净资产及净利润均比境内多 39,405,428.13 元。

注释 10.境内外对会计估计及重要性原则认定不同,境外将部分会计估计差异调整一致。2004 年境外转回判断差异影响调增净利润的金额为 63,775,038.00 元;05 年境外转回判断差异调增净利润 51,754,342.00 元,调减净资产 150,229,866.00 元;2006 年境外转回判断差异调增净利润 150,229,866.00,对净资产无影响。

注释 11. 境外将 H 股上市的中介费用计入资本公积,境内将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备考新准则合并利润表

(1)本公司 2004 年-2006 年备考利润表调整项目如下:

项目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23,056,527,262.40	23,005,662,708.52	25,216,548,090.20	25,136,210,099.99	31,485,592,031.27	31,410,670,615.37
管理费用	1,479,726,005.49	1,415,914,178.68	2,471,135,504.88	2,443,343,765.02	2,292,970,920.23	2,432,950,756.72
投资收益	731,940,168.06	1,165,677,428.76	1,842,130,307.81	1,924,947,985.71	1,494,121,960.53	1,570,981,232.46
营业外收入	242,272,390.74	242,374,358.25	196,421,316.45	198,709,221.79	1,167,583,272.75	1,168,285,501.76
营业外支出					7,358,975.62	17,863,036.06

所得税费用	360,283,566.15	365,035,369.48	1,149,045,961.32	1,152,496,208.23	2,677,979.46	685,298,088.10
净利润	4,444,161,318.66	4,987,925,124.23	5,388,894,735.08	5,578,679,801.48	2,340,661,425.30	2,339,982,465.75

(2) 本公司 2004 年-2006 年度净利润差异调节表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原始财务报表的净利润	3,701,822,691.18	4,543,699,733.29	1,566,124,101.94
一、执行新准则追溯调整项目的影响				
1	收入成本截止错误	84,436,721.00	-84,436,721.00	
2	往来对账调整等		-57,164,193.35	
3	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的列示改变	622,266,761.75	1,261,507,151.63	1,337,249,430.78
4	新准则下将未确认投资损失转入净利润的影响	-2,672,224.08	-67,056,887.86	646,322.55
5	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处置不同影响	78,730,307.13	140,399,647.78	135,618,822.20
6	新准则下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影响	-7,805,972.32	-308,038,826.25	-105,569,183.40
7	新旧准则下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置不同的影响		-892,007.14	-25,702,453.50
8	新旧准则下对借款费用处理不同的影响		-17,797,553.77	2,562,398.56
9	新准则下将内退人员补贴确认为职工薪酬影响		4,201,570.76	-594,143.70
10	新准则下收入成本按完工百分比调整影响	-32,616,966.00	-66,507,354.84	-106,459,949.16
11	新旧准则下衍生金融工具确认计量方式不同的影响		40,980,175.83	-440,358,756.11
12	由于物流按新准则核算净资产减少导致太平洋公司对其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			-22,855,164.86
	追溯调整影响数合计金额	742,338,627.48	845,195,001.79	774,537,323.36
	申报财务报表的净利润	4,444,161,318.66	5,388,894,735.08	2,340,661,425.30
二、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股权投资差额停止摊销转回其当年摊销金额的影响				
1		433,737,260.70	82,817,677.90	76,859,271.93
2	福利费在当期按实际列支的影响	58,191,440.19	50,131,953.76	-133,109,064.08
3	开办费在当期一次性摊销的影响	5,620,386.62	-7,684,694.62	6,796,583.76
4	无法支付的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的影响	101,967.51	2,287,905.34	702,229.01
5	将船舶坞修费资本化并按三年摊销的影响	46,112,750.55	62,232,224.02	48,072,019.83
	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金额合计	543,763,805.57	189,785,066.40	-678,959.55
	模拟净利润的金额	4,987,925,124.23	5,578,679,801.48	2,339,982,465.75

上述 2004、2005、2006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25 日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和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的。

(十六) 本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1. 主要财务指标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3%	26.1%
流动比率	1.05	1.07
速动比率	1.01	1.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8	8.0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72,450	928,422
利息保障倍数	4.41	9.13
资产负债率	52.8%	53.2%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93%	1.01%
每股净资产（全面摊薄，元）	2.71	2.75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全面摊薄，元）	0.32	0.9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全面摊薄，元）	-0.04	0.88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元）	0.20	0.67

注：

1、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净额) / 流动负债

3、应收账款周转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但由于本集团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没有本集团2005年应收帐款的期初数，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以期末余额作为分母。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净利润 + 所得税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5、利息保障倍数 = (净利润 + 所得税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6、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 净资产

7、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计 / 资产总计

8、每股净资产 = 净资产 / 期末总股本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总股本

10、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 期末总股本

2. 本公司接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2006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7	7.00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	4.39	0.12	0.12
2005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0	无数据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6	无数据	0.70	0.70

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的要求计算。

(十七) 资产评估与验资

1. 资产评估情况

2005年中远总公司为重组设立本公司，委托中通诚对中远总公司所持有拟用以出资的股权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04年6月30日。中通诚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实施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拟用于出资的重组后的中远集运100%股权和中远太平洋投资100%股权进行了评估，并于2004年12月28日出具了《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拟设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通评报字[2004]63号)。根据该评估报告，中远总公司拟用于设立本公司的出资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602,609.75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合计为602,609.75万元，评估值为626,712.38万元，增值额为24,102.63万元，增值率为4.00%，其中：中远集运10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238,060.11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为238,060.11万元，评估价值为260,090.29万元，评估价值较调整后账面价值增值22,030.18万元，增值率为9.25%；中远太平洋投资100%股权的账面价值为364,549.64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为364,549.64万元，评估价值为366,622.09万元，评估价值较调整后账面价值增值2,072.45万元，增值率为0.57%。国资委于2005年1月29日以《关于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航运主业重组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81号)对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确认。

2. 验资情况

(1) 本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5年1月29日，利安达对中远总公司投入本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5]第A1006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5年1月29日，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认缴的出资（共410,000万元）已经缴足。

(2) 本公司发行H股的验资情况

2005年8月17日，利安达对本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5]第A1043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5年6月30日，本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953,700万港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约28,818万港元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为924,882万港元，其中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40,802万港元，出售国有存量股份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4,080万港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约895,370万元（按照2005年6月30日港币汇率1:1.0649折算），其中新增注册资本204,000万元，资本公积约691,370万元，本公司变更后的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614,000万元。

(3) 本公司转增股本的验资情况

2006年10月8日，利安达对本公司股东中远总公司以独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6]第1009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6年9月29日，本公司已将中远总公司的独享资本公积约27,942万元转增为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国有股份。本公司按照2005年6月30日公开发售H股股票价格每股4.25港元，以董事会召开前一日（2006年9月27日）的港币兑人民币汇率（1:1.01529）确定转股价格为4.3149825元，据此确定增加股份数量为64,756,337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约6,476万元（该等增加的注册资本由中远总公司持有），增加共享资本公积约21,467万元，变更后的本公司注册资本约620,476万元。

(4) 本公司特别利润分配后的验资情况

2007年5月17日，利安达对本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7]第1008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5月17日，本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930,713,450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7,135,469,787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7,135,469,787元。

二、收购资产之备考财务会计信息

(一) 关于收购资产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收购资产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7】第 A1060-2 号。

(二) 收购资产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报告期内收购资产的财务报表是基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追溯调整而编制的。首次执行日后中远物流及合并子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2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后续会计政策。

(三) 收购资产合并会计报表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2,158,006.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46,317,982.79
应收账款	2,445,228,858.95
预付账款	129,419,765.04
应收利息	2,416,098.74
应收股利	32,858,689.15
其他应收款	208,168,924.75
存货	4,949,293.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4,881,517,618.55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834,300.00
持有到期的金融资产	3,034,904.00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801,724,779.03
投资性房地产	7,203,666.72
固定资产	741,982,318.60
在建工程	67,066,856.21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17,333.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60,972,952.97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54,354.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49,45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5,140,919.80
资产总计	6,706,658,538.35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52,233,490.46
应付账款	2,378,619,840.60
预收款项	787,526,636.35
应付职工薪酬	296,253,768.43
应交税费	69,015,157.62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81,914,927.12
其他应付款	249,261,46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3,976,025,286.0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88,030,387.5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427,776.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458,163.68
负债合计	4,122,483,44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82,029,850.75
资本公积	689,469,294.93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118,627,243.46
未分配利润	65,038,085.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78,377.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3,886,097.58
少数股东权益	130,288,991.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84,175,08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06,658,538.35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年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2,040,296,019.98
减：营业成本	1,218,701,969.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462,424.86
销售费用	12,649,259.48
管理费用	593,985,811.92
财务费用	-5,721,189.97
资产减值损失	-21,331,768.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219,540,17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375,089,690.68
加：营业外收入	24,862,108.57
减：营业外支出	16,157,793.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383,794,005.72
减：所得税费用	108,869,943.02
四、净利润	274,924,06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257,353,872.77
少数股东损益	17,570,189.92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28,984,672.86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5,165.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3,523,29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34,623,137.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90,323,913.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773,211.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505,519.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2,732,29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50,334,93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88,19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1,968,681.8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0,546,90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965,725.2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17,105.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298,418.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49,413,952.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22,874,699.3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832.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964,48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33,934.12

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4,218,674.5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3,5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84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10,520.0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227,359.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2,340,978.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4,26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002,60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92,081.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1,680,05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49,99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3,308,013.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2,158,006.05

(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 经商务部以商合批[2005]790号文批准,中远物流获准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与 Rail Hassan Saadi LLC 集团合资设立中远物流西亚公司,目前持有商务部颁发的编号为[2005]商合境外企证字第 000720 号的《批准证书》,该公司主要从事第三方物流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该项目合同和协议的签署,中远物流持股 49%,对方持股 51%,但尚未获得中国外汇管理局批准。目前该公司正处于前期筹备和试运行阶段。

2) 经商务部以商合批[2006]850号文批准,中远物流获准在对美国内陆运输公司(由中远美洲公司在美国设立)增资,增资后企业名称变更为中远物流(美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 万美元,总投资为 1400 万美元,中远物流和中远美洲公司各占 50%。目前持有商务部颁发的编号为[2006]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 001381 号的《批准证书》,该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及物流、仓储等业务。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该项目合同和协议的签署,并取得商务部批准文件,但尚未获得中国外汇管理局批准。2007 年 1 月中远物流汇出投资款 700 万美元。

3) 为避免同业竞争,中远物流拟通过下属公司收购广州外代(及其下属企业)股权,并委托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经营管理天津天昌(及其下属企业)和防城外代的方式分别解决该等同业竞争问题。目前,中远总公司已同意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收购中远总公司间接持有的广州外轮(及其下属企业)的全部股权。

4) 2004 年 8 月,中远物流与江苏永昌车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滕凌、芦海林、仇正英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远物流受让上述三位股东分别持有的 25%、15%、10%的股权,但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5) 根据中远总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关于宁波外代利用地方优惠政策购置办公用房请示的批复》(中远战略发展[2006]491 号文件),同意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国外轮代理有限公司自筹资金,购置“北岸财富中心”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 6637.42 平方米、总投资额为 7785.19 万元。

6) 根据中远总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4 日《关于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建设监管仓库及配套设施的批复》(中远战略发展[2006]268 号文件),同意中远物流下属子公司青岛中远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征地 13 亩,建设仓

库 2089 平方米，办公用房 2000 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征地及建设总投资额计划为 1515 万元，已签约未完成金额为 945 万元。

7) 中远物流国债技术改造 FOCUS 系统完善和推进等项目，已签约尚未完成金额为 820 万元。

8) 根据中远总公司的批复文件，同意中远物流下属公司完善相关土地房产权属，缴纳土地出让金及相关费用，至审计截止日已签约未完成金额 6,930.58 万元，已批准未签约金额为 319 万元。

9) 由于港口搬迁，中远物流下属公司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经营业务受到较大影响，现基本处于停业阶段，经股东会讨论该公司未来将向物流集散型企业发展，原有仓库、围墙将进行拆除改造。由于该公司经营业务转型，拟投资建设的大型物流集散中心根据投资报告及可行性研究，未来建设投资需约 2900 万元人民币。

2. 或有事项

中远物流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 承诺事项

1)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以划拨方式取得的 26 宗土地使用权，中远总公司在其与中国远洋于 2006 年签署的《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中远物流 51%股权转让协议》”)中向中国远洋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以法律允许的方式取得使用土地的合法使用权，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租赁的 91 处、建筑面积总计为 11.74 万平方米的房屋和租赁的 11 宗、面积总计为 24.60 万平方米的土地，其承租的上述尚未取得完善的租赁土地权属证明文件的土地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文件的房屋，一旦发生产权纠纷，中远物流下属公司签署的土地租赁合同可能会被认定为无效，中远物流相关下属公司将可能会被要求搬离该等场所。中远总公司已在《中远物流 51%股权转让协议》向中国远洋承诺中远物流及其下属企业已经取得其占用和使用的房产的所有权或合法使用权，并愿意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4. 其他重要事项

1) 根据 2006 年 5 月 30 日泉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年度中远

物流下属公司外代总将其原出资 369 万元持有的泉州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41%的股权以 107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厦门大有行物流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已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办理登记，产权转让交易基准日的资产总额 5019.96 万元，负债总额 2494.7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525.24 万元，本次转让股权收益为 460 万元。

2)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上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6 日出售持有的上港集箱（全称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300.00 万股，成交价格 16.50 元，成交总金额 4,950.00 万元，交易手续费 7,821 元，取得投资收益 4,599.18 万元。

3)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中国南京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在 2001 年对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成本为 143.75 万元，于 2006 年 12 月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 年，中远物流持有的股份具有了流通权，本年度将其全部处置，获取投资收益 694.78 万元。

4)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上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招商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成本 470.86 万元，转让债券收益 193.72 万元。

三、本公司之备考合并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本公司备考合并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

本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以及 2006 年度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业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7】第 1060-1 号。

(二) 本公司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 2006 年 9 月 28 日与中远总公司订立的股权收购协议，本公司收购中远总公司持有的 51% 的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股权，并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收购，本合并报表是假设自本报告最早呈列日（即 2006 年 1 月 1 日）即完成对中远物流的收购并编制本合并报表。

(三) 本公司之备考合并会计报表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5,711,97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3,172.05
应收票据	86,283,378.13
应收账款	6,731,916,622.73
预付账款	519,190,489.65
应收利息	10,112,635.36
应收股利	32,264,986.38
其他应收款	1,581,018,255.38
存货	599,686,511.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17,387,328,027.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8,834,300.00
持有到期的金融资产	3,319,548.25
长期应收款	208,080,060.92
长期股权投资	8,227,793,224.45
投资性房地产	7,203,666.72
固定资产	21,596,826,538.07
在建工程	3,931,347,641.82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779,211.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487,787,865.50
开发支出	-
商誉	473,316.86
长期待摊费用	6,225,54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691,19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824,817.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42,186,928.93
资产总计	52,229,514,956.27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0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86,378,01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51,738,932.65
应付票据	52,233,490.46
应付账款	6,495,936,912.61
预收款项	915,979,090.02
应付职工薪酬	864,837,403.18
应交税费	210,355,994.63
应付利息	-12,433,647.76
应付股利	46,411,557.15
其他应付款	2,852,750,907.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593,151.62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6,590,781,801.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36,091,728.65
应付债券	3,841,347,838.20
长期应付款	2,018,491.02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8,164,664.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6,864,69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662,294.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5,149,709.21
负债合计	27,575,931,511.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04,756,337.00
资本公积	9,595,488,708.05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0.00
未分配利润	1,537,767,561.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8,535,383.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29,477,223.19
少数股东权益	7,824,106,222.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653,583,44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229,514,956.27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210,417,553.78
减：营业成本	32,676,361,425.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4,038,244.65
销售费用	51,718,968.48
管理费用	2,886,956,732.15
财务费用	1,049,566,866.72
资产减值损失	-11,452,825.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438,743,352.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表示）	1,604,970,04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	2,129,454,837.64
加：营业外收入	1,192,445,381.32
减：营业外支出	23,516,769.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3,298,383,449.81
减：所得税费用	791,490,051.66
四、净利润	2,506,893,39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1,371,702,569.56
少数股东损益	1,135,190,828.59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92,297,171.72
收到的租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452,881.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51,118,08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62,868,14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733,471,353.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2,905,917.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3,599,794.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2,410,8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02,387,955.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480,18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1,952,297.4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83,406,55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8,952,926.8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04,30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2,316,08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917,850,195.0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94,068,407.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75,832.8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5,457,620.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6,858,46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06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9,678,674.5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782,035,617.7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267,173.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52,981,466.2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669,684,344.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386,250,155.7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3,01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98,997,519.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6,016,052.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91,937,772.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615,17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76,327,15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25,711,976.12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以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为基础，并辅以收购中远物流后的本集团备考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和相关的中远物流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完成了本章的讨论与分析内容。

本公司管理层将主要依据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分别在本章第三到第五节分别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状况进行讨论。由于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完成的时点为 2006 年 12 月底，中远物流 2006 年的资产负债表已纳入到本集团 2006 年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中，但 2006 年的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未纳入到本集团 2006 年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中。关于收购中远物流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将根据收购后本集团备考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相关的中远物流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和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在本章第七节“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中进行分析。

本章内容可能含有前瞻性描述。该类前瞻性描述包含了部分不确定事项，可能与本集团的最终经营结果不一致。投资者阅读本章内容时，应同时参考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会计报告及其附注的内容。

一、概述

本集团是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企业，成为一家业务贯穿航运价值链、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的航运和物流的供应商。本公司是中远总公司的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通过下属各子公司为国际和国内客户提供涵盖整个航运价值链的综合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服务。

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经营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经营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通过中远太平洋下属的佛罗伦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经营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和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业务。

本集团凭借市场经验和全球性经营优势,为客户提供贯穿整个航运价值链的综合性和高质量的增值服务,本集团业务种类的多样性有助于本集团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门到门”服务,降低成本,并提高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 A 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支付与 12 艘在建船舶有关的资本开支和本公司向中远总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等项目。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仅有利于增加本集团的运力水平,以把握全球和中国贸易和航运需求迅速增长的市场机遇,而且有利于提升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本集团实现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战略目标。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提升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价值。

二、影响本集团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一) 全球和中国的宏观经济和国际贸易状况

航运业的整个产业链同国际贸易和区域贸易发展密切相关。国际经济状况的变化会直接影响贸易的增长,从而影响本集团目前经营的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

本集团立足于中国市场,面向全球经营。中国宏观经济和对外贸易的发展对本集团的业务拓展至关重要。一方面,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国经济一直保持高速增长,速度远超国际平均水平;另一方面,受全球产业转移的影响,中国的外商直接投资尤其是制造业外商直接投资大幅增加,中国日渐成为全球最重要的生产和制造基地之一,推动我国以出口为动力的对外贸易快速增长。在上述两方面因素的拉动下,中国对外贸易的货物运输量快速增长,从 2000 年到 2006 年,中国集装箱吞吐量的复合增长率约为 25.8%,中国占全球集装箱吞吐量的比重已从 2000 年的约为 10% 上升至 2006 年的约为 21%。

(二) 集装箱航运运价变动

集装箱航运业务贡献了本集团大部分收入,集装箱航运运价变化对本集团的收入,进而对本集团的盈利状况产生直接影响。

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集装箱航运业显示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而竞争和突发事件的影响往往会加剧集装箱运价的变动。

2003年，全球集装箱贸易的需求呈现强劲增长，导致运价快速回升，特别是重要的跨太平洋航线东行及远东/欧洲航线西行的运价大幅增加。随着全球经济的良好发展以及航运需求的旺盛，2004及2005年集装箱航运市场运价不断上升。由于2005年末航运业几大并购案件的发生，以及2006年各集装箱航运公司新造船陆续下水，导致2006年运价较2005年有所下跌，但受益于全球贸易的持续强劲增长，2006年后期运价水平逐步恢复。

(三) 本集团的运力状况

集装箱船队的运力是本集团竞争优势不可或缺的部分。总运力代表本集团提供集装箱航运服务的能力，在目前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情况下，维持适当的运力增长对于本集团维持和提高市场份额，满足新拓展市场的需求有重要意义，反之，运力不足可能导致本集团的业务量增长受到限制。

本集团基于市场需求和竞争环境的变化，充分利用在信息系统、船舶综合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做好运力管理和规划，并通过灵活调整运力结构及自有船舶和租赁船舶比例等方式，在确保本集团的运力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降低集装箱航运市场可能出现的波动对本集团盈利状况的影响。

过去几年中，在全球航运业整体需求快速增长的情况下，由于前期订单运力不足，导致行业新增运力低于新增需求。尽管本集团一直保持运力的持续增长，但仍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使得运力不足可能成为限制本集团货运量进一步增长的主要因素。为把握目前行业需求迅速增长带来的机遇，本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的一部分用于支付与12艘在建船舶有关的资本开支，以扩大本集团的运力规模，从而提升本集团的长期盈利能力以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 码头吞吐量的变动

码头业作为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之一，对本集团的盈利有重要贡献。近年来，受美国、欧盟和日本等全球主要经济体的经济稳定增长的拉动，以及中国、印度、俄罗斯和巴西等新兴经济体继续保持良好增长势头等因素的影响，全球贸易量实现了高速增长，推动全球码头吞吐量的迅速增长。特别是近年来，受外商直接投资大幅增加，工业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消费、收入高速增长等方面的影响，我国国民经济和对外贸易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因此，本集团码头业务的吞吐量和盈

利保持快速增长，这对于多元化本集团的盈利来源，增强本集团的抗风险能力有重要意义。

(五) 成本因素

本集团经营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等多种业务，其中，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成本在本集团中占比最大，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最为显著。

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成本中，燃油费是主要的成本项目之一。燃油价格同国际原油价格密切相关。近年来，由于需求强劲增长和供给方面存在不确定因素，国际原油价格一度大幅上涨，目前仍处于较高水平。油价的进一步变化将导致本集团的成本发生变动，从而对本集团的盈利状况产生直接影响。本集团已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控制燃油费，提高盈利能力，具体举措包括降低燃油采购成本和船用燃油消耗量等。

船舶及集装箱的供求关系变化及其价格变动将影响本集团的资本开支水平和折旧，也将影响本集团用于租赁船舶和集装箱的支出，进而影响到本集团的成本。本集团充分利用多年来积累的丰富行业经验，能够较好地把握船舶和集装箱购买和租赁时机，并通过产业链一体化和规模化经营的优势降低采购和租赁价格。

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港口使用成本和装卸成本受各种因素影响有所波动，近年来因受到费率上升和货运量提高等因素的影响，呈现稳中有升的整体走势，这将增加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运营成本，对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盈利状况产生一定影响。本集团已充分利用规模经济与协同效应的优势，致力于降低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港口费和装卸成本。

本集团通过合理设计航线，扩大直挂港比例等措施，降低中转货比例，以及积极调整货源结构，降低中转费用；通过 IRIS-2 系统标准路径进行成本控制，努力节省中转服务成本；通过合理调运空箱，提高集装箱的使用效率，降低周转时间，以降低集装箱成本。

(六) 汇率变化

本集团立足中国，面向全球市场经营。因此，除以人民币结算国内部分业务外，本集团主营业务中，大多以美元进行结算，同时还使用港币、日元、欧元和

新加坡元等其它外币，相当数量的运营资产同样以外币计价。人民币与外币以及上述外币间的汇率波动均对本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盈利造成影响。

从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施人民币汇率机制改革，人民币放弃与美元挂钩，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与美元等外币间汇率变化较以往明显加大。

从以往年度看，2004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汇兑收益为 4,025 万元，而人民币汇率机制改变后，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汇兑损失分别为 4.6 亿元和 3.48 亿元。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盈利状况产生较为明显影响。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合理统筹利用多种金融工具控制汇率波动的风险，如采用远期结汇、外汇币种互换等方式及时锁定汇率风险。本公司各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流程，从业务前端着手，合理调整业务收入与成本支出、资产与负债的币种结构，并通过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减少外币资金沉淀，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应对汇率波动风险。

三、财务状况分析

除非特别指明，本节“财务状况分析”基于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数据不包含中远物流，而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数据则包含了中远物流。

(一) 资产负债构成

1、资产构成分析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占资产总计 比重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占资产总计 比重
流动资产合计	1,738,733	33.3%	1,457,713	28.8%
其中：货币资金	782,571	15.0%	807,633	16.0%
应收账款	673,192	12.9%	421,149	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4,219	66.7%	3,604,098	71.2%
其中：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	2,552,817	48.9%	2,767,078	54.7%
长期股权投资	822,779	15.8%	729,361	14.4%

无形资产	48,779	0.9%	34,407	0.7%
资产总计	5,222,951	100.0%	5,061,811	100.0%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计为 522.30 亿元，较 2005 年末的 506.18 亿元增加 16.11 亿元或增长 3.2%。其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各占 33.3%、66.7%。上表中所列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等项目为主要资产项目。

(1)流动资产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资产合计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28.8%和 33.3%，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是其中的主要组成部分。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资产合计 173.87 亿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28.1 亿元，增长 19.3%。与 2005 年末相比，货币资金基本持平，而当期新增合并单位中远物流，由于物流行业的特点使得应收账款等项目余额有明显增加，并带动流动资产总额继续增长。

(a)货币资金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55.4%和 45%，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16%和 15%。本公司保持适度的资金存量，以维持生产经营所需。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货币资金结余 78.26 亿元，比 2005 年减少了 2.51 亿元，下降 3.1%。

本公司于 2006 年就 2005 年上市前实现利润向中远总公司作出特别分派，支付金额为 9.68 亿元。另外，本公司于 2006 年度支付 2005 年上市后末期股息 7.98 亿元。上述开支，抵消了本集团 2006 年经营活动所带来的现金净流入。在不考虑新增合并单位中远物流带来货币资金增加的情况下，本集团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货币资金余额有所降低。

由于中远物流在 2006 年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合并报表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20.12 亿元，这是本集团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相对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保持平稳的主要原因。

(b)应收账款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取的运费和集装箱出租租金。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8.9% 和 38.7%。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为 67.32 亿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25.2 亿元或增长 59.8%。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合并单位中远物流带来应收账款余额 24.45 亿元，则是使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的最重要的原因。

(2)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非流动资产合计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71.2%和 66.7%，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和无形资产是其中的主要组成部分。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合计 348.42 亿元，较 2005 年末的 360.41 亿元下降了 3.3%。与 2005 年末相比，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增加 9.34 亿元，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减少 21.43 亿元，使得非流动资产总额降低。

(a)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

本集团主要经营的集装箱航运和集装箱租赁业务都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因而本集团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占非流动资产合计和资产总计的比重较高。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占非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76.8%和 73.3%，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54.7%和 48.9%。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为 255.28 亿元，较 2005 年末减少 21.43 亿元或 7.7%。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所属中远太平洋出售其旗下国际集装箱箱队。为优化中远太平洋第三方集装箱租赁业务的经营模式和资本结构，降低经营风险，中远太平洋下属佛罗伦已于 2006 年 6 月向“AD ACTA”634. Vermögens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 出售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约为 59.51 亿元的集装箱，并转让了佛罗伦作为出租人对该等集装箱的租赁协议，但同时佛罗伦保留了对该等集装箱的管理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合并单位中远物流，带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为 8.09 亿元，部分抵消了国际集装箱箱队出售对本集团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降低的影响。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中，船舶和集装箱占到了绝大部分。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的船舶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净值为 147.35 亿元，集装箱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净值为 75.62 亿元，两者之和占到了本集团合并报表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合计的 87.3%。本集团所经营船舶和集装箱的资产质量和成新度较高。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经营船舶的平均船龄为 10.3 年，低于目前世界集装箱船队船龄的平均水平；本集团所经营集装箱的平均箱龄为 4 年，低于目前世界集装箱箱龄的平均水平。从这两组数据看，本集团拥有的船舶和集装箱具备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b)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来源于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太平洋投资的码头、集装箱制造业务和中远物流投资的物流业务。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太平洋投资的大部分码头或其他公司采取联营合营方式，其投资多以长期股权投资方式计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中远-国际货柜码头(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青岛前湾集装箱有限责任公司等码头公司均属于这种情况，另外中远太平洋还参股了中集集团、创兴银行有限公司等企业。中远物流也以联营合营或参股的方式投资包括上海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和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多家企业。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占非流动资产合计的比重分别为 20.2%和 23.6%，占资产总计的比重分别为 14.4%和 15.8%。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82.28 亿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9.34 亿元或 12.8%。

2006 年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增加，主要来自本集团所属中远太平洋新设或增加的投资支出，及所享有的被投资企业的投资收益。本集团于期内增购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股权和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9%的股权。除新设及追加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合营企业当期投资收益增加，带动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上升，其中，由于 2006 年集装箱制造市场好转，所投资的中集集团当期带来约 4.54 亿元的投资收益；另外，南京龙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和

青岛远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也在 2006 年扭亏为盈；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及中远—新港码头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亦呈现类似的增长势头。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新增合并单位中远物流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02 亿元，也带动了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余额的增加。

(3)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如下表所示，其中，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占据绝大部分。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占资产减值准 备合计比重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占资产减值准 备合计比重
坏账准备	23,368	14.1%	14,864	9.6%
存货跌值准备	109	0.1%	42	0.0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6	1.2%	1,499	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793	84.7%	138,918	89.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3	0.03%	0	0.0%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66,319	100.0%	155,324	100.0%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主要针对集装箱运输船舶、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办公设备而提取。

根据国资委国资评价[2004]264 号文，中远集运于 2003 年度进行清产核资时，就集装箱船舶提取了 13.86 亿元的减值准备。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略降为 13.69 亿元。

本集团依据自身业务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制定了合理的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本公司认为，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稳健、公允，报告期内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充分。

2、负债构成分析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占负债合 计比重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占负债合 计比重
流动负债合计	1,659,078	60.2%	1,367,694	50.8%
其中：短期借款	328,638	11.9%	212,311	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59	5.2%	225,878	8.4%
应付账款	649,594	23.6%	291,796	1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515	39.8%	1,324,385	49.2%
其中：长期借款	663,609	24.1%	995,429	37.0%
应付债券	384,135	13.9%	241,000	9.0%
负债合计	2,757,593	100.0%	2,692,079	100.0%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负债合计分别为 269.21 亿元和 275.76 亿元。

(1)流动负债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占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50.8%和 60.2%，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项目构成。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合计 165.91 亿元，比 2005 年底增加 29.14 亿元，增长 21.3%。从构成来看，短期借款增加 11.63 亿元，应付账款增加 35.78 亿元。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下降 8.32 亿元，部分抵消了上述项目余额增加所带来的影响。

(a)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本集团对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如本集团拟支付的燃油费、港口费、港口设备款和船舶租金等。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账款分别为 29.18 亿元和 64.96 亿元，占流动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21.3%和 39.2%。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账款余额为 64.96 亿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35.78 亿元或 122.6%。

本公司下属中远太平洋于 2006 年度由于新购集装箱等业务需要，期内应付余额增加 9.3 亿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合并报表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23.79 亿元，也是本集团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

(b)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主要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款项，供短期流动资金周转所需。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分别为 21.23 亿元和 32.86 亿元，占流动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15.5%和 19.8%。这些借款主

要以人民币和美元结算，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以美元和人民币为单位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21.75 亿元和 11.11 亿元，分别占短期借款余额的 66.2%和 33.8%。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利率为 4.9%-6.0%。

(c)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将在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2.59 亿元和 14.27 亿元，占流动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16.5%和 8.6%。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利率为 4.8%-6.6%。

(2)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流动负债占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 49.2%和 39.8%，本集团的非流动负债以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为主。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负债合计 109.85 亿元，较 2005 年末下降 22.59 亿元或 17.1%。其中，长期借款由 2005 年末的 99.54 亿元下降 33.18 亿元至 66.36 亿元是最主要的原因。

(a)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主要为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款项，用于购置船舶和集装箱以及投资码头等。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9.54 亿元和 66.36 亿元，占本集团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5.2%和 60.4%。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 99.54 亿元下降 33.18 亿元至 66.36 亿元，下属中远太平洋使用出售国际箱队所得款项归还了部分长期借款，是长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的长期借款余额仅为 8,803 万元，合并中远物流对本集团长期借款的规模影响不大。

本集团的长期借款主要以美元结算，少量以人民币和新加坡元结算，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以美元和人民币为单位的借款余额为 56 亿元和 10.36 亿元，分别占长期借款余额的 84.4%和 16.6%。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4.8%-6.6%。

(b)应付债券

本公司下属中远太平洋的一家子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3 日向投资者发行本金金额为 3 亿美元的票据，该票据已由中远太平洋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作出担保，并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除非已由本公司赎回或购回，该票据的本金金额将于 2013 年 10 月 3 日到期，主要用于中远太平洋投资新码头及再融资。本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了 15 亿元短期融资债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优化负债结构和降低融资成本。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应付债券分别为 24.1 亿元和 38.41 亿元，占本集团非流动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18.2% 和 35%。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债券增加 14.31 亿元，主要因为本公司该年发行的 15 亿元短期融资债券。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本集团 2005 到 2006 年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计算的主要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2006 年	2005 年
流动比率	1.05	1.07
速动比率	1.01	1.03
利息保障倍数	4.41	9.13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1.01，与 2005 年基本持平。

由于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增长较快，本集团 2006 年末流动负债合计比 2005 年末增长 21.3%，与同期流动资产合计的增长率基本持平，并使得本集团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稳定。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次收购的中远物流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228 和 1.226，高于本集团原有业务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水平，虽受到原有业务货币资金下降的影响，本集团的短期偿债能力维持不变。

本集团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比例超过 20%，流动资金来自于本集团业务的现金流量、发行新股及银行的债务融资，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本集团将继续通过业务拓展和降本增效提高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提高资产周转效率，在保证资产收益率的情况下，提高资产的流动性；进一步拓展外部融资渠道，包括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除上述措施之外，本集团在多家银行已取得所需备用授信额度，可以充分满足经营及偿债需要。

2、资本结构分析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本集团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计算的资本结构指标如下表所示：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2.8%	53.2%
总债务资本比	38.1%	41.4%

本集团经营的集装箱航运、码头和集装箱租赁属于资本密集型的高投入行业。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和总债务资本比比上年分别降低了 0.4 和 3.3 个百分点。

这一方面缘于在近几年较好的经营环境和发展机遇下，本集团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使得本集团在资产增长的情况下，负债规模稳定甚至有所降低。

另一方面，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购的中远物流的总债务仅为 1.49 亿元，总债务资本比为 5.5%，远低于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债务资本比 41.4% 的水平，并因此优化了本集团的资本结构。

本集团不断优化资本结构使其趋于合理。本集团在运营和投资活动中，结合宏观经济发展状况、行业周期、市场状况以及项目的预期回报，根据本集团理想资本结构来对资金来源进行组合及分配，并寻求低成本资金，同时确保财务杠杆比例保持在适当的范围。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根据本集团 2005 到 2006 年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计算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2006 年	200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38	8.0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0	0.67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 / 资产总计期初期末平均余额；但由于本集团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表没有本集团 2005 年资产总计和应收账款的期初数，因此 2005 年两个周转率指标分别以期末余额作为分母。

近年来，本集团资产周转能力得到不同幅度的提高，资产得到了有效的利用，盈利情况有明显提高，营运水平良好，盈利的稳定性增强。新收购中远物流有相当部分业务将从客户取得的全部收入扣除外包、分包物流服务费、海（空）运费、港口使费后的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因此，在计算中远物流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时，按照以上公式计算的结果不能真实反映应收账款的周转效率。这一行业特点拉低了本集团 2006 年末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水平，使其低于 2005 年。

本集团将在原有基础上，继续提高经营效益，扩大自有资本的实力，在努力扩大市场份额的基础上，在管理模式、控制手段及后续分析等方面提高成本控制能力，坚持成本控制流程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争取优惠价格并降低能耗；加强应收账款及存货的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措施，针对应收账款的余额、账龄等因素具体分析，并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确保本集团的资产得到有效利用。

同时，本集团将通过提高船舶等固定资产的运营效率，提高码头吞吐量和操作效率，提高经营水平，使资产周转能力进一步提升。

本集团资产管理效率和周转能力良好。本集团发生的应收账款大多在客户信用期内形成，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处于较低水平。

四、盈利能力分析

本节“盈利能力分析”基于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的损益数据均不包含中远物流。在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后，中远物流将被纳入到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范围，这对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有一定的影响。具体见本章第七节“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以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营业收入	3,619,805	3,387,297	2,929,301

单位：万元

增长率	6.9%	15.6%	-
营业成本	3,148,559	2,521,655	2,305,653
增长率	24.9%	9.4%	-
营业毛利	420,489	815,834	580,909
增长率	-48.5%	40.4%	-
利润总额	302,328	653,794	480,444
增长率	-53.8%	36.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303	411,250	381,935
增长率	-70.3%	7.7%	-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增长和构成情况

本集团的业务范围涵盖了航运业的整个产业链，具体包括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等。从本集团的营业收入构成看，集装箱航运业务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95%。这一方面是因为集装箱航运业务在本集团占据重要地位，另一方面同中远太平洋目前众多码头业务由非控股企业经营，这些公司因此不在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对外交易口径）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96.4%	96.0%	95.5%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0.6%	0.5%	0.5%
集装箱租赁	2.9%	3.6%	3.9%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营业收入相对上一年分别增长 15.6%和 6.9%。由于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收入在本集团中的比例较高，集装箱航运业务营业收入的增长率对本集团整体营业收入增长率的影响较大。从 2004 年到 2005 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收入增长 45.21 亿元，在本集团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增加中的比例为 98.7%。从 2005 年到 2006 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营业收入增长 24.03 亿元，是本集团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增加额的 1.03 倍。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分部门抵消前）及其增长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490,890	3,250,625	2,798,571
增长率	7.4%	16.2%	-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22,690	15,837	15,105
增长率	43.3%	4.9%	-
集装箱租赁	233,623	228,635	213,397
增长率	2.2%	7.1%	-
分部门抵消	-127,398	-107,800	-97,772
营业收入	3,619,805	3,387,297	2,929,301
增长率	6.9%	15.6%	-

2、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的收入分别为279.86亿元、325.06亿元及349.09亿元，2005年和2006年分别较上一年增长16.2%和7.4%。

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收入由货运量和运价两方面的因素共同决定。近年来，世界经济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尤其是中国作为世界工厂的地位进一步加强，为集装箱航运市场需求的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集装箱航运增长势头强劲，本集团抓住有利的机遇，适时加大船舶投入和揽货力度，货运量迅速增长。2005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货运量为4,534,610 TEU，比2004年增长19.7%。在货运量保持高速增长的情况下，行业整体供需基本均衡，2005年运价也维持高位，使得本集团2005年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整体收入水平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各主要航线的货运量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TEU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货运量	变动率	货运量	变动率	货运量	变动率
跨太平洋	1,303,027	10.1%	1,183,899	18.3%	1,000,360	-
亚欧（包括地中海）	1,208,507	20.5%	1,002,561	31.7%	761,013	-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1,500,873	7.8%	1,392,828	14.7%	1,214,578	-
其它国际地区（包括跨大西洋）	256,513	6.5%	240,873	-0.2%	241,369	-
中国	842,418	17.9%	714,449	25.1%	571,132	-
合计	5,111,338	12.7%	4,534,610	19.7%	3,788,452	-

2006年集装箱航运及其相关业务营业额为349.09亿元，较2005年的325.06亿元，上升7.4%。期内受益于运力投放及营销力度的加大，货运量增长12.7%，同比2005年，除其它国际航线略有下降外，其它各航线营业额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加。然而，期内各航线平均运价水平均呈现下滑，其中亚欧航线尤为明显，平

均运价下滑达 11.7%。运价水平的下滑部分抵消货运量的增长为营业额所作贡献。

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各主要航线的收入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收入	变动率	收入	变动率	收入	变动率
跨太平洋	1,337,383	6.8%	1,252,719	17.3%	1,068,002	-
亚欧（包括地中海）	974,313	6.4%	915,418	24.5%	735,497	-
亚洲区内（包括澳洲）	595,839	0.4%	593,591	10.9%	535,282	-
其它国际地区（包括跨大西洋）	250,789	-2.5%	257,339	13.3%	227,064	-
中国	157,551	9.9%	143,300	25.0%	114,661	-
合计	3,315,874	4.9%	3,162,367	18.0%	2,680,506	-
出租船舶	29,735	3.2%	28,819	-44.0%	51,479	-
合计	3,345,608	4.8%	3,191,187	16.8%	2,731,984	-

3、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1.51 亿元、1.58 亿元及 2.27 亿元，2005 年和 2006 年分别较上一年增长 4.9% 和 43.3%。

2005 年，随着集装箱码头吞吐量的增加，集装箱码头处理业务收入上升 13%，集装箱维修服务业务收入下降 15%，同时集装箱堆存服务业务收入上升 7%。综合上述各业务收入，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整体收入上升 4.9%。

本集团集装箱码头业务营业额 2006 年增长 43.3% 至 2.27 亿元。其中，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于 2006 年 9 月开始运营，年内该新购码头贡献收入 4,822 万元；张家港永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继续开拓新的业务机会、改善经营效率以及年内新购入的 17 号泊位开始营运，促使张家港永嘉码头的吞吐量大幅增加，带来收入较 2005 年上升 17% 至 1.24 亿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对张家港码头等码头公司拥有控制权并合并报表。未来几年，随着中远太平洋业务投资、经营与管理体的逐步形成，中远太平洋从投资策略上将力求加大控股比例，从策略性投资向管理型投资转变，未来本集团来自码头业务的收入预计将逐年上升。

4、集装箱租赁业务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集装箱租赁业务的收入分别为 21.34 亿元、22.86 亿元及 23.36 亿元，2005 年、2006 年分别较上一年增长 7.1%、2.2%。

受快速增长的贸易量影响，集装箱租赁需求强劲，2005 年佛罗伦拥有和管理的箱队规模上升 13.5%，当年佛罗伦的集装箱出租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但由于受到租金价格略微下降的影响，2005 年本集团集装箱租赁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略低于租箱量的增长速度。

本集团在 2006 年 6 月出售国际集装箱队，导致集装箱租赁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有一定比例下降，但公司在出售旧箱方面取得的其它收入，抵减了箱队出售所造成影响，使租赁营业收入仍保持在 2005 年水平。该项出售旨在优化集装箱租赁业务之经营模式和资本结构以及增加集装箱管理收入的策略性部署，同时通过协助客户管理集装箱资产组合，从而扩大业务机会。由于 2007 年将继续进行补充集装箱行动，以于随后期间逐步增加集装箱租赁的主营业务收入基础，该主营业务收入的下降被认为是暂时的。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增长及构成分析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230.57 亿元、252.17 亿元和 314.86 亿元，2005 年和 2006 年分别较上一年增长 9.4%和 24.9%。

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占本集团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集装箱航运业务营业成本增长对本集团营业成本上涨速度的影响较大。从 2004 年到 2005 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成本增长 22.46 亿元，占到本集团合并报表成本增长的比例约为 104%。从 2005 年到 2006 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成本增长 63.17 亿元，占到本集团合并报表成本增长的比例约为 100.8%。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营业成本（分部门抵消前）及其增长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157,960	2,526,279	2,301,648
增长率	25.0%	9.8%	-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1,551	7,288	7,732
增长率	58.5%	-5.7%	-
集装箱租赁	100,959	91,724	85,494
增长率	10.1%	7.3%	-

分部门抵消	-121,911	-103,636	-89,221
营业成本	3,148,559	2,521,655	2,305,653
增长率	24.9%	9.4%	-

2、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成本分别为230.16亿元、252.63亿元和315.8亿元，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航程成本以及船舶支出等项目。

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的集装箱航运业务成本分别较上一年增长9.8%和25%。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营业成本增加额中，航程成本分别占到了100.4%和43.5%。其中油价上涨造成的燃油费上升又是航程成本大幅度上涨最为主要的原因。

(1) 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

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是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主要的成本项目。

2005年本集团的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总额为131.44亿元，比2004年降低7.6%。2005年本集团加大了成本控制力度，通过合理设计航线、扩大直挂港比例等措施，降低中转货比例，通过积极调整货源结构、降低中转费用等方式控制成本。由于上述措施较为得力，期内各航区平均单箱货物中转费均有所下降，使得当年的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低于货运量增长幅度，降低了单位集装箱及货物成本。

2006年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总额为158.85亿元，较2005年同期增长20.9%，尽管本集团通过优化航线设置，调整部分中转枢纽港，以期降低货物中转费等服务成本，但自第三季度起美洲地区内陆货物运输费率上升、欧美地区部分港口装卸率上涨等因素均带来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上升。

(2) 航程成本

2005年本集团的航程成本总额为66.29亿元，较2004年的43.73亿元增加51.6%，主要是由于燃油费和港口费的上涨以及本集团投入运力和航次的增加引起的。2005年国际油价连续上涨，同时投入运力和航次增加使得耗油量增加，造成了燃油费大大高于2004年水平，其上涨幅度为63.6%。另外，2005年本集团投入了新的运力，跨太平洋、亚欧等航线均有大船上线，船舶吨位增加，航次增加导致2005年港口费比2004年上涨29%。

2006年航程成本总额为93.77亿元,较2005年同期的66.29亿元,增长41.5%。本年度平均燃油价格呈现大幅上升,加上运力规模的扩大,带来燃油支出较2005年增长49.6%。燃油支出增加额占集装箱航运总成本增加额的36.7%。期内由于新增运力和大型集装箱船的陆续投入使用,以及部分港口费率的增加,使港口费用较2005年增长22.1%。

(3)船舶支出

2005年本集团的船舶成本支出为42.85亿元,较2004年35.86亿元增长了6.99亿元,增幅为19.5%,主要由于船舶增加引起的。

2006年船舶成本支出51.14亿元,较2005年同期的42.85亿元增长19.5%,大型集装箱船的陆续投入是带来船舶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

(4) 集装箱航运相关延伸服务业务成本

2005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相关延伸服务业务(包括陆路运输及其它相关运输费及支付予第三方航运公司的费用)支出12.05亿元,较2004年增长60.3%。主要由于本集团在日本、美洲和香港等地区新增投资和设立了多家海外公司,使得本集团2005年合并口径发生了变化。另外,本公司原同系附属公司提供的服务转至本集团海外分支机构,使得成本相应增加。

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航运相关延伸服务业务支出12.02亿元,与上一年基本持平。

3、码头及相关业务

本集团集装箱码头业务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集装箱操作成本、折旧支出、维修及保养成本及工资。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码头业务的营业成本分别为0.77亿元、0.73亿元和1.16亿元。

本集团2005年码头业务营业成本较2004年降低444万元,降幅为5.7%,主要因部分堆场租金下降。

本集团2006年码头业务营业成本支出1.16亿元,较2005年上升58.5%。其中,主要由于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于2006年9月开始运营,以及张家港永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张家港永嘉码头)的吞吐量增加20.9%,码头业务量的增加带来码头业务成本的上升。

4、 集装箱租赁业务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集装箱租赁业务的营业成本分别为8.55亿元、9.17亿元和10.1亿元。集装箱租赁业务的成本主要包括折旧、堆场费及维修保养费等费用，其中折旧占到了绝对比重，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超过了95%。

2005年本集团集装箱租赁业务营业成本比2004年增加了6,230万元，增幅为7.3%。与2004年相比，尽管集装箱出租率维持在较高水平，运营成本趋于下降，但由于集装箱数量的增加直接导致折旧费用上涨，并使得集装箱租赁业务的营业成本上升。

2006年集装箱租赁业务成本支出9,23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0.1%。本集团在2006年6月出售国际集装箱队，导致集装箱租赁业务主营业务成本出现一定的下降，但公司在出售旧箱方面发生部分成本。以上两方面因素使集装箱租赁业务营业成本比2005年高出10.1%。

(三) 毛利率数据及变动分析

2004年到2006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营业毛利及毛利润率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营业收入	3,619,805	3,387,297	2,929,301
减：营业成本	3,148,559	2,521,655	2,305,6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758	49,808	42,739
营业毛利	420,489	815,834	580,909
毛利润率	11.6%	24.1%	19.8%

注：营业毛利=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

从2004年到2006年，本集团的营业毛利分别为58.09亿元、81.58亿元和42.05亿元，毛利润率在近三年中分别为19.8%、24.1%和11.6%。

在运价基本持平的情况下，本集团大力控制成本，使得2005年毛利率比2004年上升4.3个百分点。

2006年，受到运价下降和燃油费大幅度上升的影响，本集团的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本集团几项业务中，集装箱航运业务2004年和2005年占本集团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77.1%和82.3%。但受到运价下降和燃油费大幅度上升的影响，2006

年集装箱航运在营业毛利中的占比下降到 66.2%。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及比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营业毛利	比例	营业毛利	比例	营业毛利	比例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82,172	66.2%	674,540	82.3%	454,184	77.1%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1,139	2.6%	8,550	1.0%	7,373	1.3%
集装箱租赁	132,664	31.1%	136,909	16.7%	127,903	21.7%

注：各板块的营业毛利=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营业收入-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营业成本-各板块的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例用各板块营业毛利简单加总作为分母计算。

从报告期看，本集团经营各项业务中，集装箱航运业务的毛利率受运价变动和燃油价格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显示出一定的波动性，而集装箱租赁和集装箱码头业务的毛利润率则较为稳定。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综合毛利润率	11.6%	24.1%	19.8%
分行业毛利润率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8.1%	20.8%	16.2%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49.1%	54.0%	48.8%
集装箱租赁	56.8%	59.9%	59.9%

注：各板块的毛利润率=(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营业收入-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营业成本)/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营业收入。

(四) 期间费用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期间费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销售费用	3,907	3,534	1,303
占收入比例	0.11%	0.10%	0.04%
管理费用	229,297	247,114	147,973
占收入比例	6.3%	7.3%	5.1%
财务费用	105,529	116,468	41,641
占收入比例	2.9%	3.4%	1.4%

1、销售费用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4%、0.1%和 0.11%。

2005 年本集团销售费用较 2004 年增加了 2,230 万元，增幅为 171.1%，主要反映了本集团继续加大的揽货力度。其中，为扩张本集团的海外网络，本集团 2005 年新设了中远集运美洲公司、中远集运香港公司等多家境外机构。

2006 年本集团销售费用较 2005 年增加了 373 万元，增幅为 10.6%，主要为广告费等方面支出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管理费用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1%、7.3%和 6.3%。

2005 年本集团管理费用较 2004 年上升了约 9.91 亿元，增幅为 67%，一方面反映了因重组设立本公司和本公司上市而增加的管理费用，另一方面，重组后，本集团在欧洲、美洲、日本、香港和韩国等地区新增投资和设立了多家海外公司，使得本集团管理费用相应增加。

2006 年本集团管理费用较 2005 年下降了 1.78 亿元，降幅为 7.2%。其中，本公司于 2005 年设立并上市发行 H 股发生费用约 1.69 亿元，2006 年则无此因素。另外，本公司下属中远集运致力控制管理费用，使其本部及所属分支机构管理费用总体开支水平有所下降。

3、财务费用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财务费用分别为 4.16 亿元、11.65 亿元和 10.55 亿元，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等项目。

(1)利息支出

本集团 2005 年利息支出比 2004 年增加 3.28 亿元，增幅为 68.8%，主要原因是本集团上市前因重组新增部分美元贷款，以及为支付当期资本开支而新增借款。

本集团利息支出由 2005 年的 8.04 亿元增加 0.84 亿元至 2006 年的 8.88 亿元，增长 10.3%。主要受利率持续上调的影响。

(2)利息收入

本集团 2005 年度利息收入上升 0.98 亿元。其中，因 H 股发行募集资金而增加利息收入约 0.72 亿元；除此之外，本集团经营业绩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使得货币资金增加，带动利息收入相应增加；而期内存款利率上调也是利息收入增加的原因之一。

2006 年本集团利息收入为 2.43 亿元，较 2005 年增长 67.5%。该年本集团出售船舶及集装箱增加了货币资金，带来利息收入的增加。

(3) 汇兑损益

2005 年，本集团汇兑损失为 4.6 亿元。我国于年内实施人民币汇率机制改革，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升值超过 2%，而港币实施与美元挂钩的联系汇率制度，人民币兑港币也出现与美元相当的升值幅度。为此，当年以港币募集的资金产生汇兑损失约 2 亿元。另外，由于本集团以美元作为主要业务结算货币，并辅以港币、日元等其它外币作为结算货币，人民币升值亦带来相应的汇兑损失。

与 2005 年度相比，2006 年度本集团汇兑损失减少 1.11 亿元。尽管人民币汇率呈升值趋势，但本集团通过调整收入与成本支出、资产与负债币种结构，加快资金周转速度，以及通过远期结汇等方式锁定汇率风险，降低人民币及各外币间汇率变动所带来损失。

(五)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0 元、4,098 万元和-4.39 亿元。

2005 年，本集团下属中远太平洋确认利率掉期为衍生金额工具，年内确认该项公允价值收益 4,098 万元。

2006 年 5 月 25 日，本集团下属中远太平洋发行了涉及中集集团的股权分置改革的认沽权证约 4.24 亿份。每份认沽权证持有人有权要求中远太平洋按每股行使价人民币 8.868 元在紧接 2007 年 11 月 23 日（不包括该日）前 5 个交易日内向其购买 1.128 股中集集团流通 A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该认沽权证界定为衍生金融工具，初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及其后任何公允值的变动，将在损益表中扣除或计入，2006 年该认沽权证在损益表中确认的金额约为-4.39 亿元。

认沽权证将在 2007 年 11 月 24 日届满，如果中集集团 A 股股票于可行使期间的收市价高于人民币 8.868 元，则可假设权证持有人不会行使有关认沽权证，而本集团不会支出任何现金，则衍生金融负债将全数拨回。如果中集集团股份于可行使期间收市价低于人民币 8.868 元，则可假设所有权证持有人将行使认沽权证，本集团将支付的款项上限约为人民币 42.4 亿元，以换取中集集团约 21%的

股权，本集团在中集集团的持股比将由约 16%增至约 37%。截至 2007 年 5 月 24 日，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收盘价为 30.70 元。

(六) 资产减值损失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691 万元、-1,154 万元和 988 万元。

本集团的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损失	922	-1,106	-691
存货跌价损失	-9	-49	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	0	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25	0	0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988	-1,154	-691

(七) 投资收益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7.32 亿元、18.42 亿元和 14.94 亿元，分别占本集团收入的 2.5%、5.4%和 4.1%。本集团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太平洋从其联营合营公司中获取的收益。

2005 年本集团投资收益较 2004 年上升了 11.1 亿元，增幅为 151.7%。其中，中远太平洋因收购中集集团约 16.23%权益带来投资收益约 4.56 亿元；中远太平洋出售了蛇口码头 17.5%的股权，获得 5.12 亿元的股权出售收益。这两方面因素是造成该年本集团投资收益大幅度上升的主要原因。

2006 年本集团投资收益较 2005 年下降 3.48 亿元，降幅为 18.9%。主要为中远太平洋 2005 年出售了蛇口码头 17.5%的股权取得一次性收益，2006 年则无此因素。

中远太平洋投资的码头较多采取联营合营方式，在良好的行业形势下，来自码头业务的投资收益稳定增长。近三年，本集团的码头业务取得了迅速的增长，2005 年和 2006 年码头吞吐量分别比上一年增长 16.2%和 25.7%，呈现出加速增长的趋势，其中中国地区的码头业务以环渤海地区的增长最为迅速，本集团在该地区的码头吞吐量近两年的增长率分别为 25.2%和 43.3%，目前已成为本集团内

集装箱吞吐量最大的地区。本集团的海外码头增长迅速，近三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46.5%。本集团来自码头业务的投资收益且占到了本集团投资收益总额的较高比例。本集团各项投资收益及其占投资收益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投资收益	比例	投资收益	比例	投资收益	比例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75,827	50.8%	121,282	65.8%	52,280	71.4%
集装箱制造	55,693	37.3%	47,142	25.6%	2,675	3.7%
其他	17,892	12.0%	15,789	8.6%	18,239	24.9%
投资收益总额	149,412	100.0%	184,213	100.0%	73,194	100.0%

(八) 营业利润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营业利润分别为 46.39 亿元、63.82 亿元和 18.63 亿元，三年的营业利润率分别为 15.8%、18.8%和 5.1%。

在运价保持高位的情况下，本集团通过积极控制成本，使 2005 年营业利润率较 2004 年进一步提高。

然而，由于受到运价下滑、燃油价格上升等不利因素的影响，2006 年度，本集团营业利润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从本集团各板块对营业利润的贡献看，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和集装箱租赁业务占有重要地位。本集团各业务板块营业利润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营业利润	比例	营业利润	比例	营业利润	比例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5,539	18.4%	406,612	63.3%	314,599	66.7%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72,721	37.6%	124,057	19.3%	53,693	11.4%
集装箱租赁	104,290	53.9%	130,065	20.2%	122,127	25.9%
其他业务	21,697	11.2%	53,665	8.4%	10,470	2.2%
公司本部及其他	-40,911	-21.2%	-72,101	-11.2%	-29,413	-6.2%
分部间抵消	-7,030	-	-4,113	-	-7,598	-
营业利润	186,306	-	638,185	-	463,876	-

注：比例用各板块营业利润简单加总作为分母计算。

(九)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营业外收支净额分别为1.66亿元、1.56亿元和11.6亿元，主要来源于固定资产处置。其中，本集团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营业外收入	116,758	19,642	24,2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理利得	95,588	2,557	10,865
地方财政补贴收入	20,422	12,906	9,934
减：营业外支出	736	4,033	7,659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225	467	1,277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6,022	15,609	16,568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或损失请见本节第十四小节“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地方财政补贴收入分别为0.99亿元、1.29亿元和2.04亿元。其中主要为中远集运所在地政府对中远集运营业税实行“先征后返”，该补贴有效期至2005年底截止。2006年本集团的补贴收入为2005年相关营业税的“先征后返”金额。

(十) 利润总额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2004年到2006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分别为48.04亿元、65.38亿元和30.23亿元，分别相当于营业收入的16.4%、19.3%和8.4%。

(十一) 所得税费用

2004年、2005年和2006年，本集团合并报表反映的所得税费用和平均税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所得税费用	68,262	114,905	36,028
所占利润总额比重	22.6%	17.6%	7.5%

2005年本集团所得税费用比2004年增加了7.89亿元，增幅为218.9%。一方面，由于本公司下属中远集运2004年度仍实行合并纳税政策，使该年税负较低；另一方面，盈利增长相应带来所得税费用的增加。

由于盈利水平下降，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由 2005 年的 11.49 亿元降至 2006 年的 6.82 亿元。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5%、17.6%和 22.6%。其中，中远集运本部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 15%的税率；中远集运的下属公司和中远太平洋适用当地税率。

(十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8.19 亿元、41.13 亿元和 12.2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率分别为 13%、12.1%和 3.4%。

2006 年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05 年明显下降，主要原因是：1) 集装箱航运板块运价下降。期内各航线平均单箱收入下降 7.1%，运价水平的下降抵消了货运量的增长对营业额的贡献。2) 内陆货物运输费、燃油费、港口费用、船舶费用等成本项目上涨。2006 年集装箱航运及其相关业务营业成本较 2005 年上升 25%。其中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较 2005 年同期增长 20.9%，主要由于第三季度起美洲地区内陆货物运输费率上升、欧美地区部分港口装卸率上涨等因素均导致集装箱及货物运输成本上升；燃油支出较 2005 年增长 49.6%，主要由于平均燃油价格的上升及运力规模的扩大；港口费用较 2005 年增长 22.1%，主要由于新增运力和大型集装箱船的陆续投入使用，以及部分港口费率的增加；船舶成本支出较 2005 年增长 19.5%，主要由于大型集装箱船舶陆续投入。

2007 年以来，在全球经济稳定发展和中国经济保持快速发展推动下，各业务板块继续呈现出快速发展的形势。2007 年第一季度，本集团的集装箱货运量和码头吞吐量分别实现了 14.5%和 26.6%的快速增长；期内平均单箱收入与 2006 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亚欧线上涨幅度较为显著，达 14.1%。成本方面，国际原油价格 2007 年一季度较 2006 年明显下降，WTI 指数 2007 年第一季度平均值较 2006 年全年平均值下降了 12.1%。为了进一步控制成本，本集团积极采取各种措施，例如：1) 对燃油费的控制，通过集中采购、套期保值、选择最佳加油港、收取燃油附加费、降低油耗等措施，有效地控制燃油支出；2) 针对美国地

区内陆运输费率上涨，通过 2007 年重新签定船舶运输合同等措施，提高运价，转移成本上涨影响。

(十三) 报告期内运价的季节性特点

由于贸易活动呈现季节性波动，航运市场表现出一定的季节性。一般而言，每年初为市场淡季，从第二季度开始，市场需求逐步上升，到第三季度达到高峰，进入第四季度之后市场需求逐步下降。受此影响，航运业运价水平一般在每年年初时较低，第三季度前后相对较高，使得航运公司下半年的盈利状况通常好于上半年。

由于运力的不可存储性，在航运淡季收入下降的情况下，本集团主要通过利用淡季修船、合并航线缩减运力、淡季临时停航等方式应对淡季带来的影响。

(十四)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非经营性损益以及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6,619	67,539	16,568
减：所得税影响	27,988	13,611	2,932
少数股东应承担部分	2,983	22,930	326
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额	45,647	30,998	13,310
上述影响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	37.3%	7.5%	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303	411,250	381,9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656	380,252	368,625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处置固定资产损益以及各种补贴。其中 2005 年中远太平洋处置了其持有的蛇口码头 17.5% 的权益，取得约 5.12 亿元处置收益。

2006 年本集团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自于本集团处置集装箱船舶和集装箱、补贴收入以及中集集团股改非现金支出。

本集团拥有大量的船舶，虽然处置该等船舶被视为非经常性损益处理，但鉴于航运方式的多样性和灵活性，上述处置会经常性地发生，并影响本集团的盈利状况。

五、现金流状况分析

本节“现金流状况分析”基于本集团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2005 年和 2006 年的现金流数据均不包含中远物流。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现金流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	197,619	572,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	392,790	-488,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	-578,445	504,773

1、经营活动现金流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为 57.23 亿元和 19.76 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16.9%和 5.5%。本集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尽管受到集装箱行业周期影响，但由于本集团业务涵盖航运产业链的各个环节，抗风险能力较强，经营活动现金流整体表现良好。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对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有最为紧密的联系，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占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比重分别占 71.9%和 61.9%。

2、投资活动现金流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投资活动现金流为-48.83 亿元和 39.28 亿元。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分别为 96.21 亿元和 65.35 亿元，本集团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绝大部分为资本性支出（具体见本章“六、资本性支出分析”）。本集团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 年	2005 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6,844	572,17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6,636	381,13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777

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分别为 47.38 亿元和 104.63 亿元，本集团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取得投资收益和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2005 年，本集团收购一间中远总公司的附属公司，合并其报表增加 25 亿元的现金流入。另外，本集团收到出售蛇口码头所得款项约 6.5 亿元，并从中远-国际码头（香港）有限公司、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责任公司及中集集团等联营合营公司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到派息 8.42 亿元。

2006 年，本集团下属的中远太平洋以 84,652 万美元（合计 67.72 亿元）的价格出售旗下国际集装箱箱队是该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另外，中远集运出售两艘船舶给中远上海，所得款项为 4.26 亿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

本集团从满足发展需要、维持合理的杠杆水平和降低融资成本等角度综合考虑，充分利用股权筹资和长短期债权筹资。

2005 年，本集团的筹资活动现金流为 50.48 亿元。股权筹资现金流方面，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发行 H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 9,537,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应上交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发起人股东出售存量股份所得款项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港币 8,408,015,269.42 元，折合人民币 8,953,695,460.40 元。同年，中远集运向中远总公司支付 2004 年下半年利润约 16.9 亿元，中远太平洋向本公司以外的少数股东派息约 7.5 亿元。债务筹资方面，该年本集团净减借款 5.2 亿元，同期本集团支付利息约 8 亿元。

2006 年，本集团的筹资活动现金流为-57.84 亿元。该年度本公司就 2005 年上市前实现利润向中远总公司作出特别分派，支付金额为 9.68 亿元。另外，本公司于 2006 年度支付 2005 年上市后末期股息 7.98 亿元。债务筹资方面，该年本集团净减借款 19.29 亿元，同期本集团支付利息约 8.88 亿元。

六、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近三年资本性支出水平

2004 年、2005 年和 2006 年，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本性支出金额分别为 61.56 亿元、64.01 亿元和 77.89 亿元，分别相当于收入的 21%、18.9%和 21.5%。本集

团的资本性支出包括购置集装箱、集装箱船舶和集装箱码头投资等。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06年		2005年		2004年	
	资本性支出	比例	资本性支出	比例	资本性支出	比例
购置集装箱船舶	88,864	11.4%	253,361	39.6%	44,349	7.2%
购置集装箱	382,996	49.2%	273,275	42.7%	224,250	36.4%
集装箱码头投资	208,015	26.7%	73,426	11.5%	81,520	13.2%
其他股权投资	52,983	6.8%	10,234	1.6%	241,418	39.2%
其他	46,003	5.9%	29,827	4.7%	24,023	3.9%
资本性支出合计	778,861	100.0%	640,123	100.0%	615,560	100.0%

注：2004年的其他投资包括中远太平洋收购中远物流49%权益及中集集团约16.23%权益。

本集团内部对资本性支出的批准有严格的程序要求，所有项目均进行了慎重和充分的评估。以造船为例，本集团在新增运力之前明确未来运力投入的具体航线；分析和预测航运市场、船舶市场总体走势，以及具体航线未来发展情况。

(二) 此次A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资本性支出概要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用途：

- 1、167,964万元用于收购中远总公司持有的中远物流51%的股权；
- 2、约60亿元用于支付12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
- 3、约4.01亿元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物流项目；及
- 4、约2.2亿元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仅有利于增加本集团的运力水平，以把握全球和中国贸易和航运需求迅速增长的市场机遇，而且有利于提升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本集团实现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战略目标。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提升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价值（具体分析见第十三章“募集资金运用”）。

七、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

本节“收购中远物流 51% 股权对本集团的财务影响”基于收购后本集团备考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相关的中远物流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和 2004 年度到 2006 年度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

(一) 本次收购对于本集团的整体财务影响

本公司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完成后，中远物流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已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范围。

根据中远物流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计、净资产以及 2006 年营业收入同收购中远物流后的本集团模拟合并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计、净资产以及 2006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14.6% 和 5.3%（如下表所示），本次收购不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单位：万元

	中远物流	收购后本集团 模拟合并	中远物流/ 收购后本集团模拟合并
资产总计	670,666	5,222,951	12.8%
净资产	245,389	1,682,948	14.6%
营业收入	204,030	3,821,042	5.3%

(二) 本次收购对于本集团财务状况的影响

由于中远物流 2006 年的资产负债表已纳入到本集团 2006 年经审计的申报财务报告中，因此本次收购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的影响请参见本章第三节“财务状况分析”。

(三) 本次收购对于本集团盈利能力的影响

1、对营业收入的影响

中远物流是中国最具实力的物流服务供应商之一，提供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中远物流在内地 29 个省、市、自治区、香港及境外建立了 400 多个业务分支机构。

收购中远物流将强化本集团作为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的市场地位，使本集团拥有全面的航运价值链，提高本集团在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及货运代理等业务领

域的竞争力，并降低航运业市场波动对本集团造成的影响，使本集团向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目标进一步迈进。

本集团模拟合并的 2006 年的营业收入为 382.1 亿元，同本集团 2006 年收入 361.98 亿元相比，增加 5.6%。随着产业重心的转移，我国政府将加大对现代物流产业的投入和政策扶植力度，同时，客户外包物流业务的比例逐步提高，将进一步推动我国现代物流产业的进步和成熟，这有助于加快本集团收入的增长。

收购中远物流后，本集团的收入从来源上将更加多元化。本次收购前后 2006 年本集团各个板块的营业收入（分部门抵消前）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收入	各业务板块收入占总收入比例	
		收购前	收购后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3,490,890	93.4%	88.5%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22,690	0.6%	0.6%
集装箱租赁	224,928	6.0%	5.7%
物流业务	204,030	-	5.2%

注：比例用各板块分部门抵消前的收入简单加总作为分母计算，物流业务收入取中远物流 2006 年营业收入。

本公司相信，收购中远物流能产生协同效应，对中远物流及本集团有利。中远物流可借助本公司两大子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网络拓展业务。同时，本集团也可扩大航运价值链的覆盖范围，并向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从而增加本集团国内外网络对客户的吸引力，并增加本公司各个业务板块的营业收入。

2、对营业毛利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集团 2006 年的营业毛利由 42.05 亿元增加到 49.4 亿元，增幅为 17.5%。

同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和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相比，中远物流的盈利水平比较稳定，并且周期性波动较小，具备成为本集团新的增长极的条件，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本集团的抗风险能力。

收购中远物流后，本集团的营业毛利从来源上将更加多元化。本次收购前后 2006 年本集团各个板块的营业毛利及其占比如下表所示：

	营业毛利	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占营业毛利比例	
		收购前	收购后
集装箱航运及相关业务	282,172	67.3%	57.3%

集装箱码头及相关业务	11,139	2.7%	2.3%
集装箱租赁	125,760	30.0%	25.5%
物流业务	73,513	-	14.9%

注：比例用各板块营业毛利简单加总作为分母计算，物流业务营业毛利取中远物流 2006 年营业毛利。

3、对期间费用的影响

本次收购前后，本集团的期间费用同营业收入的比例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收购前	收购后本集团模拟合并	收购后本集团模拟合并相对于收购前的变化	变化率
期间费用				
销售费用	3,907	5,172	1,265	32.4%
管理费用	229,297	288,696	59,399	25.9%
财务费用	105,529	104,957	-572	-0.5%
期间费用合计	338,733	398,824	60,091	17.7%

4、对投资收益的影响

2006 年，本次收购后本集团模拟合并的投资收益较收购前增加了 1.11 亿元。一方面，中远物流拥有多家联营合营或参股企业，其中，上海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和中国天津外轮代理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4,378 万元、1,902 万元和 1,444 万元。另一方面，收购完成前，中远物流以投资收益的方式反映到中远太平洋的帐目中，而收购完成后模拟合并情况下，该投资收益将在本集团层面内部抵消，因此由于非经营性的因素对来自于中远物流联营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额有所抵消。

5、所得税费用

2006 年，本次收购后本集团模拟合并的所得税费用为 7.91 亿元，较收购前增加了 15.9%。

(四) 本次收购对于本集团现金流状况的影响

本公司收购后模拟合并的 2006 年营业毛利较收购前上升了 17.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了 12.2%，这将有利于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

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将通过增发新股来募集。本次收购对本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本集团主要财务优势讨论分析

(一) 一体化的产业链及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本集团是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在航运业正逐渐进入综合物流时代的趋势下，本集团不但已经初步完成了从“港到港”运输向拥有一个体系完整的物流网络、能够提供“门到门”服务的运输方式的转变，并在各个业务板块中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并建立了竞争优势。

在业务上，本集团通过高质量、一体化的服务吸引更多的客户需求，提高客户忠诚度。在财务上，本集团的多产业结构提供了多元化的收入和利润来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受航运业周期性影响较小，盈利的稳定性较好；而物流业是具有很大潜力的行业，无论以业务量或盈利的增长衡量，物流业都处于成长初期，有高速发展的潜力，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中远物流 51% 的股权，将有助于增强本集团的上下游一体化程度和协同效应；码头和集装箱租赁业务是对本集团盈利有重要贡献的核心业务，对于平衡本集团的盈利水平有重要意义。综合以上因素，相对于单一的集装箱航运企业，本集团的盈利更为稳定，具有更强的抗风险能力。

(二) 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

本集团充分利用完整产业链带来的规模经济与协同效应，致力于降低本集团各业务板块成本水平。本集团通过合理设计航线，扩大直挂港比例等措施，降低中转货比例，以及积极调整货源结构，降低中转费用。同时，本集团推行动态舱位管理，以保持舱位高水平使用率，并加强订单控制。通过合理调运空箱，提高集装箱的使用效率，降低周转时间，有效地降低了集装箱成本。此外，通过 IRIS-2 系统标准路径进行成本控制，也大量节省了服务成本。

(三) 较强的融资能力

本公司通过拓展包括股权融资和长短期债权融资在内的多元化融资渠道，建立了较强的融资能力。同时，本公司持续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本公司

几个主要下属公司经营多年，业务成熟，管理规范，在行业中建立了领先地位，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本公司控股的中远太平洋是一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并从 2003 年 6 月起成为恒生指数成份股，已建立良好的公司声誉，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太平洋的总债务资本比仅为 23%，具有较高的债务融资空间；本集团控股的中远物流作为中国领先的物流企业，业绩保持快速增长，债务负担不断降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物流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8,803 万元和 6,120 万元，总债务资本比仅为 5.5%，同样具有较强的独立融资能力。

以良好的业绩表现为支撑，本集团财务实力雄厚，信用记录良好，与各大金融机构有良好的合作关系。

九、结论

综上所述，本集团目前的业务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结构稳定，运营效率领先，经营稳步增长。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

本公司的发展目标是：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成为一家业务贯穿航运价值链、为全球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的航运和物流供应商。

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为实现上述目标，本集团作为中远总公司的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将依托规模巨大而又发展迅速的中国市场，巩固并发展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等业务，拓展其它航运业务领域，加强综合性航运服务能力，完善航运价值链，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企业。本公司制定了如下发展战略：

(一) 巩固和提高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和竞争力

集装箱航运是本集团的核心主业之一。目前，行业需求在良好的经济贸易环境推动下高速增长，但从历史上看，行业的发展具有周期性的特点。

本集团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巩固和提高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盈利能力。本集团重视成本的控制，将继续通过扩充船队规模、优化船队结构、合理设计航线、提高运营效率等方式控制各项成本，保持盈利能力的稳定。

本集团将努力实施营销创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追求卓越品质，制定有效产品组合，提升客户服务价值，并不断完善与战略客户的合作，以确保市场有效开拓和核心市场优势。中国市场是本公司最为核心的市场，也是世界航运业增长的主要推动力。本集团将致力于加强在中国市场的领先地位，提高服务质量，在巩固盈利能力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二) 扩充船队规模，优化船队结构，完善全球网络建设

为了把握航运市场高速增长的机遇，进一步确立市场领先地位，本集团将继续通过新造船舶、购买船舶、订立长期租船协议等方式扩充船队规模。

本集团重视运力投放的可行性研究和经济效益分析，将合理规划建造和租赁船舶的类型及其各自投放的航线，进一步优化船队结构，降低营运成本，实现效

益最大化。

本集团将继续通过共同投船、舱位购买互换等航运合作形式，进一步完善网络布局，加大市场开发，努力提供差异化服务，实施多品牌战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三) 加强码头业务，实现向综合性码头投资运营商的转变

码头业务已逐渐成为本集团盈利的重要来源，其盈利水平较高且相对稳定增长的特点对本集团改善业务架构具有积极作用。本集团将继续致力于码头业务的开拓，加强码头运营控制能力，实现从码头投资向码头投资运营转变，提升中远码头品牌价值。本集团在重点开发与经营增长迅速的中国集装箱码头的同时，还将继续开拓具有良好回报潜力的全球重要枢纽港的集装箱码头，并通过与国际航运公司在码头业务发展方面的战略合作关系，实现向全球化的码头投资运营商转变。本集团将继续开拓非集装箱码头业务，大力开拓散、杂、滚装等码头业务，从偏重于集装箱码头投资向全面综合的码头投资运营转变。

(四) 加大物流业务投入，延伸和完善业务价值链

现代物流业是近年来新崛起的行业，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且盈利水平比较稳定，周期性波动较小。近几年本集团物流业务保持了较快的增长态势，既为本集团集装箱航运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延伸服务的保障，又增强了作为公共第三方物流供应商的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加对物流业务的投入，继续保持物流业务的良好发展态势，有助于本集团扩大经营规模，完善综合服务功能，延伸业务价值链，发挥各业务板块间的协同效应，实现向以航运为依托的全球物流经营人转变，进而提升本集团的整体价值。

(五) 提高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

本集团的业务涵盖航运业价值链的各个板块。本集团将致力于提高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在拓展市场、共享客户资源、降低成本、提升服务水平方面加强协调，提升公司的整体效益。

本集团将采取市场化的运作方式积极推进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合作，建立各业务板块之间不同层次的协商交流机制和考核制度，统筹规划，合理配置资源，不断完善以航运为中心、向产业链两端延伸、业务板块互为补充的航运价值链，有效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

(六) 推进综合航运业务发展

根据本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综合性航运企业的战略定位，未来本公司在加强和调整现有业务的同时，将努力拓展航运价值链，发展综合航运业务，以充分发挥业务协同优势和资本规模优势，改善公司业务结构，平抑周期性波动风险，实现公司整体价值的提升。

作为中远总公司的上市旗舰和资本平台，本集团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收购中远总公司散货船队资源的可行性进行研究，以推进本集团综合航运业务的发展。

三、投资与发展计划

(一) 船队发展计划

根据目前订单，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来三年计划新建造12艘5,100 TEU型和8艘10,000 TEU型的集装箱船，新租赁2艘3,500 TEU型和4艘4,500 TEU型的集装箱船。船队发展计划如下表：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交付新建船舶数量（艘）	6	5	7	2
运载能力（TEU）	40,440	50,100	40,516	10,172
新增租赁船舶数量（艘）	2	3	1	0
运载能力（TEU）	7,068	13,518	4,506	0
总计新增运载能力（TEU）	47,508	63,618	45,022	10,172

(二) 码头发展计划

本集团将继续支持港口建设，未来三年计划每年投资约20个泊位，主要投资集装箱码头，以及散、杂、滚装等专业码头。

(三) 物流业务发展计划

本集团未来三年将积极发展国内仓储、运输等核心资源，提高现代物流领域的业务能力，搭建国内现代物流业务操作平台和海外区域性物流平台，不断拓展和延伸物流服务，为实现全球物流经营人的目标奠定良好的基础。未来三年，本集团计划经营仓库面积达到365.76万平方米，其中自有仓库面积105.26万平方米；经营生产用车达到10,000台以上，其中自有生产用车1000台以上。

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的假设条件及困难

(一) 假设条件

本公司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和相关计划的拟定是基于以下假设条件：

1. 本次股票发行能够如期完成，募集资金能够按时到位；
2. 国际和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持续稳定发展，不会发生对公司运营不利的重大变化；
3. 政府实行的宏观调控政策，包括财政与货币政策，以及税收政策无重大的变动；
4. 现行的利率、通货膨胀率及国家外汇牌价等无重大变化；
5. 外汇市场与资本市场不会发生对公司运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6. 与公司业务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条例和政策无重大变化；及
7. 无其他不可抗力、天灾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造成的重大的不利影响。

(二) 可能面临的困难

本公司实施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和相关计划可能面临的困难有：

1. 航运市场的波动可能导致盈利水平下降；
2. 行业并购重组和竞争加剧对本公司市场地位的冲击；及
3. 跨国和多板块运营可能面临整体管理协调的问题。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用途：

- 1、约 167,964 万元用于收购中远总公司持有的中远物流 51%的股权；
- 2、约 60 亿元通过中远集运支付 12 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
- 3、约 2.2 亿元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
- 4、约 4.01 亿元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物流项目。

本公司董事会及/或管理层，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按照募集资金项目的轻重缓急具体安排和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银行借款或自有资金支付项目款项。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偿还上述银行借款。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多于以上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则多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本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仅有利于增加本集团的运力水平，以把握全球和中国贸易和航运需求迅速增长的市场机遇，而且有利于提升本集团的协同效应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本集团实现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战略目标。因此，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提升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价值。

目前本公司已完成对中远物流 51%股权的收购。其中 30%已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以现金方式支付，即 50,389 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余款应在中远物流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取得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之日起一年内或双方商定的其他日期前以现金支付。本公司计划用募集资金支付收购中远物流 51%的股权的全部收购款项，包括余款及用以支付前期款项的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通过中远集运支付 12 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已获得中远总公司的批准，本集团已同有关船厂签订了购船合同，目前部分进度款已经支付，募

集资金将用于支付所造船舶的剩余进度款。

其他几项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单位：亿元

募集资金用途项目	2007	2008	2009
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	0.92	1.3	-
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物流项目	2.99	1.01	-
合计	3.91	2.31	-

本集团将根据项目轻重缓急，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视上述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分期投入募集资金。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收购中远物流 51%的股权和 12 艘在建船舶有关的资本开支已获得本公司 200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0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募集资金用于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和通过中远物流投资于物流项目已获得本公司 200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07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 收购中远物流 51%的股权

1、收购中远物流的基本情况、评估和批复情况

200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同中远总公司签订协议，由本公司收购中远总公司直接持有的中远物流 51%的股权。中远物流另外 49%的股权为本公司下属公司中远太平洋物流所持有。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中远物流分别由本公司和中远太平洋物流持有 51%和 49%的权益。

资产评估机构中通诚根据国资委相关规定，对中远物流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 2006 年 6 月 30 日，评估结果约为 329,340 万元，较审计后帐面值增值约 64,376 万元，增值率为 24.3%。最终确认的交易价格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确认此次中远物流 51%股权收购价格约为 167,964 万元。

国资委在 2006 年 11 月 8 日以《关于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1416 号）批准本次股权收购行为，并同意收购价格以资产评估报告中净资产评估值为基准确定，即为 167,964 万元。中远物流已取得商务部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核发的新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约 167,964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支付中远物流 51%股权收购项目剩余收购款项及偿还先期银行贷款。

2、中远物流的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中远总公司在对旗下的优质物流资产进行重组后，于 2001 年 12 月成立全民所有制企业中远物流，并以中国远洋物流公司的名称营运。2003 年 10 月，中远物流改制为一家国有独资有限公司，更名为“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中远总公司持有其 100%的权益。

2003 年 9 月，中远太平洋全资子公司中远太平洋物流就向中远物流增资和向中远总公司收购股权一事与中远总公司签署协议，以取得中远物流增资后 49%的股权。此次交易完成后，中远物流于 2003 年 12 月变更为一家中外合资公司，由中远总公司和中远太平洋物流分别持有中远物流增资后 51%和 49%的权益。

(2)中远物流的主要业务

中远物流致力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包括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国际多式联运、海运货代、空运货代、集装箱场站管理、仓储、拼箱服务、铁路、公路及驳船运输、项目开发与管理及租船经纪等。

(3)中远物流的竞争优势

本公司相信，中远物流的竞争优势包括：

(a)品牌优势

中远物流是中国领先的第三方物流企业，已连续三年被评选为中国物流百强榜首企业，位列国家首批 9 家 5A 级物流企业榜首，囊括历次中国货运业大奖评比中最佳物流公司综合服务、流程管理、响应能力、网络覆盖等各个物流奖项的第一名。2006 年 6 月初，中国道路运输协会公布了“中国道路运输企业 100 强 (2006)”名单，中远物流名列榜首。2006 年 6 月底，中远物流在《劳氏亚洲航运物流》评奖中荣获“2006 年度最佳第三方物流公司”。2006 年 9 月下旬，在由中

国航务周刊等 30 多家媒体组成的中国物流媒体联盟举办的行业评选中，中远物流获得“2006—2007 年度中国物流最具影响力企业”榜首荣誉。

中远物流拥有的“中国外代”公共船代品牌已经有 50 余年的悠久历史，占据着中国船舶代理市场的主导地位，与世界前 20 位集装箱班轮公司以及其它主要散货、杂货、油轮等船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整体市场份额超过 50%。在“第五届中国货运业大奖”评比中，中外代获最佳船代公司综合服务第一名，相关区域公司在华南地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获第一名。

(b)网络优势

中远物流拥有遍及全国、辐射全球的物流、船代和货代服务网络，在境内外设有 400 多个业务分支机构，基本覆盖中国各港口及主要经济城市；在韩国、日本、新加坡、希腊和香港设有代表处，并在香港、阿联酋和美国设有三家子公司，与众多国际物流、货运代理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同时依托本集团的全球服务网络，初步形成了功能齐全的服务网络系统，为向客户提供一站式全球化服务奠定了坚实的网络基础。

(c)营运优势

通过多年的从业经历，中远物流在营运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物流运作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包括：汽车零部件包装技术、仓库布局和内部工艺流程优化技术、库存计划设计数学模型等已顺利启动；重大件水平移动技术、公路大件运输决策系统、物流实时跟踪系统、仓储资源管理系统已进入最后的测试阶段；大件货物滚装上下船辅助决策系统、重大件滚装技术经有关部门确认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行业内率先进行了无限射频识别技术应用研究，并相应对现有的业务系统进行了技术改造。此外，仓储管理信息系统、物流管理信息系统、供应商管理信息系统在业务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推广。

为加强营运管理，在成功实施 ISO 9000 质量管理体系后，中远物流以顾客满意为核心，通过建立专业化的客户档案系统和数据库管理软件，开发并于公司内实行“客户完全满意度测评系统（TCSS）”；由第三方每年按照 TCSS 进行客户服务调查，通过对 3,000 家以上客户进行现场调查和电话访谈，客观地对中远物流的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现状进行评估，旨在对中远物流服务给予客观评估，促进其不断完善。

与此同时，为了尽快实现本集团向全球物流服务商转变的战略目标，全面参

与全球化竞争，中远物流于 2006 年开始实施以提升技术（T——Technology）、管理（M——Management）和培训（T——Training）水平为目标的 TMT 计划。长远而言，TMT 计划的推广将继续提高中远物流的营运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d)人才优势

中远物流拥有涵盖船舶代理、货运代理、陆路运输、仓储管理、报关报验、第三方物流策划和信息技术等各相关业务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从业经验丰富，素质优良。为进一步完备行业特殊技能，中远物流通过专业筛选、资格认证、能力评定等程序，在全系统建立高端“专家池”，聚集了装卸、道路运输和航运等方面的专家人才，研究和开发新技术，积累和利用系统的知识资本；同时，与国内外知名高校进行长期合作，培养供应链管理专业人才、物流项目经理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高端人才，为业务开发和运作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e)客户优势

中远物流相继在家电、汽车、电力、化工、会展物流领域开发了一批既有效益又有社会影响力的物流项目，如海信电器项目、长虹电器项目、北京现代汽车项目、北京奔驰汽车项目、田湾核电站项目、长江三峡水电站项目、中石油阿尔及利亚 500 万吨炼油项目、印度 RELIANCE 化工城项目、巴基斯坦恰希玛核电站项目、印度巴库电站项目、神五、神六返回舱项目、达利互动艺术巡回展和中国文化美国行等项目，与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在船舶代理业务领域，世界前 20 位集装箱班轮公司以及其它主要船公司一直以来都是中远物流的长期客户；在货运代理业务领域，中远物流同样拥有为数众多、优质稳定、互相信赖的客户群，客户覆盖国际贸易、国际采购以及制造行业等领域。

(f)协同优势

产品物流、工程物流、船舶代理、海运货代及空运货代是中远物流的五大核心业务。这五大核心业务相互支持，互为补充，并可发挥较大的协同效益，具体表现为：货运代理为产品物流、项目物流以及船舶代理提供各种必要的支持及潜在业务机会；船舶代理为货运代理提供了便捷有效的服务支持；产品物流将货运代理由传统的单向服务提升为提供全面的、以网络为基础的高附加值的“门到门”服务。

(4)业务概览

中远物流的业务发展状况请具体参见第六章“业务和技术”。

3、中远物流的财务状况

本公司已聘请了利安达按照新会计准则对中远物流 2006 年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国远洋物流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审计报告》（特审字[2007]第 A1060-2 号），请具体参见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

4、收购中远物流的主要原因

收购中远物流将强化本集团作为全球规模最大和最具竞争力的从事集装箱航运、码头、集装箱租赁和物流业务的综合性企业之一的市场地位，使本集团拥有全面的航运价值链，提高本集团在第三方物流、船舶代理及货运代理等业务领域的竞争力，并降低航运业市场波动对本集团造成的影响，使本集团向成为全球领先的综合航运公司的目标进一步迈进。

本公司相信，收购中远物流能产生协同效应，对中远物流及本集团有利。中远物流可借助本公司两大子公司中远集运及中远太平洋的网络拓展业务。同时，本集团也可扩大航运价值链的覆盖范围，并向客户提供综合物流服务，从而增加本集团国内外网络对客户的吸引力。

5、中远物流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及与本集团的关系

物流业务发展的速度较快，盈利水平比较稳定，并且周期性波动较小。中远物流在 2002 年完成整合之后，一直处于快速增长期，具备成为本集团新的增长极的条件，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本集团的抗风险能力。

本集团将通过增加对物流业务的投入，延伸本集团集装箱运输价值链，顺应市场需求变化和集团业务发展战略，尽快实现从全球航运经营人向以航运为依托的全球物流经营人转变。

中远物流被本公司收购后，将依托本集团强大的业务资源，充分利用本集团现有的海外网络优势，避免重复建设，使中远物流的融资渠道更加多元化，治理水平得以提高，由此获得强劲的发展动力；同时，也有利于提升中远物流与本集团内部的协同效应。

(二) 通过中远集运支付 12 艘在建船舶所需的资本开支

1、主要动因

(1) 把握中国市场高速增长的机遇

由于对外贸易高速增长，中国近 5 年来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幅超过 20%。目前中国的外贸集装箱贸易量及港口吞吐量均占全球的 1/5，中国出口货源已经占到欧美主干航线远东出口货量的一半以上。预计 2007 年中国集装箱吞吐量将超过 1 亿 TEU，未来几年在亚欧及太平洋航线中继续处于主导地位。

中远集运作为中国本土公司，将通过运力提升抓住市场高速增长的机遇，加大中国市场的运力投入，巩固市场份额。

(2)巩固主干航线的市场地位

欧美主干航线市场需求旺盛。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预测，2007 年欧美等主要经济体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这将促进欧美地区消费型国家的消费水平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从而使得欧美干线集装箱货量进一步增长。

中远集运计划用 10000 TEU 型船舶升级中国/西北欧线，通过不断提升主干航线的船型，巩固市场地位，同时降低单箱运输成本，提升竞争力。

(3)在重点区域打造精品航线

资源型国家需求将继续旺盛。近年来全球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扬，推动南半球澳洲、南非、南美等产矿国市场出口日益活跃、大型企业效益剧增、经济稳定增长；中东地区产油国也受益于高油价，基础建设和日用消费需求不断增长。预计资源型国家需求将继续旺盛，这将带动集装箱运输需求日益蓬勃发展。同时，受产业转移等因素的影响，东欧等新兴市场货量增长明显。

中远集运计划进入以上热点地区，把握市场快速增长的机会，通过用 5100 TEU 型船舶进行运力升级和改造，在重点区域内打造精品航线。

(4)其他考虑：维持运力规模的可持续发展

基于已有的 4 艘 10000 TEU 型和 8 艘 5100 TEU 型船舶订单，中远集运“十一五期间”的年均运力增幅约 10%。考虑到船队中老旧船型陆续淘汰的因素，中远集运船队规模的年均增幅与航运市场总体运输需求增长基本同步。

2、项目审批情况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和产业政策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远总公司作为国家授权投资机构已于 2007 年 2 月 25 日以《关于中国远洋请示两批造船项目有关情况的批复》，批复本集团购买 4 艘 10000 TEU 型和 8 艘 5100 TEU 型的船舶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将其列入中远总公司“十五”期间及“十一五”期间船舶购置计划内。

3、船舶建造的合同价格

4 艘 10000 TEU 型集装箱船舶从南通船厂购置,经订约各方按市场化原则公平磋商后确定单船实际合同价格为 12,146 万美元,合计 48,584 万美元。

8 艘 5100 TEU 型集装箱船舶从江南船厂购置,按我国“十五期间”内销远洋船的优惠政策,并经订约各方按市场化原则公平磋商后确定单船实际合同价格为 6,460 万美元,合计 51,680 万美元。

4、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目前部分船舶进度款已经支付,募集资金用于支付 12 艘在建船舶资本开支的具体使用计划见下表:

船舶种类	进度款	利用自有资金和借款支付部分	计划利用募集资金支付部分
8 艘 5100 TEU 型船舶	每艘船按签约、开工、上船台、下水和交船五个阶段各按单船造价的 20% 支付进度款,即在各阶段需分别支付 1,292 万美元	船舶建造合同价格的 20%, 每艘 1,292 万美元, 共计 10,336 万美元	船舶建造合同价格的 80%, 每艘 5,168 万美元, 共计 41,344 万美元
4 艘 10000 TEU 型船舶	每艘船按签约、开工、上船台、下水和交船五个阶段分别按照单船造价的 10%、10%、10%、10% 和 60% 支付进度款,即在五个阶段需分别支付 1,214.6 万、1,214.6 万、1,214.6 万、1,214.6 万和 7,287.6 万美元	船舶建造合同价格的 20%, 每艘 2,429.2 万美元, 共计 9,716.8 万美元	船舶建造合同价格的 80%, 每艘 9,716.8 万美元, 共计 38,867.2 万美元
合计	100,264 万美元	20,052.8 万美元	80,211.2 万美元

本项目总投资 100,264 万美元。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上述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银行借款或自有资金支付上述在建船舶的进度款合计 20,052.8 万美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采取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约 60 亿元的募集资金提供给她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按照金融机构办理委托贷款业务的一般商业惯例,委托贷款协议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正式签署。

中远集运将上述约 60 亿元资金用于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江南船厂购买 8 艘 5100TEU 型船舶和用于向南通船厂购置 4 艘 10000TEU 型船舶。前述购买 8 艘 5100TEU 型船舶所需资金将由中远集运支付;其余购置 4 艘 10000TEU 型船舶所需资金将依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跨国公司外汇资金内部运营管理有

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4]104号)的规定,采用跨国公司(即本公司)外汇资金内部运营的方式(具体为境内成员公司向境外成员公司进行外汇资金境外放款方式),由中远集运购汇后将该等资金提供给中远集运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Mercury,并由 Mercury 进一步将该等资金分别提供给 Mercury 的 4 家境外全资单船公司,用于向南通船厂支付美元购船价款。

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国家外汇管理局申请批准中远集运将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应资金购汇并向境外子公司 Mercury 提供该等外汇资金。

5、船舶的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所购船舶的基本技术指标如下:

	单位	5100 TEU 型	10000 TEU 型
载重吨	万吨	6.35	11
总长	米	294.1	348.5
宽	米	32.2	45.6
列数(宽)	列	13	18
设计吃水	米	12	13
结构吃水	米	13.5	14.5
设计航速	节	25.2	25.2
油耗	吨/天	165.6	253.2

6、交付时间和主要航线

4 艘 10000 TEU 型的船舶预计将分别于 2008 年 4 月、8 月、11 月和 2009 年 3 月交付,本集团拟将这几条船舶投入到西北欧的航线中。

8 艘 5100 TEU 型的船舶的预计交付日期分别为 2009 年 5 月、6 月、8 月、10 月、11 月、12 月和 2010 年 1 月、5 月。本集团拟将这几条船舶投入到远东/波湾线、中澳线、远东/南非南美线及远东/美东线等热点航线中。

7、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本集团经营集装箱航运业务的经验,并结合对未来市场状况的分析以及运力安排,经过测算,4 艘 10000 TEU 型和 8 艘 5100 TEU 型的船舶的回报情况如下:

	内部收益率
8 艘 5100 TEU 型船舶	7.04%-9.55%
4 艘 10000 TEU 型船舶	6.54%-12.83%

(三) 通过中远集运投资堆场建设项目

1、主要动因

中远集运拟通过在上海临港建设集装箱堆场，满足中远集运不断增长的集装箱业务需求，更好地为现有及潜在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也通过本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发展和完善集装箱运输链服务，降低成本，进一步打造中远集运的品牌，从而提升本集团在上海口岸的竞争力。

2、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分别于 2006 年 11 月 6 日和 2006 年 12 月 28 日获得上海临港新城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远集运临港项目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临港管委计[2006]886 号）和《关于中远集运临港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临港管委计[2006]1054 号）的批准。

3、项目投资概算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

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4.53 亿元，主要包含固定资产投资及流动资金投资两个部分。根据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提供的工程投资概算，固定资产投资及流动资金投资分别为 4.33 亿元和 0.2 亿元。

总投资额中，2.31 亿元已使用 H 股募集资金投入，另 2.22 亿元将以 A 股募集资金投入，将分别于 2007 年和 2008 年支付款项约 0.92 亿元和约 1.3 亿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采取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约 2.2 亿元的募集资金提供给她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运；中远集运将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上述资金提供给中远集运的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由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用于临港新城投资堆场的建设。前述委托贷款合同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正式签署。

4、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该项目选址于上海临港新城西侧的临港自营物流园区内，总占地面积 231,780 平方米。中远集运出资成立的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26 日与上海临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前期开发及配套合同》；200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临港新城管理委员会、上海市南汇区房屋土地管理局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以批租形式购买土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

公司已按前述出让合同的约定支付了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10,198,307 元，并正在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根据中交第三航运工程勘察设计院的设计，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67,644 平方米，包括仓库（仓库建筑面积总计 55,719 平方米）、综合楼、生活服务楼、变电所、机修车间、箱修车间等生产生活配套设施。本项目设计最大年进出场量超过 500,000TEU。

5、功能设定及需求情况

项目建成后园区将分为集装箱作业区、仓储和办公区和查验区。

整个工程预计将于 2007 年 6 月开始动工，2008 年建成并正式投入使用。预计整个工程将在投产的五年后基本达到满负荷运作。

6、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经委托中交第三航运工程勘察设计院对项目进行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确定投资总额为 4.53 亿元。中远集运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成立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并由其负责实施本项目。项目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2)注册资金：2.31 亿元。

(3)股东及持股比例：中远集运出资 2.31 亿元，持股比例为 100%。

7、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 8.05%，投资回收期为 10.8 年。

(四) 通过中远物流投资物流项目

本集团通过进一步投资物流项目延伸本集团集装箱运输价值链，顺应市场需求变化和业务发展战略，尽快实现从全球航运经营人向以航运为依托的全球物流经营人转变的战略目标。物流行业目前在我国的发展速度较快，投资于物流项目有助于抓住目前迅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确保本集团在我国物流领域中的领先地位。另外，物流业务发展的速度较快，盈利水平比较稳定，并且周期性波动较小，具备成为本集团新的增长极的条件，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本集团的抗风险能力。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采取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约 4.01 亿元的募集资金提供给其控股子公司中远物流。前述委托贷款合同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正式签署。

1、约 8,747 万元用于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大孤山半岛综合物流基地建设

(1)主要动因

本项目拟建设成为大连国际物流示范基地。项目的建成将增加大连航运中心大窑湾核心港区集装箱后方堆场配套周转能力,有利于中远物流在东北第三方物流领域占据领先地位。

(2)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06 年 12 月 12 日取得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的备案通知单。

(3)项目投资概算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

项目总投资 8,747 万元,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投资以及流动资金和开办费两个部分,金额分别为 8,647 万元和 100 万元。项目建设期为 2007 年和 2008 年,预计该两年内分别投入约 6,123 万元和约 2,624 万元。

在中远物流取得约 8,747 万元资金后,将通过直接增资及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向中远物流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该等资金,由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利用该等资金在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以集装箱堆场业务为主体的综合物流基地。

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的股东为中外代(持股 90%)和中远物流(持股 10%)。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一致通过了中远物流向其增资的股东会决议。增资完成后,中远物流将持有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66.96%股权,中外代持有其余 33.04%股权。根据中国法律,前述增资的验资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完成。

(4)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项目选址于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 82#小区,位于大窑湾南岸,大孤山物流半岛国际物流区内,具有十分便捷的物流集疏运条件。项目总占地面积 11.9044 万平方米。

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已于 2006 年 12 月 30 日与大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局开发区分局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依据该合同,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 11.9044 万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土地用途为仓储用地。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已按前述土地出让合同的约定支付了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21,383,052.32 元,并取得了该项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5)功能设定及需求情况

项目总建筑面积 40,538.39 平方米，按内外贸物流分管要求设立内贸物流和外贸物流两大服务区；以集装箱堆场为主体，按业务流程流转需要设立拆装箱、综合仓储、流通加工、分拨配送和清洗箱服务区；同时发展保税业务和物流外包业务；依据中心场站和车船补给维修业务需要，增设机械场站和车船补给服务区。

(6)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该项目将由大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直接投资。

(7)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2.18%，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10.46 年。

2、约 1.13 亿元用于中远物流青岛仓储中心项目

(1)主要动因

青岛仓储物流中心的建设不仅可以解决中远物流在青岛地区的仓储资源问题，而且有助于加强中远物流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保障中远物流业务的持续、快速、健康的发展。

(2)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15 日取得青岛市城阳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核准。

(3)项目投资概算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

项目总投资 11,338 万元，全部用于固定资产投资。

该项目建设期为 2007 年和 2008 年，预计该两年内分别投入约 7,910 万元和约 3,390 万元。

在中远物流取得约 1.13 亿元资金后，将通过直接增资及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向中远物流的直接控股子公司青岛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配送”）提供该等资金，由青岛配送利用该等资金在青岛环海新材料工业团地建设五组大型仓库和一栋综合楼。

青岛配送的股东为中远物流(持股 60%)和青岛中远物流有限公司(持股 40%)。青岛配送已于 2007 年 1 月 18 日通过了关于增资的股东会决议。增资完成后，中远物流将持有青岛配送 57%股权，青岛中远物流有限公司将持有青岛配送 8%股权，中远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将持有其余 35%股权。前述增资已经取得相关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根据中国法律，相应验资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完成。中远物流向青岛配送提供委托贷款的合同将于募集资

金到位后正式签署。

(4)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项目选址于青岛市城阳区青岛环海新材料工业团地内。中远物流拟通过其下属子公司青岛配送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总面积约合 139,622 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青岛配送与青岛环海新材料工业团地开发服务中心已就上述项目用地的开发于 2006 年 6 月 9 日签署《项目用地土地出让意向协议书》，并与青岛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城阳国土资源分局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签订了正式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青岛配送已按前述出让合同的约定支付了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18,150,860 元，目前正在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

(5)功能设定及需求情况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由 5 组大型的仓库及一栋综合楼组成，其中地面仓库 11.2 万平方米，本项目建设将充分考虑近期家用电器类仓储的功能要求，也考虑远期的多元化物流产品的仓储功能要求，满足青岛港飞速发展的物流集散业务，使之成为专业现代化的物流仓储中心，为青岛配送的长远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6)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青岛配送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

(7)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3.75%，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10.46 年。

3、约 1.37 亿元用于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仓储配送中心项目

(1)主要动因

本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解决中远物流在沈阳地区仓储资源的迫切需求，而且有助于加强中远物流在东北地区仓储领域中的竞争优势，给哈尔滨、长春、抚顺、丹东、大连等其它物流节点以更大的支持。

(2)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10 日取得沈阳蒲河新城管理委员会的备案确认书。

(3)项目投资概算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

投资总额 13,710.2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和流动资金分别为 13,380.26 万元和 330 万元。

该项目计划 2007 年和 2008 年内完成，预计该两年内分别投入约 9,590 万元

和约 4,110 万元。在中远物流取得募集资金约人民币 1.37 亿元后，将通过直接投资及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向中远物流新设立的子公司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提供该等资金，由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设立后利用该等资金在沈阳蒲河新城建设高标准物流配送系统仓储中心。

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拟由中远物流(持股 65%)与中远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35%)共同投资设立。投资新设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3 月 26 日经中远物流批准，并于 2007 年 5 月 8 日获得相关商务部门的批准。

(4)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项目选址于辽宁省沈阳市蒲河新城开发区。中远物流已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同沈阳蒲河新城管委会签订协议书，蒲河新城管委会同意以出让的方式供给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土地 200 亩（约合 133,400 平方米）。根据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规划方案，该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120,93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06,480 平方米。

沈阳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完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目前正在协商签署土地出让合同过程中。待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公司将尽快缴纳土地出让金，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预计约为 2,800 万。

(5)功能设定及需求情况

沈阳仓储物流中心建成后，初期将发展以仓储管理为核心的第三方物流业务，主要包括：仓储服务、配送服务、装卸服务、国内运输服务、货运和集装箱堆存转运业务以及物流银行业务。

(6)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额 13,710.26 万元全部由中远物流出资，并通过中远物流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实施。

(7)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9.19%，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11.43 年。

4、约 2,865 万元用于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货柜仓库改建项目

(1)主要动因

中远物流下属公司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是依托南京市新生圩港区，开展装箱、拆箱、熏箱、场地出租等业务。

为改善目前经营状况，加快落实业务转型，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按照中远物流的统一规划，拟在原有场地基础上改建成适合于家电电子产品的仓库。此规划与中远物流全系统的家电物流业务现状紧密相关。

(2)项目审批情况

该项目已于 2007 年 3 月 21 日获得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3)项目投资概算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

根据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下属建研凯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建筑规划设计，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原有场地将改建成为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实际仓储面积 2.8 万平方米的仓库，总投资共需 2,864.63 万元，全部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该项目计划于 2007 年内完成。

在中远物流取得募集资金约 2,865 万元后，将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该等资金提供给中远物流的间接控股子公司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由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用于南京中远外代货柜仓库的改建。前述委托贷款合同将于募集资金到位后正式签署。

(4)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在新生圩港区拥有 43.87 亩土地，3,670 平方米的普通仓库，约 25,000 平方米的堆场。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拟在南京市新港大道 66 号现有场地的基础上改建适合于家电电子产品的普通仓库。

(5)功能设定及需求情况

改建后的仓库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实际仓储面积 2.8 万平方米，由青岛中远物流仓储配送有限公司包租使用。

(6)组织方式和实施进展情况

项目投资主体为南京中远外代货柜有限公司。

(7)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6.66%，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9.91 年。

5、约 3,445 万元用于合资成立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拓展镇江地区乃至整个苏南地区物流市场，打造中远物流在苏南地区的核心资源、完善中远物流现有网络布局，中远物流(持股 34%)与中远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31%)拟和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5%)（以下简称“大港股份”）共同投资设立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新设合资

公司事宜已经取得相关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

合资方大港股份由镇江新区大港开发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镇江市三明集团等四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其中镇江新区大港开发总公司占 86.5%；镇江三明集团占 11.8%；镇江市大港运输有限公司和镇江市大港开发区房地产物资公司各占 0.85%。

大港股份以镇江新区综合开发、市政工程建设业务为平台，积极开展工业厂房的经营，努力拓展仓储物流业务，不断提升土地的增值潜力和扩大相关业务领域。合资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为 5,300 万元，其中中远物流及中远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拟出资 3,445 万元，占 65%股比；大港股份出资 1,855 万元，以其所有的物流资源（土地、仓库、机械设备等）作价入股，如作价入股不足数以人民币现金补足，占 35%股比。该项目拟于 2007 年内完成。在中远物流取得募集资金约 3,445 万元后，将通过中远物流直接投资及金融机构委托贷款的方式将该等资金提供给合资公司。

合资公司成立后将在操作大港物流和镇江中远物流现有物流业务的基础上，充分拓展镇江保税物流市场，逐步培育新一批保税物流核心客户，配以配送、运输、箱管等其它业务，形成第三方物流完整的服务链，致力成为镇江市场最大的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并发展成为中远物流在苏南地区乃至长三角地区的物流操作平台。

鉴于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的设立工作正在办理过程中，因此相关土地出让合同尚未签署，土地出让金尚未支付。镇江远港物流有限公司拟于 2007 年 6 月初完成公司设立工作并于公司设立后尽快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及缴纳土地出让金，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预计约为 750 万。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7.1%，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9.83 年。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于 1996 年 6 月 28 日发布的《贷款通则》第七十三条的规定，企业之间擅自办理借贷或者变相借贷的，由中国人民银行对出借方按违规收入处以 1 倍以上至 5 倍以下罚款，并由中国人民银行予以取缔。此外，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于 1996 年 9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对企业借贷合同借款方逾期不归还借款的应如何处理的批复》，明确企业借款合同违反有关金融法规，属于无效合同。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均属于独立的企业法人，基于提高资金使用的灵活性角度，

本公司通过金融机构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提供给她下子公司。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通过金融机构委托贷款方式拨付给相应使用单位，金额约为 662,000.00 万元，委托贷款的期限为 5-7 年，贷款利率将在与委托贷款金融机构协商一致后，按不高于人民银行公布的优惠利率确定。由于募集资金拟投入的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抵消内部交易的影响后，对财务状况的主要影响是由于委托贷款的利息收入产生的营业税、支付给金融机构的手续费、委托贷款合同的印花税等。

按内部协商优惠年利率 1%测算，委托贷款的年度内部利息收入为 6,620.00 万元，本公司年度营业税按利息收入的 5%测算，金额为 331.00 万元；本公司支付给金融机构的年度手续费按委托贷款总金额 0.01%预计为 66.20 万元；营业税与手续费支出合计的年度影响金额为 397.20 万元。印花税按委托贷款总金额的 0.05%计算，一次性缴纳，金额为 331.00 万元，分三年平均摊销，年摊销金额为 110.33 万元。综上所述，前三年营业税、手续费、印花税支出三项合计每年对财务状况的影响金额为 507.53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和到位时间

根据 2005 年 5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国合字[2005]17 号文件和 2005 年 6 月 29 日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IPO/APP/023/20050629-00024 号文的批准，本公司获准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采用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的发行方式，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2,244,000,000 股（其中包括发行新股 2,040,000,000 股、国有股东出售存量股份 204,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港币 4.25 元，股款以港币缴足，计港币 9,537,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港币 288,182,033.64 元后，募集资金实际到帐共计港币 9,248,817,966.36 元（其中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净额为港币 8,408,015,269.42 元，出售国有存量股收到的资金净额为港币 840,802,696.9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5]第 A10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足额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港币 826,876,567.35 元（折合人民币 880,540,856.57 元），本公司实际可以支配运用的

募集资金为港币 8,421,941,399.01 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自募集资金到位各年度实际投入所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金额			完工程度
	2005 年	2006 年	合计	
船舶资本开支	279,359.02	80,393.41	359,752.43	项目按计划进行，尚未全部完工
“门到门”服务系统	1,897.49	57,272.65	59,170.65	项目按计划进行，尚未全部完工
偿还贷款	355,566.48	19,000.00	374,566.48	
合 计	636,822.99	156,666.06	793,489.05	

本公司在 H 股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港币 52,388.69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资金的 6%，未使用的原因因为项目未完成。

本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招股说明书承诺的项目：

(1) 船舶资本开支

拟分别支付在南通船厂建造的两艘 10000TEU 集装箱船的 10% 进度款，合计 2,429.20 万美元，折合港币 18,880.16 万元。

(2) 用于提升“门到门”服务系统

① 200TEU 驳船项目：泛亚公司购买 9 艘 200TEU 驳船，目前已按付款进度支付了约 9,371 万元人民币，余额约 2,491 万元人民币尚未支付，折合港币 2,479.35 万元。

② 300TEU 江海船项目：中远集运建造 9 艘 300TEU 江海直达船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约 2.16 亿元人民币，折合港币 2.15 亿元。

上述项目在支付完毕后，H 股募集资金余额为 9,529 万港币，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营运资金。

(三)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有关信息披露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采取以下股利分配政策：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在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2. 公司未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不得分配股利或以红利形式进行其他分配。公司股利不附带任何利息，除非公司没有在公司应付日将有关股息派发给股东。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下列形式分配股利：(1)现金；(2)股票。

5. 公司的财务报表除应按中国会计准则及法规编制外，还应当按国际或境外上市地会计准则编制。如按两种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有重要出入，应当在财务报表中加以注明。公司在分配有关会计年度的税后利润时，以前述两种财务报表中税后利润较少者为准。

6. 公司向内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以人民币派付。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和宣布，以港币支付。公司向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所需的外币，按国家有关外汇管理的规定办理。

7. 除非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用港币支付现金股利和其他款项的，汇率应采用股利和其他款项宣布当日之前一个公历星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有关外汇的平均中间价。

8. 公司应当为持有境外上市 H 股股份的股东委任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应当代有关股东收取公司就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份分配的股利及其他应付的款项。

公司委任的收款代理人应符合上市地法律或者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委任的在香港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的收款代理人应当为依照香港《受托人条例》注册的信托公司。在遵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对于无人认领的股利，公司可行使没收权力，但该权力在适用的有关时效期限届满前不得行使。

9. 在符合公司章程的情况下，董事会可决定分配中期或特别股利。

10. 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时，应当按照中国税法的规定，根据分配的金额代扣并代缴股东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11. 除任何股份所附权利或发行条款规定者外，股利须按获派发股利股份的实缴股款宣派及派付，但就此而言，凡在催缴前就股份所缴付的股款将不会视为股份的实缴股款。

二、本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 本公司成立前利润分配和国有独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财政部 2002 年 7 月 27 日发布并于 2002 年 8 月 27 日起实施的《企业公司制改建有关国有资本管理与财务处理的暂行规定》和重组协议，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的注入资产自 2004 年 6 月 30 日（即本公司资产评估基准日）到 2005 年 3 月 3 日（即本公司成立之日）期间（以下简称为“初始利润期间”）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经作出适当调整后确定的因实现利润而增加的净资产（不包括中远太平洋经审计确认的因实现利润而增加的净资产中未分派部分）应全部上缴中远总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05 年 5 月 24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重组上市过程中涉及的股份公司权益分配有关问题的函》(财企便函[2005]93 号)和国资委于 2005 年 6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对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航运主业重组上市中净资产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571 号），对于中远太平洋经审计确认的因实现利润而增加的净资产中向中远总公司分派部分，中远总公司应予收回；对于尚未分派部分，中远总公司按其在中远太平洋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权益，可留作中远总公司在本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与中远总公司的约定和本公司 200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将在本公司 H 股上市后三年内的适当时候，经国资委批准，按 H 股上市发行价格为折股基准，将中远总公司在本公司独享的资本公积转换为中远总公司对本公司持有的国有股份。2005 年 6 月 7 日，国资委以国资产权[2005]571

号文批准本公司将独享资本公积以本公司 H 股上市发行价格为折价基准适时转增国有股份。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05 年 6 月 9 日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本集团（不包括中远太平洋）自评估基准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因实现利润而增加的净资产约 169,512 万元，中远太平洋应付中远总公司的 2004 年末期股息约 29,942 万元，两者共计约 199,454 万元。该款项已于本公司 H 股上市前全部上缴中远总公司。

对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3 月 3 日期间（以下简称为“初始利润期间的余下期间”）应向中远总公司上缴的净资产增加部分，本公司聘任利安达对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进行了特别审计，并经必须调整后确定本公司初始利润期间的余下期间增加的净资产中应向中远总公司上缴金额约为 82,610 万元，其中包括中远太平洋应付中远总公司的 2005 年中期股息按天数计算应向中远总公司上缴的金额。该款项已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给中远总公司。

就初始利润期间所增加的净资产中未上缴部分，根据国资委国资产权[2005]571 号文批复，保留作为中远总公司在本公司的独享资本公积的金额约为 27,942 万元（该金额将于本公司 H 股上市日期三年内，按发售价 4.25 港元转为中远总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的内资股）。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批准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经审计确定的中远总公司独享资本公积 27,942 万元，按每股 4.25 元港币，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前一日，即 2006 年 9 月 27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的中间价计算并确定人民币转股价格转增股本 64,756,337 股。本公司每股面值为 1 元，转股相应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 64,756,337 元，增加共享资本公积 214,666,127.31 元。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完成转股验资工作。

(二) 本公司成立后至 H 股上市前的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05 年 6 月 9 日通过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自成立之日（不含当日）至境外投资人依法持有本公司股份且其姓名或名称登记在股东名册之日（不含当日）（“其后利润期间”）经审计的税后利润，将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下经审计利润孰低的原则，在提取各 10%的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将可供分配利润（按照中远太平洋应实际分派股息计算）全额分派给中远总公司。本公司聘任利安达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其后利润期间的以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损益表分别进行了特别审计。根据审计结果和 2006 年 4 月 11 日通过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该期间中国会计准则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和任意公积金各 10% 后，向中远总公司分配利润为约 96,793 万元，包括按照该期间天数计算的应占中远太平洋 2005 年中期股息。

(三) 发行 H 股时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在发行 H 股时，已在 H 股招股说明中披露以下股利分配政策：

除初始利润期间和其后利润期间的利润分配（即只向中远总公司分配的有关款项）外，董事建议将在可预见的将来以现金或以股代息方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分派本集团自上市日期开始的期间和其后的期间可供分派年度利润（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确定）的不少于 25% 的金额。实际分派给本公司股东的股息金额，将根据本集团的盈利及财务状况、营运需求及资本需要而定，对于末期股息，则须获得本公司股东的批准。本公司日后分派股息可能会或可能不会与本集团以往的股息分派一致，且该股息分派方案由董事会经本公司股东批准后确定。

(四) 2005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股东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编制的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和一般任意公积金各 10%，共计提取 136,311 万元；并以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140,000,000 股为基数，向 2006 年 6 月 15 日名列股东名册的股东按每股人民币 0.13 元（含税）派发末期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79,820 万元。

(五) 2006 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 200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编制的经审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为基础，分别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和 10% 任意公积金，共计人民币 313,224,820.39 元。该等实际数额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或根

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经审核财务报表中净利润两者孰低者为准厘定。本公司2006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6,204,756,337股，拟按每股人民币0.09元（含税）派发末期现金股息，共计人民币558,428,070.33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3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07年5月15日召开的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已全部分配完毕。

(六) 本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将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提取10%法定公积金和10%任意公积金及派发现金股息后的剩余部分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经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按面值以股票股息的方式分派给中远总公司以及H股股东。此特别分配的数额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法规或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经审核财务报表中可供特别分配利润两者孰低者为准厘定。利润分配数额为930,713,450元，即每10股分配1.5股红股。该特别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7年3月28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07年5月15日召开的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已全部分配完毕。本公司2007年1月1日至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将全部由本次发行后的全体新老股东共享。

(七) 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本次发行完成后，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本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将包括（但不限于）以现金方式或以股代息方式向本公司全体股东分派股利，且股利总额原则为不低于该会计年度或会计期间本公司实现的经审计可供分配利润的25%。

2、实际分配给本公司股东的股利金额，将根据本公司的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届时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资本支出计划确定。

3、本公司未来分配股利将可能会或可能不会与本公司以往的股利分配一致，股利分配预案由本公司董事会制订，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4、本公司利润分配的数额以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经审核财务报表中税后利润两者孰低者为准厘定。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服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制订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服务计划，包括《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主要内容如下：

(一) 责任机构

本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的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向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提交须予披露的各类文件及对外发布该等文件，接受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质询或查询、负责组织解答投资者、证券分析师以及媒体的咨询等。本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的负责部门为办公室和投资者关系部，负责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相关工作。

信息披露工作联系人：梁宏

电话：(022) 66270898

传真：(022) 66270899

电子邮箱：lianghong@chinacosco.com

地址：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 1 号 3 层

投资者关系工作联系人：明东

电话：(022) 66270898

传真：(022) 66270899

电子邮箱：mingdong@chinacosco.com

地址：天津市天津港保税区通达广场 1 号 3 层

(二) 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采取以下信息披露制度：

1. 公司的信息披露分为法定信息披露和非法定信息披露。法定公开披露的信息指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他证券价格、交易量或投资人的投资决策产生影响的任何行为和事项的有关信息（即股价敏感资料），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有关信息，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非法定信息披露的内容包括被界定于法定披露信息以外的所有非强制披露信息，包括公司经营信息、战

略发展、企业管理、企业文化等各方面的信息，但不包括股价敏感信息。

2. 公司以中国证监会、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进行披露。

3. 公司的信息披露必须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的原则。

4.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确认公司披露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监事会负责监事会会议的信息披露事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和投资者关系部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促使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下属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保证及时提供和上报各类信息，并对其所提供和上报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5. 公司信息披露的各相关方及公司内部信息知情人士对未公开披露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公司同时须与聘请的会计师、律师、顾问等外部知情人士订立保密条款或制定严格的保密安排，确保信息在公开披露之前不会对外泄漏。一旦发现有泄漏情况，公司将立即采取适当措施予以披露或补救并追究泄漏者的责任。

(三) 投资者服务计划

本公司的投资者服务计划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公司采用多渠道、多层次的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

2. 根据法律、法规和股票上市地相关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布。公司在其他公共传媒披露的信息不得先于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不得以新闻发布或答记者问等其他形式代替公司公告。

3. 丰富和及时更新公司网站内容，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利用网络等现代通讯工具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交流活动，以实现与投资者的多面接触。

4. 在定期报告结束后，举行业绩说明会，或在必要的时候与投资者、基金经理、分析师就公司情况进行一对一的沟通；在按照信息披露规则作出公告后至股东大会召开前，通过现场或网络投资者交流会、说明会，走访机构投资者，发放征求意见函，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广泛征询意见。

二、重大合同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除上文第七章所述的中远总公司向本集团做出的不竞争承诺及本集团最近三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和主要偶发性关联交易之外，本集团正在履行的或已经签署将要履行的境内重大合同，以及本集团正在履行并经正式披露的、或虽未正式披露但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具有重要影响的境外重大合同如下：

1. 船舶购买协议

本集团下属各公司作为购买方，与各船舶建造及出售方分别签署了如下船舶建造及购买协议：

序号	船舶建造及出售方	签约日期	订购数目(艘)	预计交付日期	运载能力(TEU)
1.	Hanjin Heavy Industries & Construction Co., Ltd.(韩进重工与工程有限公司)	2004.10.13	4	2007.7-12	5,100
2.	Hyundai Heavy Industries Co., Ltd.(现代重工有限公司)	2005.1.21	4	2007.8-2008.7	10,000
3.	重庆东风船舶工业公司	2005.8.18	9 (已交付 5 艘)	2006.3-2007.8	200
4.	南通船厂	2005.4.30	4 艘	2008.4-2009.3	10,000
5.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江南船厂	2006.6.26	8 艘	2009.5-2010.5	5,100

2. 船舶租赁协议和船舶订租协议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下属各公司作为船舶承租人，与 Pretty Ripple Shipping S.A.、Pretty Billow Shipping S.A.、Capetanissa Maritime Corporation、Caravokyra Maritime Corporation、Costachille Maritime Corporation、Rena Maritime Corporation 及 Marina Maritime Corporation 等船舶出租方分别签署了如下重大船舶租赁协议：

序号	船舶名称	签约日期	运载能力(TEU)	租赁届满期(年)
1.	丽涟	1995.4.24	420	2008
2.	丽涛	1995.4.24	420	2008
3.	中远兰花	2005.3.28	542	2011
4.	中远菊花	2005.3.31	542	2011
5.	中远樱花	2005.3.31	542	2011
6.	瑞云河	2004.2.25	1702	2007
7.	华云河	2004.2.25	1702	2007
8.	虹云河	2004.2.25	1702	2007
9.	中远卡拉奇	2004.6.18	2702	2010

序号	船舶名称	签约日期	运载能力(TEU)	租赁届满期(年)
10.	中远布里斯班	2004.6.22	2702	2010
11.	中远巴拿马	2004.6.22	2702	2011
12.	中远悉尼	2004.6.18	2702	2009
13.	中远墨尔本	2004.6.22	2741	2010
14.	中远达曼	2004.6.22	2741	2010
15.	sils	2006.1.25	2824	2011
16.	中远赤湾	2006.3.3	3265	2009
17.	中远蛇口	2006.3.3	3265	2009
18.	中远连云港	2006.3.3	3265	2009
19.	cosco bremerhaven	2000.12.5	3330	2008
20.	norasia hamburg	2000.1.11	3916	2008
21.	中远上海	2001.7.25	5446	2008
22.	中远安特卫普	2001.9.27	5446	2008
23.	中远费利克斯托	2002.4.24	5446	2008
24.	中远汉堡	2001.10.10	5446	2008
25.	中远新加坡	2001.10.12	5446	2008
26.	中远鹿特丹	2002.2.13	5446	2008
27.	中远香港	2002.4.17	5446	2008
28.	中远大连	2005.3.31	5816	2017
29.	中远天津	2005.3.31	5816	2017
30.	中远厦门	2005.2.25	5816	2017
31.	中远横滨	2002.12.13	7455	2014
32.	中远温哥华	2002.12.13	7455	2014
33.	中远西雅图	2002.12.13	7455	2014
34.	中远长滩	2002.12.13	7455	2014
35.	中远深圳	2002.12.13	7455	2014
36.	中远中国	2004.1.15	8204	2015
37.	中远德国	2004.1.15	8204	2016
38.	中远拿波利	2004.1.15	8204	2016
39.	中远北京	2004.1.16	9449	2018
40.	中远希腊	2004.1.16	9449	2018
41.	中远盐田	2004.1.16	9449	2018
42.	中远广州	2004.1.16	9449	2018
43.	中远宁波	2004.1.16	9449	2018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中远集运作为船舶承租人，与船舶出租方 Lucretia Shipping, S.A.、Doun Kisen Co., Ltd.和 Seaspan Corporation 分别签署了如下船舶订租协议：

序号	船舶名称	签约日期	预计交付日期	运载能力(TEU)	租赁届满期(年)
1	MV "HULL NO.125"	2006.2.9	2007.3	3534	2019
2	MV "HULL NO.126"	2006.2.9	2007.7	3534	2019
3	M.V.'TBN'(HULL NO.1667)	2005.12.20	2008.7	4506	2020
4	M.V.'TBN'(HULL NO.1668)	2005.12.20	2008.8	4506	2020

5	M.V.‘TBN’(HULL NO.1700)	2006.6.19	2008.10	4506	2020
6	M.V.‘TBN’(HULL NO.1701)	2006.6.19	2009.4	4506	2021

3. 其他资产出售和股权收购协议

(1) 集装箱出售和管理协议

2006年6月20日，佛罗伦（本段以下简称为“卖方”）与“AD ACTA”634. Vermögensverwaltungsgesellschaft MBH（一家为购买转售资产而成立的特定目的实体，本段以下简称为“买方”）签署了销售协议和多项管理服务协议，根据该销售协议，卖方向买方出售转售资产，包括：(i)总箱量约600,468TEU的海运集装箱（该等集装箱相当于佛罗伦于2005年12月31日拥有并用以经营集装箱租赁业务的海运集装箱约59.6%）；及(ii)佛罗伦在该等集装箱中作为出租人的集装箱租赁协议。根据该等管理服务协议，佛罗伦为转售资产提供相关管理服务，并为此收取一定的管理费。截至2006年6月30日，销售协议项下的出售转售资产已经完成，且卖方已收取款项约共84,652万美元（包括转售资产的购买价款和提供管理服务的预缴行政费和业务介绍费）。此外，2006年6月20日，佛罗伦货箱服务有限公司与买方签署了担保协议，以买方为受益人，担保卖方履行销售协议项下的责任。

(2) 股权收购协议

2005年12月19日，中远太平洋、COSCO Ports (Port Said) Limited 和 Egyp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S.A.就购买 Egypti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S.A.持有的埃及 Suez Canal Container Terminal S.A.E.20%股权签署了《购股协议》，购股价款是47,500,000美元。

4. 授信协议和借款协议

(1)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与国内各银行签署了如下授信金额或借款金额超过1亿元的授信协议或重大借款协议：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币种	授信/借款金额 (万元/万美元)	借款用途	签约时间	授信/借款期限
1.	中国银行(注1)	中远集运	美元	48,000	流动资金	2004.12.31	2004.12.31-2008.12
2.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注2)	中远集运	人民币	150,000	流动资金	2005.10.25	2005.11.21-2006.11.20
3.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注3)	中远集运	人民	150,000	流动资金	2006.12.14	2006.12.14-2007.12.14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币种	授信/借款金额 (万元/万美元)	借款用途	签约时间	授信/借款期限
			人民币				
4.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注 4)	本公司	人民币	50,000	流动资金	2006.8.30	2006.8.30-2007.8.29
5.	光大银行(注 5)	本公司	人民币	50,000	流动资金	2006.11.17	2006.11.17-2007.11.17 (无担保)
6.	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	中远集运	美元	3,000	流动资金	2006.10.19	2006.10.23-2007.10.23 (信用担保)
7.	交通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中远集运	人民币	15,000	流动资金	2006.12.14	2006.12.18-2007.6.15 (信用担保)
8.	工商银行上海分行	中远集运	人民币	15,000	偿还借款	2006.12.15	2006.12.19-2007.6.18 (信用担保)
9.	中国银行	本公司	美元	1,500	流动资金	2006.6.23	2006.6.26-2007.6.26
10.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注 6)	中远集运	人民币	100,000	流动资金	2006.12.8	2006.12.8-2007.12.6 (无担保)
11.	民生银行(注 7)	本公司	人民币	20,000	流动资金	2006.3.16	2006.3.16-2007.3.16 (无担保)
12.	交通银行上海虹口支行	中远集运	人民币	21,000(已偿还 5000 万元)	流动资金	2006.7.3	2006.7.6-2007.1.5
13.	交通银行香港分行等 11 家银行组成的银团(注 8)	中远太平洋下属公司	美元	17,500	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	2003.2.17	2003.2.17 起 5 年

注 1: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行、中远总公司和中远集运签署了《债务承接协议》(中银司协(2004)149 号), 由中远集运承接中远总公司在三项借款协议下共 4.8 亿美元的债务。200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银行和中远集运签署了《抵押协议》(中银司协(2004)第 150 号), 由中远集运将 27 艘集装箱船抵押给银行, 作为前述债务履行的担保。2006 年 12 月, 中国银行和中远集运签署了《抵押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银司协(2006)第 294 号), 将抵押船舶更改为 5 艘。2005 年 6 月 9 日, 本公司和中国银行签署了《保证协议》(中银司协(2005)第 33 号), 由本公司为前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为自各借款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相关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前述《债务承接协议》的未偿还借款为 7,993.8 万美元。

注 2: 中货与招商银行上海长阳支行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05 年长字第 21050803), 由中货对中远集运在该授信额度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限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

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借款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何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该《授信协议》项下的贷款除 2 笔共 22,000 万元还未到期外，其余已全部按时还款。

注 3：2006 年 12 月 14 日，中货与招商银行长阳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06 长字第 21061008 号)，由中货为上述授信协议项下发生的债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借款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何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目前该《授信协议》项下共提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07 年 6 月 14 日）。

注 4：2006 年 8 月 30 日，中货与招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2006 年授字第 045 号)，由中货为本公司在授信协议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借款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目前该《授信协议》项下发生的尚未偿还的借款有 1500 万美元（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1 月 27 日至 2007 年 11 月 27 日）。

注 5：该《授信协议》项下发生的尚未偿还的借款有 50,000 万美元（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

注 6：该《授信协议》项下发生的尚未偿还的借款有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07 年 6 月 14 日）。

注 7：该《授信协议》项下发生的尚未偿还的借款有 3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07 年 9 月 16 日）。

注 8：中远太平洋为该授信协议下借款提供担保。目前该协议项下共提款 17,500 万美元，且皆未偿还。

(2) 中远集运和光大银行上海分行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签署了《有追索权国内保理业务协议》(FAD2006001 号)，由光大银行为中远集运提供循环保理融资额度 6,000 万美元，有效期为 1 年。根据该保理业务协议，2006 年 12 月 6 日和 12 月 8 日，中远集运与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分别签署了两份《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14EBSHK6BL043 号和 14EBSHK6BL044 号)，由中远集运分别向光大银

行转让 2,223 万美元和 2,230 万美元的应收帐款债权，以取得光大银行两笔各 2,000 万美元的贸易融资。

5. 其他协议

(1) 1995 年 2 月 27 日，Florens Shipping Corporation S.A.和中远总公司签署了《长期租箱协议》，2004 年-2006 年，Florens Container Corporation S.A.和中远集运针对前述协议先后签署了多份补充协议，约定由前者向中远集运长期出租海运集装箱。

(2) 2006 年 10 月 18 日，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和中港第四港务工程局签署了泉州港石湖作业区 4# 泊位工程施工合同，由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委托中港第四港务工程局对泉州港石湖作业区 4# 泊位工程进行建设，施工期自 2006 年 11 月 7 日至 2008 年 11 月 6 日，合同金额为 12,002 万元。

(3) 2006 年 10 月 26 日，上海中远集装箱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临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前期开发及配套合同》，由后者对前者拟取得的用于投资中远集运临港工程项目的地块实施征地补偿、拆迁安置、土地平整、市政基础设施及社会公共设施配套建设，使地块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合同总价款约为 14,268 万元。双方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签署了《土地前期开发及配套合同补充协议(一)》，约定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从原合同价款中扣除。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其关联方（不包括本集团）及第三方提供的担保如下所述：

中远太平洋持股 20% 的联营公司 Antwerp Gateway NV 于 2005 年 3 月 24 日与 Barclays Bank PLC 签订了贷款金额为 14,340 万欧元的贷款合同。同日，中远太平洋与 Barclays Bank PLC 签署了担保合同，为前述贷款的 20%（即 2,868 万欧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从 2005 年 3 月 24 日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Antwerp Gateway NV 为中远太平洋持股 20% 的联营公司，注册地和经营地在比利时，注册资本为 1,790 万欧元。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0,378 万元，净资产为 26,255 万元，2006 年度净利润为 -1,397 万元。

四、发行 15 亿元短期融资券

为了补充流动资金、优化负债结构和降低融资成本，经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发[2006]357 号文备案，本公司在 2006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了总额为 15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该融资券的期限为 364 天，发行方式为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价格为面值 100 元，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最终确定。该融资券在 2006 年 10 月 30 日开始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兑付日和到期日为 2007 年 10 月 26 日，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本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的信用评级为“A-1”级，本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五、发行 3 亿美元票据

根据中远太平洋一家下属公司 COSCO Pacific Finance (2003) Company Limited 与中远太平洋、相关承销商、代付行、托管行签署的《认购协议》、《代理协议》和《托管协议》等协议，COSCO Pacific Finance (2003) Company Limited 于 2003 年 10 月 3 日向投资者发行本金金额共计 30,000 万美元（相当于约人民币 248,310 万元）的票据。该票据按 5.96% 计息，并以其本金金额 99.367% 的价格发行，票面年息率为 5.875%，因此发行时的折让价为 189.9 万美元（相当于约人民币 1,571.8 万元）。该票据于 2003 年 10 月 3 日起计息，并于每年 4 月 3 日和 10 月 3 日每半年支付期末利息。该票据由中远太平洋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作出担保，并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有限公司上市。除非已由中远太平洋赎回或回购，否则该票据的本金金额将于 2013 年 10 月 3 日到期。如果发生会影响某些司法管辖地税收项变动时，中远太平洋可随时选择按本金金额加上累计利息全额赎回票据。

六、本集团诉讼与仲裁事项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除以下披露的拥有充足保险额的人身伤亡案件和业务经营中的附带诉讼（包括但不限于因运输过程中的损坏、货物遗失、延迟付运或船舶相撞所产生的索赔）外，本公司及其任何下属公司没

有牵涉入其他未决的或者可预见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标的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或美元 100 万元以上）。并且，即使本集团正在进行和未决的诉讼和仲裁程序的裁决不利于本集团，本公司预期任何该等程序（单独或合计）不会对本集团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一) 以前年度发生但尚未判决的重大诉讼

1. “MERKUR BAY”轮案

1996年4月-6月间，由马尼拉至南非得班支线“MERKUR BAY”轮通过中远集运船舶转运的12个集装箱的服装先后被无单放货。GG SPORTSWEAR MFGT CORP 作为发货人于1997年1月30日在马尼拉起诉中远集运及中远集运当时在菲律宾的代理，起诉金额为216.9万美元。在审理过程中，中远集运发现原告不能出示正本提单，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 “沱河”轮V130案

1994年，中远集运马来西亚代理中侨公司（CHUN CHIAO SHIPPING SDNBHD）在未得到授权的情况下应发货人要求签发倒签提单，由“沱河”轮130航次承运，货物在到达目的港后收货人拒绝收货，后因该批木材滞留港口时间过长，货物被海关拍卖，发货人TRENGGANU FOREST PRODUCTS SDN BHD遭受了损失，遂于1997年5月在马来西亚起诉中远集运及中侨公司，诉讼金额为144万美元，中远集运及中侨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抗辩。

3. “SEALAND MARINER”轮案

1998年4月18日，中远集运航次期租的海陆水手（SEALAND MARINER）轮在地中海靠近克里特岛发生爆炸进而引起火灾，经调查爆炸主要是由于货主未申报的危险品EPS（可发性聚苯乙烯）造成。随后船东海陆公司向中远集运提出近1,500万美元的索赔，并在伦敦提起了仲裁程序。目前该案仲裁已经和解，中远集运赔偿对方船东1,105万美元，由于属于保险范围，该费用已由保赔协会全额支付。目前中远集运正在向货主追偿赔偿金，金额为1,105万美元加相应的法律费用。追偿案件正在诉讼程序中，但追偿所得全部由保赔协会受益，所以从财务上分析，该案件已与中远集运无关。

4. I90人身伤亡案

2003年10月1日，中远集运牵涉一宗人身伤亡事件。一辆托着底盘车和集装

箱的货车在行驶到伊利诺斯州境内I90号公路时，从后面与停在路上的一辆小客车发生碰撞，造成8人死亡，14人受伤。中远美国和中远北美公司（均为中远总公司的子公司）及中远集运当时与多方订立了若干互相关联的集装箱航运服务安排，而在发生意外的货车正是根据这些安排运输的底盘车和集装箱。该拖运的集装箱为出口大连的重箱。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有十八宗因该意外导致身故或受伤的诉讼在芝加哥法院被受理，中远集运成为其中两项诉讼的答辩人。这些诉讼并无明确的索赔金额。就意外提出索赔的期限为两年，于2005年10月1日到期。中远集运的美国法律顾问表示，中远集运因该意外导致的人身伤害赔偿的潜在责任应不超过保险额，而有关保险额目前不低于4,100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约33,935万元）。同时中远集运的美国法律顾问并不相信中远集运须承担索赔人的伤亡赔偿责任，因为中远集运并不是底盘车的租用人或操作人。即使中远集运须承担伤亡赔偿责任，损害金额也不应超过中远集运的保险额，所以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运营产生负面影响。该诉讼目前正在进行中。

5. “景颇河”轮案

2003年9月7日，“景颇河”号轮船在第55航次中承运机器设备从西雅图运到上海。在西雅图装货时，因装卸工人操作失误导致一机械设备货物摔落。为此收货人和发货人分别在澳大利亚和美国法院起诉中远集运，要求中远集运赔偿其货物价值损失、市场损失和相关的法律费用共计280万美元。为该案的抗辩，中远集运进行了积极的调查，发现原告的索赔金额虽然为280万美元，但货物的价值约为50万美元，这意味着原告的索赔金额明显过高。而且该货物损失完全是由于码头操作所造成的，根据检验报告，西雅图的码头公司SSA已承认其责任，同意由其以中远集运的名义在此案中进行抗辩，并承担所有相关法律费用。目前本公司正在与保赔协会、美国代理及委派的律师一起处理此案，以期能尽快圆满解决。

6. Khemmapa pin撞车案

2002年2月14日，原告Khemmapa pin驾驶的汽车与一辆拖有COSCO租用的chassis的卡车相撞，原告死亡，原告的家属向中远北美公司提出4,377,000美元的索赔。

七、控股股东和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涉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前述人员受到过刑事起诉或行政处罚的情况。

八、其他事项

中远太平洋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远集装箱工业持有中集集团 327,402,912 股的非流通股（以下简称为“中集集团非流通股份”）。在 2006 年 5 月 25 日，中远太平洋向所有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股东（以下简称为“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股东”）发行了 424,106,507 份认沽权证（以下简称为“认沽权证”），以将中远太平洋持有的中集集团非流通股份转换为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流通的股份。每份认沽权证持有人有权要求中远太平洋按每股行使价人民币 8.868 元在紧接 2007 年 11 月 23 日（不包括该日）前 5 个交易日内向其购买 1.128 股中集集团流通 A 股。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在 2006 年 12 月 29 日的收市价为每股人民币 18.84 元。如果中集集团 A 股流通股股东最终行使全部认沽权证，则中远太平洋将需要支付现金总额约人民币 424,110 万元（以下简称为“该对价”），中远太平洋在中集集团的股权将由约 16.23% 增至约 37%。在发行认沽权证前，中远太平洋与中国银行于 2006 年 4 月 20 日签署了不可撤销履约担保协议，中国银行同意担任支付该对价的担保人。该担保已经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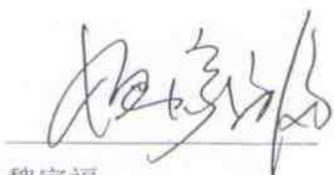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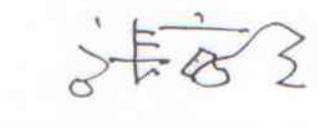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魏家福



张富生



陈洪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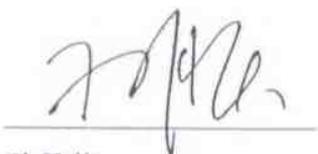
李建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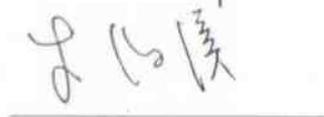
许立荣



张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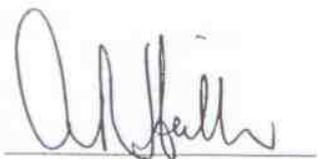
孙月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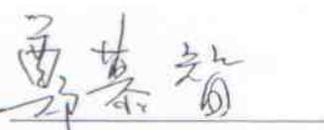
李泊溪



曹文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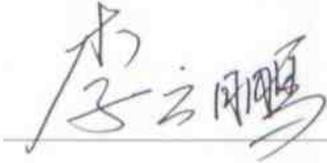


韩武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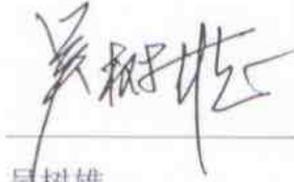


郑慕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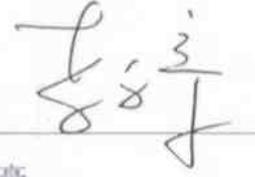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李云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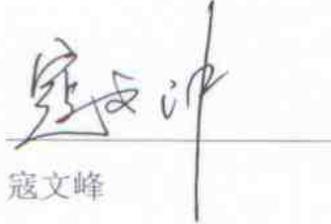
吴树雄



李宗豪



於世成



寇文峰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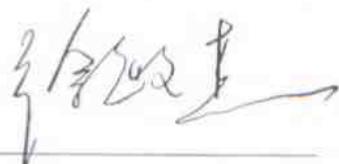
陈洪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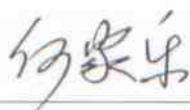
孙家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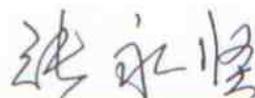
叶伟龙



徐敏杰



何家乐



张永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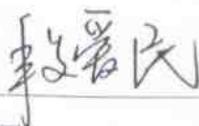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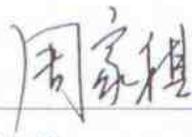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段爱民



周家祺

项目主办人：



王东

法定代表人：



汪建熙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徐珉

徐珉

张小满

张小满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韩小京

韩小京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有关经本所审计截至2006年、2005年及2004年的申报会计报表、经本所审核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所针对的与编制申报会计报表有关的内部控制及经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由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由本所出具的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佩珍


李建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6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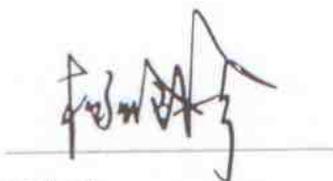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利安达验字[2005]第A1006号、利安达验字[2005]第A1043号及利安达验字[2006]第1009号的有关验资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验资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锦辉



杨佩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锦辉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6月6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由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上述由本公司出具的报告而导致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金大鹏



张树帆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公勤".

刘公勤



第十七章 附录和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 公司章程(草案);
- (七)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到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查阅。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 9:00 - 11:00, 下午 2:30 - 4:30。

四、信息披露网址

www.chinacosco.com.cn